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9 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本报告”或“2019 年年报”）已经由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所有董事均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所有董事均保证 2019 年年报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异议。

本公司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9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2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计派息日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或前后。该等 2019 年度分红派息预案还需提交本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公司负责人王宏先生（董事长）、麦伯良先生（执行董事、CEO 兼总裁）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曾邗先生（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声明：保证本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集团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 2019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报告载有若干涉及本集团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业务的前瞻性声明。由于相关声明所述情况的发生与否非为本集团所能控制，因此，此等前瞻性声明在本质上具有高度风险与不确定性。该等前瞻性声明乃本集团对未来事件的现有预期，并非对未来业绩表现的保证。实际业绩可能与前瞻性声明所包含的内容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两种语言刊发。在对两种文本的理解上存在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目录

释义	4
词汇表	6
第一章 公司基本信息	7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三章 董事长致辞	14
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	20
第五章 按内地证券监管规则编制的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40
第六章 按香港证券监管规则编制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2
第七章 监事会报告	60
第八章 重要事项	62
第九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40
第十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47
第十一章 公司治理及企业管治报告	158
第十二章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81
第十三章 审计师报告	186
第十四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	195
第十五章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	440
第十六章 备查文件目录	441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文义另有所指外，下列词汇具有以下涵义：

释义项		释义内容
“A 股” (又称：人民币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内资普通股，该等股份在深交所上市并以人民币交易。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指	于 2010 年 9 月 17 日由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公司章程》”	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联合重工”	指	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于 2009 年在中国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非全资控股子公司。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指	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中集天达”	指	中集天达控股有限公司，于 2002 年在开曼群岛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码：445），为本公司非全资控股子公司。
“中集集团”或“本公司”或“本集团”或“公司”	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中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 A 股已在深交所上市，其 H 股已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
“中集安瑞科”	指	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于 2004 年在开曼群岛注册的有限公司，其股份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香港股份代码：3899），为本公司非全资控股子公司。
“中集财务公司”	指	中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于 2010 年在中国注册成立，为本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中集融资租赁公司”	指	中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 2007 年在中国注册成立，为本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中集香港”	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于 1992 年在香港注册成立，为本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中集投资”	指	深圳市中集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1 年在中国注册成立，为本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中集模块化”	指	中集模块化建筑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3 年在中国注册成立，为本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中集海工”	指	中集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6 年在中国注册成立，为本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中集来福士”	指	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于 1994 年在新加坡注册成立，为本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中集产城”	指	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于 1998 年在中国注册成立，为本公司的非全资控股子公司。
“中集车辆”	指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6 年在中国注册成立，其股份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香港股份代码：1839），为本公司的非全资控股子公司。
“《企业管治守则》”	指	《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的企业管治守则。
“招商局集团”	指	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于中国成立并由国资委直接管理的国有企业，为中集投资的控股股东。

“招商蛇口”	指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中国法律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并为招商局集团的间接非全资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安瑞科深圳”	指	中集安瑞科投资控股（深圳）有限公司，于 2010 年在中国注册成立，为本公司的非全资控股子公司。
“H 股” （又称：境外上市外资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普通股，该等股份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并以港币交易。
“香港”	指	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联交所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标准守则》”	指	《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的《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南方中集”	指	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于 1995 年在中国成立，为本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Pteris”	指	Pteris Global Limited，在新加坡注册成立，为本公司的非全资控股子公司。
“报告期”或“本年度”或“本期”	指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 12 个月。
“人民币”	指	人民币，中国法定货币。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股东”	指	本公司 A 股持有人和 H 股持有人。
“《深交所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天亿投资”	指	深圳天亿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1 年在中国注册成立，为本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坚合众国法定货币。
“齐格勒”	指	Albert Ziegler GmbH，在德国注册成立，为本公司的非全资控股子公司。
“TSC 集团”或“华商国际”	指	TSC 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在开曼群岛注册成立，其股份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号：206）。2019 年 2 月，已更名为华商国际海洋能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词汇表

本词汇表载有本报告所用若干与本集团有关的技术用词。其中部分词汇解释与行业的标准解释或用法未必一致。

释义项		释义内容
CNG	指	Compressed Natural Gas, 压缩天然气。
ERP	指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企业资源计划。
EPC	指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urction, 工程总承包。
FPSO	指	Floating Production Storage and Offloading, 浮式生产储油卸油装置。
GSE	指	Ground Support Equipment, 机场地面支持设备。为保障飞行用的各种机场设备。根据飞机保养维护和飞行的需要, 机场配置有现代化的地面保障设备, 包括机械的、电气的、液压的、特种气体的设备等。
HSE	指	Health Safety Environment, 健康安全环境。
自升式钻井平台 Jack-up Drilling Platform	指	自升式钻井平台是一种移动式石油钻井平台, 多用于浅海作业。大多数自升式钻井平台的作业水深在 250 至 400 英尺范围内。这种石油钻井装置一般是在浮在水面的平台上装载钻井机械、动力、器材、居住设备以及若干可升降的桩腿。
LNG	指	Liquefied Natural Gas, 液化天然气。
LPG	指	Liquefied Petroleum Gas, 液化石油气。
模块化建筑	指	在工厂环境中制造, 并运输至事先准备好的项目现场进行安装的建筑。
ONE 模式	指	Optimization Never Ending, 本集团的精益管理体系。
QHSE	指	在质量 (Quality)、健康 (Health)、安全 (Safety) 和环境 (Environmental) 方面指挥和控制组织的管理体系。
半潜式钻井平台 Semi-submersible Drilling Platform	指	半潜式钻井平台是一种的移动式石油钻井平台, 船体结构上部为工作甲板, 下部为两个下船体, 用支撑立柱连接。工作时下船体潜入水中。半潜式平台一般应用在水深范围为 600-3,600 米深海。平台一般使用动力定位系统进行定位。
TEU	指	二十尺集装箱等量单位, 为量度 20 尺长、8 尺 6 寸高及 8 尺阔的载箱体积的标准集装箱量度单位。

第一章 公司基本信息

本公司于 1980 年 1 月 14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在中国广东省深圳市注册成立，成立时名为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2 年 12 月重组为股份有限公司及于 1994 年公开发售 A 股及 B 股并在深交所上市后，本公司于 1995 年更名为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 A 股于 1994 年 4 月 8 日在深交所上市，H 股于 2012 年 12 月 19 日以介绍形式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为首家以 B 股转 H 股形式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

本集团是全球领先的物流及能源行业设备及解决方案供应商，目前主要从事集装箱、道路运输车辆、能源、化工、液态食品装备、海洋工程装备、空港装备的制造及服务业务，包括国际标准干货集装箱、冷藏集装箱、特种集装箱、罐式集装箱、集装箱木地板、公路罐式运输车、天然气加工处理应用装备和静态储罐、道路运输车辆、重型卡车、自升式钻井平台、半潜式钻井平台、特种船舶、旅客登机桥及桥载设备、机场地面支持设备、消防及救援车辆设备、自动化物流系统、智能停车系统的设计、制造及服务。除此之外，本集团还从事物流服务业务、产城业务和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等。本集团通过业务拓展及技术开发，已形成一个专注于物流及能源行业的关键装备及解决方案的产业集群。

1、 公司信息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中文名称缩写：	中集集团
公司英文名称：	China International Marine Containers (Group) Co., Ltd.
公司英文名称缩写：	CIMC
法定代表人：	王宏
授权代表：	麦伯良、于玉群
注册地址及总部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大道 2 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 8 楼
邮政编码：	518067
香港主要营业地址：	香港德辅道中 199 号无限极广场 3101-2 室
公司网址：	http://www.cimc.com
电子邮箱：	shareholder@cimc.com

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于玉群
联系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大道 2 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邮编：518067）
联系电话：	（86 755）2669 1130
传真：	（86 755）2682 6579
电子邮箱：	shareholder@cimc.com
证券事务代表：	王心九

联系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大道 2 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邮编：518067）

联系电话：（86 755）2680 2706

传真：（86 755）2682 6579

电子邮箱：shareholder@cimc.com

3、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18869509J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0 年 1 月 14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址：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报告期末注册信息：与上述相同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无控股股东

4、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报纸：A 股：《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本报告查询：A 股：www.cninfo.com.cn
H 股：www.hkexnews.hk

法定互联网网址：www.cimc.com

本报告备置地点：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大道 2 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邮编：518067）

5、公司股票简况

A 股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A 股简称：中集集团

股票代码：000039

H 股上市交易所：香港联交所

H 股简称：中集集团、中集 H 代（注）

股票代码：02039、299901（注）

注：该简称和代码仅供本公司原中国境内 B 股股东自本公司 H 股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后交易本公司的 H 股股份使用。

6、其他信息

香港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716 室

香港法律顾问：普衡律师事务所
香港中环花园道 1 号中银大厦 21-22 楼

中国法律顾问：北京市通商（深圳）律师事务所
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航天科技广场 A 座 2301

审计师：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领展企业广场 2 座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签字会计师：曹翠丽、郭素宏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财政部于 2018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并于 2019 年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及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下简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以下简称“债务重组准则”),本集团已采用上述准则和通知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

修订后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及债务重组准则对本集团及本公司无显著影响。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相关规定,本集团及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再重新评估。本集团及本公司对于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19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2018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的规定,本集团从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的会计年度起采用修订后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财务报表。

上述相关影响详见“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中的“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32、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是否存在公司债

是 否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两年连续亏损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二、本集团近五年主要会计数据与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千元

利润表项目	截至 12 月 31 日年度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经重列)
营业收入	85,815,341	93,497,622	(8.22%)	76,299,930	51,111,652	58,685,804
营业利润	5,838,747	6,477,005	(9.85%)	4,171,685	1,202,884	3,039,854
税前利润	5,613,874	6,683,558	(16.00%)	4,409,241	1,702,051	3,302,470
所得税费用	3,103,761	2,615,103	18.69%	1,250,826	967,068	951,825
净利润	2,510,113	4,068,455	(38.30%)	3,158,415	734,983	2,350,645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	1,542,226	3,380,436	(54.38%)	2,509,242	539,660	2,026,613

少数股东损益	967,887	688,019	40.68%	649,173	195,323	324,03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41,479	2,258,609	(45.03%)	1,367,068	511,420	1,751,645

单位：人民币千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于 12 月 31 日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经重列)
流动资产总额	90,023,127	81,902,959	9.91%	59,001,923	53,352,031	43,530,325
非流动资产总额	82,084,394	76,981,004	6.63%	71,602,456	71,262,717	63,526,740
资产总额	172,107,521	158,883,963	8.32%	130,604,379	124,614,748	107,057,065
流动负债总额	70,551,310	73,137,289	(3.54%)	51,421,759	46,249,215	45,922,271
非流动负债总额	46,518,233	33,343,686	39.51%	35,945,186	39,230,741	25,413,879
负债总额	117,069,543	106,480,975	9.94%	87,366,945	85,479,956	71,336,1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39,253,886	37,324,999	5.17%	32,460,927	29,285,970	28,687,635
少数股东权益	15,784,092	15,077,989	4.68%	10,776,507	9,848,822	7,033,280
股东权益总额	55,037,978	52,402,988	5.03%	43,237,434	39,134,792	35,720,915

单位：人民币千元

现金流量表项目	截至 12 月 31 日年度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8,522	140,732	2414.37%	4,464,831	2,341,619	(3,610,2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84,157)	(4,401,930)	(106.37%)	(1,769,557)	(6,854,655)	(12,584,7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3,642	9,295,766	(61.13%)	(3,537,153)	7,511,046	16,505,663

主要财务指标	2019 年	2018 年 (注)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经重列)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37	0.92	(59.78%)	0.81	0.14	0.7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37	0.92	(59.78%)	0.81	0.14	0.7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人民币元）	0.99	0.05	1880.00%	1.50	0.79	(1.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总股数采用期末普通股股数计算）	10.95	12.50	(12.40%)	10.88	9.83	9.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	10%	(6%)	8%	2%	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	3%	7%	(4%)	4%	1%	7%
----------------------------	----	----	------	----	----	----

注：因公司于 2019 年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按最新股本调整了 2018 年度各项每股收益数据。

三、本集团报告期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19 年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099,547	23,618,182	18,942,542	24,155,0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	405,681	274,148	(43,502)	905,8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1,460	118,737	(50,846)	842,1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434)	(1,502,978)	1,581,527	4,059,40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四、本集团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收益	(3,905)	1,347,841	15,6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893,366	386,822	472,626
除同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以及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217,160)	(442,899)	125,29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521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净收益	352,525	113,061	458,8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158,226)	143,54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8,785)	259,462	335,255
所得税影响额	(207,787)	(360,164)	(326,8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4,028)	(24,070)	(82,114)
合计	300,747	1,121,827	1,142,17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五、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人民币千元

	本年度年初余额	本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度计提的减值	本年度年末余额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93,676	42,496	-	-	415,503
2.衍生金融资产及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1,136	(207,838)	-	-	175,425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84,155	-	517,418	-	1,373,385
4.应收款项融资	179,412	-	1,010	-	1,236,504
5.其他债权投资	30,581	-	1,272	-	31,272
金融资产小计	1,768,960	(165,342)	519,700	-	3,232,089
投资性房地产	1,966,277	33,156	-	-	2,769,715
上述合计	3,735,237	(132,186)	519,700	-	6,001,804
金融负债	(376,599)	(24,566)	-	-	(403,706)
合计	3,358,638	(156,752)	519,700	-	5,598,098

六、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章 董事长致辞

尊敬的各位股东：

2019 年对于中集集团而言是自 2017 年全球经济复苏以来，较为艰难的一年。全球经济增长放缓，主要经济体增速回落，中美贸易持续摩擦，中国经济下行压力加大，这些因素对中集集团的全球业务带来了一定程度的影响和挑战。在全体员工共同努力下，中集集团克服宏观经济因素带来的重重困难，总体上仍然保持了稳健发展的基本态势。

业绩表现

2019 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858.15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934.98 亿元），同比下降 8.22%；录得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15.42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33.80 亿元），同比下降 54.38%；实现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 0.37 元（2018 年：人民币 0.92 元），同比下降 59.78%。受集装箱行业形势大幅波动的影响，2019 年集装箱板块经营结果不及预期、同比大幅下降，对集团整体产生较大负面影响。在重大项目进展上，2019 年集团全面完成了前海土地整备工作，前海土地收益全部予以确认。与此同时，受市场低迷影响，2019 年本集团对于海工平台资产计提减值人民币 50.3 亿元。

集装箱制造业务：

2019 年，因行业整体需求的大幅下滑，导致集装箱制造业务的订单减少，同时又受行业供需失衡和竞争加剧的影响，该业务整体利润率水平同比去年有明显回落。面对市场的大幅下行，集装箱制造业务仍然坚定不移地继续实施创新升级和内涵优化，致力于提高智能制造水平，推动生产经营的信息化、数字化和绿色发展，构建行业的新标杆，为集装箱产业下一步跨越式发展夯实基础。

道路运输车辆业务：

2019 年 7 月，中集车辆在港交所正式挂牌上市，成为港股市场半挂车制造第一股，在开拓资本化道路与扩大融资空间的同时，持续提升国际化管理水平，增加品牌溢价。中集车辆牵头成立中国挂车高质量发展联席会，致力于打造中国挂车健康发展的生态圈，推动中国挂车合规化与高质量的发展进程。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

2019 年，本集团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的收入持续保持增长。在清洁能源业务方面，积极推进交通领域天然气应用，车、船用设备的推广；全球最大 20,000 立方米 LNG 运输加注船项目顺利开工，并为印尼“大规模岛间运气”国家战略提供批量 LNG 罐箱和 9,000Nm³/h 气化站整体解决方案。化工环境业

务方面，在激烈的市场竞争挑战格局下，中集安瑞科仍继续保持全球市场领先地位。液态食品业务方面，成功收购加拿大知名酿酒装备制造制造商 DME 优质资产，开启全球精酿啤酒市场拓展步伐。

海洋工程业务：

2019 年，本集团海洋工程业务虽然仍然处于较为低迷阶段，但突破性设计并交付国内首座坐底式智能网箱“长鲸一号”，助力我国渔业养殖由近海挺进深远海；按时按预算交付巴西国油 P71 FPSO 船体，在海洋油气生产领域实现新突破；中集“蓝鲸 1 号”等大国重器，亮相 2019 年中国海洋经济博览会，为深圳建设国际海洋中心城市提供“中集方案”；中集海洋油气研发中心、中集海洋新动能研发中心挂牌成立，开始进军海洋科技研发最前沿。

空港、消防及自动化物流装备业务：

2019 年，是本集团空港、消防及自动化物流装备业务历史上最具里程碑的一年，中集天达在完成对德国齐格勒 60%的股权收购后最终形成了管理架构和股权架构的统一。同时，经营业绩持续有质增长，各业务方面均有较大进展：全球首创无人驾驶智能登机桥在荷兰机场试用，助力全球机场转型智慧机场；中标印度国有机场行李系统订单，成印度最大机场行李设备集成商；全面助力北京大兴国际机场正式投运，展现世界冠军产品品质。

重型卡车业务：

2019 年，联合重工继续加强集团内部协同，聚焦渠道、整合资源、培育重点经销商，遵循“市场导向”原则，持续管理改善。U+新车型上市，标志着实现技术领先的同时，在高端重卡领域又迈出了新的一大步，品牌影响力在不断增强。

物流服务业务：

2019 年，本集团的物流服务业务集装箱操作量继续保持国内第一；同时不断加强与船公司深度合作，与 CMA 在天津战略合作堆场项目顺利落地。

产城业务：

2019 年，本集团产城业务进展顺利，集中资源重点布局两大核心区域：以深圳为核心辐射粤港澳大湾区，及以上海——扬州为核心逐步在长三角形成两点一线的区域布局。

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

2019 年，本集团子公司中集融资租赁公司坚持“产融协同”的战略定位，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拓宽境外融资渠道。同时，本集团子公司中集财务公司获国家外汇管理局深圳市分局批准开展跨境资金集中运营管理业务，助推集团跨境资金管理再上新台阶。

其他业务：

2019 年，本集团模块化建筑业务全面拓展英国、澳大利亚、新西兰、美国、北欧等发达国家和地区，并把握“5G”时代云数据中心建设的机遇，与知名科技集团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2019 年，本集团多式联运业务按照“上装备、建通道、进场站、搭平台”的战略思路持续推进，在装备、网络化布局、进场站、搭平台等方面取得了多项进展。

主要的管理和发展举措

2019 年，本集团总体上仍然保持了稳健发展的基本态势，这也得益于我们围绕“转型升级、有质增长”的战略主题，不断加强管理体系的优化提升。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

1、打造冠军产品

2018 年，本集团首次明确了打造冠军产品工程战略。2019 年，本集团新增 7 项世界冠军权威认证，进一步坚定了中集打造冠军产品工程的信心和决心。本集团货运挂车及半挂车入选国家工信部单项冠军产品，其中青岛冷箱入选国家工信部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并获得企业所在地方政府的荣誉和经济奖励。同时，本集团共有 4 个产品（登机桥、冷藏箱、罐箱、半挂车）、1 家企业（齐格勒）入选西蒙隐形冠军数据库。除了冠军产品外，本集团继续推进“百人创业计划”，以创新创业方式促进中集新业务发展与转型，通过内外创新创业孵化方式，持续布局前瞻性、具备一定科技含量、较早期的新兴业务，构建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平台。

2、持续推动精益管理，提升运营效率

在管控模式上，本集团对基于分层管理的 5S 体系，继续强化对板块战略规划、管理报告、经营业绩、内控审计等机制和流程的考核，保障本集团总体战略的有效推进。在精益制造能力管理上，中集本着“持续改善，永无止境”的理念，持续构建精益 ONE 模式，已经从现场生产制造走向市场营销、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准备、供应链管理等价值链两端以及财务利润筹划、人力资源等领域，重点聚焦利润、质量、交付、库存、效率等综合指标改善，并为本集团培养卓越运营的人才队伍。

3、开启数字化、智能化，创造新价值

2019 年，本集团加速智能制造转型升级，在工业化与信息化融合工作方面，将“推进两化融合信息化建设”作为本集团策略之一，利用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积极探索两化融合，在 2018 年试点

基础上快速复制平台能力到本集团的 10 家企业，并建设了“数字化员工安全”、“水性漆关键工艺”、“环保监控”、“机器人管理”、“预测性维修”等多个智能制造和绿色发展新能力，为本集团挖掘降低材料成本，提升生产效率，开辟绿色环保安全的生产企业新路径。中集集团将通过全面部署与试点推广的方式，加速两化融合信息化建设，逐步实现制造业的转型升级。截至 2019 年底，已有 9 家企业获得国家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认证，本集团“新丝路”ERP 项目也在稳步推进中。

4、加强风控管理，助力经营发展

本集团风控工作围绕“服务战略，助力经营，成为公司价值创造者”的定位，多措并举，以重大风险治理为主线，分步推进全面风险体系的建设。2019 年，公司聚焦重大风险，协同业务板块完成两个重大风险专项治理项目，提出了具操作性的、较系统的解决方案；启动“季度审计提要专项”，推动外部风控形势的宣贯及内部审计发现的自查，初步构建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宣贯及自查机制；聚焦风控薄弱领域，加强风控工具研发，发布了工程/采购/销售等系列风控指引，推动业务一线风控培训及持证上岗。此外，为建立风险全景图、实现风险预警、推出风控亮点及风险横展机制、撬动各级组织风控自主管理，公司系统梳理了 4 级风险数据库架构，并开发上线风控信息平台。

企业社会责任

作为全球化企业公民的一员、作为优秀的上市公司，中集集团以“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人类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做出更有价值的贡献”为己任，以经济、环境和社会的和谐可持续发展为基准，汇集全体员工和相关各方的力量，积极承担社会责任。

过去一年，中集集团成功入选恒生 A 股可持续发展基准指数，维持 MSCI ESG BBB 的较好评级，社会责任工作获得了十个外部奖项，赢得资本市场和社会的认可。同时，本集团积极完善 ESG&CSR 报告体系，深化“以报告促管理”的工作方针，依托报告推动绿色发展并成功创设 6 家国家级和省级绿色工厂，持续提升可持续管理水平；不断重视利益相关方沟通，举办 ESG 报告新闻发布会和 ESG 沙龙，联合外部专业机构开展利益相关方调研共覆盖 11 类相关方、回收 2,234 份问卷，充分聆听相关方诉求，建立了常态化的沟通渠道；大力倡导和鼓励各子公司加强社区互动、开展公益项目，促进社区繁荣；积极参与行业协会活动，分别在 4 个外部社会责任峰会上发出“中集声音”。

可持续发展只有起点没有终点。“为社会创造可持续价值”是中集人始终铭记的初心和奋斗目标。中集集团将继续坚定不移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追求高质量发展，起行业带头作用，以始为终，不负韶华，更加努力地回报股东、利益相关方和社会各界。我们相信，可持续发展的未来，我们大有可为。

2020 年初，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爆发牵动着亿万人民的心。中集集团一边认真落实国家部署，确保全集团科学防疫、有序复工，一边积极助力战“疫”一线，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和全球化资源整合能力，

提供优质产品和服务：中集冷云护航抗疫医用物资；圣达因助力湖北医用氧气设备保障工作；中集物流免费提供抗疫物资国内外运输通道服务、捐赠口罩和集装箱等。

共抗疫情，体现了我们中集人服务大局服务人民的政治品格、拼搏实干的优良作风和无私奉献的大爱精神。我们坚信，在党中央的坚强领导下，全国人民、全体中集员工坚定信心、同舟共济，定能共克时艰，取得抗疫斗争的全面胜利！

未来展望

2020 年，内外环境不确定性继续叠加，国内外形势正在发生深刻复杂的变化。当前，新型冠状病毒引发的疫情席卷全球，已经成为可能影响 2020 年全年全球经济走势的重大黑天鹅事件。我们需要充分认识今年高度复杂和不确定的外部形势，以高度警惕和审慎的态度，在稳定业务总体规模的基础上，坚定地进行制造业转型升级，探索向高端服务业延伸，以保持本集团的总体稳定和有质增长。

中集集团以制造业为根本，企业使命是“在物流和能源行业提供高品质与可信赖的装备和服务，为股东和员工提供良好回报，为社会创造可持续价值”。2020 年，中集集团以“稳健经营、有质增长”为主题，继续聚焦物流和能源两大行业，以智能制造为基础，重点拓展若干核心行业 and 重点客户，发展“制造+服务+金融”一体化的业务模式，推动本集团有质增长。具体的战略发展举措和组织机制保障，包括：

一是深化卓越营运，推进智能制造，打造冠军产品。深化卓越营运能力，现有制造业务全面“智能制造”转型升级，优化资源配置和人才配置，保证中集制造的竞争优势，打造更多世界冠军产品，提升本集团制造业务的盈利能力。

二是针对核心行业，业务模式创新，提供全面方案。围绕客户需求进行业务模式创新，锁定冷链、天然气、铁路、消防车、军民融合等核心行业 and 重点客户，提供“制造+服务+金融”全面解决方案。

三是优化产业结构，通过引入战略投资者等资本运作提高资本配置和运行效率，提升资产质量和盈利；充分运用市场化手段转让、剥离出售、清理退出低效资产；在发展中保持动态变化，保持最优的发展速度和冲刺可能，在专业化的发展中不断寻找新的可能。

四是我们要持续构建企业中长期能力的建设。持续推进智能制造和产品升级、绿色发展，提升产品和服务的核心竞争能力；要通过信息化体系构建、ONE 精益管理、两化融合等提升企业基础运营效率；要在提升运营和组织效率的同时防范重大风险，加强风险数据库建设及风险项目试点成果的推广运用，做好内控和全面风险管理工作；要持续推进本集团及各级企业的 HSE 体系建设，并强化 HSE 风险管控，逐步提升绿色发展水平。

积力之所举，则无不胜也；众智之所为，则无不成也。2020 年初，面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本集

团第一时间快速响应，多手段、多渠道全力抗击疫情，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积极应对疫情可能对生产经营带来的影响，尽力将对公司经营影响降到最低。2020 年，又一个十年开启，充满了挑战与机遇。我们将继续携手各相关方，审时乘势，深耕业务，求真务实，乘风破浪，筑梦前行！感谢一直以来关注和支持中集集团的各位股东、各利益相关方和社会各界！

王宏

董事长

中国 深圳

2020 年 3 月

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

一、公司业务概要

本集团是全球领先的物流及能源行业设备及解决方案供应商，目前主要从事集装箱、道路运输车辆、能源、化工、液态食品装备、海洋工程装备、空港、消防及自动化物流装备的制造及服务业务，包括国际标准干货集装箱、冷藏集装箱、特种集装箱、罐式集装箱、集装箱木地板、公路罐式运输车、天然气加工处理应用装备和静态储罐、道路运输车辆、重型卡车、自升式钻井平台、半潜式钻井平台、特种船舶、旅客登机桥及桥载设备、机场地面支持设备、消防及救援车辆设备、自动化物流系统、智能停车系统的设计、制造及服务。除此之外，本集团还从事物流服务业务、产城业务和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等。本集团通过业务拓展及技术开发，已形成一个专注于物流及能源行业的关键装备及解决方案的产业集群。

目前，本集团的标准干货集装箱、冷藏箱产销量保持全球第一；据国际罐式集装箱协会调查统计，罐式集装箱的产销量保持全球第一；本集团是全球销量第一的半挂车生产制造商；本集团登机桥业务综合竞争力位居全球领导者地位，为全球三大旅客登机桥制造商之一，中国市场份额连续四年占比 95%以上；本集团亦是中国领先的高端海洋工程装备企业之一。

报告期内，本集团的主要经营模式没有重大变化。报告期内，占本集团营业收入 10%以上的产品和业务为集装箱制造业务、道路运输车辆业务、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以及物流服务业务。

二、报告期主营业务回顾

1、概述

2019年，中美贸易摩擦加剧，全球经贸活动面临诸多不确定因素，经济形势错综复杂，全球经济增长显著放缓，主要经济体增速回落，新兴经济体下行压力加大。美国推行贸易保护主义政策导致世界经济增速下滑，全球总需求不足也抑制了世界经济的增长。2019年，中国经济运行总体仍然呈现总体平稳、稳中向好的态势，发展质量稳步提升。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858.15亿元（2018年：人民币934.98亿元），同比下降8.22%；录得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15.42亿元（2018年：人民币33.80亿元），同比下降54.38%；实现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0.37元（2018年：人民币0.92元），同比下降59.78%。本集团各项主要业务中，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海洋工程业务、空港、消防及自动化物流装备业务、物流服务业务的营业收入有所增长，道路运输车辆业务、重型卡车业务、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相对平稳，集装箱制造业务、产城业务出现下降。

合并经营业绩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19 年	2018 年	变动百分比
营业收入	85,815,341	93,497,622	(8.22%)
营业利润	5,838,747	6,477,005	(9.8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	1,542,226	3,380,436	(54.38%)

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8,522	140,732	2414.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1,872,868)	5,089,896	(136.80%)

2、主要业务板块的经营回顾

集装箱制造业务

本集团集装箱制造业务主要包括标准干货箱、标准冷藏箱和特种箱业务，可生产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全系列集装箱产品。特种箱主要包括 53 尺北美内陆箱、欧洲超宽箱、散货箱、特种冷藏箱、折叠箱等产品。报告期内，本集团集装箱产销量继续保持全球行业第一。

2019 年，全球经济增长出现明显放缓，集运货量增速降至近年来的低点。2018 年在贸易摩擦影响下的出口前置透支了 2019 年的部分货量，这也在相当程度上加剧了 2019 年集运需求的放缓程度。在需求疲软的背景下，中美贸易摩擦持续紧张和国际海事组织将于 2020 年实施的“限硫令”的新规，为市场带来了更多的不确定性。受此影响，客户普遍持谨慎保守的态度，2019 年全年新箱采购力度同比 2018 年明显减弱。而受钢材等原材料价格同比下滑，以及行业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的影响，新箱价格同比去年也有所下降。报告期内，本集团集装箱销量及营业收入同比均明显下滑。

2019 年，受集装箱业务需求放缓的影响，本集团普通干货集装箱累计销售 89.86 万 TEU（2018 年：154.39 万 TEU），同比减少 41.80%；冷藏集装箱累计销售 13.75 万 TEU（2018 年：16.82 万 TEU），同比减少 18.25%。本集团集装箱制造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01.63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315.36 亿元），同比减少 36.06%；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37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18.91 亿元），同比减少 92.75%；其中普通干货集装箱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115.43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216.06 亿元），同比减少 46.58%；冷藏集装箱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41.61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50.24 亿元），同比减少 17.18%；特种箱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46.74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51.94 亿元），同比减少 10.01%。

2019 年，本集团集装箱制造业务的订单跟随行业整体需求的大幅下滑而减少，同时又受行业供需失衡和竞争加剧的影响，整体利润率水平同比去年有明显回落。面对市场的大幅下行，本集团集装箱业务积极应对，在保证市场份额稳中有升的基础上，努力改善主营业务盈利水平，并大力拓展了以特种铁路箱、集成设备和模块化建筑等为主的增量特箱业务。与此同时，仍然坚定不移地继续实施创新升级和内涵优化。加大各项资源投入，计划利用 3 至 5 年的时间，致力于提高集装箱智能制造水平，推动生产经营的信息化、数字化和绿色发展。在重大投资方面，位于东莞凤岗的集装箱新工厂项目一期生产线已在年初正式投产，该生产线构建了行业的新标杆，拥有行业内领先技术，在绿色、环保、健康、安全方面都做出了积极的探索，二期迁建项目也在年末开始施工建设。以“龙腾计划”命名的集装箱板块智能制造升级项目各项工作正在紧张有序的推进中，这将为集装箱产业下一步跨越式发展夯实基础。

道路运输车辆业务

本集团下属的中集车辆是全球销量排名第一的半挂车生产企业，在全球主要市场开展七大类半挂车的生产及销售，除此之外，中集车辆于中国积极开展专用车的上装生产和专用车的整车销售，同时，中集车辆也是中国领先的冷藏厢式车上装的生产企业。中集车辆的产品种类包括：1) 全球半挂车业务包括集装箱骨架车、平板车及其衍生车型、侧帘半挂车、厢式半挂车、冷藏半挂车、罐式半挂车以及其它特种类别半挂车；2) 中国专用车上装业务包括城市渣土车上装生产及水泥搅拌车上装生产和整车销售；3) 冷藏厢式车业务的厢体生产和整车销售。

2019 年全球经济随着中美贸易摩擦的不断升级而逐渐放缓，一直助推中集车辆全球半挂车业务强劲成长的全球化浪潮首次遭遇强劲逆风；中国的专用车方面，中集车辆大力经营的环保型城市渣土车上装和轻量化耐用型水泥搅拌车受益于中国政府大力推动“环境保护”和“超载”治理，开始进入一个发展的窗口期；中国的生鲜食品物流随着服务行业占 GDP 的比重增加，冷藏半挂车及冷藏厢式车进入了一个长期增长的周期，这个趋势将从根本上提升冷藏半挂车及冷藏厢式车车型的需求，特别是 2019 年非洲猪瘟的爆发，加速了增长进程。

2019 年，道路运输车辆业务在全球销售各类半挂车总计 117,707 辆，在中国销售城市渣土车及水泥搅拌车上装总计 46,267 辆，在中国销售冷藏厢式车总计 4,455 辆。2019 年，道路运输车辆业务实现销售收入为人民币 233.35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244.00 亿元），同比下降 4.36%；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13.03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12.73 亿元），同比增长 2.36%。

中集车辆作为全球半挂车龙头企业，宏观经济形势和中国、北美及欧洲这三个主要市场的半挂车需求波动对中集车辆的影响是直接的，故于 2019 年年初下调了中国和北美市场的销售预期。其中，中国半挂车业务因中国政府加快了治理“超限和超载”运输行为，推动了符合新国标的第二代半挂车的需求增长，帮助中集车辆超额达成预期。北美市场半挂车业务中，北美集装箱骨架车受到 2019 年 5 月关税税率提升的影响，新增订单锐减；而长期立足在北美当地生产的厢式半挂车的业务表现则比较稳健。值得一提的是，北美冷藏半挂车得益于当地制造和当地营销，关税激升的冲击被充分管控，北美冷藏车营收创历史新高。欧洲市场的专注罐式半挂车生产销售的“LAG”经过五年的战略整合，实现连续三年盈利。

在中国专用车上装业务方面，中集车辆是国内城市渣土车委托改装业务的先行者与技术领先者，受益于各地方政府大力推动环境保护，中集车辆生产的环保型城市渣土车的营业收入位居行业前茅。此外，得益于中国政府治理“超载”运输和推动城市道路运输安全的强有力举措，中集车辆生产的水泥搅拌车，已经连续三年排名中国销量第一。

中国冷藏厢式车的厢体生产和整车销售业务受惠于冷冻食品运输和生鲜食品的专业冷链配送高速增长需求，其中，旗下企业山东中集车辆吸收了北美冷藏半挂车的先进制板技术，加大了迎合冷冻食品和生鲜食品运输需求的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例如“冷鲜肉吊挂冷藏车”。此外，位于江苏省镇江市的冷藏厢式车

工厂，在 2019 年 1 月份正式投产，其产品受到了长江经济带专业客户以及东南亚客户的欢迎。

半挂车和专用车零部件销售业务方面，随着用户越来越关心半挂车和专用车上装的总体拥有成本，客户将更倾向于使用中集车辆提供的高品质专用零部件来维护保养车辆。此外，全球零部件业务与已出售的半挂车和专用车的存量相关，存量越大，用于售后维修的零部件需求则进一步增长。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

本集团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板块主要从事广泛用于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三个行业的各类型运输、储存及加工装备的设计、开发、制造、工程、销售及运作，并提供有关技术保养服务。本集团能源、化工装备产品及服务遍布全中国，并出口至东南亚、欧洲及北美洲和南美洲；液态食品装备产品的生产基地设于欧洲，其产品及服务供应全球。同时，本集团也为全球油气生产和加工行业提供全方位的综合服务，专门从事低温系统和装置的能源和化工行业执行大型复杂的工程总承包（EPC）项目。该业务已形成以中欧互动为基础的“地方智慧、全球营运”业务格局。主要经营主体为中集安瑞科。

2019 年，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以气定改”的“煤改气”政策转变，北方地区推广应用清洁煤等因素影响，中国天然气消费增长稳中趋缓。为保障能源安全，中国正在加快国内天然气生产，保障天然气供给能力。同时，2019 年中国天然气进口仍保持较快增长，增速相比 2018 年回落至稳健水平。中国天然气供应、储备、销售体系稳步推进，有效缓解了 2019 年冬天然气供给紧张局面。2019 年，国家、地方继续出台多项政策法规，有效促进了天然气行业上下游的发展。同时，更安全、更经济、更环保、更智能的绿色物流模式将是全球化学物流行业的大势所趋，罐式集装箱长期前景看好。受惠于人口稳定增长、全球社会日渐繁荣、人民生活水平提高、食品安全健康意识加强等因素，液态食品行业近年增长迅速。

2019 年，本集团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50.75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141.63 亿元），同比上升 6.44%；净利润人民币 8.18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7.92 亿元），同比上升 3.33%。本集团旗下中集安瑞科三大业务分部中，清洁能源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68.15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60.27 亿元），同比上升 13.1%；化工环境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33.86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37.68 亿元），同比下降 10.2%；液态食品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30.77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31.98 亿元），同比下降 3.8%。

清洁能源分部：中集安瑞科是中国唯一一家围绕天然气实现全产业链覆盖的关键装备制造和工程服务商，并可提供一站式系统解决方案。清洁能源分部拥有最齐全的产品组合和最系统的解决方案，并且在核心装备的细分领域中，市场份额名列前茅。其中，LNG、LPG、CNG 和氧氮氩等储运类产品产销量全国领先。2019 年，中集安瑞科以全系列罐式产品应对冬季保供需求，继续积极参与国内调峰储备基础设施建设，承担了工程业务总包的深圳市燃气储备与调峰库于 2019 年 8 月正式实现首次 LNG 接卸，正在建设中的舟山接收站二期两座 16 万方 LNG 储罐也于 2019 年底实现升顶。LNG 罐式集装箱作为新型的天然气运输、储存装备，适用于公路铁路水路多式联运，是 2019 年重点推广的明星产品之一。海上液化气运输方

面，中集安瑞科作为世界中小型液化气船细分市场的领导者，产品覆盖全面，全球市场占有率名列前茅。2019 年，成功交付 3 条 LEG（液化乙烯/乙烷气体）船，并在 2020 年初开建目前全球最大的 LNG 运输加注船。同时，该分部也在积极推进交通领域天然气应用，车、船用设备的推广，并且在氢能储运及加注、核燃料储运、液化石油气储运及加注等其他清洁能源市场都取得一定业绩与突破。

化工环境分部：2019 年，罐式集装箱行业需求同比有所放缓，尤其是下半年市场整体需求急剧萎缩。即使行业整体受压，化工环境分部仍在激烈的市场竞争挑战格局下，继续保持全球市场领先地位。在设计、制造及销售罐式集装箱外，该分部积极拓展罐箱后市场服务，致力于打造罐箱全生命周期服务。2019 年，该分部成立一家罐箱服务公司，于浙江嘉兴营运一个堆场；收购德国服务公司，在德国营运两个堆场。新的堆场将与现有的荷兰 Burg Service B.V. 服务公司网点一起，搭建“中欧互动”的服务网络，进一步夯实全球化布局。另外，该分部也积极推动物联网于罐式集装箱的应用，独家设计针对罐箱的全生命周期监控、管理和服务一体化平台。环境新业务方面，该分部年内完成第一个危废综合利用项目的建设，专注于研发矿山尾矿及石材加工产业固废资源综合利用领域，为装配式建筑、轨道交通、工程装饰等行业提供新型生态功能性建材产品。

液态食品分部：液态食品分部拥有“Ziemann Holvrieka”、“Briggs”及“DME”(Diversified Metal Engineering) 三大知名品牌，是全球最大罐类产品及加工装备制造厂商之一，其制造业务版图遍及中国和欧洲，计划继续在中国提升产能，推动在东南亚等全球市场的增长。2019 年，液态食品分部在大型工业酿酒厂及酒吧安装及其他行业及自动化系统更新流程等委托业务方面的核心竞争优势，在拉丁美洲的项目得到进一步展现。在成功整合 DME 后，发展亚洲精酿啤酒业务，并实现由小型啤酒坊至国际化/跨国化的大型啤酒厂的全价值链覆盖。同时，该分部亦积极探索新业务领域，成功开拓如米酒、制药等新业务，实现多元化发展。

海洋工程业务

本集团下属中集来福士旗下拥有 4 家研发设计公司、3 家建造基地和 3 家运营管理公司，集设计、采购、生产、建造、调试、运营一体化运作模式，具备批量化、产业化总包建造高端海洋工程装备及其它特殊用途船舶的能力，是中国领先的高端海洋工程装备总包建造商之一，并始终在国际海洋工程市场中参与全球竞争。主要业务包括半潜式钻井平台、半潜式生活平台、自升式钻井平台、自升式生活平台，浮式生产储油卸油装置(FPSO)，多功能海洋服务平台(Liftboat)，起重船、铺管船、海工支持船(OSV)、远洋拖轮、中高端游艇及其它船舶的设计与建造，产品涵盖大部分海洋工程产品。

2019 年，国际油价整体先扬后抑，受地缘政治紧张局势等影响，出现了大幅震荡行情，但总体仍呈现供大于求的趋势。随着可再生能源及天然气能源的发展，世界能源结构正在发生变化，但短期内仍无法对油价造成较大冲击，石油仍将继续发挥主体能源作用。

报告期内，随着海工新接订单陆续进入建造期，本集团海洋工程业务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45.17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24.34 亿元），同比增长 85.59%；净亏损人民币 12.85 亿元（2018 年：净亏损人民币 34.49

亿元)，相比去年同期减亏 62.74%，主要是由于去年同期计提自升式平台减值所致。

2019 年石油价格缓慢攀升，但仍处于承压期，预期钻井平台新建需求依旧有限，非油气行业有更多市场机会，为此中集来福士积极推进业务转型和布局，以油气产业为核心延伸相关多元业务，建立平抑产业波动周期、高科技内涵的产业结构，形成油气和非油气业务各 50% 的业务组合。其中钻井业务：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和市场份额；FPSO 业务：形成 EPC 综合能力，模块业务夯实 EPC 能力；深远海渔业、风电业务：形成独到的商业模式；RORO/ROPAX 滚装船业务：构建 EPC 完整能力，实现核心能力如前端设计和居装能力突破；技术服务：加速发展服务交付等服务业务。

平台建造与交付方面：2019 年新开工建造 7 个项目，金额合计 3.6 亿美元。其中 4 月开工插桩式抢险打捞船项目，9 月开工南极磷虾运输船，12 月开工 BP 生活服务平台及巴西国油 GTG 发电机模块，实现了 FPSO 由“船体建造”向“核心模块”迈进。5 月交付运营国内首座坐底式深远海养殖网箱“长鲸一号”，12 月按时保质交付国际主流客户巴西国油 FPSO 船体建造项目，标志着继钻井平台类业务之后向海洋工程新领域的转型与开发。

新订单方面：加快布局非传统油气行业，截止 2019 年底手持在建订单 15 个，合同价 9 亿美元，其中 2019 年新生效订单 3.8 亿美元。4 月和瑞典航运巨头 Wallenius SOL 签订全球最大冰级双燃料滚装船 RORO 订单，价值 1.5 亿美元；油气订单方面签订 BP 自升生活平台，陵水 FPU 浮式生产平台及巴西国油 GTG 发电机模块，合计 1.7 亿美元；其他类型订单 0.6 亿美元。资产运营方面：中集来福士累计手持项目 17 个，截止 2019 年底已完成 11 个项目的租约签订，其中 2019 年新增 7 座平台的运营租约，价值 4.25 亿美元。4 月，深水半潜钻井平台 D90 1#开始执行中海油租约；11 月，半潜式钻井平台 GM4-D 2#执行挪威 Neptune 租约，同期半潜式钻井平台 D90 2#执行南海可燃冰租约，2 座自升式钻井平台 JU2000E 开始执行墨西哥湾租约等。

在研发方面，本集团旗下位于瑞典、挪威、上海和烟台的 Bassoe Technology、Brevik Engineering、中集船舶海洋工程设计研究院及中集海洋工程研究院 4 家研发中心，拥有国家级海洋石油钻井平台研发中心和海洋工程总装研发设计国家工程实验室，以研发技术引领，整合行业技术资源，带动产业核心技术的储备和提升。目前已完成钻井平台、钻井船、FPSO 及邮轮的设计能力及储备，形成了从前端设计、基础设计、详细设计到生产设计的完整设计链。

空港、消防及自动化物流装备业务

2019 年，是本集团旗下中集天达历史上最具里程碑的一年，在完成对德国齐格勒 60% 的股权收购后最终形成了管理架构和股权架构的统一。本集团空港、消防及自动化物流装备主营业务包括空港装备业务（含机场地面设备（GSE）业务）、消防及救援车辆业务、自动化物流系统业务及智能停车业务。

2019 年，本集团空港、消防及自动化物流装备业务经营业绩持续有质增长，各项指标再创新高，实现销

售收入人民币 59.62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46.71 亿元），同比上升 27.64%；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2.53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1.93 亿元），同比上升 31.30%，主要是由于空港装备业务增长及收购上海金盾、沈阳捷通。

（1）空港装备业务：空港装备业务继续保持在全球行业的绝对领导地位，全球首创无人驾驶智能登机桥在荷兰机场试用促进全球机场智慧化，助力北京大兴国际机场正式投运展现世界冠军产品品质。随着全球航空事业的发展，各地机场因应旅客流量增加而扩充，从而带动对本集团空港装备需求的增加。本集团本年度登机桥的新增订单较去年同期上升，国内登机桥接连斩获深圳、成都、昆明合计人民币 8 亿多元订单，其中成都天府国际机场登机桥及飞机空调人民币 5.185 亿元订单为中集天达历史单一最大金额的订单。飞机桥载空调订单也创新高并成为国内第一，是中集天达在业务战略布局上的又一成功范例。2019 年底，国际德国法兰克福、塞尔维亚等捷报频传——成功中标欧洲两大机场共计近人民币 2 亿元订单。其中，德国法兰克福机场订单合同额约人民币 1.52 亿元，是德国机场近十年来最大的登机桥采购订单，中集的技术和品质再次得到了行业的最高认可。为提升登机桥的完工效率，本集团已把部分固定桥的生产外包，并增加招聘安装工程人员，及外包部分安装项目，更不断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加快登机桥的验收工作及收入和利润的确认。本集团 GSE 业务方面，本集团的摆渡车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为响应全球对环境保护的关注，本集团除电动摆渡车外，正开发不同的电动及节能的特种车辆，保持行业的领先地位。此外，亦大力发展并推动桥载空调设备，帮助各机场藉由“油改电”实现节能减排，成为“绿色机场”的重要一员。

（2）消防及救援车辆业务：上海金盾、沈阳捷通、德国齐格勒股权先后完成交割，中集天达已成为国内最大的消防车集团，战略布局上也进一步得到了完善，为下一步迈向行业冠军打下了良好的基础。2019 年北京国际消防展，中集天达旗下几家消防车企业联合参展，向行业展示其实力、形象和发展目标，成为整个展会最受关注的亮点。上海金盾主要市场覆盖长三角及东南沿海区域，沈阳捷通凭借其自主研发生产的举高车的优势，其产品基本覆盖全国各大主要市场。德国齐格勒为综合实力居全球行业前列的知名企业。三家企业的盈利贡献成为本年度消防车业务增长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本集团也开展了模块化流动消防站业务，2018 年政府机构改革后，各级消防队列入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承担相关火灾防范、火灾扑救、抢险救援等工作正式成为各地政府的其中一项重要职能，该业务发展顺利，预期未来也会成为本集团主要的业务增长动力。

（3）自动化物流系统业务：持续提升优势行业市场份额，单个项目合同金额显著提升，整体运营及协同效应开始展现。重要市场继续取得突破，中标印度人民币 3.6 亿元国有机场行李系统订单，成印度最大机场行李设备集成商。

（4）智能停车业务：中标深圳市首个全球首创的立体电动公交大巴首末站项目。

在外部荣誉及认可方面，本集团登机桥入选西蒙隐形冠军产品，齐格勒公司入选西蒙隐形冠军企业。

重型卡车业务

本集团通过子公司联合重工经营重型卡车业务。联合重工的主流产品定位于中高端的重型卡车市场，以“国内技术领先、国外技术追随”为产品发展策略和“制造高端产品、提供优质服务、创立一流品牌”为发展战略，主要产品包括柴油、天然气两大类，牵引车、搅拌车、自卸车、载货及专用车四大系列。

受基建投资回升、国三汽车淘汰、新能源物流车快速发展、治超加严等多重利好因素影响，2019 年国内重卡全行业市场总销量第三年连续突破百万辆。

2019 年，联合重工全年实现订单 10,008 台，实现销售 8,526 台（2018 年：累计实际销售 8,333 台），同比上升 2.32%。报告期内，联合重工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25.49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24.88 亿元），同比上升 2.45%。

2019 年联合重工在聚焦渠道、整合资源、培育经销商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成效；U+新车型上市，品牌影响力不断增强；保姆式服务全面推广，顾客满意度大幅提升。

物流服务业务

本集团的物流服务业务围绕国内主要海港、长江河港、铁路中心站及国际主要航线进行通道网络布局，构建起以场站为基石、装备做加持、控货为核心的箱、货、场结合的综合发展模式。通过开展装备租售业务、场站运营业务、货运服务业务，以及船代、报关、驳船、车队等生态支持业务，致力于成为中国“装备+服务”为特色的多式联运领军者。

2019 年，在国际贸易格局变化及行业变革等诸多因素影响下，一方面总体物流市场增幅放缓，另一方面以铁路为核心的国内多式联运呈现机会，同时东南亚等海外市场空间凸显。客户对物流专业化服务、节点综合资源越来越看重，对物流供应商能力要求逐步加强，仓储与控货联动、信息化与拼箱联动带来行业竞争变化。

报告期内，本集团物流服务业务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 91.57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86.28 亿元），同比上升 6.13%；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10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1.58 亿元），同比下降 30.00%。净利润减少主要是由于对联营公司加华海运有限公司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2019 年，本集团物流服务业务发展持续稳步推进：集装箱操作量继续保持国内第一，自备箱多式联运突破 3 万 TEU，进口水果冷链运输稳步启航；进驻铁路场站及修箱点 15 个，开通并运营国际/国内班列 15 条，箱量累计达 2.5 万 TEU，创新实现“散粮入川”铁水联运“散改集”（即：将原来散装的货物装入集装箱进行运输）进口新通道；助力亚洲最大绞吸挖泥船“天鲲号”顺利海外首航，助力世界最大吨位 FPSO P70 成功装船交付。加强与船公司深度合作，与达飞轮船 CMA 在天津战略合作堆场项目落地。

产城业务

本集团的产城业务主要通过旗下控股子公司中集产城及其下属子公司进行运营，主营业务包括：产城综合体开发、产业园开发运营等。

2019 年国内经济增速放缓。中央进一步聚焦房地产金融风险，坚持住房居住属性，不将房地产作为短期刺激经济的手段。国家产业政策聚焦粤港澳大湾区、长江三角洲区域等核心城市群，以区域协调为主的城市群发展差异性凸显，区域性投资结构凸显。区域内各主要城市相继出台产业用地指导政策，进一步明确产业用地、用房的业务发展方向。传统销售思维的产业地产出现退潮，真正具备产业运营能力的企业成为市场中坚，积极抢占先行优势区域，城市产业园区资产呈现金融化愈发明显。

2019 年，本集团房地产开发业务完成销售面积 50.3 万平方米（2018 年：33.6 万平方米），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4.36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28.93 亿元），同比减少 50.37%；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8.06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5.64 亿元），同比增加 42.99%，主要是本年取得政府补助以及出售扬州集智股权收益所致。

报告期内，产城业务进展顺利，集中资源重点布局两大核心区域，一是以深圳为核心辐射粤港澳大湾区，二是以上海—扬州为核心逐步在长三角形成两点一线的区域布局。2019 年，中集产城深圳前海先期启动区项目一期 T102-0289、T102-0290 地块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项目开发建设进展顺利；太子湾项目碧桂园合作交易已完成办理股权过户，工作进展顺利；深圳光明新区低轨卫星物联网产业园项目、上海美兰湖项目有序推进中。2019 年产城继续资源拓展，新增项目有：扬州江广科创金融中心项目、扬州市江都区 225 亩商住项目、顺德军民融合产业项目及广州番禺亚运大道产业项目。

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

本集团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致力于构建与本集团全球领先制造业战略定位相匹配的金融服务体系，提高集团内部资金运用效率和效益，以多元化的金融服务手段，助力本集团战略延伸、商业模式创新、产业结构优化和整体竞争力提升。主要经营主体为中集融资租赁公司、中集财务公司和海工资产池管理平台公司。

2019 年，国家强调“稳金融”政策，并继续实施稳健且保持松紧适度的货币政策。受国内经济增速下行、融资租赁监管政策趋严等影响，国内融资租赁行业增速持续放缓。在央行支持实体经济以及引导长期利率下行的态度下，完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Loan Prime Rate）形成机制引导实体经济贷款利率下行，三次调降存款准备金率，实体经济融资状况有所改善，市场利率低位运行。

2019 年，本集团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2.13 亿元（2018 年：人民币 20.92 亿元），同比上升 5.76%；实现净亏损人民币 51.18 亿元（2018 年：净利润人民币 5.57 亿元），同比下降 1018.38%。主要是根据手持租约的租金水平调整未来现金流预测后，本年海工资产池管理平台公司计提人民币 50.3 亿元半潜平台减值所致。

2019 年，中集融资租赁公司始终坚持“产融协同”的战略定位，聚焦集团主业生态，以专业化子公司

模式加强与集团各产业板块的经营协同和金融协同，进一步优化业务布局和资产组合，提升客群质量、资产质量，探索和培育弱周期、低风险、与集团产业相关的新兴业务。同时，持续优化和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坚持“质量优先、严控风险”策略，加大全员、全流程风险管控。从全年来看，新业务投放保持稳健，业务组合持续优化，整体保持安全稳健发展，中集融资租赁 2019 年实现融资租赁新业务投放约人民币 54.57 亿元（去年同期：人民币 57.44 亿元）。2019 年中集融资租赁公司再次荣膺“中国融资租赁年度公司”。

2019 年，中集财务公司进一步深化集团资金集中管理，获批开展跨境资金集中运营管理业务，同时运营外管跨境资金集中和人行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两条跨境通道，实现集团、板块、成员企业全币种跨境资金归集和余缺调剂。进一步强化资金集聚效应，针对产业发展特性制定专项金融服务方案，全年新增金融投放总量达人民币 154.5 亿元，同比增加 10.75%，有效为产业发展提供资金支持，提高集团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进一步拓展买方信贷业务，为集团产业链客户提供金融支持，助力成员企业扩大销售、助力产业链客户健康发展，提升集团产业综合竞争力。

2019 年，为了对集团存量海工资产实行统一安排和管理，集团搭建海工资产池管理平台公司放入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板块，主要负责集团海工资产平台的运营管理，有利于未来存量海工平台的市场营销、引入外部战略合作方以及潜在的资本合作。2019 年度，受市场低迷影响，本集团对于海工平台资产计提减值人民币 50.3 亿元。

其他业务：

模块化建筑业务：

本集团的子公司中集模块化经营模块化建筑业务，已经形成了“制造+金融+服务”一站式产融结合的服务模式。

国外市场：2019 年，本集团模块化建筑业务全面拓展英国、澳大利亚、新西兰、美国、北欧等发达国家和地区。与世界知名集团在英国的合作关系进一步提升，由中集模块化建设交付的该集团品牌酒店顺利开业，并实现旗下连锁酒店品牌项目签约；10 月出席英国规模最大的建筑行业展会，获得“最佳参展商市场营销奖”；与英国当地建筑主管机构推进的私人住宅市场准入工作已取得阶段性成果。澳大利亚市场首个应用全幕墙工厂预装的高层酒店项目正式开业；新西兰市场继成功交付首个政府公共安全服务设施项目后，今年再交付同类型的两期项目。美国市场继首个项目成功交付后，与知名酒店集团达成项目签约；与知名地产开发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共同开发美国市场。首个酒店项目顺利发运冰岛，正式打开北欧市场，并与挪威知名集团形成战略合作关系，实现挪威市场首个批量订单签约。

中国大陆市场：2019 年，中集模块化主动响应国家建筑装配化产业政策的要求，把握“5G”时代云数据中心建设的机遇，与知名科技集团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极具潜力的以模块化建筑为基础的云数据中心有多个项目顺利完工，在国内外市场抢占先机。同步积极探索学校和游客中心两大新领域的推广和应用，

均实现项目签约。

中国香港市场：模块化建筑技术得到香港政府的高度重视，香港特区高层亲临考察模块化产品及工厂，政府和相关建筑管理机构及协会多次组团到访参观学习，并给予高度好评；面对体系标准及技术准入要求有别于国内其他地方的市场要求，实现香港首个永久性高层高端人才公寓项目，完成首批模块交付香港现场，标志着本集团在粤港澳大湾区迈出了坚实的一步。

此外，中集模块化参建的雄安市民服务中心项目荣获鲁班奖；主编的《箱式钢结构集成模块建筑技术规程》获准发布，填补行业标准空白；国内市场资质的不断提升，将进一步推进模块化在中国和“一带一路”市场的发展。

多式联运业务：

2019 年，中集多式联运发展有限公司按照“上装备、建通道、进场站、搭平台”的战略思路持续推进，在各项举措上具有重要进展。装备方面，卷钢集装化装载运输方案通过铁路评审，依托于中小型载具开展运包一体化业务；网络化布局方面，公铁联运网络布局已经覆盖 11 个铁路局，铁路集装箱发运量超 4 万 TEU，大宗物资发送超过 20 万吨，公路发送超过 1 万车次；进场站方面，在华南区域承包 1 个铁路场站；搭平台方面，中集优拼平台稳定运行，实现原有公铁联运业务数据化运营的同时，已拓展零担拼箱业务。2019 年，在持续扩大网络化布局的同时加强内部管理，不断优化运营、夯实能力，获得《国内船舶管理业务经营许可证》、获评深圳市重点物流企业。

重大项目：

2019 年，中集通过与政府部门的多轮协商与谈判，最终成功签署前海《土地整备协议书》和置换用地土地合同，实现中集前海土地由工业用地向商业用地的土地转性，增加集团税后净利润人民币 66.9 亿元。

三、公司未来发展和展望

1、宏观经济环境和政策

2020 年，国际经济形势依然复杂严峻，预期依旧不容乐观。全球经济复苏面临挑战，经济增长前景取决于减少贸易争端和政策不确定性。2020 年初，新冠肺炎疫情全球蔓延大概率会造成全球经济增速下降，同时外部需求下滑也将对中国经济形成影响。

2、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展望

集装箱制造业务方面：据行业权威分析机构克拉克森（CLARKSON）最新预测，2019 年全球集装箱贸易增速为 2.0%，预计 2020 年该增速将回升至 2.4%，但仍偏低。而集装箱运力增速在 2019 年降至 3.7%后，预计在 2020 年仍会继续下滑至 3.0%，市场供需增速的缺口有所缩窄。但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对全球经济和

贸易带来的影响逐渐加深，2020 年集装箱贸易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全年集装箱需求面临下滑甚至萎缩的风险。

道路运输车辆业务方面：2020 年年初爆发的新冠肺炎疫情，对全球经济产生较大影响。中美经贸协议谈判仍然有不确定性，欧洲半挂车需求进入周期性下调，中国的交通运输则进入了一个“升级换代”的窗口期。中国政府的治超努力使中国半挂车“升级换代”从局部转向全面。随着第二代半挂车的新国标在 2020 年生效实施，中国平板式半挂车和仓栅式半挂车预期将被合规的厢式半挂车和侧帘半挂车所替代。另外，用于中国长途冷链运输的冷藏半挂车需求也将加速，中国大型冷藏厢式卡车将全面替代非法改装的二手海运冷藏箱；新冠疫情期间，生鲜食品配送到家的需求已经点燃了冷藏厢式车的需求。新冠疫情之后，各地可能启动的大规模基础设施建设会在中期点燃合规版城市渣土车和合规版水泥搅拌车的需求。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方面：2020 年，是《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最后一年，国内环保政策将有力拉动中国天然气需求增长。清洁能源分部将积极整合资源优势，采取差异化竞争策略，与行业内领先企业合作获取新的增长机会，同时将进一步整合海外能源业务，并在清洁能源领域，特别在核能应用、氢能应用以及其他清洁能源储配等新的业务链领域加大资源投入。化工环境分部目前欧美发达国家市场已过度到稳定增长阶段，新兴市场的罐箱需求将随着当地化工行业传统运输方式的替代与升级，以及对危险品安全、绿色和高效运输的高度关注呈逐步增长趋势，从而推动全球罐箱市场维持一定的增长。液态食品分部未来将专注现有市场拓展现有业务，推出创新产品与服务，提升业务定位，并利用现有装备与服务，积极探索新业务机遇，致力保持持续增长。

海洋工程业务方面：展望 2020 年，受新冠病毒全球流行及国际油价巨幅下跌的影响，全球经济下行风险增大，海工行业的复苏陷入暂时停滞。长期来看，考虑海工市场的周期性，全球供给失衡只是短期问题，生产平台和模块仍是当下最切实的油气市场核心需求。

空港、消防及自动化物流装备业务方面：（1）空港装备业务：全球航空事业在 2020 年度预计会受到新冠疫情的较大影响，对站坪车辆需求产生一定的滞后性影响，但随着疫情平稳及政府刺激政策的实施，市场对机场设施的总体需求仍将呈现较大的增长，此外，该业务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存在较大市场空间。（2）消防及救援车辆业务：随着国家城镇化建设的高速发展，城市各种火灾及救援等突发安全事件潜在风险高。但与城市各种火灾及救援等突发安全事件潜在风险高形成巨大反差的是，消防警力严重不足以及城乡公共消防设施缺口巨大，滞后于经济社会发展。2018 年政府机构改革后，各级消防队列入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承担相关火灾防范、火灾扑救、抢险救援等工作正式成为各地政府的职能之一。因此，从权利和责任上都在推动地方政府对城市消防站建设的主动性、并加强防火救灾公共设施投入的责任，有利消防业务的发展。（3）自动物流系统业务：各地机场规模扩充，加上电商业务持续发展，均有利自动物流业务的发展。（4）智能停车业务：在国家倡导城镇化发展“公交优先”，大幅提升土地的集约化程度的战略下，本集团自主研发以及业内首创的“机械式智能公交立体停车库”预计可获得较大优势。

重型卡车业务方面：2020 年，消费升级和基建投资稳定将为重卡需求奠定基础，治超、治限、环保、

路权等法规的实施将带来新的增长点。面对基建投资稳步增长、国三车型淘汰、港口牵引车置换的市场大环境，以及合法合规车辆需求放量增长、天然气动力车型占比提升、按轴收费政策引导的产品轻量化和大容积化趋势等因素及政策的拉动与刺激，2020 年重卡需求量预测仍有望持续在 100 万辆以上，继续保持高位运行。

物流服务业务方面：2020 年，预计国家将继续以内贸作为提振方向，积极推动多式联运及铁路改革，铁路货运能力逐步释放，同时铁路也作为出海的国际通道，包括中欧、中俄、中亚班列、西部陆海新通道等，为涉铁物流业务的发展带来良好契机。国内产能转移使东南亚市场地位凸显，东南亚各国保持较高经济增速，物流需求景气度将继续保持较高水平。然而，全球经济环境不容乐观，业务发展成本不断增加，物流服务业务的不确定性因素依然存在。

产城业务方面：2020 年，随着新兴产业发展以及传统产业转型升级，颠覆式创新及生产力提升将成为中国 GDP 增长的核心驱动力量，产业园区作为承载与促进产业发展的空间形态具有巨大的市场需求，产城融合协调发展将是未来区域开发的重点探索方向。产业是产城项目核心驱动，产业园区行业发展将回归产业本质，产业运营服务将成为企业核心竞争力，并最大程度推动项目区域产业升级。轻资产业务有望成为产业园区业务发展的重要突破口。

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方面：2020 年，国内融资租赁企业挑战与机遇并存。一方面，在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冲击、宏观经济继续下行的背景下，租赁业务发展趋缓，资产质量承压，未来将回归租赁业务本源，坚持产融协同，打造基于租赁物的专业化、差异化竞争优势。另一方面，与发达国家租赁市场相比，我国融资租赁行业仍处于初级发展阶段，市场容量较大，随着统一监管逐步施行和国家政策红利的逐步释放，融资租赁行业仍具有中长期发展机遇。2020 年，是“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经济发展任务繁重，面临的风险和挑战众多，未来制约经济增长的因素目前尚未有确定性好转迹象，内生性增长动能减弱，经济压力还将延续。货币政策将继续逆周期调节的步伐，货币政策偏宽态势不改，未来有望迎来进一步的降准和降息，货币市场利率将低位运行。

3、主要业务板块的总体经营目标和措施

展望 2020 年，本集团将坚持“制造+服务+金融”的战略定位，继续推进业务转型升级，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由制造向服务延伸；将继续提升全球运营能力，优化业务和资产，加快产业聚集，培育产业链优势；在技术升级、业务模式及管理机制方面不断创新并控制风险；努力把握市场变化，布局新兴产业和创新业务，实现持续的有质量的增长。

集装箱制造业务：2020 年，本集团将积极把握全球经济改善、贸易摩擦降级可能带来的市场行情，积极拓展增量集装箱业务，努力提升主营业务的盈利水平。同时，本集团将继续通过创新升级和内涵优化，重塑本集团在集装箱制造业务的核心竞争力，巩固和提升集装箱制造业务的行业领导地位。在新业务拓展方面，通过产业基金投资模式和股权直投模式结合，在现有企业的基础上开展产业孵化，以控股为主、参股为辅，

继续聚焦在包括冷链业务、新材料业务以及与集装箱战略相关的领域。

道路运输车辆业务：2020 年，中集车辆将乘势扩大在中国环保型城市渣土车的优势地位，加深与主机厂的合作，扩大生产和采购的规模效应，并为主机厂增添价值；将乘势扩大在中国轻量化耐用型水泥搅拌车的领先地位，尝试与主机厂联合设计，优化产品的总体拥有成本，此外，也将与主机厂联合展开新营销，给用户带来更好的购买体验；将继续扩大中国冷藏厢式车厢体生产工厂的布局，加快新一代产品模块和生产技术的开发，为即将到来的快速增长作好准备；将把握好中国半挂车升级换代的机会，积极利用新营销和新零售扩大第二代半挂车的销量，提升产品的毛利率；将积极管理中美贸易摩擦的冲击，积极推动北美和欧洲半挂车生产的本地化，利用灯塔工厂和全球供应链，优化本地化生产的成本。

核心发展策略：1、升级“产品模块”，针对中国地区的专用车上装产品、中国、北美和欧洲的半挂车产品、以及冷藏厢式车产品的产品模块进行升级，以提升生产效率、产品性能以及全球组装能力；2、完善“灯塔工厂”，包括完善 5 家专用车上装灯塔工厂、2 家冷藏车厢体的生产工厂、国内 9 家及国外 3 家半挂车“灯塔工厂”的设备、厂房产线建设，与“灯塔化”转型；3、启动“营销变革”，围绕着“新营销，新零售”展开，根据不同产品及业务建立线上及线下的数字化营销模式，打通营销渠道，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的无缝式消费体验；4、通过推动组织发展，以推动产品模块升级、完善灯塔工厂、推动营销变革。中集车辆对下属有灯塔工厂的企业进行了组织重塑，建立综合经营企业，汇集全球中青代技术菁英与营销菁英，培养敢于逆风而行的“全球运营强者”。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2020 年，本集团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将继续坚持核心业务主航道，积极配合国家政策，扩大市场份额。清洁能源业务将继续以“立足国内、发展海外、全业务链延伸”为发展策略，继续探索打通天然气全产业链，重点构建 LNG 全业务链、LPG 全业务链，持续调整优化以氢气、电子气、及 CNG 三气并举的高压业务链，并在非常规天然气处理与应用装备及水上 LNG 应用的开发中把握新机遇。化工环境业务将在巩固市场领先地位的前提下，加快推进市场及技术服务全球化布局，积极提升产品的智能化，利用物联网技术协助客户提升运营效率，实现智慧罐箱物流，并且将采用新建、合资、并购等方式积极拓展环境产业服务等新业务机会。液态食品业务将利用核心技术和 EPC 总包业务优势，从纵向啤酒产业链和横向液态食品业务的双维度发展，扩展全球市场和非啤酒类食品装备和工程业务。

海洋工程业务：2020 年，本集团海洋工程业务将继续积极推进业务转型和布局，积极探索引入战略投资者，成为国际竞争力的海洋资源开发综合解决方案的供应商，关键举措：（1）去库存：优先实现现有产品出手，完善资产运营管理机制；（2）调结构：平抑产业波动周期、高科技内涵的产业结构，形成油气和非油气业务各 50% 的业务组合和产能布局；（3）资源整合：以产业链（设计/设备）的核心能力为突破口，整合政府、国内外领先企业，力争成为海工产业链生态圈的一员；（4）管理升级：坚守精益管理，二次创业，持续引入智能化数字化技术，搭建海工智能设计平台。

空港、消防及自动化物流装备业务：（1）空港装备业务：深耕战略性市场，持续巩固和提升市场份额，保持登机桥全球市场的领导地位；加强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完善服务体系，借助信息化和大数据拓展更广

阔服务业务，服务与制造并驾齐驱，大幅提升服务业务销售占比；在自身制造升级的基础上，沿着产业链向服务、消费端寻求可能的价值提升空间。利用现有技术优势，应用人工智能技术，发展符合市场需要的新产品。（2）消防及救援业务：跃升世界消防行业的龙头企业，以并购为核心举措实现品类完整以及业务的合理布局和规模扩张；对各业务单位施行整体运营管理，统一服务+研发+采购，加大在销售、生产层面的整体协同，其中服务将以合资公司方式开展；持续优化创新消防车租赁整体解决方案，提供高中低端全系列消防装备，消防车业务开启“装备+金融+服务”新模式并逐步向全国推广。研究应用人工智能技术，开发如无人驾驶消防车等高端产品。（3）自动化物流系统业务：继续强力整合物流事业部，并进行业务及市场聚焦，成为若干行业自动化解决方案的知名的可信赖代表，做好项目管理，在专业化和高效交付两个层面形成竞争优势。

重型卡车业务：2020 年，联合重工经营方针调整为“业务聚焦、组织赋能、风险防范、有质增长”。将聚焦天然气类重卡产品及两个重点区域（华东、华南）；持续组织赋能，深入推行定额制，提升生产效率；做好低效资产清理，防止新的风险发生；通过产品优化升级、降本节支、应收账款控制等关键举措持续推动重卡业务有质增长。

物流服务业务：2020 年，面对内外部环境变化，本集团物流服务业务以成为中国“装备+服务”为特色的多式联运领军者作为战略目标，以“一个品牌、一个团队、一个目标”为抓手，推动业务边界打通、联结、聚焦。提升战略引领、组织赋能、业务推动能力，推进产品、客户、战略资源深度绑定，从而实现整体业务结构进一步优化。

产城业务：2020 年，中集产城将继续贯彻“一体两翼，轻重并举”的战略，致力于打造以产城融合为核心的产业园区综合发展平台。坚持拓展粤港澳大湾区及长三角市场，快速推进前海、太子湾等项目的后续落地。顺应全球产业发展趋势并结合重点项目拓展区域产业方向，立足本集团自身的产业资源优势。进一步加大轻资产平台的搭建和投入，聚焦产业招商和园区运营服务，构建产城融合领域核心竞争力，取得长期稳定、可持续的收益。

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2020 年，中集融资租赁公司将持续深化产融协同，进一步完善与各产业板块的产融协同机制，持续完善专业子公司运营模式，推动业务升级和模式创新，进一步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逐步构建多元化融资体系和融资能力，强化中后台的运作效率和服务能力，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实现稳健有质的增长。2020 年，中集财务公司以“转型发展、持续优化、谋划升级”为经营方针，推动转型升级，以信息系统的更新换代为着力点，推进业务模式和管理方式的变革，打造数字化、生态化、平台化的产业金融机构，立足于实体产业，做好集团资金集中管理及各项内部金融服务，以集团产业链的核心企业为依托，从服务、产品、管理、风控四个维度优化提升，为集团和产业链客户提供综合解决方案。2020 年，海工资产池管理平台公司将积极推进高效的运营管理，推荐潜在的资本合作。

4、本集团未来发展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

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各项主营业务所处的行业均依赖于全球和中国经济的表现，并随着经济周期

的波动而变化。近年来，全球经济环境日趋复杂，不确定因素增多，尤其是贸易保护主义将对全球经济和贸易的增长带来负面影响。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在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冲击的背景下，消费、投资增速放缓。本集团主要业务存在增长放缓的风险。全球经济环境的变化与风险对本集团的经营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中国经济结构调整和产业政策升级的风险：中国经济迈入新常态，政府全面深化供给侧改革，推动经济结构转型升级，对企业经营影响巨大的新的产业政策、税收政策和土地政策等变动对行业的未来发展带来了不确定性。本集团的主要业务所在产业属于传统制造业，未来几年将面临一定的政策调整风险。

贸易保护主义和逆全球化的风险：美国推行的贸易保护措施、英国脱欧、以及欧洲议会大选等逆全球化倾向，给全球贸易复苏带来更大的不确定性，给世界经济增长带来威胁。本集团的部分主营业务将受到全球贸易保护主义和逆全球化的影响，比如反垄断、反补贴和反倾销调查等。

金融市场波动与汇率风险：本集团合并报表的列报货币是人民币，本集团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以非人民币结算之销售、采购以及融资产生的外币敞口。在人民币国际化的推进过程中，且全球金融市场持续动荡的环境下，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幅度与频率加大，将增加本集团外汇和资金管理难度。

市场竞争风险：本集团各项主营业务都存在来自国内外企业的竞争。尤其是需求不振或产能相对过剩导致供求关系不平衡，从而引起行业内竞争加剧。另外，行业的竞争格局亦可能因新企业的加入或现有竞争对手的产能提升而改变。

用工及环保压力与风险：随着中国人口结构变化、人口红利的逐步丧失、中国制造业的劳工成本不断上升。以机器人为代表的自动化正在成为传统制造业产业未来升级的重点方向之一。此外，中国实行可持续发展战略，日益重视环境保护，对中国传统制造业提出了更高的环保要求。

四、报告期内本集团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资产不存在重大变化情况。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制造+服务+金融”的战略定位

本集团已形成了横跨物流、能源两大领域的产业格局，确立了拥有行业领先优势和良好发展前景的主要业务板块，并持续探索和布局有助于发挥集团优势的新兴产业。本集团在巩固传统产业优势的基础上，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由制造向服务延伸，提供产品全生命周期的全面解决方案，将继续坚持“制造+服务+

金融”的战略定位和产业生态体系，紧紧围绕智能制造、智慧物流，推进业务转型升级。

业务多元化和全球化的发展理念

本集团持续致力于业务的合理多元化和全球化的布局，现有主营业务覆盖集装箱制造、道路运输车辆业务、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海洋工程、物流服务、重型卡车、空港、消防及自动化物流装备、产城、金融及资产管理及其他新兴产业，生产基地遍及亚洲、欧洲、北美、澳洲，业务网络覆盖全球主要国家和地区。其中，集装箱产业持续保持全球行业领先地位，道路运输车辆、能源、化工、液态食品装备以及海工业务也形成了较强的竞争力。卓有成效地多元化和全球化业务布局有效地抵御了近年来全球市场周期波动对本集团业绩的不利影响。

规范有效的企业管治体系

在经营理念、治理模式、管理机制等方面，本集团已建立行之有效的管治模式。规范有效的公司治理结构是本集团持续健康发展的制度保障。本集团2010年以来开展了以“为中集未来持续健康发展构建能力平台”的战略升级行动，以“分层管理”组织变革方向，形成了执委会、专业委员会、董事会三层管理的管控模式和5S核心管理流程，全面导入并积极推进精益管理体系，切实加强集团各级组织的合规遵从和干部问责制度等方面的推进力度，建立了面向未来确保各业务持续健康发展的新型管理体系。

精益制造管理能力

本集团十二年来不断推动精益ONE模式构建，打造了较为完善的精益制造系统，并且向市场、研发、技术、供应链、财务、人力资源等业务和经营管理领域展开，通过强化精益管理能力，持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整合资源、实现协同发展的能力

在道路运输车辆业务、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和空港、消防及自动化物流装备等多个业务板块，本集团通过一系列并购，全面整合供应链、生产制造、服务等运营体系，形成了领先的成本优势及行业领导地位。在原有资源、制造和经营优势基础上，培育新的业务和产业链，共享资源、协同发展。立足中国优势，整合全球资源，建立新的业务生态圈。

科技研发能力与知识产权保护

本集团始终关注提高科技研发能力，制定中长期的发展战略以优化技术研发体系和平台，加快产品技术研发和现有产品升级换代，促进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和装备的研究开发；同时不断完善创新成果的发掘、激励和推广机制，加快科技成果转化；以“构筑高质量专利群，充分发挥知识产权价值”为总要求，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建立和完善知产保护、知产运营、知产维权和侵权防范四位一体的有效运行机制。本集团技术中心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还设立了47家集团级技术中心，包括A级技术中心17家，其中国家级2所；B级技术中心30家，其中省级6家。为巩固和提升行业竞争优势，在集装箱、道路运输车辆、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板块正在分别实施“龙腾、超级麦哲龙、梦六D”等技术创新升级项目，且对相关行业领先的技术创新成果进行了及时有效的知识产权保护布局，申请发明专利266件，籍以依托强大的

研发力量和知识产权保护能力，把领先的技术转化成客户的竞争优势。

六、董事会报告的其他事项

1、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变动情况载于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20。

2、土地增值税

本集团 2019 年度已计提的土地增值税为人民币 206,610 千元（2018 年度：人民币 478,144 千元）。报告期内变动主要由于产城项目预缴的土地增值税减少所致。

3、储备及可分派储备

本集团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储备（包括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5,065,200 千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5,365,354 千元）、可分派储备为人民币 21,482,857 千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082,769 千元）。报告期内变动情况载于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50、51。

4、管理合约

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无就整体或任何重要业务的管理及行政工作签订或存在任何合约。

5、主要供货商及客户

报告期内，本集团从前五大供货商合计的采购额低于本集团采购总额的30%，从前五大客户所获得的合计收入低于本集团总销售额的30%。本集团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的详情参见本报告“第五章 按内地证券监管规则编制的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主营业务分析”之“2、收入与成本”之“(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联系人等及任何股东（根据董事所知拥有5%或以上本公司股本者）在上述前五大供货商和前五大客户中概无拥有任何权益。

6、证券回购、出售或赎回

报告期内，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回购、出售或赎回本公司或其附属公司的任何上市证券。

7、委托存款和逾期未能收回的定期存款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任何委托存款和逾期未能收回的定期存款。

8、优先购买权

《公司章程》或中国法律均无关于优先购买权的条文规定本公司须按比例向现有股东发行新股。

9、发行债券证

为了拓宽融资渠道，满足本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促进本公司良性发展，有关本公司中期票据的发行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四、42。

10、发行公司债

为进一步改善公司债务结构、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满足公司资金需求、降低公司融资成本，有关本公司公司债的发行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二章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1、税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定，境外居民个人股东从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香港发行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应按照“利息、股息、红利所得”项目，由扣缴义务人依法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本公司将根据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香港联交所题为“有关香港居民就内地企业派发股息的税务安排”的函件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代扣代缴有关税款。建议本公司H股股东须向其税务顾问咨询有关拥有及处置本公司H股所涉及的中国、香港及其他税务影响的意见。

12、捐款

报告期内，本集团捐款总额为人民币 3,622 千元（2018 年：人民币 7,019 千元）。

13、遵守法律及法规

报告期内，本集团已遵守对本集团营运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法规。

14、获准许弥偿条文

本公司就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职责可能面对的法律风险，作适当的投保安排。

15、股本

于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股本载列如下：

	每股面值	已发行股份数目（股）	百分比（%）
A 股	人民币 1.00 元	1,524,612,452	42.53%
H 股	人民币 1.00 元	2,059,891,930	57.47%
合计	--	3,584,504,382	100.00%

16、股利分派

基于本集团2019年经营业绩及考虑到本集团整体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董事会建议派发2019年度末期股息每10股人民币1.2元（含适用税项），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该等2019年度分红派息预案尚待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关本集团的现金分红政策及近三年分红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八章 重要事项”之“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17、董事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及监事变动情况载于本报告“第十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8、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本集团十分重视对环境与社会的责任，通过各项措施努力提高本集团对环境、社会及管治能力。本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3.91条及附录二十七的《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指引》的要求，已分别于2019年3月27日和2020年3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网站（www.cimc.com）和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了《2018年度社会责任暨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和《2019年度社会责任暨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19、结算日后事项

有关本集团报告期结算日后事项的详情，请参阅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十二。

第五章 按内地证券监管规则编制的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本集团经营业务的概况请参见本报告“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之“二、报告期主营业务回顾”之“1、概述”。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本集团主要业务经营情况请详见本报告“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之“二、报告期主营业务回顾”之“2、主要业务板块的经营回顾”。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5,815,341	100.00%	93,497,622	100.00%	(8.22%)
分行业及分产品					
集装箱	20,162,782	23.50%	31,536,221	33.73%	(36.06%)
道路运输车辆	23,335,378	27.19%	24,399,718	26.10%	(4.36%)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	15,075,116	17.57%	14,162,800	15.15%	6.44%
海洋工程	4,516,575	5.26%	2,433,598	2.60%	85.59%
空港、消防及自动化物流装备	5,962,172	6.95%	4,671,147	5.00%	27.64%
重型卡车	2,548,553	2.97%	2,487,666	2.66%	2.45%
物流服务	9,157,288	10.67%	8,628,262	9.23%	6.13%
产城	1,435,996	1.67%	2,893,205	3.09%	(50.37%)
金融及资产管理	2,212,999	2.58%	2,092,384	2.24%	5.76%
其他	4,301,281	5.01%	4,231,489	4.52%	1.65%
合并抵消	(2,892,799)	(3.37%)	(4,038,868)	(4.32%)	28.38%
分地区（按照客户所在地分类）					
中国	45,317,471	52.81%	44,558,488	47.66%	1.70%
美洲	14,409,712	16.79%	23,406,096	25.03%	(38.44%)

欧洲	14,892,982	17.35%	17,439,309	18.65%	(14.60%)
亚洲（中国以外地区）	9,250,880	10.78%	6,533,782	6.99%	41.59%
其他	1,944,296	2.27%	1,559,947	1.67%	24.64%

(2) 报告期内，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同比增减	营业成本 同比增减	毛利率 同比增减
分行业及分产品						
集装箱	20,162,782	18,469,400	8.40%	(36.06%)	(35.36%)	(1.00%)
道路运输车辆	23,335,378	20,016,317	14.22%	(4.36%)	(4.66%)	0.27%
能源、化工、液态食品装备	15,075,116	12,455,174	17.38%	6.44%	8.35%	(1.45%)
物流服务	9,157,288	8,343,992	8.88%	6.13%	5.61%	0.45%
分地区（按照客户所在地分类）						
中国	45,317,471	-	-	1.70%	-	-
美洲	14,409,712	-	-	(38.44%)	-	-
欧洲	14,892,982	-	-	(14.60%)	-	-
亚洲	9,250,880	-	-	41.59%	-	-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同比增减（%）
集装箱	销售量			
	干货箱（万TEU）	89.86	154.39	(41.80%)
	冷藏箱（万TEU）	13.75	16.82	(18.25%)
道路运输车辆	销售量（万台（套））	16.7	19.2	(13.02%)
海洋工程业务	销售量			
	特种海工船（条）	1	0	100%
	生产量			
	半潜式平台（台）	2	4	(50%)

自升式平台（台）	2	5	(60%)
特种海工船（条）	8	5	6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1、受 2018 年贸易摩擦影响，集装箱产业提前了 2019 年的出口货量，同时在一定程度上加剧了 2019 年集运需求的放缓速度，从而给市场带来的悲观情绪使得客户减少对新箱的采购力度。
- 2、2019 年海洋工程业务交付巴西国油 FPSO 船体建造项目。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及产品分类

单位：人民币千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9年		2018年		比重同比增 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集装箱	直接材料	14,981,249	81.11%	23,837,570	85.33%	(4.22%)
道路运输车辆	直接材料	17,406,090	86.96%	18,637,862	89.21%	(2.25%)
海洋工程	设备	1,907,615	42.69%	1,280,460	56.80%	(14.11%)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本集团合并范围的变动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五。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5,484,74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3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A	1,202,931	1.40%
2	客户 B	1,142,148	1.33%
3	客户 C	1,068,447	1.25%
4	客户 D	1,066,938	1.24%
5	客户 E	1,004,277	1.17%
合计		5,484,741	6.3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大客户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 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等。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7,461,91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0.1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供应商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A	2,207,142	3.01%
2	供应商 B	1,674,200	2.28%
3	供应商 C	1,229,787	1.68%
4	供应商 D	1,175,472	1.60%
5	供应商 E	1,175,314	1.60%
合计		7,461,915	10.1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大供应商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 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供应商中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等。

3、费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2,297,273	1,744,260	31.70%
管理费用	5,204,271	5,158,990	0.88%
财务费用	1,276,165	1,158,896	10.12%
研发费用	1,437,046	993,416	44.66%
所得税费用	3,103,761	2,615,103	18.69%

销售费用、研发费用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上升 31.70%，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内车辆、海工、空港、产城等业务板块受业绩增长及并购综合影响，销售费用同比增长；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上升 44.66%，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本集团加大技术研发投入所致。

4、研发投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推进智能制造发展路径，加速推动集团新型工业化进程，提高集团高效运营能力，构建集团创新发展的蓝图。

2019 年，集团依据智能制造发展路径，围绕制造模式升级、产品通用化、标准化、模块化，重点打造三个产品全生命周期提升试点项目。集装箱龙腾计划、车辆“超级麦哲伦计划”，中集安瑞科“梦六计划”示范工程有序推进，提高板块整体智能制造水平，都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在产品智能化及高效运营工作上，集团继续开展打造冠军产品工程，提高产品运营质量，通过技术创新实现产品升级与产品智能化。在绿色制造工作上，集团 2019 年绿色制造项目效果明显，大幅降低三废，减少职业病岗位，建设环境友好型工厂。

2019 年，本集团加速智能制造转型升级，在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工作上，将“两化融合信息化建设”作为集团策略之一，利用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积极探索两化融合，在 2018 年集装箱板块的青岛冷藏产业基地和车辆板块的芜湖瑞江车辆工厂的试点成功后，不仅通过“从企业痛点出发”和“互联网式快速迭代”的方法，打造具有中集集团特色的工业互联网平台，实现“设备上云”，提升设备管理水平，降低设备非计划停机率和能源耗用，改进工厂的关键工艺，提升工厂安全水平，优化生产计划、执行及生产过程中物料和半制品管理，使产品质量追溯贯穿整个生产过程，提高了整体生产效率，降低了生产成本，缩短了订单交付时间。而且在 2019 年一年的时间将两个成功的试点所构建的平台能力快速复制到集团的 10 家企业，并建设了“员工安全”、“水性漆关键工艺”、“机器人管理”、“预测性维修”等多个新能力，为集团挖掘到降低材料成本，提升生产效率，绿色环保安全的生产企业新的路径。截至 2019 年底，已有 9 家企业获得国家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认证。中集集团将通过全面部署与试点推广的方式，全面开展新型工业化工作，逐步实现制造业转型升级。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9 年	2018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400	3,396	0.1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6.84%	6.63%	0.21%

研发投入金额（人民币千元）	1,486,985	1,040,751	42.8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73%	1.11%	0.6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人民币千元）	49,939	47,335	5.5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3.36%	4.55%	(1.1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165,152	96,239,347	(6.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626,630	96,098,615	(9.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8,522	140,732	2414.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0,275	2,980,266	(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74,432	7,382,196	43.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84,157)	(4,401,930)	(106.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407,283	79,488,047	9.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793,641	70,192,281	19.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3,642	9,295,766	(61.1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1,872,868)	5,089,896	(136.8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 2414.37%，主要由于去年同期报告期内由于本集团上海宝山项目土地款计入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导致去年同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基数较小；集团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 106.37%，主要由于报告期内本集团购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 61.13%，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分配股利，偿还债务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损失	5,224,120	93.06%	主要为海工平台的资产减值。	否
信用减值损失	521,473	9.29%	主要为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的坏账损失。	否
资产处置收益（注）	8,982,577	160.01%	主要为前海土地的处置收益。	是
其他收益	893,366	15.91%	主要为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	否

注：2019 年，中集集团签署前海《土地整备协议书》和置换用地土地合同，实现中集前海土地由工业用地向商业用地的土地转性，增加 2019 年资产处置收益人民币 8,920,394,000 元。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比上年 金额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存货	41,302,279	24.00%	27,335,324	17.20%	51.09%	主要由于前海土地整备工作完成及产城预付土地款转入存货。
预付款项	2,887,353	1.68%	6,861,297	4.32%	(57.92%)	主要由于土地预付款转入存货。
长期股权投资	5,363,574	3.12%	3,569,900	2.25%	50.24%	主要由于产城板块投资深圳市太子湾商泰置业有限公司所致。
固定资产	37,849,258	21.99%	23,188,737	14.59%	63.22%	主要由于海工部分在建平台转固。
投资性房地产	2,769,715	1.61%	1,966,277	1.24%	40.86%	主要由于部分存货转入和重估增值。
在建工程	9,827,563	5.71%	24,164,814	15.21%	(59.33%)	主要由于海工部分在建平台转固。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报告期，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之“五、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29。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报告期投资额	上年同期投资额	变动幅度
3,001,317	942,499	218.4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深圳市太子湾商泰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股权投资	1,620,347	49%	自有资金	-	-	-	已完成	-	否	2018.09.28; 2018.11.24; 2018.12.01	www.cninfo.com.cn www.hkexnews.hk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H 股	6198	青岛港	128,589	公允价值计量	186,613	9,248	-	-	-	15,474	200,2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H 股	368	中外运航运 H	20,742	公允价值计量	7,063	14,696	-	-	7,243	(14,670)	-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	-	-	-	-	-	-	-		
合计			149,331	--	193,676	23,944	-	-	7,243	804	200,206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无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无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单位：人民币千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持股数量（千股）	持股比例（%）	年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澳洲证券交易所：OEL	Otto Energy	13,480	13,521	1.19%	2,378	-	(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份收购
香港联交所：00697	首长国际	182,212	1,047,931	4.36%	361,421	-	180,5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份收购
香港联交所：206	华商国际	204,326	185,600	6.30%	54,716	(184,255)	-	长期股权投资	股份收购

(3)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汇丰、渣打等银行	无	否	外汇远期合约	-	2018/4/24	2020/12/15	4,056,157	-	-	-	10,675,492	27.20%	38,507
汇丰、渣打等银行	无	否	外汇期权合约	-	2019/6/11	2020/5/18	3,868,222	-	-	-	42,886	0.11%	(2,554)
渣打、德银等银行	无	否	利率掉期合约	-	2014/4/30	2021/6/28	11,792,942	-	-	-	14,023,609	35.73%	(282,661)
渣打银行	无	否	货币互换合约	-	2018/8/14	2019/12/6	69,870	-	-	-	-	0.00%	194
合计				-	-	-	19,787,191	-	-	-	24,741,987	63.04%	(246,514)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无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有外汇远期、利率掉期和外汇期权合约。利率掉期合同的风险和利率波动密切相关。外汇远期所面临的风险与汇率市场风险以及本集团的未来外币收入现金流的确定性有关。本集团对衍生金融工具的控制措施主要体现在：谨慎选择和决定新增衍生金融工具的种类和数量；针对衍生品交易，本集团制订了严格规范的内部审批制度及业务操作流程，明确了相关各层级的审批和授权程序以便于控制相关风险。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2019 年 1-12 月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人民币(246,514)千元。集团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根据外部金融机构的市场报价确定。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开展汇利率衍生品投资是与公司日常全球经营业务有关，是以平滑或降低汇利率变化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确定性影响为目的，坚持保值基本原则，禁止投机交易，且公司充分重视并不断加强对汇利率衍生品交易的管理，已制定并不断完善有关管理制度，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所有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全部使用完毕。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参见本报告“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之“二、报告期主营业务回顾”章节的有关内容。报告期内，本集团新纳入合并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五。

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子公司或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中集安瑞科（注）	子公司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	18,371	15,900,033	7,384,511	13,743,019	1,138,573	901,405
南方中集	子公司	制造、修理和销售集装箱,集装箱堆存业务	137,699	10,706,903	6,787,882	-	8,778,634	6,542,141
中集车辆（注）	子公司	道路运输车辆业务	1,765,000	18,681,084	10,220,674	23,220,206	1,585,875	1,326,461
中集天达（注）	子公司	空港、消防及自动化物流装备业务	136,512	9,692,327	3,518,439	5,957,661	379,037	244,062

注：中集安瑞科、中集车辆、中集天达为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以上表格中的财务数据取自其 2019 年业绩公告。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上海金盾特种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并购	有利于完善本集团旗下空港板块消防及救援车辆业务战略布局和提升其核心竞争力
沈阳捷通消防车有限公司	并购	有利于完善本集团旗下空港板块消防及救援车辆业务战略布局和提升其核心竞争力
宁夏长明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并购	无重大影响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本集团未来发展的展望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之“三、公司未来发展和展望”。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1月17日	公司	电话会议	机构投资者	合煦智远基金	公司主要业务状况、投资进展、近期行业动态及行业展望
2019年3月28日	公司	业绩发布会	同上	海通证券、华润元大基金、国元证券香港、广发证券、中金公司、华金证券、中信证券、中天国富、方正证券、国海证券、国信证券等	2018年业绩情况
2019年4月26日	公司	电话会议	同上	东吴证券及其投资者	2019年一季度业绩情况
2019年5月9日	公司	电话会议	同上	花旗银行	公司主要业务状况、投资进展、近期行业动态及行业展望
2019年6月10日	公司	电话会议	同上	国盛证券	同上
2019年7月10日	公司	电话会议	同上	瑞银国际	同上
2019年7月10日	公司	电话会议	机构	UBS	公司主要业务状况、投资进展、近期行业动态及行业展望
2019年8月28日	公司	业绩发布会	机构	太平洋证券、浙商基金、中金公司、南方基金、国信证券、招商证券、海通证券、方正证券、UBS、华金证券、荷兰银行等	2019年半年度业绩情况
2019年9月3日	深圳	集体接待日	个人	线上个人投资者	公司主要业务状况、投资进展、近期行业动态及行业展望
2019年9月19日	深圳	港股集体接待日	个人	线上个人投资者	同上
2019年10月17日	北京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金、华金、方正、新时代、长城	同上
2019年10月21日	公司	电话会议	机构	大和证券及其客户	同上
2019年11月6日	公司	电话会议	机构	UBS	同上
2019年11月13日	瑞江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建设	同上
2019年11月17日	公司	电话会议	机构投资者	合煦智远基金	公司主要业务状况、投资进展、近期行业动态及行业展望

接待次数	15
接待机构数量	13
接待个人数量	2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六章 按香港证券监管规则编制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以下内容为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相关要求编制的财务资源回顾。以下讨论与分析应与本报告的其他章节以及本集团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并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其附注同时阅读。

合并经营业绩及分部资料

2019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85,815,341千元（2018年：人民币93,497,622千元）及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应占盈利人民币1,542,226千元（2018年：人民币3,380,436千元），同比分别下降8.22%及54.38%。各板块分部业绩详见本报告“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之“二、报告期主营业务回顾”、“第五章 按内地证券监管规则编制的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主营业务分析”之“2、收入与成本”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52。

营业成本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五章 按内地证券监管规则编制的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主营业务分析”之“2、收入与成本”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52。

单位：人民币千元

分板块	2019 年		2018 年	
	营业成本	占总营业成本的比例 (%)	营业成本	占总营业成本的比例 (%)
集装箱	18,469,400	25.18%	28,572,800	35.90%
道路运输车辆	20,016,317	27.29%	20,995,009	26.38%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	12,455,174	16.98%	11,495,407	14.44%
海洋工程	4,468,230	6.09%	2,685,104	3.37%
空港、消防及自动化物流装备	4,647,549	6.34%	3,776,955	4.75%
重型卡车	2,289,078	3.12%	2,321,010	2.92%
物流服务	8,343,992	11.37%	7,900,530	9.93%
产城	645,628	0.88%	1,520,242	1.91%
金融及资产管理	1,946,843	2.65%	1,235,282	1.55%
其他	3,743,670	5.10%	3,927,853	4.94%
合并抵消	(3,670,276)	(5.00%)	(4,843,784)	(6.09%)
合计	73,355,605	100.00%	79,586,408	100.00%

毛利率及盈利水平

2019年，本集团整体毛利率为14.52%，与去年同期有所下调。各板块中，重型卡车、空港、消防及自动化物流装备、产城及海洋工程的毛利率有所上升，集装箱、道路运输车辆、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和物流服务的毛利率水平基本保持平稳，金融及资产管理的毛利率有所下降。具体分析请参见本报告的“第

四章 董事会报告”之“二、报告期主营业务回顾”。下表摘列下列期间本集团各主要板块的毛利及毛利率水平：

单位：人民币千元

分板块	2019 年		2018 年	
	毛利	毛利率 (%)	毛利	毛利率 (%)
集装箱	1,693,382	8.40%	2,963,421	9.40%
道路运输车辆	3,319,061	14.22%	3,404,709	13.95%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	2,619,942	17.38%	2,667,393	18.83%
海洋工程	48,345	1.07%	(251,506)	(10.33%)
空港、消防及自动化物流装备	1,314,623	22.05%	894,192	19.14%
重型卡车	259,475	10.18%	166,656	6.70%
物流服务	813,296	8.88%	727,732	8.43%
产城	790,368	55.04%	1,372,963	47.45%
金融及资产管理	266,156	12.03%	857,102	40.96%
其他	557,611	12.96%	303,636	7.18%
合并抵消	777,477	-	804,916	-
合计	12,459,736	14.52%	13,911,214	14.88%

销售成本、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及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研发费用、销售成本、管理费用及财务费用详见本报告“第五章 按内地证券监管规则编制的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主营业务分析”之“3、费用”、“4、研发投入”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54、55、56、57。

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营业外收入为人民币 198,534 千元(2018 年：人民币 374,891 千元)，同比减少 47.04%，主要是由于去年同期对比数中包括因企业并购而确认的利得导致去年同期基数较大所致。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65。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报告期内，本集团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 6,029,373 千元（2018 年：人民币 2,819,708 千元），同比增加 113.83%，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对海工平台资产计提大额减值所致。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28。

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所得税费用为人民币 3,103,761 千元(2018 年：人民币 2,615,103 千元)，同比增加 18.69%，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因确认前海土地收益而确认的所得税费用所致。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

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6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利润

本集团2019年的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利润为人民币967,887千元（2018年：人民币688,019千元），同比增加40.68%。主要是由于有少数股东的公司本期盈利增加。

流动资金及财务资源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主要包括现金及银行存款。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货币资金为人民币9,714,792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9,729,152千元），保持稳定。详情载于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1。

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现金流数据请参见本报告“第五章 按内地证券监管规则编制的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主营业务分析”之“5、现金流”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69、70。

本集团主要以运营所得现金、银行贷款及其他借贷作为发展资金。本集团的现金需求主要用于生产及运营、偿还到期负债、资本开支、支付利息及股息，其他非预期的现金需求。本集团一直采取谨慎的财务管理政策，维持足够适量的现金，以偿还到期银行贷款，保证业务的发展。

银行借款及其他借贷

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借款、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及其他流动负债（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商业票据）总额为人民币65,795,689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62,267,518千元）。本集团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银行借款和其他借贷详情载于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30，39，40，41，42。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17,557,197	19,898,2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借款	9,306,141	5,593,749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7,986,500
长期借款	30,918,302	25,769,773
应付债券	8,014,049	2,019,275
其他流动负债（超短期融资券/商业票据）	-	1,000,000
合计	65,795,689	62,267,518

本集团 2019 年度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为人民币 1,181,927 千元（2018 年度：人民币 674,502 千元）。

本集团的银行借款以美元为主，计息方式包括固定利率计息和浮动利率计息。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20,626,847,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20,910,958,000 元)。本集团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1.40% 到 6.31%(2018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1.40% 到 6.40%)，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1.20%至 6.87%(2018 年 12 月 31 日：1.20%至 7.13%)。

长期借款的到期日主要分布在五年内。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41 及附注十四、3。

本集团已发行的债券以人民币为主，计息方式为固定利率计息。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发行的固定利率债券余额为人民币8,014,049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0,005,775千元），债券的到期日主要分布在一到三年。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42。

其他权益工具

	2018 年		按面值		本年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本年发行	计提利息	本年支付	其他增加	12 月 31 日	
18 海运集装 MTN002	2,006,165	-	103,400	(103,400)	-	-	2,006,165
18 永续期公司债第 1 期	2,001,380	-	97,000	(97,000)	-	-	2,001,380
合计	4,007,545	-	200,400	(200,400)	-	-	4,007,545

	2017 年		按面值		本年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本年发行	计提利息	本年支付	其他增加	12 月 31 日	
15 中集 MTN001	2,033,043	-	51,900	(2,103,800)	18,857	-	-
18 海运集装 MTN002	-	1,987,264	18,901	-	-	-	2,006,165
18 永续期公司债第 1 期	-	1,994,340	7,040	-	-	-	2,001,380
合计	2,033,043	3,981,604	77,841	(2,103,800)	18,857	-	4,007,545

于2018年10月24日，本公司按面值发行人民币20亿元无担保永续债（“18海运集装MTN002”），扣除发行费用后净额为人民币1,987,264,000元。该权益工具为一般企业融资目的而发行。该权益工具前3个计息年度按照每年5.17%的利率计息，自2019年10月26日起每年支付一次且本公司可选择利息递延支付。自第4个计息年度起，每3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该权益工具并无固定到期日，且可由本公司选择于2021年10月26日或以后每三个计息年度按其面值连同任何应计、未付或递延票息利息付款而可予赎回。在递延支付的利息清偿前(包括递延支付利息的利息)，发行人不能实施分红、减资等行为。

于2018年12月3日，本公司向合格投资者按面值公开发行人民币20亿元无担保永续债（“18永续期公司债第1期”），扣除发行费用后净额为人民币1,994,340,000元。该权益工具为一般企业融资目的而发行。该权益工具为前3个计息年度按照每年4.85%的利率计息，自2019年12月5日起每年支付一次且本公司可选择利息递延支付。自第4个计息年度起，每3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该权益工具并无固定到期日，且可由本公司选择于2021年12月5日或以后每三个计息年度按其面值连同任何应计、未付或递延票息利息付款而可予赎回。

资本结构

本集团的资本结构由股东权益和债务构成。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股东权益为人民币55,037,978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52,402,988千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117,069,543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06,480,975千元），资产总额为人民币172,107,521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58,883,963千元）。

报告期内，本集团资产和负债项目的重大变动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五章 按内地证券监管规则编制的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资产负债率为68%（2018年12月31日：67%），同比上升1%，本集团致力于维持适当的股本及负债组合，以保持有效的资本架构，为股东提供最大回报。（注：资产负债率乃按各日期之负债总额除以资产总额计算而得。）

外汇风险及相关对冲

本集团业务的主要收入货币中美元比重较大，而主要支出货币为人民币。目前中国政府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揽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人民币在资本项下仍处于管制状态。由于人民币的币值受国内和国际经济、政治形势和货币供求关系的影响，未来人民币兑其他货币的汇率可能与现行汇率产生较大差异，因此，本集团存在因人民币兑其他货币的汇率波动所产生的潜在外汇风险，从而影响本集团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本集团管理层一直密切监察其外汇风险，并且采取适当措施以防范外汇汇兑风险。报告期内，本集团持有的外汇对冲合约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3、16、45和十四、4。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与其计息银行贷款及其他借贷有关之市场利率变动风险。为尽量降低利率风险之影响，本集团与部份银行订立了利率掉期合约。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13份尚未结算的以美元计价的利率掉期合约，其名义本金合计约2,010,207千美元，将于2020年3月1日至2021年6月28日期满。本集团于2019年12月31日利率掉期合约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42,830千元，该公允价值未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负债时可能产生的交易费用。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3、16、45和十四、3。

信用风险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和为套期目的签订的衍生金融工具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十四、1。

资本承担

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资本性支出承诺约人民币340,141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2,010,583千元），主要用作为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固定资产购建合同、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建造用于销售或出租的船舶。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十一、1（1）。

本集团附属公司、共同控制公司及联营公司的情况

本集团于2019年12月31日止的附属公司、共同控制公司及联营公司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18及附注、六。

资产抵押情况

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合计总额为人民币18,543,985千元（2018年12月31

日：人民币9,741,784千元)。本集团资产抵押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29。

重大投资、有关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的重大收购及处置情况

报告期内，增加一家重大的联营公司为深圳市太子湾商泰置业有限公司，无其他重大投资、有关子公司、联合营公司的重大收购及处置情况。报告期内，无于年终日占本公司资产总值5%或以上的重大投资情况。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18、(3)和附注五。

未来重大投资计划、预期资金来源、资本支出与融资计划

本集团的经营及资本性支出主要透过自有资金和外部融资提供资金。同时，本集团将采取谨慎态度，务求提升日后经营性现金流状况。根据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的变化，及本集团战略升级和业务发展的需要，预计 2020 年本集团资本性支出约为人民币 54.90 亿元，主要用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等。本集团将继续考虑多种形式的融资安排。

或有负债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或有负债（2018 年本集团无或有负债）。

雇员及薪酬政策

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在中国境内的雇员总数约为49,715人（2018年12月31日：51,253人），雇员构成请参见本报告“第十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七、公司员工情况”。报告期内，总员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退休福利计划供款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费用）约为人民币8,159,122千元（2018年：约人民币8,839,348千元）。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四、58。

本集团实行按表现、资历、经验以及市场工资给予薪金及花红以激励雇员。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乃用以表彰董事及核心雇员对本集团过往作出的贡献及作为长期服务之奖励。其他福利包括为中国大陆雇员作出政府退休金计划供款，并向保险公司作出供款。本集团定期检讨薪酬政策（包括有关应付董事酬金），并根据集团业绩及市场状况，务求制定更佳的奖励及评核措施。

员工培训计划

本公司以“以人为本、共同事业”的核心人力资源理念，构建了多层次混合式的人才培养体系，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通用技能培训、专业培训、领导力发展计划、国际化人才培养计划等。同时，本集团也为员工提供了丰富的职业发展机会，根据集团战略发展对人才的要求，构建了员工的职业发展通道（如管理、工程技术、精益、财务等），进行有效的员工职业管理，明确员工的职业发展方向，提升员工能力。

员工退休计划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二、24及附注四、58。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将有助于本集团建立董事、管理团队和骨干员工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管理层能够更好地平衡短期目标与长期目标；吸引与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激励价值的持续创造，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增强公司的竞争力。本公司及附属公司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八章 重要事项”之“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市场风险

本集团市场风险的详情，请参见本报告之“第四章 董事会报告”之“三、公司未来发展和展望”之“4、本集团未来发展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

股利分配

基于本集团 2019 年经营业绩及考虑到本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现金流量情况，本公司董事会建议派发 2019 年度末期股息每 10 股人民币 1.2 元（含适用税项），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计派息日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或前后。2019 年度末期股息分配预案尚待本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审议通过。

中集车辆全球发售所得款项的使用情况

自 2019 年 7 月 11 日起，中集车辆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交易。中集车辆于全球发售中发行合共 265,000,000 股 H 股。经扣除承销费用及有关全球发售的开支后，中集车辆全球发售的所得款项净额约为港币 1,575.2 百万港元。中集车辆 H 股的面值为每股 H 股人民币 1.00 元。

2019 年 12 月 5 日，中集车辆董事会决议更改所得款项净额用途，相关信息可查阅中集车辆于同日发出的关于更改全球发售所得款项净额的公告。

中集车辆全球发售所得款项净额的用途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使用情况如下，并计划于未来五年内使用：

所得款项净额拟定用途	拟使用金额 (百万港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已动用金额 (百万港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未动用金额 (百万港元)
开设新生产工厂或组装厂及升级营销模式	1,102.7	-	1,102.7
-美国东部或南部沿海地区开设新的骨架车自动化生产厂	220.5	-	220.5
-英国或波兰开设新的高端冷藏半挂车组装厂	220.5	-	220.5
-美国莫嫩开设新冷藏半挂车自动化生产厂	165.4	-	165.4
-英国中部地区开设新侧帘车组装厂	165.4	-	165.4
-荷兰开设新的交换厢体及集平半	105.3	-	105.3

挂车组装厂			
-加拿大开设新冷藏半挂车组装厂	39.0	-	39.0
-中国江门设立新生产工厂	87.0	-	87.0
-升级中国市场营销模式	99.6	-	99.6
研发新产品	157.5	-	157.5
-开发高端冷藏半挂车	63.0	-	63.0
-开发其他智能挂车	31.5	-	31.5
-投资于欧洲和美国工厂的产品标准化、轻质化及模块化	31.5	-	31.5
-用于开发其他挂车产品	31.5	-	31.5
偿还银行借款的本金及利息	157.5	-	157.5
营运资金及一般企业用途	157.5	1.3	156.2
合计	1,575.2	1.3	1,573.9

第七章 监事会报告

各位股东：

2019 年，本公司监事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参会监事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披日期
第八届监事会 2019 年度第一次	2019.3.27	林锋\王洪源\熊波	1、关于《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中集集团 2018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3、关于《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议案； 5、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分红派息预案的议案； 6、关于 2018 年度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7、关于提名第九届监事会代表股东的监事的议案； 8、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9 年-2021 年）的议案；	1、关于二〇一九年度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决议 2、关于 2018 年度与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持续关连交易执行情况的意见	www.cninfo.com.cn www.hkexnews.hk	2019.3.28
第八届监事会 2019 年度第二次	2019.4.29	林锋\王洪源\熊波	关于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关于对《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www.cninfo.com.cn www.hkexnews.hk	-
第九届董事会 2019 年度第一次	2019.6.3	林锋\娄东阳\熊波	关于选举监事长的议案	第九届监事会 2019 年度第 1 次会议的决议	www.cninfo.com.cn www.hkexnews.hk	2019.6.4
第九届董事会 2019 年度第二次	2019.8.27	林锋\娄东阳\熊波	关于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关于对《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www.cninfo.com.cn www.hkexnews.hk	-
第九届董事会	2019.10.28	林锋\娄东阳\熊波	关于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关于对《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www.cninfo.com.cn	-

2019 年 度第三次					www.hkexnews.hk	
----------------	--	--	--	--	-----------------	--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监事会参加其他会议及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监事列席例次董事会。

三、监事会审查关注的其他事项

1、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情况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本年度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各次董事会议，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监事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决策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各项决策程序合法，内部控制制度比较完善，公司董事、CEO 兼总裁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日常工作中没有违反《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也没有滥用职权、损害股东和职工利益的行为。

2、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

本年度监事会检查了公司业务和财务情况，审核了董事会提交的财务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季度报告及其它文件。监事会认为，财务报告真实、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监事会对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用完。

4、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本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未发现内幕交易行为。

5、监事会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持续关连交易情况的意见

本公司与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发”）及其附属公司和联营公司之间的，及与招商蛇口之间的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是在日常业务中订立，按照一般商务条款或更佳条款进行，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林锋监事由于在中远海发及其关联公司中担任职务而回避表决与中远海发及其附属公司和联营公司之间的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娄东阳监事由于在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中担任职务而回避表决与招商蛇口之间的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

6、监事会对公司内控体系运行情况及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充分核查后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能满足风险有效控制的要求；《中集集团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运行和检查监督情况。

承监事会命
林锋
监事长
中国深圳
2020 年 3 月

第八章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一直严格遵循在《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承诺，采取稳定的派息政策，目前本公司每年一次向其股东分红派息（即末期股息），以现金股息分派的总利润不得少于本公司过往三年平均每年可分派利润的30%。本公司稳定、积极的派息政策受到股东的欢迎，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章程》对本公司红利分配做出了明确规定。本公司的年终股利将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案的方式厘定。本公司多年来一直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相关监管要求，进行红利分配的决策。本公司争取努力做好业绩，以争取给股东创造好的回报。

本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无股东已放弃或同意放弃任何股息的安排情况。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 2019年度分红派息预案为：以2019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公司股本总额为基数，每10股分派现金人民币1.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假设以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本总额3,584,504,382股为基数进行测算，预计共将分配股利人民币430,141千元。预计派息日为2020年6月30日或前后。2019年年度分红派息计划还需提交本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2018年度分红派息方案为：以2018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公司股本总额为基数，每10股分派现金人民币5.5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人民币1,641,980千元，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累计转增597,088,446股（其中，A股累计转增253,773,125股，H股累计转增343,315,321股）。
- 2017年度分红派息方案为：以2017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公司股本总额为基数，每10股分派现金人民币2.70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人民币806,533千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	以其他方式（如回	以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
		于	额占合并报	购	现金分红金	额（含其他	他方式）占合并报表

		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	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的比率	购股份) 现金分红的金额	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方式)	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 年 (预 案)	430,141	1,542,226	27.89%	0	0.00%	430,141	27.89%
2018 年	1,641,980	3,380,436	48.57%	0	0.00%	1,641,980	48.57%
2017 年	806,533	2,509,242	32.14%	0	0.00%	806,533	32.14%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人民币元) (含税)	1.2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3,584,504,382
现金分红金额 (人民币千元) (含税)	430,141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 (人民币元)	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人民币千元) (含税)	430,141
可分配利润 (人民币千元)	6,991,814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基于本集团 2019 年经营业绩及考虑到本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现金流量情况, 董事会建议派发 2019 年度末期股息每 10 股人民币 1.2 元 (含适用税项), 不送红股, 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2019 年度末期股息尚待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审议通过。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
------	-----	------	------	------	-----

					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本公司	根据相关法规规定，境内居民不得直接购买境外股票，因此，境内居民除持有或出售其因本公司股票变更上市地而合法持有的本公司 H 股外，不能认购包括本公司及其他 H 股或其他境外股票，其出售本公司 H 股后的资金需及时被汇回境内。本公司承诺在境内居民能够认购境外股票之前，不以配股方式融资。	2012/8/15	在境内居民能够认购境外股票之前。	履行中
	本公司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承诺（2019 年-2021 年）	2019/3/27	2019 年至 2021 年	履行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参见本报告“十三章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二、32。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和新设公司请参见本报告“十三章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五。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人民币 1,141 万元（其中：审计费人民币 921 万元，内控审计费人民币 220 万元）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8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曹翠丽、郭素宏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本公司在过去五年内未更换过审计师。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为人民币 220 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详见本报告“第八章 重要事项”之“二十、子公司重大事项”之“3”。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1、本公司A股股权激励计划

为建立及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并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及员工个人利益有机结合，2010年9月17日，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根据该计划，本公司分别于2011年1月26日及11月17日完成第一批54,000,000份股票期权（以下简称“第一批股票期权”）及第二批6,000,000份预留股票

期权（以下简称“第二批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该计划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首次授权日（2010年9月28日）起10年。

2015年5月12日，经第七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一批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达到行权条件，实际行权期为2015年6月2日至2020年9月27日，可行权总数为39,660,000份。2015年10月9日，经第七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二批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达到行权条件，实际行权期为2015年10月24日至2020年9月27日，可行权总数为4,132,500份。2019年6月28日，经第九届董事会2019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于2019年6月28日实施完毕后，第一批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剩余可行权数量为19,456,488份，第二批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剩余可行权数量为2,670,660份。第一批股票期权的行权价调整为人民币8.06元/份，第二批股票期权的行权价调整为人民币12.67元/份。有关激励对象、行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具体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2015年5月13日、2015年10月9日、2019年6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

2019年，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总数为2,427,000份，占总额（调整后）的4.15%，其中：第一批股票期权共行权2,427,000份，第二批股票期权共行权0份。截至2019年12月31日，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累计行权总数为28,691,285份，占总额（调整后）的49.01%。实施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本公司报告期内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重大影响。

下表披露于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内本公司期权授出的股票期权的变动情况：

A 股股票期权所包含相关股份的数目										
	授出日期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结 余 (份)	年内可行权 股数 (份)	年内转往/ 转自其他类 别 (份) (注)	年 内 授 出	年 内 行 使 (份)	年 内 注 销 / 失 效 (份)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结余 (份)	每股行 使价 (人民 币元)	行使期
麦伯良 董事	2010.9.28	2,850,000	2,850,000	570,000	-	-	-	3,420,000	8.06	2015.6.2 至 2020.9.27
其他高 级管理 人员(合 计)	2010.9.28	2,913,750	2,913,750	(317,250)	-	-	-	2,596,500	8.06	2015.6.2 至 2020.9.27
其他 雇员	2010.9.28	10,828,290	10,828,290	2,974,998	-	(2,427,000)	-	11,376,288	8.06	2015.6.2 至 2020.9.27
	2011.9.22	2,225,550	2,225,550	445,110	-	-	-	2,670,660	12.67	2015.10.24 至 2020.9.27
总计	-	18,817,590	18,817,590	3,672,858	-	(2,427,000)	-	20,063,448	-	-

注：1、报告期内，由于实施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高管期初所持股票期权数量享受每10股转增2股的利润分配方案。

2、报告期内，吴发沛先生因任期满离任。吴发沛先生持有尚未行使的本公司A股股票期权90万份已计入“其他雇员”中。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无A股股票期权于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授出、行使、失效或注销。

2、子公司中集安瑞科的股权激励计划：

中集安瑞科经其2006年7月12日股东特别大会批准采纳购股权计划。该计划的目的是向中集安瑞科的雇员、董事及合格人士就其对中集安瑞科的贡献提供奖励及回馈。2009年11月11日，中集安瑞科根据该计划向若干合格人士授出购股权，以认购共43,750,000股普通股（以下简称“2009年安瑞科购股权”），并已于2019年11月10日到期；2011年10月28日，中集安瑞科根据该计划向若干合格人士授出购股权，以认购共38,200,000股普通股（以下简称“2011年安瑞科购股权”）；2014年6月5日，中集安瑞科根据该计划向若干合格人士授出购股权，以认购合共38,420,000股普通股（以下简称“2014年安瑞科购股权”）。详情请参阅刊登于香港联交所网站的中集安瑞科的相关公告以及本公司定期报告。

报告期内，2009年安瑞科购股权共2,330,000份失效，2011年安瑞科购股权共0份失效，2014年安瑞科购股权中合共330,000份失效。下表披露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内中集安瑞科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出的股份期权的变动情况：

股份期权所包含相关股份的数目									
	授出日期	于2019年1月1日的结余	年内授出	年内行使	年内转往/转自其他类别	年内失效	于2019年12月31日的结余	每股行使价（港币）	行使期
中集安瑞科董事									
高翔	2009.11.11	1,000,000	-	(1,000,000)	-	-	-	4.00	2010.11.11-2019.11.10
	2011.10.28	500,000	-	-	-	-	500,000	2.48	2013.10.28-2021.10.27
	2014.06.05	400,000	-	-	-	-	400,000	11.24	2016.06.05-2024.06.04
杨晓虎	2009.11.11	164,000	-	(164,000)	-	-	-	4.00	2010.11.11-2019.11.10
	2011.10.28	200,000	-	-	-	-	200,000	2.48	2013.10.28-2021.10.27
	2014.06.05	400,000	-	-	-	-	400,000	11.24	2016.06.05-2024.06.04
于玉群	2009.11.11	698,000	-	(698,000)	-	-	-	4.00	2010.11.11-2019.11.10
	2011.10.28	300,000	-	-	-	-	300,000	2.48	2013.10.28-2021.10.27
	2014.06.05	300,000	-	-	-	-	300,000	11.24	2016.06.05-2024.06.04
曾邗	2009.11.11	250,000	-	(250,000)	-	-	-	4.00	2010.11.11-2019.11.10
徐奇鹏	2011.10.28	300,000	-	-	-	-	300,000	2.48	2013.10.28-2021.10.27

	2014.06.05	300,000	-	-	-	-	300,000	11.24	2016.06.05-2024.06.04
张学谦	2011.10.28	300,000	-	-	-	-	300,000	2.48	2013.10.28-2021.10.27
	2014.06.05	300,000	-	-	-	-	300,000	11.24	2016.06.05-2024.06.04
中集安瑞科雇员	2009.11.11	6,092,000	-	(5,312,000)	-	(780,000)	-	4.00	2010.11.11-2019.11.10
	2011.10.28	14,936,000	-	(934,000)	-	-	14,002,000	2.48	2013.10.28-2021.10.27
	2014.06.05	26,930,000	-	-	-	(160,000)	26,770,000	11.24	2016.06.05-2024.06.04
其他参与者	2009.11.11	6,550,000	-	(5,000,000)	-	(1,550,000)	-	4.00	2010.11.11-2019.11.10
	2011.10.28	1,730,000	-	(76,000)	-	-	1,654,000	2.48	2013.10.28-2021.10.27
	2014.06.05	4,900,000	-	-	-	(170,000)	4,730,000	11.24	2016.06.05-2024.06.04
总计	-	66,550,000	-	(13,434,000)	-	(2,660,000)	50,456,000	-	-

注：1、就于 2009 年 11 月 11 日授出之购股权而言：除致个别承授人的提呈函件所载若干条件另有规定外，任何承授人获授之购股权的其中 50%可于 2010 年 11 月 11 日至 2019 年 11 月 10 日止期间行使；其余 50%则可于 2011 年 11 月 11 日至 2019 年 11 月 10 日止期间行使。所有获授之购股权的行使价为每股 4.00 港元。有关购股权已失效。

2、就于 2011 年 10 月 28 日授出之购股权而言：除致个别承授人的提呈函件所载若干条件另有规定外，任何承授人获授之购股权的其中 40%可于 2013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7 日止期间行使；其中 30%可于 2014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7 日止期间行使；而余下 30%则可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7 日止期间行使。所有获授之购股权的行使价为每股 2.48 港元。

3、就于 2014 年 6 月 5 日授出之购股权而言：除致个别承授人的提呈函件所载若干条件另有规定外，任何承授人获授之购股权的其中 40%可于 2016 年 6 月 5 日至 2024 年 6 月 4 日止期间行使；其中 30%可于 2017 年 6 月 5 日至 2024 年 6 月 4 日止期间行使；而余下 30%则可于 2018 年 6 月 5 日至 2024 年 6 月 4 日止期间行使。所有获授之购股权的行使价为每股 11.24 港元。

4、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股份在紧接购股权行使日期之前的加权平均收市价为每股 5.05 港元。

除上文披露者外，中集安瑞科概无购股权于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授出、行使、失效或注销。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中集安瑞科为了调动其高级管理层与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及核心骨干人员的长期保留，推动其业务不断发展，共享成长，经其2018年8月10日股东特别大会批准采纳发行及配发合共最多50,000,000股限制性股票予受托人以信托方式为经选定参与者持有股份以参加激励计划，及向董事及其它关连经选定

参与者授出限制性股票。当相关归属条件获得满足之时，限制性股票及相关分派须转让予经选定参与者。除非限制性股票已归属予经选定参与者，就已经授出的限制性股票，各经选定参与者仅可享有或有权益，惟须符合该计划的归属条件。限制性股票及相关分派归属之前，经选定参与者无权转让其于该计划下的任何权利。限制性股票的条件为各归属期内本公司的净利润及经选定参与者的个人业绩考评。归属之前，受托人不得行使受托人代经选定参与者信托持有的任何限制性股票的表决权。于2018年8月24日，激励计划项下的先决条件均已获达成，合共46,212,500股限制性股票已配发并由经选定参与者接纳。详情请参阅刊登于香港联交所网站的中集安瑞科的相关公告。于2018年度，合共3,400,000限制性股份获配发予董事。由于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达成，于2019年12月31日，合共1,020,000股限制性股份已归属予中集安瑞科董事，其详情如下：

限制性股份数目						
中集安瑞科董事	授出日期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	期内授出	期内归属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归属期
高翔	2018.8.24	1,000,000	-	(300,000)	700,000	2018.6.26-2022.6.25
杨晓虎	2018.8.24	1,200,000	-	(360,000)	840,000	2018.6.26-2022.6.25
于玉群	2018.8.24	400,000	-	(120,000)	280,000	2018.6.26-2022.6.25
王宇	2018.8.24	400,000	-	(120,000)	280,000	2018.6.26-2022.6.25
曾邗	2018.8.24	400,000	-	(120,000)	280,000	2018.6.26-2022.6.25
总计	-	3,400,000	-	(1,020,000)	2,380,000	-

(3) 子公司中集天达

股本结算的购股权计划

中集天达股东于2009年5月29日采纳一项购股权计划（以下简称“中集天达购股权计划”），中集天达购股权计划将有效至中集天达于采纳日期后满十年当日营业时间结束时，期满后不会进一步授出购股权。根据中集天达购股权计划可予授出购股权之股份总数，加上任何其他计划所涉及股份数目，合计不超过285,500,000股中集天达股份。购股权承授人可自购股权获接纳日期起至董事会厘定日期止期间内随时行使购股权，惟购股权行使期以十年为限。

于报告期内，中集天达购股权计划无授出、行使及注销购股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中集天达购股权计划的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中集天达购股权计划	购股权数目	行使价（港元）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行使	115,625,000	0.42
于报告期末可予行使	115,625,000	0.42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中集天达购股权授予中集天达若干董事及雇员明细情况：

在购股权项下可发行 中集天达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股份数目

中集天达董事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尚未行使	期内授出	期内行使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行使	行使价 (港元)	占中集天达已发行股本百分比
江雄	4,000,000	-	-	4,000,000	0.42	0.025%
陆海林	4,000,000	-	-	4,000,000	0.42	0.025%
邢家维	4,000,000	-	-	4,000,000	0.42	0.025%
何敏	2,000,000	-	-	2,000,000	0.42	0.013%
小计	14,000,000	-	-	14,000,000		0.088%
其他雇员	101,625,000	-	-	101,625,000	0.42	0.638%
合计	115,625,000	-	-	115,625,000		0.726%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一) 按照中国内地法律法规界定的关联交易情况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ORIENT OVERSEAS CONTAINER LINE LTD	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45,345	-	-	-	-	-	-	-
东方国际集装箱(连云港)有限公司	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19,303	-	-	-	-	-	-	-
东方国际集装箱(锦州)有限公司	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13,743	-	-	-	-	-	-	-
玉柴联合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9,763	-	-	-	-	-	-	-

东方国际集装箱（广州）有限公司	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5,813	-	-	-	-	-	-	-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宁波）有限公司	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3,429	-	-	-	-	-	-	-
Florens Container Investment (SPV) Limited	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126	-	-	-	-	-	-	-
玉柴联合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565,953	-	-	-	-	-	-	-
合计					-	663,475	-	-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p>2019 年度，本集团与中远海发集团的持续关联交易的实际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87,759 千元，不超过双方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签订的《销售商品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的截至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年度上限人民币 50.0 亿元。</p> <p>2019 年度，本集团与招商蛇口的持续关联交易的实际交易总额不超过双方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签订的《盈余资金借用框架协议》约定。本集团与招商蛇口的持续关联交易的实际交易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八章 重要事项”之“十六、重大关联交易”之“（二）、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定义的关联交易情况”之“2、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之“B”之“（2）2019 年度交易总额”。</p>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公司报告期内关联债权债务往来相关信息，请参见本报告“十三章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八、5、(4)。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子公司中集香港参与 TSC 集团供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9 年 1 月 24 日	www.cninfo.com.cn; www.hkexnews.hk;
关于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9 年 4 月 12 日	
关于子公司接受及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9 年 10 月 30 日	
关于对 2020-2022 年度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2019 年 10 月 30 日	

(二) 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定义的关连交易情况

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下列关连交易须在本报告内披露：

1、关连交易：

(1) 2018 年 12 月 19 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 TSC 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供股的议案》，同意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集香港按照所持的华商国际 9,280 万股，以 1:1 比例参与供股，认购价为港币 0.45 元，认购金额为港币 4,176 万元（以下简称“认购事项”）。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此发表独立意见。2019 年 1 月 24 日，本集团以现金支付了港币 4,176 万元股款，认购华商国际 9,280 万股股份。

于 2019 年 1 月 24 日，China Merchants & Great Wall Ocean Strategy & Technology Fund (L.P.)（以下简称“基金”）为 TSC 集团之控股股东（拥有 765,186,000 股股份权益），占 TSC 集团已发行股本约 51.94%，该基金由招商局集团间接控制。招商局集团间接于 733,691,017 股本公司股份中拥有权益，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之约 24.58%。本公司间接于 92,800,000 股 TSC 集团股份中拥有权益，占 TSC 集团已发行股本之约 6.30%。因此，招商局集团及 TSC 集团为本公司之关连人士。根据上市规则第 14A 章，认购事项及其项下拟进行之交易将构成本公司之关连交易。由于认购事项之所有适用百分比率（定义见上市规则）均小于 5%，

故认购事项须遵守上市规则第 14A.76(2)条项下之申报及公告规定，惟获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独立财务意见）及独立股东批准之规定。相关信息请查阅本公司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及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相关公告。

(2) 2019 年 4 月 12 日，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振华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华物流集团”）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SPEEDIC ENTERPRISE CORP（以下简称“SPEEDIC”）分别与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运集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振华物流集团及 SPEEDIC 分别以人民币 32,038,434.54 元及人民币 48,057,651.81 元将其持有的天津港中集振华物流有限公司（“天津港中集振华物流”）24%及 36%股权转让给中远海运集运。本次交易完成后，振华物流集团、中远海运集运及天津港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将分别持有天津港中集振华物流 6%、60%及 34%股权，SPEEDIC 将不再持有天津港中集振华物流的股份。天津港中集振华物流将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

天津港国际为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连人士的第三方。由于振华物流集团与天津港国际订立股权转让协议之最高适用百分比率（定义见《香港上市规则》）不超过 5%，及天津港国际为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连人士的第三方，该交易并不构成上市规则第 14 章下须予披露交易及上市规则第 14A 章下之关连交易。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运集团”）为本公司的主要股东，根据《香港上市规则》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中远海运集运根据《香港上市规则》为中远海运集团的联系人。因此，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振华物流及 SPEEDIC 分别与中远海运集运订立股权转让协议构成本公司的关连交易。由于合并计算时的一项或多项适用百分比率（定义见上市规则）超过 0.1%但均低于 5%，故根据上市规则第 14A.76(2)条项下之申报及公告规定，惟获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独立财务意见）及独立股东批准之规定。相关信息请查阅本公司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及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相关公告。

(3) 于 2019 年 8 月 1 日，中集产城与深圳市碧桂园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碧桂园”）签署了合作协议。根据合作协议，碧桂园的全资附属公司深圳碧桂园拟分别向深圳市集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宏投资”）及深圳市集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远投资”）增资入股人民币 33,333,333 元及人民币 33,333,333 元，以合作开发太子湾项目。增资完成后，深圳碧桂园将分别持有集宏投资及集远投资 40%股权，中集产城将分别持有集宏投资及集远投资 60%股权，集宏投资及集远投资将为中集产城和本公司的非全资附属公司。

由于碧桂园为本公司附属公司中集产城的主要股东，持有中集产城 25%股权，而深圳碧桂园为碧桂园的全资附属公司。因此，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07(4)条，深圳碧桂园为本公司附属公司层面的关连人士。合作协议项下拟进行之交易因此构成本公司之关连交易。唯因合作协议项下拟进行之关连交易之适用百分比率超过 1%但低于 5%，因此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76(2)条，须遵守申报及公告之规定，但可豁免通函（包括独立财务顾问意见）及独立股东批准规定。相关信息请查阅本公司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及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相关公告。

2、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

A、2016 年 11 月 11 日，本公司与中海集装箱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发”）签订了《销售商品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双方同意本集团向中远海发及其子公司及关联公司等（合称“中远海发集团”）供应商品（包括但不限于集装箱），并约定

了截至 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2018 年 3 月 29 日，本公司与中远海发签订了《销售商品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双方同意将《框架协议》中双方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年度上限进行调整。

(1) 《框架协议》的主要条款：

定价原则： 本集团向中远海发集团提供的商品价格及收费应属公平合理，并按照以下原则厘定：(a) 如规定投标程序，则以投标定价为准；(b) 如并无投标程序，则将根据商品的种类和质量，参考市场价格（包括可供比较的本地、国内或国际市场价格）厘定价格。本集团业务部门将通过独立行业协会等搜集市场价格信息；或 (c) 倘上述价格概不适用或应用上述定价政策并不切实可行，本集团将与中远海发集团在考虑商品的成本、技术、质量及采购量以及相关商品的历史价格后，经公平磋商，按公平基准厘定价格。该等价格和条款将不逊于本集团向独立第三方提供相似商品所提出的条款厘定。

终止： 协议有效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包括首尾两日），为期三年。于协议期限内，各订约方可向另一订约方发出不少于三个月的事先书面通知，终止协议下的任何具体协议或终止协议。

(2) 《补充协议》的主要条款：

同意将《框架协议》中双方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年度上限由《框架协议》中的人民币 5.5 亿元和人民币 6.0 亿元分别上调为人民币 46.0 亿元及人民币 50.0 亿元。除此以外，《框架协议》其他条款没有变更。

(3) 2019 年度交易总额：

2019 年度，本集团与中远海发集团的持续关联交易的实际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87,759 千元，未超出《补充协议》约定的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总额。

(4) 交易方相互存在的关连（联）关系说明：

中远海发为本公司主要股东 Long Honour Investments Limited（以下简称“Long Honour”）和中远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集装箱工业”）（截至报告期末合计持有本公司 518,606,212 股 A 股及 295,010,617 股 H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2.70%）的控股股东。因此，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中远海发及其各附属公司均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本集团与中远海发集团基于《框架协议》项下进行的交易构成《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项下的持续关连交易。根据《深交所上市规则》第十章，中远海发与本公司之间构成关联关系，《框架协议》下本集团与中远海发集团的交易亦对本公司构成日常关联交易。

(5) 交易目的：

中远海发集团的业务重心为以船舶租赁、集装箱租赁和非航融资租赁等多元化租赁业务为主的综合金融服务，其集装箱租赁业务处于全球领先地位。鉴于本集团与中远海发及其下属公司之间长期可靠的商业关系，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进行相关持续关连交易对本集团有利，有助

于促进本集团主营业务。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框架协议》的条款（包括建议年度上限）条款属公平合理，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包括建议修订年度上限）按正常或更有利的商业条款在本集团的日常及一般业务过程中订立，符合本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6) 对持续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措施：

本集团已制定了一系列措施和政策，包括合同政策、关连交易管理办法及内部控制管理办法，以保证持续关连交易按照销售商品框架协议执行。本公司审计监察部对本公司内部控制措施不定期组织内部测试，以确保持续关连交易有关内部控制措施的完整性和有效性，并向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及监事会报告测试结果。本公司外部审计师将每年对本公司内部控制措施进行审计，并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的要求每年对《框架协议》项下的持续关连交易进行审阅。本集团继续监察对持续关连交易执行情况，加强本集团之申报及文件记录机制，提高对相关交易的监控频次，对持续关连交易事先估计按月监督，以及及时监察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交易金额。

(7) 2019 年 10 月 30 日，本集团与中远海发就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的持续关连/联交易订立了《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商品框架协议（2020 年、2021 年、2022 年）》（以下简称“《新框架协议》”），以继续其项下的持续连/联交易及设定截至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新年度上限。《新框架协议》已经第九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十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框架协议》约定双方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的年度交易上限分别为：人民币 23 亿元、人民币 27 亿元、人民币 30 亿元。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9-090、【CIMC】2019-091 及【CIMC】2019-103）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B、2019 年 10 月 30 日，招商蛇口、深圳市集星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星发展”）与深圳市太子湾商融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荣置业”），以及招商蛇口、深圳市集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盛发展”）与深圳市太子湾商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泰置业”），招商蛇口、深圳市集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达发展”）与深圳市乐艺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艺置业”），以及招商蛇口、深圳市集宇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宇发展”）与深圳市商启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启置业”）分别签署了《盈余资金借用框架协议》。本次接受财务资助及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合称为“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本次财务资助事项的相关议案已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9 年度第 10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王宏先生、胡贤甫先生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本公司独立董事已进行了事前审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已经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及 2019 年 12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9-092 及【CIMC】2019-103）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1) 《盈余资金借用框架协议》的主要条款：

最高借款额 在十二个月授权期限内，集星发展、集盛发展按 49%持股比例接受财务资助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9 亿元，其中集星发展接受商融置业财务资助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3 亿元，集盛发展接受商泰置业财务资助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6 亿元。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接受的财务资助余额不得超过以上额度，且在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

使用。

在十二个月授权期限内，乐艺置业、商启置业按招商蛇口 49%持股比例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6 亿元，其中乐艺置业向招商蛇口提供财务资助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商启置业向招商蛇口提供财务资助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提供的财务资助余额不得超过以上额度，且在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定价原则：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符合项目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签署的《增资协议》相关约定，系交易各方自愿协商的结果，各股东方按股权比例和同等条件接受项目公司无偿提供的借款，无任何额外费用，也无需本公司向关联方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本次连/联交易遵循了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正的原则。

最高借款额度有效期 最高借款额度自各《盈余资金借用框架协议》生效后 12 个月，在最高借款额度有效期内，未使用的借款额度自动失效。在各《盈余资金借用框架协议》有效期内，以及约定的最高借款金额内，项目公司提供的每笔借款的期限为 18 个月。在每笔借款到期前，项目公司有权无条件提前收回借款。

(2) 2019 年度交易总额：

2019 年度，本集团与招商蛇口的持续连/联交易的实际交易总额未超出《盈余资金借用框架协议》约定的总额：

	生效日后 12 个月内 人民币千元 公告的全年上限总额	自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实际的交易金额
提供财务资助：		
乐艺置业对招商蛇口	1,400,000	282,666
商启置业对招商蛇口	1,200,000	1,149,242
接受财务资助：		
商融置业对集星发展	2,300,000	1,519,000
商泰置业对集盛发展	2,600,000	1,568,000

(3) 交易方相互存在的关连（联）关系说明：

报告期内，招商局集团为本公司间接第一大股东。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招商局集团通过其子公司（招商局轮船有限公司、招商局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Soares Limited 及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24.56%。招商蛇口是招商局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商融置业及商泰置业为招商蛇口的控股子公司。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招商蛇口、商融置业、商泰置业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将于本集团日常及一般业务过程中持续或经常进行，因此构成香港上市规则项下本公司的持续关连交易。由于有关本次提供财务资助

事项项下的建议年度上限金额之一项或多项适用百分比率（定义见《香港上市规则》）高于 5%但全部低于 25%，构成本公司须予披露的交易以及非豁免持续关连交易，故须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 14 章项下的申报及公告的规定，以及《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项下之申报、公告、通函及独立股东批准规定。按照《香港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接受财务资助构成关连人士对本集团的财务资助，惟(i)该等借款是按照一般商业条款或对本集团而言属较优条款；及(ii)并无以本集团资产就该等借款作抵押，该借款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90 条项下的可豁免财务资助，可免于《香港上市规则》项下的申报、公告及有关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但仍构成深交所规则下的需要通过股东大会的交易。

(4) 交易目的：

为盘活合作项目的资金，按照房地产行业经营惯例，项目公司在预留未来一定期限所需的经营资金后，仍然存在闲置盈余资金时，向各股东方提供借款，以提升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各股东方的投资回报。本次财务资助事项符合增资协议相关约定，系交易各方自愿协商的结果，各股东方按股权比例和同等条件接受项目公司无偿提供的借款，无任何额外费用，也无需公司向关联方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本次交易遵循了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盈余资金借用框架协议之条款，其中包括适用的利率及建议年度上限金额，是由订约方采取公平磋商考虑到当时的市场利率和做法而达致。董事认为，盈余资金借用框架协议（建议年度上限金额）订立乃按一般商业条款，且贷款协议之条款属公平合理，并符合本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同时，董事会认为，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有利于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项目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情况下进行，同时采取了必要的风险防范措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亦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5) 对持续关连交易的内部控制措施：

本集团已制定了一系列措施和政策，以保证持续关联交易按照协议执行。本公司审计监察部对本公司内部控制措施不定期组织内部测试，以确保持续关联交易有关内部控制措施的完整性和有效性，并向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及监事会报告测试结果。本公司外部审计师将每年对本公司内部控制措施进行审计，并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的要求每年对持续关联交易进行审阅。

C、独立非执行董事确认：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报告期内本集团与中远海发及其附属和联营公司之间的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中集产城控股子公司接受及提供关连\关联方财务资助事项（以下统称“该等交易”）进行了审阅并确认：

- 该等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并履行了相应的审核程序，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该等交易在本公司日常业务中订立；
- 该等交易按照一般商务条款或更佳条款进行；
- 该等交易根据有关交易的协议条款进行，交易条款公平合理，并且符合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D、审计师确认：

本公司审计师对报告期内该等交易进行了审阅并确认：

(a) 并无注意到任何事项令我们相信该等已披露的持续关连交易未获贵公司董事会批准。

(b) 就贵集团接受及提供关连\关联方财务资助事项的交易，并无注意到任何事项令我们相信该等交易在各重大方面没有按照贵集团的定价政策进行。

(c) 并无注意到任何事项令我们相信该等交易在各重大方面没有根据有关该等交易的协议进行。

(d) 就持续关连交易的总金额而言，并无注意到任何事项令我们相信该等持续关连交易的金额超过贵公司订立的全年上限。

E、董事会确认：

审计师已按《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56 条所述之事宜对该等交易作出确认。

3、关联交易及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于报告期内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详情载于本报告“第十三章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附注八、5。除本节所披露的关联交易和持续关连交易外，概无其他关联交易须遵照《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的规定进行相关披露。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承包项目。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 履行 完毕	是否 为关 联方 担保

中集车辆下属公司的客户及经销商	2019年3月27日	3,000,000	2019年1月1日	1,161,439	保证担保	1-2年	否	否
沈阳中集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的客户	2019年3月27日	150,000	2019年1月1日	2,400	保证担保	1-2年	否	否
陕西中集车辆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的客户	2019年3月27日	100,000	2019年1月1日	16,553	保证担保	1-2年	否	否
集瑞联合重工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客户及经销商	2019年3月27日	1,200,000	2019年1月1日	869,185	保证担保	1-2年	否	否
中集产城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商品房承购人	2019年3月27日	2,000,000	2019年1月1日	1,738,861	保证担保	1-2年	否	否
中集来福士的客户	2019年3月27日	163,146	2019年1月1日	118,750	保证担保	1-2年	否	否
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的客户	2019年3月27日	700,000	2019年1月1日	0	保证担保	1-2年	否	否
中集现代物流发展有限公司的客户	2019年3月27日	100,000	2019年1月1日	0	保证担保	1-2年	否	否
中集集装箱的客户	2019年3月27日	300,000	2019年1月1日	0	保证担保	1-2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7,713,146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2,477,86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7,713,146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3,907,188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中集集团下属子公司	2019年3月27日	20,750,311	2019年1月1日	8,928,108	保证担保	1-2年	否	否
中集海外控股公司	2019年3月27日	40,000,000	2019年1月1日	27,824,208	保证担保	1-2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60,750,311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2,626,22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60,750,311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36,752,316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 履行 完毕	是否 为关 联方 担保
子公司对另一子公司担保	2019年3月27日	16,536,543	2019年1月1日	6,675,172	保证担保	1-2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16,536,543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5,044,02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16,536,54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6,675,172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85,0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20,148,10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85,0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47,334,676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20.5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E)				34,446,49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34,446,49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0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存在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贷款具体情况

无

委托贷款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2019 年是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关键之年。本集团不断拓展思路，结合集团产业优势，开展有针对性的帮扶工作：一是坚持精准扶贫，坚决为打赢脱贫攻坚战做贡献；二是发动各单位积极参与，形成合力；三是强化发挥优势，探索扶贫思路新办法。

(2)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255.46
2.物资折款	万元	36.04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106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 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资产收益扶贫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2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90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70
2.转移就业脱贫	——	——
其中： 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万元	1.2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	人次	87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	人	5
3.易地搬迁脱贫	——	——
其中： 3.1 帮助搬迁户就业人数	人	

4.教育扶贫	—	—
其中： 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18.37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	人	38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0.6
5.健康扶贫	—	—
其中： 5.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2.5
6.生态保护扶贫	—	帮助福建省漳州市龙海市港尾镇考后村，村容村貌改善；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兰高镇大张家村建设。
其中： 6.1 项目类型	—	—
6.2 投入金额	万元	26.86
7.兜底保障	—	—
其中： 7.1“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万元	0.2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	人	0
7.3 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万元	16.815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	人	24
8.社会扶贫	—	—
其中： 8.1 东西部扶贫协作投入金额	万元	0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万元	10.2
8.3 扶贫公益基金投入金额	万元	2.36
9.其他项目	—	—
其中： 9.1.项目个数	个	11
9.2.投入金额	万元	52.541
9.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41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湖南中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019 年被评为“湖南省爱心企业”。

（3）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本集团将继续保持高度的社会责任感，以实际行动助力脱贫攻坚。借鉴外部优秀企业的精准扶贫经验，解决问题，围绕产业发展脱贫、生态保护扶贫和兜底保障，开展各类资助及帮扶活动。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本公司已分别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和 2020 年 3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网

站（www.cimc.com）和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了《2018 年度社会责任暨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和《2019 年度社会责任暨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新会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会中集”）	化学需氧量	生活废水经纳管排入厂外内河涌	1	厂区西北侧	13mg/l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7.130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氨氮				0.32 mg/l		0.184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悬浮物				6mg/l		3.380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石油类				0.48 mg/l		0.264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PH				7.66（无量纲）		-	未核定	未超标
	二氧化硫（锅炉）	排气筒	1	厂区中部	9.60 mg/m3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	0.750 吨/年	3.73 吨/年	未超标
	氮氧化物（锅炉）				88.02mg/m3		6.880 吨/年	16 吨/年	未超标
	烟尘（锅炉）				4.95mg/m3		0.390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颗粒物				20.29mg/m3		4.800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苯	排气筒	5	厂区中部	0.01mg/m3	《集装箱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4/1837-2016)	0.005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甲苯	1.07mg/m3				0.402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二甲苯	2.45mg/m3				0.919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总 VOCs	排气筒		厂区中部	8.6mg/m ³		3.221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广东新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会特箱”）	颗粒物	排气筒	31	厂区东侧及中部	20.38mg/m ³	《大气污染排放限值》DB/27-2001 二时段二级标准	19.880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苯	排气筒		厂区东侧及中部	0.0825mg/m ³		0.065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甲苯	排气筒	8	厂区东侧及中部	1.33mg/m ³	《集装箱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4/1837-2016)	1.045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二甲苯	排气筒		厂区东侧及中部	5.66mg/m ³		4.439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总 VOCs	排气筒		厂区东侧及中部	19.41mg/m ³		15.210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东莞南方中集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南方”）	颗粒物(焊烟)	排气筒	4	一期车间内	ND(按检出限 1/2 计算)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限	4.025 吨/年		未超标
	颗粒物(打砂粉尘)	排气筒	4	一期车间西北部	ND(按检出限 1/2 计算)		7.630 吨/年	17.9427 吨/年	未超标
	颗粒物(一期底漆)	排气筒	1	一期车间西北部	ND(按检出限 1/2 计算)		3.220 吨/年		未超标
	VOCs(有机废气)	排气筒	4	一期车间西北部三个, 一期车间西南部一个	3.91 mg/m ³	广东省地方标准《集装箱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4/1837-2016) 表 2 第 II 时段排放标准	4.800 吨/年	21.59 吨/年	未超标
	VOCs(一期工业废水站臭气)	排气筒	1	一期车间南部	2.79 mg/m ³	广东省地方标准《集装箱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	0.160 吨/年		未超标

						准》 (DB44/1837-2016) 表 2 第 II 时段排放标准			
	S02（一期底漆）	排气筒	1	一期车间西北部	ND（按检出限 1/2 计算）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	0.259 吨/年	0.3024 吨/年	未超标
	NOX（一期底漆）	排气筒	1	一期车间西北部	ND（按检出限 1/2 计算）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限值	0.259 吨/年	2.9568 吨/年	未超标
	氨（一期工业废水站臭气）	排气筒	1	一期车间南部	0.54mg/m3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排放标准	0.018 吨/年	0.07 吨/年	未超标
	硫化氢（一期工业废水站臭气）	排气筒	1	一期车间南部	0.06mg/m3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排放标准	0.002 吨/年	0.0086 吨/年	未超标
深圳南方中集东部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东部物流”）	颗粒物	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5	厂区中部	10mg/m3	广东省《大气污染排放标准》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26.090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VOCs	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10	厂区中部	6.6mg/m3	广东省《集装箱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4/1837-2016）	5.500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宁波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宁波中集物流”)	总锌	纳管	1	厂区东侧	0.041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	0.002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NOx	排气筒	2	油漆线	0.7mg/m3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	0.100 吨/年	1.12 吨/年	未超标
	甲苯	排气筒	1	预处理	1mg/m3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	0.050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颗粒物	排气筒	6	预处理、打砂房、焊烟	11.9mg/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2.490 吨/年	11.706 吨/年	总量超标 (新环评报告正在编制中)
	VOC	排气筒	6	预处理、油漆线	12.78mg/m3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	11.500 吨/年	218.078 吨/年	未超标
	COD	纳管	1	厂内油漆通道	14.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	0.840 吨/年	1.09 吨/年	未超标
	氨氮	纳管	1	厂内油漆通道	0.06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	0.012 吨/年	0.11 吨/年	未超标
	二甲苯	排气筒	1	预处理	2.73mg/m3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	0.210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非甲烷总烃	排气筒	6	预处理、油漆线	8.63mg/m3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	5.800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石油类	纳管	1	厂区东侧	0.48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	0.030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上海中集宝伟工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海宝伟”)	颗粒物	排放口	14	位于厂区南、北部	5.186mg/m3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933-2015)	12.470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VOCs	排放口	4	位于厂区南、北部	22.999mg/m3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264.520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DB31/933-2015)			
	COD	纳管排放	3	位于厂区南、北部	146.3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17.870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上海中集洋山物流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洋山物流”）	氨氮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0.7 mg/L	DB31/199-2018《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0.018 吨/年	2.4 吨/年	未超标
	总氮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9.16mg/L	DB31/199-2018《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0.966 吨/年	5.925 吨/年	未超标
	化学需氧量	纳管排放	1	废水总排口	30 mg/L	DB31/199-2018《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1.929 吨/年	34.22 吨/年	未超标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2	生活锅炉	ND	DB31/387-2018《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0 吨/年	0.0073 38 吨/年	未超标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2	生活锅炉	80~90mg/m3	DB31/387-2018《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0.266 吨/年	0.6585 7 吨/年	未超标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7	预处理打砂等	0.3~0.8mg/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1.051 吨/年	6.1143 6 吨/年	未超标
	挥发性有机物	有组织排放	4	预处理及整箱等	8.5~12.7mg/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18.750 吨/年	19.257 吨/年	未超标
太仓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仓中集”）	颗粒物	排气筒	8	B 线焊接车间南侧和东北角处	2.7625mg/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 相关公式计算,参照执行《表面涂装	2.876 吨/年	6.48 吨/年	未超标

	VOCs	排气筒	3	B 线焊接车间南侧	0.646mg/m ³	<p>（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6-2010）第 II 时段中相关标准</p> <p>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相关公式计算,参照执行《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6-2010）第 II 时段中相关标准</p>	1.003 吨/年	32.465 吨/年	未超标
	甲苯	排气筒	3	B 线焊接车间南侧	0.212mg/m ³	<p>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相关公式计算,参照执行《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6-2010）第 II 时段中相关标准</p>	0.082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二甲苯	排气筒	3	B 线焊接车间南侧	0.094mg/m ³	<p>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相关公式计算,参</p>	0.528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照执行《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6-2010）第 II 时段中相关标准			
	pH	雨水口	2	六号门和主干道南	7.6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	——	未超标
	SS	雨水口	2	六号门和主干道南	7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	未核定	未超标
	COD	雨水口	2	六号门和主干道南	82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	未核定	未超标
太仓中集特种物流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仓特种装备”）	颗粒物	排气筒	11	A 线完工车间南侧和预处理车间西北侧	1.57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相关公式计算, 《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相关公式计算, 参照执行《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4/816-2010）第 II 时段中相关标准	2.359 吨/年	8.64 吨/年	未超标

VOCs	排气筒	5	A 线完工车间南侧和预处理车间西侧	1.7608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 相关公式计算, 《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 相关公式计算, 参照执行《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4/816-2010) 第 II 时段中相关标准	9.345 吨/年	77.537 吨/年	未超标
正丁醇	排气筒	5	A 线完工车间南侧和预处理车间西侧	<0.2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 相关公式计算, 《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 相关公式计算, 参照执行《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4/816-2010) 第 II 时段中相关标准	0.097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甲苯	排气筒	5	A 线完工车间南侧和预处理车间西侧	1.3138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	0.960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91) 相关公式计算,《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 相关公式计算,参照执行《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4/816-2010) 第 II 时段中相关标准				
	pH	雨水口	2	四号门和主干道北	7.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	——	未超标
	二甲苯	排气筒	5	A 线完工车间南侧和预处理车间西侧	2.335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 相关公式计算,《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 相关公式计算,参照执行《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4/816-2010) 第 II 时段中相关标准	2.031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SS	雨水口	2	四号门和主干道北	9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	未核定	未超标

	COD	雨水口	2	四号门和 主干道北	91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污水 排入城镇下水道水 质标准 GB/T 31962-2015	—	未核定	未超标
太仓中集 冷藏物流 装备有限 公司（以 下简称 “太仓冷 箱”）	TVOC	排气筒	8	喷漆工序 旁	0.46mg/m ³	《表面涂装（汽车 制造业）挥发性有 机化合物排放标 （DB44/816- 2010）	4.270 吨 /年	99.35 吨/年	未超标
	苯系物	排气筒	8	喷漆工序 旁	0.74mg/m ³	《表面涂装（汽车 制造业）挥发性有 机化合物排放标 （DB44/816- 2010）	2.613 吨 /年	45.268 吨/年	未超标
	生活污水	纳入污 水处理 厂	1	公司 1# 门外东北 侧	-	《污水排入下水道 水质标准》 （GB/T31962- 2015）	7447.000 吨/年	104252 吨/年	未超标
	COD	纳入污 水处理 厂	1	公司 1# 门外东北 侧	262mg/l	《污水排入下水道 水质标准》 （GB/T31962- 2015）	12.880 吨/年	41.70 吨/年	未超标
	颗粒物	排气筒	23	打砂、喷 锌、喷漆 工序旁	1.9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3.520 吨 /年	22.28 吨/年	未超标
	SS	纳入污 水处理 厂	1	公司 1# 门外东北 侧	52mg/l	《污水排入下水道 水质标准》 （GB/T31962- 2015）	2.740 吨 /年	20.85 吨/年	未超标
	氨氮	纳入污 水处理 厂	1	公司 1# 门外东北 侧	4.72mg/l	《污水排入下水道 水质标准》 （GB/T31962- 2015）	0.133 吨 /年	2.607 吨/年	未超标

	总氮	纳入污水处理厂	1	公司 1# 门外东北侧	12.8mg/l	《污水排入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0.620 吨/年	3.65 吨/年	未超标
	总磷	纳入污水处理厂	1	公司 1# 门外东北侧	1.67mg/l	《污水排入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0.083 吨/年	0.417 吨/年	未超标
	LAS	纳入污水处理厂	1	公司 1# 门外东北侧	2.83mg/l	《污水排入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0.200 吨/年	0.405 吨/年	未超标
南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南通特种箱”)	甲苯	间歇	7	涂装	3.67 mg/m3	江苏省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2/3151-2016)	0.480 吨/年	8.69 吨/年	未超标
	二甲苯	间歇		涂装	8.45 mg/m3	江苏省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2/3151-2016)	1.150 吨/年	16.57 吨/年	未超标
	乙酸乙酯	间歇		涂装	27.4 mg/m3	江苏省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2/3151-2016)	0.380 吨/年	5.23 吨/年	未超标
	VOCs	间歇		涂装	6.3 mg/m3	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12/524-2014)	7.750 吨/年	58.88 吨/年	未超标
	颗粒物	间歇	8	打砂、焊接	1.5mg/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480 吨/年	1.6 吨/年	未超标
	COD	间歇	1	污水处理站	26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1.510 吨/年	32.797 吨/年	未超标
	SS	间歇		污水处理站	10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530 吨/年	21.619 吨/年	未超标

	石油类	间歇		污水处理站	0.04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0.0005 吨/年	0.019 吨/年	未超标
	氨氮	间歇		污水处理站	7.93 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	1.020 吨/年	2.827 吨/年	未超标
	总磷	间歇		污水处理站	1.57 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	0.100 吨/年	0.322 吨/年	未超标
扬州润扬物流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润扬”）	颗粒物	排气筒	20	车间南侧、西侧、北侧、中部	21.856 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排放标准；VOCs 参照执行《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表面涂装的排放标准及表 5 中厂界监控点其他行业浓度限值；氨、硫化氢的排放标准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二级标准；油烟排放执行《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 2 的大型规模标准	38.346 吨/年	48.950 吨/年	未超标
	挥发性有机物	排气筒	11	车间南侧、北侧、中部、厂区东北角	22.782 mg/m ³		22.471 吨/年	79.124 吨/年	未超标
	二氧化硫	排气筒	8	车间南侧、北侧、中部	15 mg/m ³		0.288 吨/年	0.4648 吨/年	未超标
	氮氧化物	排气筒	8	车间南侧、北侧、中部	23.42 mg/m ³		0.607 吨/年	2.1732 吨/年	未超标
	氨	排气筒	1	车间南侧污水站	2.14 mg/m ³		0.008 吨/年	0.036 吨/年	未超标
	硫化氢	排气筒	1	车间南侧污水站	0.077 mg/m ³		0.0003 吨/年	0.0004 吨/年	未超标
	苯	排气筒	2	车间南侧、北侧	8.622 mg/m ³		0.083 吨/年	0.2726 吨/年	未超标
	甲苯	排气筒	3	车间南侧、北侧、厂区东北角危废库	9.9 mg/m ³		0.290 吨/年	7.4087 吨/年	未超标

	二甲苯	排气筒	3	车间南 侧、北 侧、厂区 东北角危 废库	15.4 mg/m ³		0.129 吨 /年	1.0917 吨/年	未超标	
	油烟	排气筒	1	厂区东侧	0.27 mg/m ³		0.009 吨 /年	0.0243 吨/年	未超标	
	化学需氧 量	接管	1	公司西南 角	101.89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 准》(GB8978- 1996) 表 4 中三级 排放标准和《污水 排入城市下水管道 水质标准》 (GB/T31962- 2015) 表 1 中 A 级 标准制定； 污水处理厂尾水排 放执行《城镇污水 处理厂污染物排放 标准》(GB18918- 2002) 中的一级 A 标准	4.098 吨 /年	13.56 吨/年	未超标	
	悬浮物	接管	1	公司西南 角	72.89 mg/L		2.932 吨 /年	9.04 吨 /年	未超标	
	氨氮	接管	1	公司西南 角	8.866 mg/L		0.357 吨 /年	1.356 吨/年	未超标	
	总氮	接管	1	公司西南 角	10.713 mg/L		0.431 吨 /年	1.582 吨/年	未超标	
	总磷	接管	1	公司西南 角	0.739 mg/L		0.030 吨 /年	0.136 吨/年	未超标	
	动植物油	接管	1	公司西南 角	0.638 mg/L		0.026 吨 /年	0.362 吨/年	未超标	
扬州通利 冷藏集装 箱有限公 司（以下 简称“扬 州通利”）	挥发性有 机物	有组织 排放	7	位于厂区 东北部	3.327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43.200 吨/年	3.042 吨/年	浓度未超 标，总量 超标
	NO _x	有组织 排放	4	位于厂区 北部	65.5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0.930 吨 /年	0.525 吨/年	
	SO ₂	有组织 排放	4	位于厂区 北部	22.875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0.689 吨 /年	0.349 吨/年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7	位于厂区北部	17.935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5.058 吨/年	0.649 吨/年	
	NH ₃ -N	接市政管网	1	位于厂区西北部	40.2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1.050 吨/年	0.55 吨/年	
	COD	接市政管网	1	位于厂区西北部	446.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11.770 吨/年	5.5 吨/年	
青岛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中集”）	颗粒物	有组织	11	位于厂区北部	3.3mg/m ³	山东省地方标准一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 综合排放标准（DB 37/ 2376—2019）	2.400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甲苯	有组织	5	位于总成车间北侧	0.9mg/m ³	（山东省地方标准 —挥发性有机物排 放标准第 5 部分	0.800 吨/年	10.1 吨/年	未超标
	二甲苯	有组织	5	位于总成车间北侧	1.2mg/m ³	（山东省地方标准 —挥发性有机物排 放标准第 5 部分	1.100 吨/年	11.7 吨/年	未超标
	VOCs	有组织	5	位于总成车间北侧	4.8mg/m ³	山东省地方标准一 挥发性有机物排 放标准第 5 部分	4.400 吨/年	178.7 吨/年	未超标
	COD	纳管排放	2	位于厂区南部、西部	246.6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 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 2015) A 级标准	7.200 吨/年	11.48 吨/年	未超标
	氨氮	纳管排放	2	位于厂区南部、西部	7.8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 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 2015) A 级标准	0.200 吨/年	0.677 吨/年	未超标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4	1 车间南 3 根, 2	9.7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排 放标准 第五部分： 表面涂装行业	10.810 吨/年	28.83 吨/年	未超标

青岛中集冷藏箱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冷箱”）				车间南 1 根		(DB37-2801.5-2018)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4	1 车间南 3 根, 2 车间南 1 根	46.4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五部分: 表面涂装行业 (DB37-2801.5-2018)	37.200 吨/年	71.95 吨/年	未超标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7	1 车间北 2 根, 1 车间南 10 根, 二车间南 15 根	5.9mg/m ³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9)	20.120 吨/年	38.7 吨/年	未超标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1	1 车间北 2 根, 1 车间南 3 根, 二车间南 6 根	7.1mg/m ³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9)	0.470 吨/年	0.8 吨/年	未超标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1	1 车间北 2 根, 1 车间南 3 根, 二车间南 6 根	73.2mg/m ³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9)	4.220 吨/年	7.02 吨/年	未超标
	COD	污水管网	2	厂区北侧 1 个, 厂区西侧 1 个	207.6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标准 (GBT-31962-2015)	1.950 吨/年	12.24 吨/年	未超标
	氨氮	污水管网	2	厂区北侧 1 个, 厂区西侧 1 个	23.4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标准 (GBT-31962-2015)	0.520 吨/年	0.77 吨/年	未超标
青岛中集特种冷藏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6	1 车间西 1 根, 1 车间东 1 根, 2 车间东侧 4 根	4.1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五部分: 表面涂装行业 (DB37-2801.5-2018)	2.680 吨/年	2.988 吨/年	未超标

“青冷特箱”)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6	1 车间西 1 根, 1 车间东 1 根, 2 车间东 4 根	12.5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五部分: 表面涂装行业 (DB37-2801.5-2018)	6.400 吨/年	10.416 吨/年	未超标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1	1 车间西侧 5 根, 1 车间东 4 根, 2 车间东 12 根	2.6mg/m ³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 2376—2019)	4.410 吨/年	4.817 吨/年	未超标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5	1 车间西 1 根, 1 车间东 1 根, 2 车间东 3 根	5.7mg/m ³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 2376—2019)	0.130 吨/年	0.28 吨/年	未超标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5	1 车间西 1 根, 1 车间东 1 根, 2 车间东 3 根	50.7mg/m ³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 2376—2019)	1.350 吨/年	2.464 吨/年	未超标
	COD	污水管网	1	厂区北侧 1 个	202.4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1.930 吨/年	2.68 吨/年	未超标
	氨氮	污水管网	1	厂区北侧 1 个	13.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0.130 吨/年	0.18 吨/年	未超标
	天津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天津中集”)	颗粒物 (烟尘)	有组织排放	7	美妆车间 3 个排口, 预处理车间 4 个排口	2.75mg/m ³	DB12/556-2015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1.097 吨/年	18.35 吨/年 (与颗粒物粉尘共用)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7	美妆车间 3 个排口，预处理车间 4 个排口	3 mg/m ³	DB12/556-2015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0.578 吨/年	2.345 吨/年	未超标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7	美妆车间 3 个排口，预处理车间 4 个排口	2.25 mg/m ³	DB12/556-2015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0.728 吨/年	3.508 吨/年	未超标
甲苯	有组织排放	2	预处理车间 2 个排口	0.24 mg/m ³	DB12/524-2014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0.056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2	预处理车间 2 个排口	4.776 mg/m ³	DB12/524-2014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0.537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VOCs	有组织排放	5	美妆车间 3 个排口，预处理车间 2 个排口	17.14mg/m ³	DB12/524-2014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6.786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颗粒物（粉尘）	有组织排放	11	抛丸 9 个排口，打砂 2 个排口	3.685mg/m ³	GB16297-199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1.597 吨/年	18.35 吨/年（与颗粒物烟尘共用）	未超标
氨氮	纳管排放	1	厂区西南侧	0.373 mg/L	DB12/356-2018 《天津市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0 吨/年（回用）	0.49 吨/年	未超标
COD	纳管排放	1	厂区西南侧	50.5 mg/L	DB12/356-2018 《天津市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0 吨/年（回用）	3.28 吨/年	未超标

大连中集特种物流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中集”）	颗粒物	排气筒	2	位于厂区东、西部	15.26mg/m ³ （平均浓度）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	5.948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非甲烷总烃	排气筒	7	位于厂区东、西部	28.94mg/m ³ （平均浓度）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	113.150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苯	排气筒	7	位于厂区东、西部	0.416mg/m ³ （平均浓度）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	0.522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甲苯	排气筒	7	位于厂区东、西部	0.031mg/m ³ （平均浓度）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	0.543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二甲苯	排气筒	7	位于厂区东、西部	1.309mg/m ³ （平均浓度）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	1.088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二氧化硫	排气筒	7	位于厂区东、西部	未检出（平均浓度）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	0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氮氧化物	排气筒	7	位于厂区东、西部	未检出（平均浓度）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	0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氨氮	生活污水总排口	2	位于厂区东、南侧	0.708mg/L （平均浓度）	《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21/1627-2008）	0.101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悬浮物	生活污水总排口	2	位于厂区东、南侧	16.0 mg/L （平均浓度）	《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21/1627-2008）	2.513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化学需氧量	生活污水总排口	2	位于厂区东、南侧	68.55 mg/L （平均浓度）	《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21/1627-2008）	11.041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动植物油	生活污水总排口	2	位于厂区东、南侧	0.23mg/L （平均浓度）	《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0.036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DB21/1627-2008)			
总磷	生活污水总排口	2	位于厂区东、南侧	0.075mg/L (平均浓度)	《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21/1627-2008)	0.013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厂界噪声(昼)	降噪排放	--	东厂界外 1m 处	53.5 dB(A)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 (GB12348-90)	--	未核定	未超标
厂界噪声(昼)	降噪排放	--	南厂界外 1m 处	56.7dB(A)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	--	未核定	未超标
厂界噪声(昼)	降噪排放	--	西厂界外 1m 处	56.7 dB(A)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	--	未核定	未超标
厂界噪声(昼)	降噪排放	--	北厂界外 1m 处	55.3dB(A)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	--	未核定	未超标
苯	土壤检测点	---	---	0.013 ug/kg (平均浓度)	GB36600-2018《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	---	未核定	未超标
甲苯	土壤检测点	---	---	未检出	GB36600-2018《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	---	未核定	未超标
邻-二甲苯	土壤检测点	---	---	未检出	GB36600-2018《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	---	未核定	未超标
间-二甲苯	土壤检测点	---	---	未检出	GB36600-2018《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	---	未核定	未超标
对-二甲苯	土壤检测点	---	---	未检出	GB36600-2018《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	---	未核定	未超标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排放	---	位于厂区东、西部	1.447mg/L (平均浓度)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	---	未核定	未超标
	粉尘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	---	位于厂区东、西部	0.3 mg/L (平均浓度)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	---	未核定	未超标
驻马店中集华骏铸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骏铸造”）	粉尘、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熔炼两条线各 1 个	<10 mg	≤30 mg	5.217 吨/年	16.4 吨/年	未超标
扬州中集通华专用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通华”）	苯	有组织排放	2	南厂七车间	0.005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0.005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甲苯	有组织排放	2	南厂七车间	0.479 mg/m ³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2862-2016）	0.687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2	南厂七车间	1.66 mg/m ³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2862-2016）	0.236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VOC	有组织排放	2	南厂七车间	5.6 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1.048 吨/年	3.142 吨/年	未超标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南厂六车间	10.7 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0.245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PH 值（无量纲）	有组织排放	1	南厂围墙边	7.86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	未核定	未超标
	化学需氧量	有组织排放	1	南厂围墙边	125 mg/L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25.418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石油类	有组织排放	1	南厂围墙边	1.21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0.216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氨氮	有组织排放	1	南厂围墙边	2.66 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 343-2010)表 1 中 B 级标准	2.821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总磷	有组织排放	1	南厂围墙边	0.29 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 343-2010)表 1 中 B 级标准	0.091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深圳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专用车”）	甲苯+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4（与有机废气同一排放口）	涂装车间	0.41mg/m3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DB44/816-2010	0.020 吨/年	0.08 吨/年	未超标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7	涂装车间	53.0mg/m3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B13271-2014	0.800 吨/年	0.84 吨/年	未超标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7 (与氮氧化物同一排放口)	涂装车间	2.60mg/m3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B13271-2014	0.010 吨/年	0.18 吨/年	未超标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3	焊接车间	6.7mg/m3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	1.600 吨/年	1.83 吨/年	未超标
	有机性挥发物 (VOCs)	有组织排放	4	涂装车间	6.10mg/m3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DB44/816-2010	0.440 吨/年	0.13 吨/年	浓度未超标，总量超标
东莞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专用车”）	废气 (VOCs)	有组织排放	2	涂装车间	5.8mg/m3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DB44/816-2010，90mg/m3	0.233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废水(氨氮)	有组织排放	1	涂装车间废水处理站	0.62mg/l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1.5mg/l	0.006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废水(COD)	有组织排放	1	涂装车间废水处理站	16mg/l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30mg/l	0.221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0	结构车间/涂装车间	10mg/m3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120mg/m3	4.746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中集陕汽重卡(西安)专用	甲苯	水凝处理+初中效过	4	油漆线底漆房外 1 个、面漆	0.206mg/m3	《陕西省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0.223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车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西 安陕 汽”)		滤+活 性炭吸 附-催 化燃 烧,有 组织排 放		房外 2 个、小件 房外 1 个		(DB61/T1061- 2017) 表面喷涂行 业标准、国家《大 气污染物综合排放 标准》(GB16297- 1996) 中二级标准 的要求			
	二甲苯	水凝处 理+初 中效过 滤+活 性炭吸 附-催 化燃 烧,有 组织排 放	4	油漆线底 漆房外 1 个、面漆 房外 2 个、小件 房外 1 个	1.809mg/m ³	《陕西省挥发性有 机物排放控制标 准》 (DB61/T1061- 2017) 表面喷涂行 业标准、国家《大 气污染物综合排放 标准》(GB16297- 1996) 中二级标准 的要求	0.995 吨 /年	未核定	未超标
	苯	水凝处 理+初 中效过 滤+活 性炭吸 附-催 化燃 烧,有 组织排 放	4	油漆线底 漆房外 1 个、面漆 房外 2 个、小件 房外 1 个	0.115mg/m ³	《陕西省挥发性有 机物排放控制标 准》 (DB61/T1061- 2017) 表面喷涂行 业标准、国家《大 气污染物综合排放 标准》(GB16297- 1996) 中二级标准 的要求	0.039 吨 /年	未核定	未超标
	非甲烷总 烃	水凝处 理+初 中效过 滤+活 性炭吸 附-催 化燃 烧,有 组织排 放	4	油漆线底 漆房外 1 个、面漆 房外 2 个、小件 房外 1 个	5.15mg/m ³	《陕西省挥发性有 机物排放控制标 准》 (DB61/T1061- 2017) 表面喷涂行 业标准、国家《大 气污染物综合排放 标准》(GB16297- 1996) 中二级标准 的要求	2.683 吨 /年	45.5 吨 /年	未超标
中集车辆 (山东)有 限公司	氮氧化物	有组织 排放	2	冷藏、冷 运车间锅 炉房	42mg/m ³	《山东省区域性大 气污染物综合排放 标准》	0.128 吨 /年	未核定	未超标

（以下简称“山东车辆”）						(DB37/2376-2019)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厢板切边修磨	2.6mg/m ³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	0.020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COD	间断排放, 流量不定	1	生活污水排放口	42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中 A 等级标准	0.502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氨氮	间断排放, 流量不定	1	生活污水排放口	3.92 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中 A 等级标准	0.064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苯	有组织排放	4	喷漆车间-喷漆(小件、分色), 烘干(小件、分色)	0.01mg/m ³	山东省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一部分: 汽车制造业 (DB37/2801.1-2016)	0.038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甲苯	有组织排放	4	喷漆车间-喷漆(小件、分色), 烘干(小件、分色)	1.08 mg/m ³	山东省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一部分: 汽车制造业 (DB37/2801.1-2016)	0.051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4	喷漆车间-喷漆(小件、分色), 烘干(小件、分色)	7.53mg/m ³	山东省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一部分: 汽车制造业 (DB37/2801.1-2016)	0.423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2	冷藏、冷运车间锅炉房	25 mg/m ³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9)	0.077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VOCs	有组织排放	6	喷漆车间-喷漆(小件、分色)、烘干(小件、分色)、制板工序、冷运发泡工序	13.9 mg/m ³	《山东省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一部分：汽车制造业》 (DB37/2801.1-2016)	2.014 吨/年	20.65 吨/年	未超标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冷藏、冷运车间锅炉房	4.8 mg/m ³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9)	0.022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芜湖中集瑞江汽车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芜湖车辆”)	氨氮	污水总排口	1	污水处理站后方	13.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0.122 吨/年	0.1441 吨/年	未超标
	石油类	污水总排口	1	污水处理站后方	0.8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0.048 吨/年	0.05 吨/年	未超标
	动植物油	污水总排口	1	污水处理站后方	0.9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0.047 吨/年	0.0813 8 吨/年	未超标
	氟化物	污水总排口	1	污水处理站后方	0.1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0.005 吨/年	0.003 吨/年	浓度未超标, 总量超标
	COD	污水总排口	1	污水处理站后方	29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2.456 吨/年	3.5154 吨/年	未超标
	SS	污水总排口	1	污水处理站后方	4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0.760 吨/年	1.2989 吨/年	未超标
	S02	有组织排放	6	1号厂房 2个, 2	3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0.828 吨/年	2.126 吨/年	未超标

				号厂房 4 个		(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			
	VOCs	有组织排放	6	1 号厂房 2 个, 2 号厂房 4 个	2.64mg/m ³	河北省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1.275 吨/年	6.234 吨/年	未超标
	NOX	有组织排放	6	1 号厂房 2 个, 2 号厂房 4 个	15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	1.509 吨/年	8.26 吨/年	未超标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6	1 号厂房 2 个, 2 号厂房 4 个	26.8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	5.256 吨/年	14.969 吨/年	未超标
青岛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青岛专用车”)	VOCs	有组织排放	1	喷漆车间	均值 17.55 mg/m ³	DB37/ 2801.1-2016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1 部分: 汽车制造业	3.150 吨/年	71.18 吨/年	未超标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3	喷漆车间	均值 3.15 mg/m ³	GB16297-199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0.250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甲苯	有组织排放	1	喷漆车间	均值 0.183mg/m ³	DB37/ 2801.1-2016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1 部分: 汽车制造业	0.060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1	喷漆车间	均值 4.53 mg/m ³	DB37/ 2801.1-2016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1 部分: 汽车制造业	1.410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青岛中集环境保护设备有限公司 (以	甲苯	有组织排放	1	喷漆车间	均值 0.2245 mg/m ³	DB37/ 2801.1-2016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1 部分: 汽车制造业	0.009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下简称“青岛环保车”)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喷漆车间	均值 5.8 mg/m3	GB16297-199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0.240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1	喷漆车间	均值 0.2245 mg/m3	DB37/ 2801.1-2016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1 部分：汽车制造业	0.109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VOCs	有组织排放	1	喷漆车间	均值 8.03 mg/m3	DB37/ 2801.1-2016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1 部分：汽车制造业	0.408 吨/年	39.69 吨/年	未超标
	氨氮	纳管排放	1	废水处理站	0.071mg/L	GB8979-199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0.025 吨/年	0.436 吨/年	未超标
	总氮	纳管排放	1	废水处理站	2.96 mg/L	GB8979-199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0.010 吨/年	0.678 吨/年	未超标
	COD	纳管排放	1	废水处理站	16 mg/L	GB8979-199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0.563 吨/年	4.842 吨/年	未超标
梁山中集东岳车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梁山东岳”）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抛丸机	3.6mg/m3	DB37/2376-2019	2.178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VOCs	有组织排放	10	喷漆线西面	19.9mg/m3	DB37/2801.1-2016	0.784 吨/年	149.73 吨/年	未超标
山东万事达专用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万事达”）	VOCs	有组织排放	8	喷漆房、烘干房	5.16mg/m3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一部分：汽车制造业（DB37/2801.1-2016）	1.074 吨/年	78.645 吨/年	未超标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	抛丸房	2.9mg/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8.580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南通中集罐式储运	化学需氧量	间歇排放	1	公司总排口	23mg/L	500 mg/L	7.830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设备制造 有限公司 (以下简 称“南通 罐箱”)	氨氮	间歇	1	公司总排 口	0.848mg/L	45 mg/L	0.190 吨 /年	未核定	未超标
	VOCs	有组织 排放	4	废气排口	15.9mg/m	120mg/m3	1.760 吨 /年	未核定	未超标
南通中集 能源装备 有限公司 (以下简 称“南通 能源装 备”)	颗粒物 (粉尘、 烟尘)	有组织 排放	3	沿要求设 置	0.5- 1.82mg/m3	《大气污染物综 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0.504 吨 /年	1.293 吨/年	未超标
	甲苯	有组织 排放	6	沿要求设 置	0.0061- 0.0887mg/m3	《大气污染物综 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0.004 吨 /年	0.123 吨/年	未超标
	二甲苯	有组织 排放	6	沿要求设 置	0.012- 11.8mg/m3	《大气污染物综 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0.880 吨 /年	1.32 吨 /年	未超标
	非甲烷总 烃	有组织 排放	6	沿要求设 置	6.63- 12.00mg/m3	《大气污染物综 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0.188 吨 /年	2.449 吨/年	未超标
	COD	有组织 排放	1	沿要求设 置	5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 准》GB8978-1996	0.672 吨 /年	11.827 吨/年	未超标
	氨氮	有组织 排放	1	沿要求设 置	3.4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 准》GB8978-1996	0.298 吨 /年	1.192 吨/年	未超标
	悬浮物	有组织 排放	1	沿要求设 置	16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 准》GB8978-1996	0.212 吨 /年	4.022 吨/年	未超标
	总磷	有组织 排放	1	沿要求设 置	3.22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 准》GB8978-1996	0.002 吨 /年	0.111 吨/年	未超标
张家港中 集圣达因 低温装备 有限公司 (以下简 称“圣达	二甲苯	有组织 排放	3	厂区北 侧、东侧 及西侧	5mg/m3	70mg/m3	0.600 吨 /年	未核定	未超标
	非甲烷总 烃	有组织 排放	3	厂区北 侧、东侧 及西侧	20mg/m3	80mg/m3	6.060 吨 /年	18 吨/ 年	未超标

因低温装 备”)	甲苯	有组织 排放	3	厂区北 侧、东侧 及西侧	10mg/m ³	40mg/m ³	1.200 吨 /年	未核定	未超标
	颗粒物	有组织 排放	4	厂区北 侧、东侧 及西侧	15mg/m ³	120mg/m ³	4.050 吨 /年	未核定	未超标
石家庄安 瑞科气体 机械有限 公司（以 下简称 “石家庄 气体机 械”）	颗粒物	经布袋 除尘 器、滤 芯除尘 器等加 25 米高 排烟 囱排 放	54	工厂各 车间热 处理 炉、固 化炉、 喷漆 房加 热炉、 打砂 房、 打腻子 房、 外抛 机等	3.8~14.2mg/ m ³	120mg/m ³	1.610 吨 /年	未核定	未超标
	氮氧化物	经 25 米排 气筒 排 出	24	工厂各 车间热 处理 炉、固 化炉、 喷漆 房加 热炉 等	0.004~62mg/ m ³	400mg/m ³	12.774 吨/年	18.569 吨/年	未超标
	二氧化硫	经 25 米高 排 气筒 排 出	24	工厂各 车间热 处理 炉、固 化炉、 喷漆 房加 热炉 等	5~23mg/m ³	400mg/m ³	2.730 吨 /年	2.808 吨/年	未超标
	甲苯、二 甲苯	多层过 滤棉加 活性炭 吸附装 置处理 后排放	21	工厂各 车间	5.345mg/m ³	小于等于 20mg/m ³	0.330 吨 /年	未核定	未超标
	非甲烷总 烃	多层过 滤棉加 活性炭 吸附装	21	工厂各 车间 19 个 喷漆处 理 设施排 气 筒	0.422~6.82m g/m ³	20mg/m ³	0.910 吨/ 年	未核定	未超标

		置处理后排放							
	化学需氧量 (COD)	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放	1	工厂北侧废水总排口	80-83mg/L	150mg/L	5.325 吨/年	5.646 吨/年	未超标
	氨氮	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放	1	工厂北侧废水总排口	5.7-6.83mg/L	25mg/L	0.467 吨/年	0.941 吨/年	未超标
深圳中集天达空港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天达”）	TVOC	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3	1 号车间北侧； 2 号车间北侧；	部件喷漆废气：3.18-18.30 mg/m ³ 底中漆喷漆废气：8.21-27.9 mg/m ³ 面漆喷漆废气：4.03-29.7 mg/m ³	DB44/21-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30.297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苯	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3	1 号车间北侧； 2 号车间北侧；	部件喷漆废气：ND-0.023 mg/m ³ 底中漆喷漆废气：ND-0.831 mg/m ³ 面漆喷漆废气：0.242 mg-13/m ³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1.598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甲苯+二甲苯	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3	1 号车间北侧； 2 号车间北侧；	部件喷漆废气：0.648-3.028 mg/m ³ 底中漆喷漆废气：1.094-8.13 mg/m ³ 面漆喷漆废气：0.205-13.374 mg/m ³	《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15.956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颗粒物	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8	1 号车间北侧； 2 号车间北侧；	部件打砂废气：35-46.6 mg/m ³ ； 部件喷漆废气：ND-3.2 mg/m ³ 打砂房废气 1#：12.5-15 mg/m ³ 打砂房废气 2#：7-9.7 mg/m ³ 清砂房废气 1#：0.9-6.8 mg/m ³ 清砂房废气 2#：0.8-6.9 mg/m ³ 底中漆喷漆废气：0.7-6.1 mg/m ³ 面漆喷漆废气：0.9-6.6 mg/m ³	DB44/21-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8.717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食堂油烟	经抽风设备引至楼顶经静电净化器处理后高空排放	1	食堂楼顶	油烟浓度 0.9 mg/m ³	DB44/21-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0.038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备用发电机废气		1	办公楼西侧	林格曼黑度 <1	DB44/21-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	未核定	未超标
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NOx	有组织排放	5	车架涂装车间/车身涂装车间	54 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4.560 吨/年	148.9 吨/年	未超标

“联合重工”)	S02	有组织排放	5	动能车间	<3 mg/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0.850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8	动能车间/车架车间	<20 mg/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0.290 吨/年	未核定	未超标
	林格曼黑度	有组织排放	2	动能车间/车架车间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	未核定	未超标
	COD	经处理达标排放	1	工厂 1 号门	14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12.360 吨/年	25.035 吨/年	未超标
	氨氮	经处理达标排放	1	工厂 1 号门	16.8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0.980 吨/年	1.7116 5 吨/年	未超标
	磷酸盐	经处理达标排放	1	工厂 1 号门	0.051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0.061 吨/年	0.2829 吨/年	未超标
	总锌	经处理达标排放	1	工厂 1 号门	0.039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0.015 吨/年	0.1768 5 吨/年	未超标
	总镍	经处理达标排放	1	工厂 1 号门	0.75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0.001 吨/年	0.1432 8t 吨/年	未超标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新会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	废水治理设施	①工业污水处理设施 1 套，处理能力 1200 吨/天，经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②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1 套，处理能力 4500 吨/天（生活污水 1300 吨/天，初期雨水 3200 吨/天），处理达标后排入厂区西北面的内河涌。
	废气治理设施	①VOCs 废气经干式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设施 4 套，处理能力 32.08 万 m3/h，达标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 ②打砂粉尘治理设施共两套布袋除尘器+水喷淋，处理能力 139200 m3/h，达标处理后通过排放筒排放；

		<p>③锅炉烟气治理设施共 1 套旋风除尘+布袋除尘，处理能力 36000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40 米排放筒排放；</p> <p>④焊烟治理设施目前已完成 14 套，处理能力 380582 m³/h，采用集尘罩将焊接集中区域覆盖，利用高热烟尘的自然升力和风机的负压吸力，将焊接烟尘控制在覆盖范围进行集中收集，通过板式过滤器对收集后的烟尘进行处理后达标排放（部分设施正处于调试阶段）。</p>
	危险废物治理设施	危废仓库临时贮存，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运输及处置。
广东新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废水治理设施	工业废水经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依托中集园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废气治理设施	<p>①预处理 VOCs 经沸石转轮吸附+催化氧化（焚烧）设施 2 套，处理能力 10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C 线 VOCs 废气经干式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设施 1 套，处理能力 10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B 线 VOCs 废气经喷淋塔+过滤棉过滤+多相催化氧化设施 4 套，处理能力 71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20 米排气筒排放；</p> <p>②打砂粉尘治理设施共 13 套布袋除尘器+水喷淋，处理能力 597987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排放筒排放；</p> <p>③焊烟治理设施共 12 套，处理能力 339390 m³/h，采用集尘罩将焊接集中区域覆盖，利用高热烟尘的自然升力和风机的负压吸力，将焊接烟尘控制在覆盖范围进行集中收集，通过板式过滤器对收集后的烟尘进行处理后达标排放。</p>
	危险废物治理设施	危废仓库临时贮存，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运输及处置。
东莞南方中集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废水治理设施	工业污水处理设施 1 套，设计能力 200 吨/天，达标处理后回用，零排放。
	废气治理设施	<p>①一期有机废气共 4 套，其中底漆采用过滤棉+转轮吸附+RT0，处理能力为 20 万 m³/h；外面漆采用过滤棉+水喷淋+UV 光解，处理能力 25 万 m³/h；中间漆/内面漆采用过滤棉+水喷淋+UV 光解，处理能力 20 万 m³/h；黑漆采用过滤棉+水喷淋+UV 光解，处理能力 10 万 m³/h；</p> <p>②一期打砂粉尘废气共 4 套，采用旋风+滤芯（筒式），处理能力为 36.4 万 m³/h；</p> <p>③一期焊接烟尘废气共 4 套，采用静电除尘，处理能力为 24.4 万 m³/h；</p> <p>④一期工业废水臭气治理 1 套，采用水喷淋+UV 光解，处理能力为 1.5 万 m³/h。</p>
	危险废物治理	妥善贮存于危废仓库，定期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运输及处置。

<p>深圳南方中集东部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p>	<p>设施</p>	<p>工业污水处理设施 1 套，设计能力 450 吨/天，达标处理后回用，不外排。</p> <p>废气治理设施</p> <p>① 预处理共三套 VOCs 活性炭吸附/脱附+水喷淋+UV 光解，处理能力分别为 3.6 万 m³/h、2.4 万 m³/h、3.2 万 m³/h；</p> <p>② 喷涂线底漆共 1 套 VOCs 活性炭吸附/脱附+水喷淋+UV 光解，处理能力为 17.2 万 m³/h；</p> <p>③ 喷涂线中间漆、内面漆、外面漆、黑漆、烘房各 1 套 VOCs 活性炭吸附/脱附+ UV 光解，处理能力分别为 12.2 万 m³/h、7.2 万 m³/h、18.2 万 m³/h、5 万 m³/h、1.5 万 m³/h。以上均处理达标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p> <p>危险废物治理设施</p> <p>危险废物临时贮存仓库 2 个，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运输及处置。</p>
<p>宁波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p>	<p>废水治理设施</p>	<p>工业废水处理设施 1 套，处理能力 200 吨/天，达标处理后允许回用上限 50%，其他纳管排放。</p>
	<p>废气治理设施</p>	<p>① 涂装线水喷淋有机废气处理设施 6 套，处理能力 54.5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20 米（面漆、黑漆）或 30 米（二次富锌、中内、低温烘房、高温烘房）的排气筒排放；</p> <p>② 预处理打砂除尘器 9 套，处理能力 27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2 根 15 米排气筒排放；</p> <p>③ 整箱打砂除尘器 8 套，处理能力 16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3 根 15 米排气筒排放；</p> <p>④ 焊烟除尘器 2 套，处理能力 8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1 根 15 米排气筒排放；</p> <p>⑤ 沸石转轮+RTO 设施 1 套、处理能力 60000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1 根 15 米排气筒排放。</p>
	<p>危险废物治理设施</p>	<p>危废仓库临时贮存，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运输及处置。</p>
<p>上海中集宝伟工业有限公司</p>	<p>废水治理设施</p>	<p>工业污水处理设施 1 套，处理能力 30 吨/天，达标处理后回用，工业污水不外排。</p>
	<p>废气治理设施</p>	<p>① 预处理 VOCs 废气 RTO 设施 1 套，处理能力 3.6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高度 16.5 米排气筒排放；</p> <p>② 锌粉漆 VOC 活性炭吸附+蒸汽脱附+冷凝回收设施 1 套，处理能力 8.1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高度 20 米排气筒排放；</p>

	危险废 物治理 设施	<p>③ 外面漆 VOC 活性炭吸附+蒸汽脱附+冷凝回收设施 1 套，处理能力 10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高度 20 米排气筒排放；</p> <p>④ 中内漆 VOC 活性炭吸附+蒸汽脱附+冷凝回收设施 1 套，处理能力 9.1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高度 20 米排气筒排放；</p> <p>⑤ 预处理除尘器 5 套，处理能力 14.9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3 根高度 15 米排气筒排放；</p> <p>⑥ 二次打砂除尘器 4 套，处理能力 21.4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1 根高度 15 米及 1 根高度 16 米的排气筒排放；</p> <p>⑦ 焊烟除尘器 9 套，处理能力 58.9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p> <p>危废仓库贮存，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运输及处置。</p>
上海中集 洋山物流 装备有限 公司	废水治 理设施	工业污水处理设施 1 套，处理能力 100 吨/天，达标处理后回用，污水不外排。
	废气治 理设施	<p>① 有机废气治理设施 4 套，水旋除漆雾处理系统+过滤+活性炭吸附+蒸汽脱附+冷凝回收处理，共 35 万（N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30 米排气筒排放；</p> <p>② 预处理粉尘治理设施 5 套，；</p> <p>③ 二次打砂粉尘治理设施 3 套。</p>
	危险废 物治理 设施	危废仓库临时贮存，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运输及处置。
太仓中集 集装箱制 造有限公 司	废水治 理设施	污水处理站 1 个，处理能力 80m ³ /天，达标处理后回用，污水不外排（标、特箱合用）。
	废气治 理设施	<p>①水旋式喷淋+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装置 3 套，每套设计最大风量 12 万 m³/h，处理后通过 30 米排气筒达标排放；</p> <p>②滤芯除尘 4 套，总装设计风量 1.5 万 m³/h，前、后端设计风量 4.7 万 m³/h，底架设计风量 3.1 万 m³/h，侧板设计风量 2.1 万 m³/h，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达标排放；</p> <p>③多管旋风+滤芯除尘 1 套，设计风量 4 万 m³/h，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达标排。</p>
	危险废 物治理 设施	危废仓库贮存（标、特箱共用），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运输及处置。
太仓中集	废水治	污水处理站 1 个，处理能力 80m ³ /d，达标处理后回用，污水不外排（标\特箱

<p>特种物流装备有限公司</p>	<p>理设施</p> <p>废气治理设施</p>	<p>合用)。</p> <p>①涂装线：水旋式喷淋+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装置 4 套，底漆区域：底漆预涂房 2 万+底漆喷涂房 5 万=7 万；中层漆区域：中层漆预涂房 2 万+中层漆喷涂房 5 万+内面漆房 4.5 万=11.5 万；外面漆预涂区域：外面漆预涂房 5.5 万+高温烘房 0.6 万=6.1 万；外面漆喷涂房区域：外面漆喷涂房 4.5 万+分界线房 4.5 万=9 万；处理后通过 30 米排气筒达标排放；</p> <p>②焊烟除尘：滤芯除尘 3 套，1#除尘器风量：2.2 万 m³/h；2#除尘器风量：1.6 万 m³/h；3#除尘器风量：3.5 万 m³/h；，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达标排放；</p> <p>③预处理：多管旋风+滤芯除尘 3 套，设计风量-- 4 万 m³/h/套，3 套总风量为 12 万 m³/h，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达标排放；</p> <p>④预处理：水幕+过滤棉+分子筛+RT01 套，设计风量 6 万 m³/h，处理后通过 30 米排气筒达标排放。</p>
<p>太仓中集冷藏物流装备有限公司</p>	<p>危险废物治理设施</p> <p>废气治理设施</p>	<p>危废仓库贮存（标特箱共用），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运输及处置。</p> <p>格栅、沉淀池氯化盐进行絮凝沉淀处理设施 1 套，处理能力 45m³/天水雾喷淋装置产生的废水经过净化处理后循环使其用，污水不外排。</p> <p>①旋风除尘+布袋除尘共 15 套，2 套处理能力 4.5 万 m³/h，7 套处理能力 5 万 m³/h，2 套处理能力 2 万 m³/h，4 套处理能力 5.5 万 m³/h；</p> <p>②布袋除尘共 2 套，处理能力 2 万 m³/h；</p> <p>③水幕喷淋+过滤棉+布袋除尘+二级活性炭吸附（活性炭配套催化燃烧装置）共 3 套，2 套处理能力 4 万 m³/h，其中一套全部尾气送回至车间，另一套部分尾气回送至车间，1 套处理能力 3 万 m³/h；</p> <p>④蓄热式催化燃烧床+尾气回送至车间设施 1 套，处理能力 0.5 万 m³/h；</p> <p>⑤布袋除尘+漆雾过滤器+分子筛转轮浓缩+吸热式催化燃烧装置 1 套，处理能力 6 万 m³/h；</p> <p>⑥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配套活性炭催化燃烧再生装置）5 套，3 套处理能力 5 万 m³/h，1 套处理能力 3 万 m³/h，1 套处理能力 1.6 万 m³/h；</p> <p>⑦所有处理设备，达标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p>
<p>南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p>	<p>危险废物治理设施</p> <p>废气治理设施</p>	<p>危废仓库临时贮存，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运输及处置。</p> <p>废水处理设施 1 套，能力 600t/天，处理后达标排放。</p> <p>①预处理 VOCs 活性炭吸附+脱附 1 套，处理能力 8 万 m³/h，处理后通过 1 根 16 米排气筒达标排放；</p>

		<p>②VOCs 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 1 套，处理能力 10 万 m³/h，处理后通过 1 根 25 米排气筒达标排放；</p> <p>③VOCs 活性炭吸附脱附 3 套，处理能力 16 万 m³/h+16 万 m³/h+4 万 m³/h，处理后通过 5 根 16 米排气筒达标排放；</p> <p>④预处理打砂滤芯除尘 4 套，处理能力（3.3 万*4）m³/h，处理后通过 4 根 15 米排气筒排放；</p> <p>⑤整箱打砂滤芯除尘 2 套，处理能力（5 万*2）m³/h，处理后通过 2 根 15 米排气筒排放；</p> <p>⑥焊接滤芯除尘 2 套，处理能力（8.5 万*2）m³/h，处理后通过 2 根 15 米排气筒排放。</p>
	<p>危险废 物治理 设施</p>	<p>危废仓库临时贮存，委托有资质第三方运输及处置。</p>
<p>扬州润扬 物流装备 有限公司</p>	<p>废水治 理设施</p>	<p>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分类收集、分质处理”的要求完善废水处理系统：</p> <p>①本公司水密试验废水经沉降过滤后再循环使用，不外排；</p> <p>②其余生产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不外排；</p> <p>③盥洗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送扬州市六圩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p>
	<p>废气治 理设施</p>	<p>①预处理线产生废气由管道负压收集后，经“多管旋风除尘+滤芯除尘+水幕除尘器”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p> <p>②标箱线、特箱 A 线焊接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滤筒过滤器”或“板式焊烟除尘器”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集中排放；</p> <p>③标箱线、特箱 A 线、特箱 B 线打砂产生的废气由管道负压收集后，经设备自带的“滤芯除尘+水过滤除尘系统”或“滤筒过滤器”进行处理，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集中排放；</p> <p>④标箱线光密废气由负压收集后，经“滤棉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集中排放；</p> <p>⑤预处理线、特箱 B 线涂装线（油性漆）喷涂有机废气以及漆雾颗粒物，由负压收集后，经“初中效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集中排放；</p> <p>⑥标箱线、特箱 A 线涂装线（水性漆）喷涂有机废气以及漆雾颗粒物，由负压收集后，经“初中效过滤+活性炭吸附”和“水帘/水旋+初中效过滤+活性炭吸附”处理，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集中排放；</p> <p>⑦污水处理站废气由负压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集中排放。</p>
	<p>危险废 物治理</p>	<p>危废库贮存废气和漆渣干化废气由负压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集中排放。油漆渣经干化设备干化后减少约 1/3 重量，干化</p>

	设施	后的油漆渣委托有资质企业规范处置。
扬州通利冷藏集装箱有限公司	废水治理设施	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分别经过隔油池和化粪池过滤后集中通过生活污水排口排入污水处理厂。
	废气治理设施	①涂装处理 VOCs 沸石转轮+催化氧化设施 2 套，处理能力 30 万 m ³ /h，达标后通过排气筒排放； ②二次打砂颗粒物通过重力除尘+旋风除尘+滤芯除尘过滤，处置能力 10 万 m ³ /h，达标后通过排气筒排放； ③零件工段火焰切割颗粒物通过滤筒过滤，处置能力 5400m ³ /h，达标后通过排气筒排放； ④总装 1#线焊烟通过固定式焊烟除尘处置后排放；其他焊接工位焊烟通过移动式焊烟除尘处置后排放。
	危险废物治理设施	危废库临时贮存，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运输及处置。
青岛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废水治理设施	工业污水处理设施一套，处理能力 120 吨/天，处理后大部分回用，少部分经达标处理后纳管排放。
	废气治理设施	①分子筛吸附+催化燃烧有机废气处理设施 1 套，处理能力 14 万 m ³ /h，达标处理后通过 20 米排气筒 P5 排放； ②活性炭吸附+催化燃烧有机废气处理设施 4 套，其中 2 套处理能力 12 万 m ³ /h，2 套处理能力 14 万 m ³ /h，达标处理后 P1 通过 20 米排气筒排放，P2、P3、P4 通过 33 米排气筒排放； ③旋风滤筒除尘器+水幕除尘装置 8 套，均经达标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 ④旋风滤筒除尘器 3 套，均经达标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
	危险废物治理设施	建设有防雨淋、防渗漏、防流失措施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运输及处置。
青岛中集冷藏箱制造有限公司	废水治理设施	喷漆废水加药（PAC、PAM）循环利用处理设施，处理能力 50 吨/天，后期委外处置，不外排。
	废气治理设施	①预处理 VOCs 活性炭吸附+RTO 设施 2 套，处理能力 2 万 m ³ /h，达标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 ②小件喷胶 VOCs 活性炭吸附+RTO 设施 1 套，处理能力 8 万 m ³ /h，达标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 ③喷漆 VOCs 活性炭吸附+RTO 设施 1 套，处理能力 12 万 m ³ /h，达标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

		<p>④预处理 4 套布袋除尘设施，处理能力 2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p> <p>⑤箱体喷砂 4 套布袋除尘设施，处理能力 8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p> <p>⑥箱体喷锌 4 套布袋除尘设施，处理能力 5.5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p>
	危险废物治理设施	危废仓库临时贮存，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运输及处置。
青岛中集特种冷藏设备有限公司	废水治理设施	喷漆废水加药（PAC、PAM）循环利用处理设施，处理能力 50 吨/天，后期委外处置，不外排。
	废气治理设施	<p>①预处理 VOCs 活性炭吸附+RT0 设施 1 套，处理能力 2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p> <p>②拼板喷漆 VOCs 活性炭吸附+RT0 设施 1 套，处理能力 6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p> <p>③底漆喷漆 VOCs 活性炭吸附+RT0 设施 1 套，处理能力 4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p> <p>④中间漆喷漆 VOCs 活性炭吸附+RT0 设施 1 套，处理能力 4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p> <p>⑤面漆喷漆 VOCs 活性炭吸附+RT0 设施 1 套，处理能力 4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p> <p>⑥预处理 3 套布袋除尘设施，处理能力 2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p> <p>⑦箱体打砂 1 套布袋除尘设施，处理能力 8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p> <p>⑧箱体吹砂 1 套布袋除尘设施，处理能力 5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p> <p>⑨箱体喷锌 4 套布袋除尘设施，处理能力 5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p> <p>⑩焊接除尘 2 套布袋除尘设施，处理能力 3.89 万 m³/h、5.7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p>
	危险废物治理设施	危废仓库临时贮存，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运输及处置。
天津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	废水治理设施	<p>①工业污水处理设施 1 套，处理能力 100t/d，达标处理后回用，污水不外排；</p> <p>②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1 套，处理能力 450t/d，达标处理后部分污水回用，剩余污水外排至污水处理厂。</p>

	<p>废气治理设施</p>	<p>①厚板预处理 VOCs 治理设施 1 套：使用沸石转轮吸附浓缩+RTO 设施，处理能力 5.4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20 米排气筒排放； ②薄板预处理 VOCs 治理设施 1 套：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设施，处理能力 2.2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30 米排气筒排放； ③油漆线 VOCs 治理设施 3 套：水洗塔+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设施，处理能力共 42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30 米排气筒排放； ④粉尘治理设施 11 套：一级沉降箱+多管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处理能力共 44.3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p>
	<p>危险废物治理设施</p>	<p>危废仓库临时贮存，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运输及处置。</p>
<p>大连中集特种物流装备有限公司</p>	<p>废水治理设施</p>	<p>①工业污水处理设施 2 套，设计处理能力 120 吨/天，处理后回用，污水不外排； ②生活污水采用化粪池、隔油池等设施沉淀处理后排入属地市政污水处理厂。</p>
	<p>废气治理设施</p>	<p>①VOCs 活性炭吸附及蓄热燃烧装置共 8 套，设计处理能力 70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通过 15 米以上排气筒高空排放； ②粉尘废气滤筒过滤处理设施 7 套，设计处理能力 21 万 m³/h，达标处理后高空排放。</p>
	<p>危险废物治理设施</p>	<p>设有危废仓库 1 个和暂存库 3 个，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运输及处置。</p>
<p>驻马店中集华骏铸造有限公司</p>	<p>废水治理设施</p>	<p>无废水处理设施（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废水排放设置有沉淀池。</p>
	<p>废气治理设施</p>	<p>①采取脉冲+布袋式除尘（废气）设备设施（安装了自动在线监测系统）； ②喷漆线加装废气处理设施（活性炭、过滤棉）； ③熔炼区增加二次收尘设施、油性漆设施改造为水性漆喷涂设施，制芯区加装 VOC 处理设施。</p>
	<p>危险废物治理设施</p>	<p>无危险废物治理设施，设有危废库房，委托第三方资质单位处置。</p>
<p>扬州中集通华专用车有限公司</p>	<p>废水治理设施</p>	<p>扬子江路厂区生产废水为水压试验废水和喷漆淋洗废水： ①水压试验废水和喷漆淋洗废水均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后排入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②临江路厂区建有污水处理站，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处理后的废水排入污水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p>

	废气治理设施	①扬子江路厂区漆房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排放； ②临江路厂区 KTL 线电泳烘干废气经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排放、粉末固化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排放。
	危险废物治理设施	建有危废仓库，危废的收集、贮存、转运过程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深圳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	废水治理设施	建有污水处理设施 1 套，主要处理涂装线静电喷粉硅烷液前处理废水，处理后的水循环使用，无生产废水产生。目前设备正常运行。
	废气治理设施	①建有水性漆喷涂、烘干及粉末烘干有机废气处理设施 4 套，目前设备正常运行； ②建有打砂废气处理装置 1 套，目前设备正常运行； ③建有焊烟处理设备 3 套，目前设备正常运行； ④建有餐饮油烟净化装置 1 套，目前设备正常运行。
	危险废物治理设施	建有危险废物暂存点 1 个，面积约 120 平方米，目前正常使用。
东莞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	废水治理设施	涂装车间配套建设一座废水处理站，总处理能力为 237 吨/天。并针对涂装车间废水的不同特性分别设置了磷化废水处理系统和非含磷废水处理系统： ① 磷化废水处理系统采用物化沉淀+超滤+RO 反渗透+DTR0+蒸发浓缩工艺，处理达到回用水标准后的中水则回用到磷化工序，而浓缩后产生的废液则委托外部机构进行环保无害化处置，从而实现重金属零排放； ② 非含磷废水处理系统采用物化沉淀+生化工艺+超滤+RO 反渗透+砂滤工艺，处理达到回用水标准的中水则回用到纯水制备、脱脂及水洗等工序，产生的浓水再进一步经过深度处理达到地表水 4 级标准后外排。 涂装车间设有专人负责废水处理系统的日常运行，每班均记录废水处理站运行情况。废水处理站均正常运行。
	废气治理设施	①3 套激光切割烟气收集处理设施，总处理量为 18000m ³ /h； ②6 套机器人焊接烟气收集处理设施，总处理量为 147000m ³ /h； ③1 套打砂除尘系统，总处理量为 73000m ³ /h； ④1 电泳槽有机废气过滤装置，总处理量为 36500m ³ /h；（5）1 套电泳烘房废气催化燃烧处理装置，总处理量为 3000m ³ /h。
	危险废物治理设施	公司建有危险废物暂存仓库，占地面积 262 m ² 。仓库地面已做硬化及防渗处理，仓库四周设置有围堰防止向外泄漏。仓库内对不同种类的危险废物实施分开储存措施，现场设有分类标签。
中集陕汽	废水治理设施	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行。

重卡(西安)专用车有限公司	理设施 废气治理设施 危险废物治理设施	①VOCs 治理设施（活性炭吸附+催化燃烧）、正常运行； ②多筒并联焊烟治理设施、移动式焊接烟尘处理器、正常运行。 有危废存储间，分为两个房间，正常使用。
中集车辆(山东)有限公司	废水治理设施 废气治理设施 危险废物治理设施	本公司自建生产废水处理站和生活污水处理站： ①生产废水经电氧化+气浮+生物膜反应+沉淀反渗透处理后，回用于生产车间，循环利用不外排； ②生活污水采用物化和生化相结合，以生化工艺为主导的工艺流程，对污水进行处理后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A 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章丘区第一污水处理厂。 水旋+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催化燃烧、UV 光解氧化净化处理设备、袋式除尘，用于处理喷漆车间、制板车间、发泡工序、修磨车间等部位产生的废气，各类废气按照国家标准均采取高空排放。 公司建有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间已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相关要求建设，危险废物在厂内贮存、盛放方式及厂内贮存期限严格执行相关规定要求，并做有地面防渗、防淋、防渗漏措施。
芜湖中集瑞江汽车有限公司	废水治理设施 废气治理设施 危险废物治理设施	公司自建污水处理站（厌氧+好氧+沉淀+吸附过滤）；正常运行。 ①喷淋+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正常运行； ②固定式焊接烟尘除尘设备、移动式焊接烟尘除尘设备，正常运行。 危险废物暂存库；正常运行。
青岛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	废水治理设施 废气治理设施 危险废物	建有喷漆废水处理絮凝设施 1 套，目前设施正常使用。 ①建有喷漆废气处理沸石转轮+催化燃烧设施 1 套，目前设施正常使用； ②装配车间建有打砂废气处理装置 1 套，目前设施正常使用； ③下料车间激光切割机配备烟尘收集装置 1 套，目前设施正常使用； ④焊接车间自动焊接设备配备烟尘收集装置 1 套，目前设施正常使用； ⑤焊接车间配备移动式烟尘收集装置 2 套，目前设施正常使用。 建有危险废物暂存点 2 间，目前设施正常使用。

	物治理设施	
青岛中集环境保护设备有限公司	废水治理设施	建有喷涂前处理废水处理设施 1 套，目前正常使用。
	废气治理设施	①建有喷漆废气处理活性炭+催化燃烧设施 1 套，目前设施正常使用； ②喷漆车间建有腻子打砂废气处理装置 1 套，目前设施正常使用； ③下料车间激光切割机配备烟尘收集装置 1 套，目前设施正常使用； ④焊焊接车间配备移动式烟尘收集装置 2 套，目前设施正常使用。
	危险废物治理设施	建有危险废物暂存点 1 间，目前设施正常使用。
梁山中集东岳车辆有限公司	废水治理设施	一套喷涂废水治理设施，一套生活污水治理设施。
	废气治理设施	现在是活性炭吸附，正在改造为活性炭吸附加催化燃烧；工厂配置了若干台移动式焊烟净化器。
	危险废物治理设施	建有一个危废库，危废委托有资质企业处置。
山东万事达专用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废水治理设施	①喷涂废水采用气浮+Fenton 试剂絮凝沉淀+沉淀+过滤工艺，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 ②生活废水采用水解酸化+SBR+解除氧化+砂滤+消毒工艺，用于绿化不外排。
	废气治理设施	①水旋+活性炭吸附，废气按照国家标准均采取高空排放； ②焊接烟尘采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
	危险废物治理设施	公司建有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间已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相关要求建设，危险废物在厂内贮存、盛放方式及厂内贮存期限严格执行相关规定要求，并做有地面防渗、防淋、防渗漏措施。
南通中集罐式储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废水治理设施	公司建有专门的废水处理设施，生产期间 24 小时运行专人操作，操作工取得南通市环保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所产生的废水经处理达标后排放，规范设置了排污口并安装了在线监测仪器。
	废气治理设施	采用水帘吸收+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在线脱附+催化燃烧的治理工艺，规范设置排放口，正常运行。
	危险废	建有专门的危废贮存场所，设置有收集沟收集池，有防雨淋、防扬散、防流失

	物治理设施	的措施，并配备了废气收集处理设施，布设了视频监控。按照要求规范张贴危废标识标签。专人管理。
南通中集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废水治理设施	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行中。
	废气治理设施	除尘系统、有机废气治理系统、袋式除尘，正常运行中。
	危险废物治理设施	危废临时贮存场所，正常运行中。
圣达因低温装备	废水治理设施	①酸洗废水：调节池+芬顿+厌氧+好氧+沉淀+反渗透+MVR 蒸发； ②油漆废水：集水池+气浮+厌氧+好氧+沉淀池； 两套废水处置设施运行情况正常，处置后能否满足工艺回用要求。
	废气治理设施	①两套有机废气处置设施：水帘+过滤棉+活性炭+脱附燃烧； ②一套有机废气处置设施：过滤棉+活性炭+脱附燃烧； ③四套粉尘废气处置设施：袋式除尘器； 共 7 套废气处置设施均稳定运行达标排放。
	危险废物治理设施	建有一个 220 平方的危废仓库，并设置了三防措施与视频监控装置，危废仓库按照新的苏环办（2019）327 号文件要求，更换了新的危废标志牌及危废标签，确保满足环保要求。
	其他环保治理设施	南厂界及西厂界建立了两道声屏障，确保环境厂界噪声数据达标排放。
石家庄安瑞科气体机械有限公司	废水治理设施	①酸洗废水：酸洗碱喷淋设施 2 套；离子发生器+曝气氧化+压滤处理系统 2 套，运行良好； ②食堂污水和职工污水：食堂污水经隔油池与职工污水一同排入集成式化粪池处理，运行良好； ③洁净瓶废水预处理系统 1 套，运行良好； ④污水处理站：采用“集水井+调节池+混合反应池+沉淀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二沉池+中间水池+砂滤罐+清水池”工艺（升级中）。
	废气治理设施	①有布袋除尘器 1 套；滤芯除尘器 8 套、多层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装置 18 套；旋风除尘+布袋除尘器 2 套； ②活性炭吸附装置+催化燃烧装置 1 套； ③旋风除尘+滚筒除尘 2 套； ④配置若干移动式焊烟除尘器；

	危险废物治理设施	<p>以上设施均运行良好。</p> <p>公司建有一个危废暂存间，危险废物均委托有资质单位合规处理。</p>
深圳中集天达空港设备有限公司	废水治理设施	建有污水处理设施 1 套，主要处理为喷漆淋洗废水，处理后的水循环使用，无生产废水产生。目前设备正常运行维护。
	废气治理设施	<p>①建有喷漆废气处理设施 3 套，处理工艺为活性炭+催化燃烧，设备正常运行；</p> <p>②建有打砂废气处理装置 2 套，处理工艺为大旋风加滤桶过滤+水旋塔过滤，目前设备正常运行；</p> <p>③建有清砂废气处理装置 1 套，处理工艺为滤桶过滤，目前设备正常运行；</p> <p>④建有餐饮油烟净化装置 1 套，处理工艺为静电式餐饮油烟进化器，目前设备正常运行；</p> <p>⑤建有发电机废气处理装置 1 套，处理工艺为水浴过滤，目前设备正常运行；</p> <p>⑥柴油叉车配备尾气净化装置，尾气经处理达标后排放；</p> <p>⑦食堂油烟净化处理器 1 套；</p> <p>目前所有设备均正常运行。</p>
	危险废物治理设施	建有危险废物暂存点 2 个，目前设施正常使用。
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	废水治理设施	厂区废水经自建的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采用预处理+一级处理+二级生化处理，厂区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滨江污水处理厂，设备运行正常。
	废气治理设施	<p>①车架联合厂房抛丸线建有布袋除尘器，设备正常运行；</p> <p>②车架联合厂房车架电泳烘干建有 RTO 燃烧装置，设备正常运行；</p> <p>③车身涂装车间车身中涂、面漆喷漆室建有文丘里漆雾捕捉系统，设备正常运行；</p> <p>④车身涂装车间中涂面漆烘干室建有德国进口 DFTO 废气焚烧炉，设备正常运行；</p> <p>⑤车身涂装车间电泳烘干室建有德国进口 DFTO 废气焚烧炉，设备正常运行；</p> <p>⑥车身涂装车间补漆室设有废气吸附过滤系统，设备正常运行；</p> <p>⑦在焊接工位安装焊接烟尘净化器；调试并启用总装下线处尾气收集装置。</p>
	危险废物治理设施	危废贮存规范建有厂区固废仓库，危险废物均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环评情况	35 家下属重点排污企业均已申报环评并取得批复。
排污许可证情况	<p>(1) 21 家下属重点排污企业已取得国家排污许可证：太仓中集、太仓特种装备、太仓冷箱、扬州润扬、南通特种箱、洋山物流、华骏铸造、扬州通华、深圳专用车、东莞专用车、西安陕汽、山东车辆、芜湖车辆、青岛专用车、青岛环保车、梁山东岳、山东万事达、南通罐箱、南通能源装备、圣达因低温装备、联合重工；</p> <p>(2) 7 家下属重点排污企业持有地方排污许可证：新会中集、新会特箱、南方东部物流、上海宝伟、扬州通利、石家庄气体机械、深圳天达；</p> <p>(3) 7 家下属重点排污企业等待地方环保部门下文通知申领国家排污许可证：东莞南方、宁波中集物流、青岛中集、青岛冷箱、青冷特箱、天津中集、大连中集。</p>
其他环保行政许可情况	<p>①上海宝伟持有上海市排水许可证，编号是沪水务排证字第 056125080 号；</p> <p>②洋山物流持有上海市排水许可证，编号是沪浦水务排决字【2017】第 662 号；</p> <p>③南通特种箱持有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编号是苏通排许字第 2019081 号；</p> <p>④南通罐箱持有辐射安全许可证，编号是苏环辐射（00045）；</p> <p>⑤南通能源装备持有辐射安全许可证，编号是苏环辐射（01351）；</p> <p>⑥圣达因低温装备持有辐射安全许可证，编号是苏环辐射（E0864）；</p> <p>⑦石家庄气体机械持有辐射安全许可证，编号是冀环辐射（A0138）。</p>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应急预案有否编制、有效期	34 家下属重点排污企业已编制环境应急预案，1 家重点排污企业（东莞专用车）应急预案评审中。
应急预案有否政府部门备案	34 家下属重点排污企业已编制环境应急预案，1 家重点排污企业（东莞专用车）正在备案过程中。
应急演练是否有开展、资料	35 家下属重点排污企业均已开展环境应急演练。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 35 家重点排污企业均开展落实环境监测工作，同时委托有资质检测单位定期对废气、废水、噪声等进行检测。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 35 家重点排污企业均在相关的政府或企业网站等其他途径公开其环境信息。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东莞专用车获评国家级绿色工厂，天津中集、芜湖车辆获评省市级绿色工厂；芜湖车辆获评国家级“绿色供应链管理示范企业”；太仓中集、太仓特种装备获得当地监管部门评定的环保信用评价“蓝色等级企业”，南通特种箱获得当地监管部门评定的环保信用评价“绿色等级企业”。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 是 □ 否

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企业性质	是否含环境方面信息	是否含社会方面信息	是否含公司治理方面信息	报告披露标准	
				国内标准	国外标准
其他	是	是	是	GSRI-CHINA2.0 及《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二十七的《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引》	GRI

持续改善

1.是否通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全集团有 48 家企业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其中 35 家下属重点排污企业中有 25 家通过认证。
2.年度环保投入支出金额（人民币千元）	集团年度环保投入超过 328,606 千元，其中重点排污企业半年度环保投入超过 271,151 千元。
3.公司“废气、废水、废渣”三废减排绩效	<p>集装箱制造板块</p> <p>①废气方面： 在对原材料的管控方面，板块联合供应商推进水性漆环保品质的改善，控制水性漆中 VOCs、苯系物等有害物质含量，从源头对污染物进行控制。新会标箱、新会特箱、南方中集、东莞南方、扬州润扬、扬州通利、青岛中集等企业采用先进的分子筛浓缩转轮+高温氧化工艺处理有机废气，实现更加高效、稳定、可靠的达标处理。</p> <p>②废水方面： 积极探索涂装废水处理工艺，目前大部分企业已实现工业废水零排放；同时部分企业也在研发生活污水处理再利用的工艺，如天津中集利用经生活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中水）用于生产调漆、水密试验、绿化、补充喷漆房废气处理等，实现了生活污水零排放。</p> <p>③废渣方面： 板块涂料技术组积极探索静电喷涂等先进涂装技术，提高涂料上漆率，从源头减少危废的产生量；合法合规开展危废减量化项目。集装箱板块整体在推行可循环包装桶替换传统的油漆桶，从源头消除废漆桶的产生环节，预计能实现危废减量 20%以上。结合水性漆渣含水量高的特点，开展漆渣干化项目，漆渣减重 50%以上，实现危废减量化。</p> <p>道路运输车辆板块</p> <p>① 废气方面：</p>

2019 年度，中集车辆持续推动产线升级项目，多家工厂进行涂装线技术升级改造及废气处理装置改造，例如深圳专用车、芜湖车辆、洛阳中集凌宇汽车有限公司等涂装线改造项目，以及青岛专用车、驻马店中集华骏车辆有限公司涂装废气治理设施升级项目等，废气排放量大大降低。

②废渣：随着涂装线的升级改造，可以从根本上消除原有油漆涂装产生的废油漆渣，仅有少量的废水处理产生的污泥。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板块

①实现污水减排：石家庄安瑞科气体机械有限公司通过对去离子水、钢瓶研磨用水、酸洗水实现循环回用，节约用水 1000 吨左右；南通太平洋海工对清洗废水进行处理回用，水资源可以重复利用多次，每年可以节约用水 120 吨。

②新增 VOCs 处理设施：南通罐箱、圣达因低温装备、南通中集安瑞科食品装备有限公司新增喷漆废气治理设施，降低 VOCs 排放量。南通罐箱和南通中集太平洋海洋工程有限公司对危废库房分别采用废气收集装置，对废气进行集中处理，减少 VOCs 排放，取得良好的环境改善效果。

③控制无组织排放：南通能源装备通过设置气瓶管切割与旋压烟尘治理设施，通过旋风除尘有组织排放，降低颗粒物排放量。南通中集安瑞科食品装备有限公司建造了喷漆发泡房进行集中污染源收集处理，将污染物（主要为漆雾颗粒物、二甲苯、其他 VOCs 等）进行有效捕集及处理，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④污泥干化实现危废减量化：南通罐箱采用板框式高压隔膜压滤机，过滤面积是原压滤机的两倍，具备隔膜二次压榨、自动拉板卸泥、自动翻板（压滤过程中接水）等功能。投运后压滤一次成形含水率低于 50%的污泥，全年污泥减少约 360 吨，有效实现危险废物减量。

海洋工程板块

2019 年，海工板块继续将三废减排工作列入重点工作中跟踪落实

①废气方面：海阳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已于 2019 年底完成预处理车间改造，目前正在试运行和验收工作，第一次验收检测结果满足 2020 年山东省排放标准，后续将在季度监测时继续关注。龙口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对原有涂装车间粉尘处理设备升级改造，将粉尘排放标准有原来 30mg/m³ 升级为 10mg/m³，满足 2020 年山东省排放标准要求。增加食堂油烟净化器、场地雾炮、车间扫地机等设备设施。

②废渣方面：烟台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已于 2019 年完成危废库审批，正在进行后续三同时相关手续，预计 2020 年完成改造。龙口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完成原有危废库改造，现已投入使用。

③管理方面：海工板块收集各企业各类危废产生原单位，通过技术和管理手段降低危废原单位，从源头上降低危废产生量。烟台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海阳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龙口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均已初步建立主要危废原单位，目前正在推进改善课题进行改善。

空港、消防及自动化物流装备板块**①废气方面：**

深圳天达空港设备有限公司新采购了 6 台符合国家排放标准的叉车，尾气排放全部满足国家废气排放标准要求；并通过优化调漆环节，减少油漆的浪费的同时减少 VOCs 排放。

②废渣方面：

深圳天达空港设备有限公司通过推广使用可循环的 IBC 周转罐代替原来一次性金属小容量容器，减少油漆类废容器的产生；并通过优化油漆喷涂作业方法和喷涂工艺，由手工喷涂改为油漆在线配比，减少油漆的浪费同时降低漆渣的产生，全年约减少危险废物 53 吨；深圳天达空港设备有限公司优化玻璃立面打胶工序，采购充电式胶枪替代手动胶枪，有效控制密封胶出胶速度，防止密封胶的大量溢出，从而减少多余密封胶的危险废物处理量。

重型卡车板块**①废气方面：**

完成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两台 5.6MW 燃气锅炉的低氮改造，通过更换低氮燃烧器和安装烟气循环管道实现低氮燃烧，改造完成后氮氧化物排放浓度降低到 30mg/m³；尾气监测工位安装收集处理装置。

②废水方面：

完善水质在线监测设备，新增 PH、磷酸盐在线监测设备，改善污水处理站曝气池的改造。

③废渣方面：

通过零部件替代，采购成品驾驶室从而减少厂内涂装生产量，减少漆渣产生。推进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精细化监控各个环节，减少废物产生和泄露。

物流服务板块

2019 年物流板块继续以依法合规为主线，以设备投入和手续完善为重点，全面落实环保设施投入、环境监测、危废处理、应急预案和完善制度等工作：

①废气方面：

大力投入焊尘收集装备 12 台，实现对室外维修作业的焊尘收集工作；试用设备尾气 DPF 装置，改善排放。航运船舶全面使用轻质燃油，年度用油 600 吨，减少废气排放。

②废渣方面：

加装生活废物、废水粉碎装备，对船舶发动机维护保养，实现合规排放。推进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

其他板块**模块化建筑**

- ①管理方面：模块化建筑投资有限公司和广东建筑制造有限公司已取得英国劳氏认证公司的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通过体系化的环保管理，强化废物全流程管理，减少三废产生。
- ②废气方面：
从设计到生产始终突出绿色环保的特点，在材料选型上均优先采用环保型材料，如墙面水性涂料；
- ③废水方面：
继续通过水处理环保箱对厂区厕所和洗手池产生的生活废水进行处理，达到循环使用，减少生活废水排放。
- ④废渣方面：
广东建筑制造有限公司对原有危险废物仓库进行升级改造，同时完善环保应急物资；并与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建立默契合作关系，确保危险废物的及时合规处置。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1、2019年1月15日，经本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2019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及《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2019年1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9-003**）及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 2、2019年1月30日，本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成，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月30日全额到账。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为人民币15亿元，发行利率为2.95%（年化）。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主承销商。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2019年1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9-005**）及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 3、2019年3月27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9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中国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修订并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本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2019年3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9-013**及**【CIMC】2019-017**）及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 4、2019 年 3 月 27 日，本集团依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以及本公司相关会计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对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进行了重新计算和账务处理，2018 年度新增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2,819,708 千元。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 2019 年 3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9-016**）及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 5、2019 年 3 月 27 日，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9 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拟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80 亿元中期票据及人民币 20 亿元长期含权中期票据。2019 年 6 月 3 日，经本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包括长期含权中期票据）的议案》。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 2019 年 3 月 27 日及 2019 年 6 月 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9-013**、**【CIMC】2019-022** 及 **【CIMC】2019-045**）及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 6、2019 年 4 月 15 日，本公司根据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出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8]MTN526 号），完成发行了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以下简称“本期中票”）。本期中票按面值发行，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票面利率为 4.05%。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中票发行的主承销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中票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9 - 035**）及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 7、2019 年 8 月 7 日，本公司 2019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及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成，其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8 月 8 日全额到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21 亿元，发行利率为 2.55%（年化），国家开发银行为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的主承销商，上海银行为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的联席主承销商。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发行利率为 2.55%（年化），平安银行为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的主承销商，中信银行为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的联席主承销商。2019 年 9 月 20 日，本公司 2019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成，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9 月 23 日全额到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发行利率为 2.5%（年化）。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的主承销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的联席主承销商。2019 年 11 月 21 日，本公司 2019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成，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全额到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18 亿元，发行利率为 1.95%（年化）。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的主承销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的联席主承销商。2020 年 2 月 25 日，本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成，2020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2 月 26 日全额到账。2020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发行利率为 1.8%（年化）。国家开发银行为 2020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的主承销商，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 2020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的联席主承销商。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8 日、2019 年 9 月 23 日、2019 年 11 月 22 日及 2020 年 2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9-067**、**【CIMC】2019-078**、**【CIMC】2019-098** 及 **【CIMC】2020-004**）及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 8、2019年6月3日，本公司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下属子公司2019年度银行授信及项目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对下属全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及联营公司2019年度金融机构授信及项目提供担保，以及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对其母公司以及下属子公司对其投资的各下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联营公司2019年度金融机构授信及项目提供担保，2019年担保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50亿元（包含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和专项担保额度人民币400亿元。2019年8月27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9年度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更新对下属子公司2019年度金融机构授信及项目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更新对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所属客户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关于更新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所属经销商及客户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拟在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的总担保额度不变的情况下，对中集模块化建筑投资有限公司、中集天达、中集车辆、CIMC Raffles Offshore (Singapore) Pte. Ltd.、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中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及其他下属子公司公司已审批通过的担保额度进行内部调剂，并拟增加下属子公司分类担保名单。2019年11月25日该事项已经本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2019年3月27日、2019年6月3日、2019年8月27日及2019年11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9-019、【CIMC】2019-045、【CIMC】2019-071、【CIMC】2019-073及【CIMC】2019-099)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 9、鉴于资本市场环境的变化，本公司未能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增发事宜，因此本公司于2018年8月28日收到的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批复核准本公司增发不超过343,315,321股境外上市外资股（即：H股）的《关于核准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390号）到期自动失效。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2019年8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9-075)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 10、2019年9月20日，本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出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9]MTN586号）（以下简称“586号接受通知书”），批准本公司注册发行中票，注册额度为人民币20亿元，注册额度自586号接受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2019年10月10日，本公司根据586号接受通知书，完成发行了2019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以下简称“本期中票”）。本期中票按面值发行，发行金额为人民币20亿元，票面利率为3.64%。本期中票发行所得款项将用于偿还本公司的到期债务。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2019年10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9-084)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 11、2019年10月30日，本集团与中远海发就2020年、2021年及2022年的持续关联交易订立了《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商品框架协议（2020年、2021年、2022年）》（以下简称“《新框架协议》”），以继续其项下的持续关联交易及设定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新年度上限。《新框架协议》已经第九届董事会2019年第十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框架协议》约定双方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的年度交易上限分别为：人民币 23 亿元、人民币 27 亿元、人民币 30 亿元。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9-090**、**【CIMC】2019-091** 及 **【CIMC】2019-103**）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12、本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于 2018 年 11 月 13 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858 号)。由于债券发行跨年度，按照公司债券命名惯例，本期债券名称由封卷时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变更为“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本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0 月 10 日发布了《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及《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更名公告》；于 2019 年 10 月 11 日发布了《关于延长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于 2019 年 10 月 14 日发布了《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发布了《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于 2019 年 10 月 21 日发布了《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本期债券的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0 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 3.63%；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发布了《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 年付息公告》。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0 日、2019 年 10 月 11 日、2019 年 10 月 14 日、2019 年 10 月 15 日、2019 年 10 月 20 日及 2019 年 12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13、2020 年 3 月 23 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润分享计划奖金结余资金运作的议案》。本公司拟以利润分享计划奖金结余资金设立信托计划，并注资到合伙企业，由合伙企业在二级市场购买本公司 H 股股票(以下简称“运作方案”)。运作方案的资金规模以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利润分享计划奖金结余资金为限，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3.43 亿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0 年。同时，以运作方案制定的《中集集团利润分享计划结余资金信托计划暨运作方案(草案)》下设信托计划（第一期），资金规模为人民币 2 亿元，存续期为 5 年。上述事项尚待股东大会批准。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20-008** 及 **【CIMC】2020-009**）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二十、子公司重大事项

- 1、2018 年 8 月 9 日，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集车辆（集团）有限公司境外上市方案的议案》。本公司拟分拆下属子公司中集车辆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2019 年 3 月 14 日，中集车辆已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356 号），核准中集车辆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2019 年 3 月 31 日，中集车辆已就建议分拆及上市向香港联交所递交聆讯后资料集，并于 2019 年 6 月 23 日向香港联交所递交经修订聆讯后资料集。2019 年 6 月 27 日，中集车辆已就建议分拆及上市刊发招股章程。2019 年 7 月 10 日，中集车辆发布全球发售及最终发售价的公告。2019 年 7 月 11 日，中集车辆 H 股股份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开始买卖。2019 年 8 月 2 日，中集车辆向国际包销商授出的超额配股权于稳定价格期间未获行使且已于 2019 年 8 月 2 日失效。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 2019 年 3 月 14 日、2019 年 3 月 31 日、2019 年 6 月 23 日、2019 年 6 月 27 日、2019 年 7 月 10 日、2019 年 7 月 11 日及 2019 年 8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信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9-009、【CIMC】2019-029、【CIMC】2019-055、【CIMC】2019-056、【CIMC】2019-061、【CIMC】2019-062 及【CIMC】2019-066）及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 2、2018 年 12 月 19 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 TSC 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供股的议案》，同意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香港）有限公司按照所持的 TSC 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已于 2019 年 2 月 13 日更名为华商国际海洋能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9,280 万股，以 1:1 比例参与供股，认购价为 0.45 港元，认购金额为 4,176 万港元。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此发表独立意见。2019 年 1 月 24 日，本集团支付了 41,760,000 港元股款，认购华商国际 92,800,000 股股份。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19 日及 2019 年 1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8-117 及【CIMC】2019-004）及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 3、2018 年 12 月，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安瑞科深圳收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等诉讼材料，内容为 SOEG PTE LTD 要求安瑞科深圳（1）支付股权转让余款人民币 153,456,000 元；（2）承担律师费损失人民币 50,000 元；（3）承担本案诉讼费用。本案已由法院受理，尚在等待判决。于报告期末，本集团就上述诉讼并无计提拨备的准备。上述诉讼事项对本集团日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 2019 年 1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及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 4、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南方中集曾就位于前海深港合作区的 T102-0152 宗地签订深地合字（2006）0193 号《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及第一、第二、第三补充协议书（以下简称“原合同”）。2017 年 10 月 9 日，南方中集与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以下简称“深圳规土委”）、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以下简称“前海管理局”）就位于深圳前海的 T102-0152、T102-0153、T102-0154 宗地的土地整备问题签署了《土地整备框架协议》。根据《土地整备框架协议》，深圳规土委、前海管理局同意安排约 5.7 万平方米用地作为南方中集的先期启动项目用地，其中约 3.6 万平方米用地作

为先期启动项目一期用地（以下简称“一期土地”）。2019年2月19日，为进一步的补充说明《土地整备框架协议》的相关约定，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南方中集与前海管理局签订深地合字（2006）0193号《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第四补充协议书，同时解除 T102-0152 宗地原合同并终止履行原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2019年2月27日，前海管理局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前海集城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及前海集云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分别就一期土地中的 T102-0289 号地块、T102-0290 号地块签订深前海地合字（2018）0010号《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深前海地合字（2019）0001号《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2019年9月29日，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前海管理局及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就三块宗地的整备事宜达成一致并签署了《土地整备协议书》，同意将位于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07 及 09 开发单元，合计 52.4 万平方米的三块宗地，以补偿价值（共计人民币 12,890,778,491 元）置换等价值的土地使用权给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或本公司，或本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2019年12月27日，前海管理局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签订了《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相关交易已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 2019 年度第六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2019 年 9 月 29 日、2019 年 11 月 25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9-007、【CIMC】2019-079、【CIMC】2019-080、【CIMC】2019-099 及【CIMC】2019-104）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 5、2019年4月12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天津港中集振华物流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议案》。王宇航副董事长及刘冲董事由于在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中担任职务而作为关联董事在上述决议案中回避表决。其余六名非关联董事进行了表决。本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2019年4月12日，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振华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华物流集团”）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SPEEDIC 分别与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运集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振华物流集团及 SPEEDIC 分别以人民币 32,038,434.54 元及人民币 48,057,651.81 元将其持有的天津港中集振华物流 24%及 36%股权转让给中远海运集运。本次交易完成后，振华物流集团、中远海运集运及天津港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将分别持有天津港中集振华物流 6%、60%及 34%股权，SPEEDIC 将不再持有天津港中集振华物流的股份。天津港中集振华物流将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9 - 031 及【CIMC】2019 - 033）及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 6、2019年8月1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中集产城与深圳市碧桂园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碧桂园”）签署了合作协议。根据合作协议，深圳碧桂园分别向中集产城子公司集宏投资、集远投资增资入股人民币 33,333,333 元及人民币 33,333,333 元，以合作开发太子湾项目。增资完成后，深圳碧桂园将分别持有集宏投资及集远投资 40%股权，中集产城将分别持有集宏投资及集远投资 60%股权，集宏投资及集远投资将为中集产城和本公司的非全资子公司。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9-065）及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 10、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集产城拟以其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辰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东莞中集菁英公寓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中集智荟园（东莞）项目的部分租赁住宅及商铺为物业资产，设立“中联前海开源——中集产城产业园一号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产品名称以专项计划发行时的最终名称为准），开展资产证券化融资工作。专项计划已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9-069）及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 11、2019 年 10 月 24 日，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19 年度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的议案》。中集产城拟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融资期限不超过 3 年的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该事项已经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相关主管单位\部门核准后方可实施。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及 2019 年 11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9-087、【CIMC】2019-088 及【CIMC】2019-099）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 12、2019 年 10 月 30 日，招商蛇口、集星发展与商荣置业，以及招商蛇口、集盛发展与商泰置业分别签署了《盈余资金借用框架协议》。集星发展、集盛发展接受无息财务资助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9 亿元，其中集星发展接受商融置业财务资助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3 亿元，集盛发展接受商泰置业财务资助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6 亿元（以下简称“本次接受财务资助”）。招商蛇口、集达发展与乐艺置业，以及招商蛇口、集宇发展与商启置业分别签署了《盈余资金借用框架协议》。乐艺置业按照股东持股比例分别向集达发展、招商蛇口提供财务资助，商启置业按照股东持股比例分别向集宇发展、招商蛇口提供财务资助。于授权期限内，乐艺置业、商启置业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6 亿元，其中乐艺置业向招商蛇口提供财务资助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商启置业向招商蛇口提供财务资助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以下简称“本次提供财务资助”）。本次接受财务资助及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合称为“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本次财务资助事项的相关议案已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9 年度第 10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王宏先生、胡贤甫先生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本公司独立董事已进行了事前审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已经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及 2019 年 12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9-092 及【CIMC】2019-103）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第九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62,526	0.02%	0	0	141,706	(54,000)	87,706	850,232	0.02%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762,526	0.02%	0	0	141,706	(54,000)	87,706	850,232	0.0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762,526	0.02%	0	0	141,706	(54,000)	87,706	850,232	0.02%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984,226,410	99.98%	2,427,000	0	596,946,740	54,000	599,427,740	3,583,654,150	99.98%
1、人民币普通股	1,267,649,801	42.47%	2,427,000	0	253,631,419	54,000	256,112,419	1,523,762,220	42.5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716,576,609	57.51%	0	0	343,315,321	0	343,315,321	2,059,891,930	57.47%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984,988,936	100.00%	2,427,000	0	597,088,446	0	599,515,446	3,584,504,382	100.00%

报告期内，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1、报告期内，本公司第一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已行权 2,427,000 股，第二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已行权 0 股，合计共行权 2,427,000 股。

2、报告期内，本公司实施了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以 2018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5 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股

	项目	股份变动前	股份变动后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	0.45	0.37
	稀释每股收益	0.45	0.3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每股净资产	13.14	10.95

注：公司于 2019 年实施的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包括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麦伯良（注 1）	371,026	0	74,206	445,232	根据交易所及结算公司相关规定，股份予以限售	无
黄田化（注 1）	337,500	0	67,500	405,000	同上	无
刘学斌（注 2）	54,000	(54,000)	0	0	-	2019 年 9 月 27 日
合计	762,526	(54,000)	141,706	850,232		

注 1：根据交易所及结算公司相关规定，对本公司高管理所持有的股份，每年年初解禁其所持有总股份的 25%，解禁部分若未卖出，至年底将重新计入高管理所持总股份来计算下一年的限售股份。报告期内，由于本公司 CEO 兼总裁麦伯良先生及本公司副总裁黄田化先生均未卖出限售股，其分别所持有的 371,026 股高管锁定股及 337,500 股高管锁定股未变更。根据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其期初所持高管锁定股，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2 股后，分别变动为 445,232 股及 405,000 股。

注 2：本公司原副总裁刘学斌先生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离任，因其离任已在原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其被锁定的限售股 54,000 股已全部解除限售。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第一批 A 股股票期权及第二批 A 股股票期权共行权 2,427,000 份，详情可参阅本报告“第八章 重要事项”的“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中“1、本公司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H 股增发

2018 年 3 月 12 日，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拟根据 2017 年 6 月 9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股票发行一般授权事宜的议案》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即：H 股）。2018 年 8 月 28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390 号），就本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事宜批复如下：核准公司增发不超过 343,315,321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全部为普通股。2019 年 8 月 27 日，鉴于资本市场环境的变化，本公司未能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完成增发事宜，因此该批复到期自动失效。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后续若再推出股权融资计划，须重新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发行方案，并按规定进行披露后上报中国证监会核准。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 2018 年 3 月 12 日、2018 年 8 月 30 日及 2019 年 8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信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8-014、【CIMC】2018-015、【CIMC】2018-070 及【CIMC】2019-075）及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股东总数为 80,576 名，其中 A 股股东 80,548 名，H 股记名股东 28 名。于 2020 年 2 月 29 日（即本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本公司的股东总数为 80,272 名，其中包括 A 股股东 80,243 名，H 股记名股东 29 名。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0,576 户	年报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0,272 户					
于报告期末，持股 5%或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	数量

							状态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注 1）	境外法人	58.12%	2,083,223,033	351,961,687	-	2,083,223,033	-	-
中远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注 2）	境外法人	14.47%	518,606,212	86,434,369	-	518,606,212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7%	84,959,608	14,159,936	-	84,959,60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7%	45,592,560	7,598,760	-	45,592,560	-	-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1%	11,102,880	1,850,480	-	11,102,880	-	-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1%	11,054,160	1,842,360	-	11,054,160	-	-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1%	10,980,360	1,830,060	-	10,980,360	-	-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0%	10,912,920	1,818,820	-	10,912,920	-	-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0%	10,842,719	1,807,120	-	10,842,719	-	-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0%	10,797,600	1,799,600	-	10,797,600	-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							
于报告期末，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注 1）	2,059,684,740		境外上市外资股	2,059,684,740				
	23,538,293		人民币普通股	23,538,293				
中远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注 2）	518,606,212		人民币普通股	518,606,212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84,959,608		人民币普通股	84,959,60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5,592,560		人民币普通股	45,592,56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1,102,880		人民币普通股	11,102,88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1,054,160		人民币普通股	11,054,16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0,980,360		人民币普通股	10,980,36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0,912,920		人民币普通股	10,912,92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0,842,719		人民币普通股	10,842,719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0,79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797,6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注 1：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2,083,223,033 股，包括：23,538,293 股 A 股和 2,059,684,740 股 H 股。这些已登记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的 H 股中，包括（但不限于）招商局集团通过其子公司（包括：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等）持有的 880,429,220 股 H 股，中国远洋海运集团通过其子公司（包括：Long Honour 直接持有的 30,386,527 股 H 股和中远集装箱工业直接持有的 264,624,090 股 H 股）持有的 295,010,617 股 H 股。

注 2：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除了已登记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的本公司 264,624,090 股 H 股（见上述注 1）外，中远集装箱工业还持有本公司 518,606,212 股 A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报告期内亦未发生变化。

3、实际控制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亦未发生变化。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是否存在持股比例在 10%以上的股东情况

是 否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有限公司	王崔军、胡贤甫	1995 年 1 月 17 日	10,000 港元	投资、控股
中远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	林锋、苏毅刚、高原	2004 年 4 月 26 日	50,000 美元	投资、控股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披露的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据董事所知，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除本公司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以外，以下人士在公司的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须予披露的权益或淡仓：

股东名称	持股性质	股份数目	身份	占同一类别股份已发行股本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
招商局集团（注 1）	H 股	880,429,220(L)	大股东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42.74%	24.56%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注 2）	A 股	518,606,212(L)	大股东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34.02%	14.47%
	H 股	295,010,617(L)	大股东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14.32%	8.23%
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注 3）	H 股	429,902,275(L)	大股东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20.87%	11.99%
Broad Ride Limited（注 3）	H 股	258,244,615(L)	实益持有人	12.54%	7.20%
	H 股	171,657,660(L)	对股份持有保证权益的人	8.33%	4.79%
Promotor Holdings Limited	H 股	171,657,660(L)	实益持有人	8.33%	4.79%

(L) 好仓

注 1：招商局集团通过其附属公司（包括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有限公司等）在本公司 H 股中享有利益，880,429,220 股 H 股（L）全部以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身份持有。

注 2：中国远洋海运集团通过其附属公司（包括 Long Honour 和中远集装箱工业）在本公司的 A 股及 H 股中享有利益，518,606,212 股 A 股（L）及 295,010,617 股 H 股（L）以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身份持有。

注 3：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 通过若干附属公司（包括：Broad Ride Limited），在本公司的 H 股中享有利益，258,244,615 股 H 股（L）以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身份持有，171,657,660 股 H 股（L）以对股份持有保证权益的人的身份持有。

除上述所披露者之外，据董事所知，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概无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除外）于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存置的股份权益及淡仓登记册上记录权益。

主要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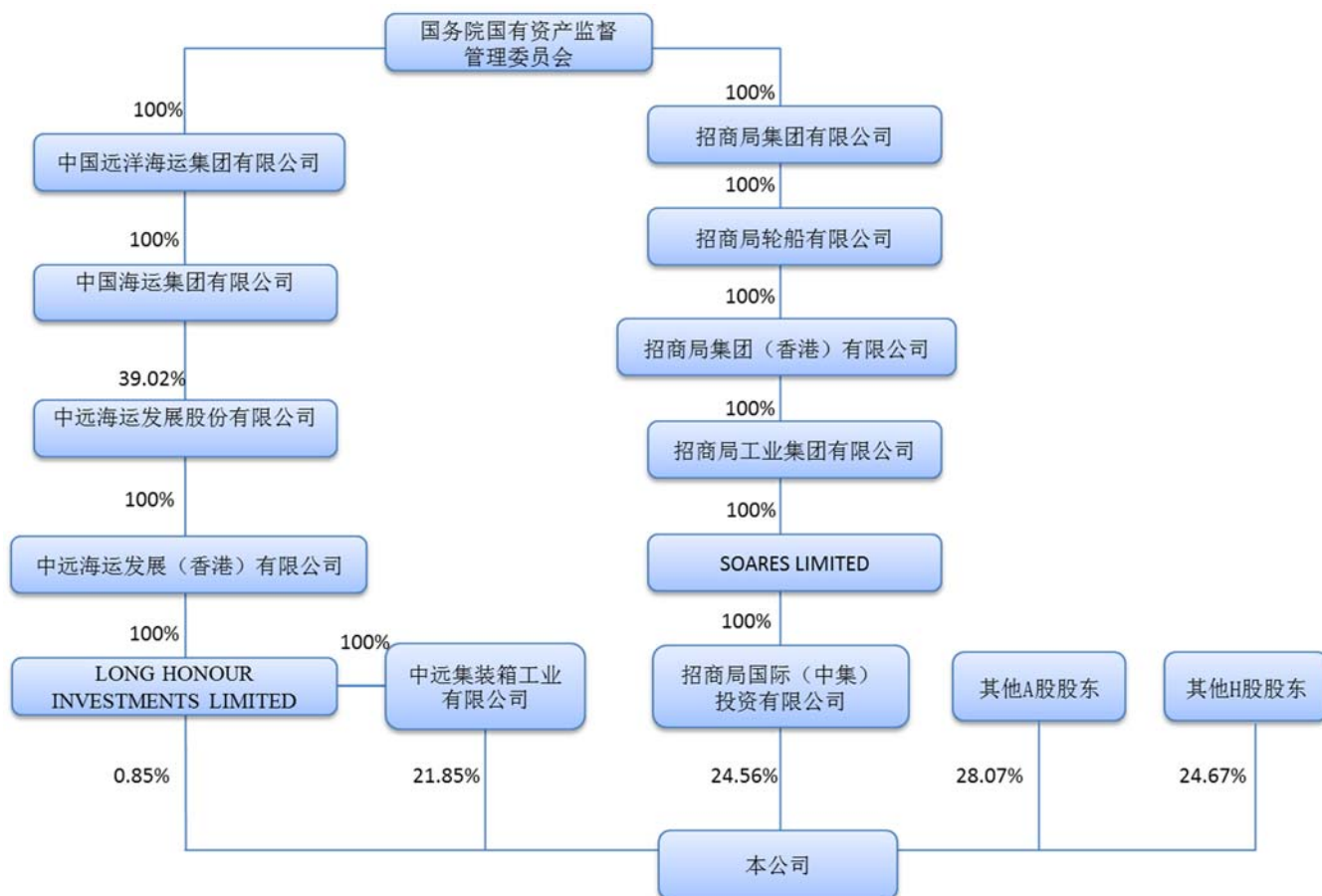
本公司的主要股东为：招商局集团及中国远洋海运集团。

招商局集团于 1986 年 10 月在中国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167 亿元，董事长为李建红先生。招商局集团的业务主要集中于交通（港口、公路、航运、物流、海洋工业、贸易）、金融（银行、证券、基金、保险）、地产（园区开发与房地产）三大核心产业，并正实现由三大主业向实业经营、金融服务、投资与资本运营三大平台转变。2017 年 6 月 9 日，招商局集团子公司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将 Soares Limited 全部股份转让给招商局集团另一子公司招商局工业集团的交易完成。截至报告期末，招商局集团通过其子公司（招商局轮船有限公司、招商局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招商局工业集团、Soares Limited 及招商局（中集）投资）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24.56%，仍为本公司间接第一大股东。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为 2016 年 2 月在中国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110 亿元，法定代表人为许立荣先生。中国远洋海运集团以航运、综合物流及相关金融服务为支柱，多产业集群，提供全球综合性物流供应链服务。截至报告期末，中国远洋海运集团通过旗下子公司（包括：中国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中远海发、Long Honour、中远集装箱工业等）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22.70%，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

除上述两者以外，概无其他法人或个人持有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10%或以上股份（不包括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五、报告期末，本公司与主要股东之间的股权结构图



六、公众持股量的充足性

根据于最后可行日期本公司获得的公开资料并据本公司董事所知，董事确认本公司已满足《联交所上市规则》有关最低公众持股量规定。

七、优先股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八、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十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董事

现任董事资料载列如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位	任期	持有本公司股份数目（股）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王宏	男	57	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自 2019 年 6 月 3 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止	无	无
刘冲	男	49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自 2019 年 6 月 3 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止	无	无
麦伯良	男	60	执行董事, CEO 兼总裁	自 2019 年 6 月 3 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止 自 2019 年 3 月 27 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董事会止	593,643 (A 股)	494,702 (A 股)
胡贤甫	男	50	非执行董事	自 2019 年 6 月 3 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止	无	无
明东	男	48	非执行董事	自 2019 年 6 月 3 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止	无	无
何家乐	男	65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 2019 年 6 月 3 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止	无	无
潘正启	男	66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 2019 年 6 月 3 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止	无	无
吕冯美仪	女	68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 2019 年 6 月 3 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止	无	无

董事简历：

王宏先生，57岁，于2015年12月28日起出任本公司董事长，2007年4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王宏先生于2015年3月起担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于2011年2月至2015年3月出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企划部总经理；于2012年2月至2015年4月出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总经济师。其由2018年6月至2019年2月担任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股票代码：601598；香港股份代号：0598）。2005年5月至2018年6月担任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以下同）（香港股份代号：144）的执行董事；2014年4月至2016年6月16日，担任招商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5年6月26日至12月30日，担任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2014年6月至11月，担任广州广船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其自2010年5月至2014年4月担任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股票代码：601872）的董事，亦于2011年4月至2014年7月出任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股票代码：000024）的董事（该公司亦于新加坡上市）。自2005年6月至2009年7月，其为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股票代码：600018）的副董事长。由2005年5月至2009年2月，为招商局亚太有限公司（新加坡上市公司）的主席。由2005年至2009年，为招商局港口

（香港股份代号：144）的常务副总经理，自 2007 年至 2009 年期间兼任首席营运官。彼曾在招商局集团出任业绩考核部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及战略研究部总经理。其亦曾于香港海通有限公司出任董事总经理，又曾担任中国交通进出口总公司的财务部及船务部的总经理及公司副总经理，及中远广州远洋运输公司的轮机员。王宏先生于 1982 年毕业于大连海事大学轮机管理专业，其后分别于 1991 年及 1999 年 7 月在北京科技大学研究生院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及在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获得管理学博士学位。

刘冲先生，49 岁，现任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中国光大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于香港联交所上市，股份代号 6818；于上交所上市，股份代号：601818；）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于香港联交所上市，股份代号：1359）。历任中海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海集团物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海（海南）海盛船务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资金管理部主任，中海集装箱运输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海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刘冲先生毕业于中山大学经济专业，高级会计师。

麦伯良先生，60 岁，由 1994 年 3 月 7 日起担任本公司总裁，2015 年 8 月 27 日起担任本公司 CEO 兼总裁，由 1994 年 3 月 8 日起兼任本公司执行董事，现同时亦是中集车辆的董事长兼非执行董事。麦先生于 1982 年加盟本公司，曾任生产技术部经理及副总经理。麦先生于 1982 年 7 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机械工程专业，获得学士学位。麦先生现为中国集装箱行业协会名誉会长、深圳上市公司协会会长。

胡贤甫先生，50 岁，汉族，籍贯安徽桐城，1969 年 10 月出生，1992 年 6 月毕业于武汉水运工程学院管理工程系财务会计专业，1992 年 9 月参加工作，2009 年 5 月获上海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MBA）学位。主要工作经历如下：1992 年 7 月至 1996 年 6 月，毕业分配至招商局集团广州办事处，后派往蛇口海虹化工公司实习，1994 年开始调至招商局集团财务部驻蛇口代表组。1996 年 9 月至 2005 年 10 月，外派至招商局发展有限公司，后公司合并重组为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历任招商局重工财务经理，工业集团财务部副经理、经理。2005 年 10 月至 2011 年 1 月，任友联船厂（蛇口）有限公司、招商局重工（深圳）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1 年 2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友联船厂（蛇口）有限公司、招商局重工（深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5 年 4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7 年 11 月至今，任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明东先生，48 岁，现任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明东先生于 1994 年参加工作，先后在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资产经营中心、总裁事务部、资本运营部及本公司工作。2005 年 7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中国远洋投资者关系部总经理和证券事务代表，2009 年 1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和中国远洋证券事务部总经理，2016 年 3 月起担任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明东先生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国际金融专业、投资经济学专业，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

何家乐先生，65 岁，何先生曾于 1994 年 10 月至 1997 年 12 月任职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现名为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的财金部处长和副总经理；于 1998 年 1 月至 2003 年 9 月任职中远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现名为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的总会计师；于 2003 年 10 月至 2005 年 11 月任职中远（香港）集团有限公司（现名为中远海运（香港）有限公司）的财务总监及于 2012 年 2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职董事兼财务总监；于 2003 年 11 月至 2006 年 1 月及于 2012 年 4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职中远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现名为中远海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00517）的执

行董事；于 2005 年 11 月至 2012 年 1 月任职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现名为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01919，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601919）的财务总监；此外，何先生于 2012 年 5 月至 2014 年 2 月任职创兴银行有限公司（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01111）的非执行董事；于 2003 年 11 月至 2005 年 6 月及于 2009 年 1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职中远太平洋有限公司（现名为中远海运港口有限公司，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01199）的执行董事及于 2013 年 9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职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02039，及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000039）的监事。何先生 2018 年 12 月 28 日获委任为齐鲁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01576）独立非执行董事。何先生持有上海大学国际工商与管理科学与工程研究生的学历，是高级会计师。

潘正启先生，66 岁，硕士，高级经济师。潘先生历任上海远洋公司船员、党委办公室秘书、科长、副主任、主任、公司企化部经理兼船舶管理二处处长兼党委书记、四处处长兼党委书记；青岛远洋公司副总经理兼连云港远洋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中远亚洲公司副总经理；中远亚洲公司总经理兼中远国际城开发公司总经理；中远澳洲公司副总裁兼中远新西兰公司总经理；深圳远洋公司党委书记；中远香港航运有限公司/深圳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吕冯美仪女士，68 岁，太平绅士，香港大学法学硕士。现任卫达仕律师事务行高级执行顾问律师，是大中华地区公司业务部主管，也任华大酒店投资有限公司（香港股票代码：201）、顺豪物业投资有限公司（香港股票代码：219）、顺豪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股票代码：253）非执行董事。吕律师拥有香港、新加坡、美国纽约州、英格兰和威尔士、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执业资格，是中国委托公证人（香港）、国际公证人。吕律师曾是香港会计师公会纪律委员会成员、香港行政上诉委员会成员、存款保障上诉审裁处成员。吕律师从事中国业务相关的法律咨询逾 40 年，对于香港和中国大陆的交易事宜拥有丰富经验，专于处理各类型的跨境和国际并购及投资。

2、 监事

现任监事资料载列如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位	任期	持有本公司股份数目（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林锋	男	44	监事会主席	自 2019 年 6 月 3 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止	0	0
娄东阳	男	44	监事	自 2019 年 6 月 3 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止	0	0
熊波	男	60	监事	自 2019 年 6 月 3 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2 日职工大会止	0	0

监事简历：

林锋先生，44 岁，汉族。林锋先生自 1997 年 7 月至 2007 年 12 月先后担任上海海兴货运有限公司分公司财务科科员，中海散货运输有限公司财务部驻沪财务科副科长、科长，2008 年 1 月至 2014 年 1 月历

任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现更名为中国海运集团有限公司）计划处、预算管理室副处长、处长，2014年1月至2018年8月历任中远海运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前身为中国海运（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副总经理，2018年9月起任职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林锋先生毕业于上海农学院（现更名为上海交通大学农业与生物学院）货币银行专业，经济学学士，会计师职称。

娄东阳先生，44岁，现为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娄先生于1997年7月至2001年10月任核工业标准化研究所化工室助理工程师并兼任全国放射性同位素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长，于2001年10月至2003年8月任中国同位素公司计划财务部工程师，于2003年8月至2004年8月任国务院国有重点大型企业监事会专业人员，于2008年9月至2012年9月任国务院国有重点大型企业监事会副处长、于2012年9月至2015年5月任招商局集团产权管理部部长助理、于2015年5月至2015年10月任招商局集团财务部（产权部）部长助理，以及于2015年10月至2017年11月任招商局集团财务部（产权部）副部长。2017年12月起，任职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娄先生现亦为华商国际董事及多家招商局集团所属企业的董事及监事。娄先生于1997年取得北京大学应用化学学士学位，并于2002年取得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熊波先生，60岁，于1991年加入本公司，熊先生目前担任本公司财务管理部税务经理。并于1996年至今担任公司工会主席。熊先生于1982年毕业于黑龙江广播电视大学电子专业，大专学历。

3、高级管理人员

现任高级管理人员资料载列如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位	任期	持有本公司股份数目（股）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麦伯良	男	60	CEO 兼总裁	2019年3月27日起至2022年年度董事会止	593,643（A股）	494,702（A股）
高翔	男	54	常务副总裁	自2018年3月27日起，至2021年年度董事会止。	0	0
李胤辉	男	52	副总裁	2019年3月27日起至2022年年度董事会止	0	0
黄田化	男	56	副总裁	2018年3月27日起，至2021年年度董事会止	540,000（A股）	450,000（A股）
于玉群	男	54	副总裁、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2018年3月27日起至2021年年度董事会止 2019年3月27日起2022年年度董事会止	0	0
曾邗	男	44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自2017年3月27日起至2020年年度董事会止	0	0

注：2019年3月27日，吴发沛先生因任期届满离任。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麦伯良先生，为本公司执行董事、CEO 兼总裁。有关麦伯良先生的履历详情，请参阅本章“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1、董事”。

高翔先生，54 岁，由 2015 年 4 月 1 日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并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起出任本公司常务副总裁。高先生毕业于天津大学海洋与船舶工程专业，亦为高级工程师。于 1999 年至 2008 年期间，曾分别担任天津中集北洋集装箱有限公司、天津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天津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天津中集车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及天津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的总经理。于 2004 年至 2008 年期间出任中集集团的总裁助理。2009 年，出任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于 2015 年 4 月 1 日出任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高先生也于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若干附属公司担任董事长职务。

李胤辉先生，52 岁，2004 年 3 月起出任本公司副总裁。由 2004 年起，李先生担任本公司若干家子公司的董事长或董事。李先生由 2002 年 10 月起至 2003 年 10 月期间担任本公司副总裁（挂职）。由 2003 年 3 月起，李先生任职于商务部。于 1993 年 5 月至 2003 年 3 月，李先生效力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在这之前，李先生效力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委员会。李先生于 1991 年 7 月毕业于吉林大学历史系获学士学位，于 1997 年 12 月获南京大学国际商学院颁发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又于 2001 年 6 月获吉林大学颁授世界经济博士学位。2016 年 9 月完成在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三年博士后工作站研究后顺利出站。

黄田化先生，56 岁，由 2018 年 3 月 27 日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黄先生毕业于大连交通大学（原大连铁道学院）焊接工艺与装备专业。1984 年 8 月参加工作。1988 年 3 月起加盟中集集团。黄先生 1988 年 3 月-1995 年，任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工程师；1995 年至 1999 年任上海中集冷箱总经理助理；1999 年起历任中集冷链投资、中集青岛冷箱（QCRC）、青岛特箱（QCSC）、青岛冷藏运输设备（QCTC）、上海冷箱（SCRC）、太仓冷箱（TCRC）及中集冷藏车北美（CRTI）多家公司总经理以及兼任车辆集团副总。2012 年至 2018 年 3 月任中集集团总裁助理，2012 年至今任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集装箱控股所属多家企业董事长，以及中集集团下属中集新材、中集电商、中集多式联运、中集同创等多家新型企业董事长。此外，黄先生自 2010 年至今担任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冷链物流专业委员会理事长、2014 年至今担任中国集装箱行业协会常务副理事长、2015 年至今担任深圳市政协委员政协委员、全国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兼副秘书长。

于玉群先生，54 岁，由 2004 年 3 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2 年 10 月 25 日起担任公司秘书，并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起同时担任本公司副总裁。于先生于 1992 年加盟本公司，先后任金融事务部副经理、经理、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负责股东关系、投资者关系及筹资管理工作。于先生于本公司自 1994 年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曾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于先生自 2007 年 9 月获委任为中集安瑞科（香港股份代号：3899）的执行董事，2016 年 9 月 5 日调任非执行董事。于先生于 2011 年至 2016 年期间曾任 TSC 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现名为华商国际，其股份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非执行董事，现分别为中集天达（其股份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 Pteris Global Limited 非执行董事，天亿投资董事长，以及若干家子公司的董事。于先生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诉复核委员会委员。1987 年 7 月至 1989 年 10 月，于先生曾任职于国家物价局。于先生毕业于北京大学，并分别于 1987 年 7 月和 1992 年 7 月获授经济学学士学位以及经济学硕士学位。

曾邗先生，44 岁，1975 年出生，自 2017 年 3 月起出任本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并于 2018 年 1 月

出任由原财务管理部与资金管理部合并后的财务管理部总经理。曾邗先生于 1999 年加盟本公司，先后任财务管理部会计部经理、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并于 2009-2010 年兼任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股份代号：3899）财务部经理，2015 年起陆续出任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中集海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中集天达控股有限公司、中集现代物流发展有限公司、中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中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等多家集团下属子公司董事，同时任深圳市中集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中集集团财务信息化项目部总经理等职。曾邗先生于 1996 年 7 月毕业于杭州电子工业学院，获经济学学士学位；并于 1999 年 6 月毕业于江苏理工大学，获管理学硕士学位。曾邗先生为中国注册会计师。

除上述披露以外，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股东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包括财务、业务、家属或其他重大/相关的任何关系。

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 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数 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麦伯良	执行董事、 CEO 兼总裁	现任	男	60	1994 年 3 月 7 日	至 2022 年年度 董事会止	494,702 (A 股)	98,941	0	0	593,643 (A 股)
黄田化	副总裁	现任	男	56	2018 年 3 月 27 日	至 2021 年年度 董事会止	450,000 (A 股)	90,000	0	0	540,000 (A 股)

注：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8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5 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故高管期初所持股份享受每 10 股转增 2 股的利润分配方案。

三、 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在公司及相联法团股本中的权益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份持有的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而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该等章节的规定被视为或当作本公司董事或监事拥有的权益及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而记载于本公司保存的登记册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标准守则》而由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如下：

1、 于本公司股份之权益

姓名	权益性质	证券数目(股)	股份种类
麦伯良	实益权益	593,643	A 股

2、 于本公司相关股份之权益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相关股份之权益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八章 重要事项”之“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3、 于本公司相联法团股份之权益

姓名	法团名称	权益性质	证券数目（股）
麦伯良	中集安瑞科	实益权益	7,260,000（普通股）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宏	董事长	续聘	2019年6月3日	续聘
王宇航	副董事长	任期满离任	2019年6月3日	因任期满离任
刘冲	副董事长	续聘	2019年6月3日	由原董事续聘为副董事长
明东	非执行董事	聘任	2019年6月3日	聘任
胡贤甫	非执行董事	续聘	2019年6月3日	续聘
麦伯良	执行董事	续聘	2019年6月3日	续聘
潘承伟	独立非执行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9年6月3日	因任期满离任
潘正启	独立非执行董事	续聘	2019年6月3日	续聘
王桂壖	独立非执行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9年6月3日	因任期满离任
何家乐	独立非执行董事	聘任	2019年6月3日	聘任
吕冯美仪	独立非执行董事	聘任	2019年6月3日	聘任
王洪源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9年6月3日	因任期满离任
娄东阳	监事	聘任	2019年6月3日	聘任
吴发沛	副总裁	任期满离任	2019年3月27日	因任期满离任

五、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可参见本章之“一、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在本公司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宏	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5年3月	-	是
刘冲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6年3月	-	是
胡贤甫	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7年11月	-	是
明东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2016年3月	-	是
林锋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2018年8月	-	是
娄东阳	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7年12月	-	是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
--------	--------	---------	--------	--------	---------

		的职务			领取报酬津贴
王宏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6月1日	2019年2月26日	否
刘冲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8月	-	否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2月	-	否
明东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2月	-	否
	上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7月	-	否
	洲际海峡能源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3月	-	否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	-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除独立非执行董事外）、监事不因担任相关董监事职务而受薪。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或子公司受薪。本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薪资体系和奖励办法。公司实行年薪制。公司董事会依据《中集集团董事会聘任人员年度业绩考核及奖励办法》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薪酬发放。

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报告期内，独立非执行董事按每人每年人民币240,000元获得独立董事津贴。除此之外，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向独立董事支付其他报酬。职工监事熊波先生因其在本公司担任其他职务而在本公司受薪。

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自公司领取报酬（税前）情况详见以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情况表。

2.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宏	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男	57	现任	-	-
王宇航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男	58	离任	-	-
麦伯良（注1）	执行董事、CEO 兼总裁	男	60	现任	9,451	-
胡贤甫	非执行董事	男	50	现任	-	-
刘冲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男	49	现任	-	-

潘承伟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73	离任	100	-
明东	非执行董事	男	48	现任	-	-
何家乐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5	现任	140	-
潘正启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6	现任	240	-
王桂燻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8	离任	100	-
吕冯美仪	独立非执行董事	女	68	现任	140	-
林锋	监事长	男	44	现任	-	-
娄东阳	监事	男	44	现任	-	-
王洪源	监事	男	44	离任	-	-
熊波（注 2）	监事	男	60	现任	508	-
高翔	常务副总裁	男	54	现任	4,187	-
吴发沛	副总裁	男	61	离任	332	-
李胤辉	副总裁	男	52	现任	3,031	-
黄田化	副总裁	男	56	现任	3,640	-
于玉群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男	54	现任	3,763	-
曾邗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男	44	现任	2,210	-
合计					27,842	-

注 1：麦伯良先生作为本公司执行董事，乃因其担任本公司 CEO 兼总裁职务而于公司受薪。

注 2：熊波先生因其在本公司担任监事以外的职位而于本公司受薪。

2019 年度本集团薪酬最高的前五位已反映在上表中。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股）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股）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人民币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人民币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人民币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麦伯良	执行董事 CEO 兼总裁	3,420,000	0	8.06	9.82	0	0	0	0
高翔	常务副总裁	450,000	0	8.06	9.82	0	0	0	0
李胤辉	副总裁	900,000	0	8.06	9.82	0	0	0	0

黄田化	副总裁	0	0	8.06	9.82	0	0	0	0
于玉群	副总裁兼董 事会秘书	900,000	0	8.06	9.82	0	0	0	0
曾邗	财务管理部 总经理	346,500	0	8.06	9.82	0	0	0	0
合计		6,016,500	0			0	0	0	0

注：2019年3月27日本公司副总裁吴发沛先生任期满离任。截至2019年12月31日，吴发沛先生持有尚未行使的900,000股本公司A股股票期权。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8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5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故高管期初所持期权享受每10股转增2股的利润分配方案。

4.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将依据《中集集团董事会聘任人员年度业绩考核及奖励办法》进行。本公司制订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将高级管理人员的经济利益与本集团的经营业绩和股票的市场表现结合。

七、公司员工情况

1、境内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6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9,44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9,71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9,71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4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2,110
销售人员	2,443
技术人员	8,863
财务人员	1,161
行政人员	5,138
合计	49,71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34
硕士	1,233

本科	9,972
大专	8,436
高中及以下	30,040
合计	49,715

2、薪酬政策

本公司薪酬政策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六章 按香港证券监管规则编制的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雇员及薪酬政策”。

3、培训计划

本集团秉承“以人为本、共同事业”的核心文化理念，通过构建富有中集特色的人才培养体系，不断培养行业内优秀的人才。本集团多层次混合式的人才培养体系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通用技能培训、专业培训、领导力发展计划、国际化人才培养计划等。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章 公司治理及企业管治报告

本公司按照内地证券监管机构及《联交所上市规则》的不同格式与内容要求分别编制“公司治理工作报告”和“企业管治报告”，为避免不必要的重复保持文字简洁，本公司采取了相互引述的方法。

第一部分：公司治理工作报告（按照内地证券监管机构要求编制）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的要求，不断完善和提高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水平。2019年1月15日，经本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2019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2019年1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9-003）及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本公司已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管理要求，保证充分行使各自职能并且相互制衡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依据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议事规则、总裁工作细则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作用，有效实施公司治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能和责任得以充分履行，并相互制衡，有效地维护了股东和公司利益，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聚焦重大风险，在试点板块完成两个重大风险专项治理项目，先后发布了系列风控指引，推动集团内各级组织“董、监、高风险履职”考试，提升核心干部的风控意识和履职能力。2019年，本集团在中国企业反舞弊联盟组织的评优工作中，被评为企业反舞弊工作“十佳单位”之首。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深交所及香港联交所的上市公司治理规范要求，本公司积极按时完成监管部门要求的公司治理整改、专项检查、制度建设等事项。2019年，本公司荣获由中国社科院、南方周末颁发的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杰出责任企业”，由广东省总工会颁发的“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状”和由广东省企业联合会颁发的“广东省企业500强”第24位等奖项。

2019年，本公司继续重视并致力于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手册》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遵循了“充分合规披露信息、投资者机会均等、诚实守信、互动沟通”等原则。从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出发，在日常工作和重大事项实施过程中，采取有效和便利措施，加强与股东、投资者的全方位有效沟通，避免选择性披露，确保中小股东公平、公正获取公司信息的权益。认真做好日常接待工作，耐心答复投资者电话咨询，参加境内外券商的投资年会及专题会议，与机构投资者进行“一对一”、“一对多”交流。针对股东和投资者关心的热点或突发事件，回复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的网上提问，做到及时、耐心、客观地与中小投资者沟通。2019年，本公司接待基金、投资公司、证券公司等各类机构投资者、个人投资者的来访、调研、工厂参观共计约14次。多次接待券商、基金等机构投资者到公司进行实地调研，参观集装箱、车辆、空港等业务基地或项目，使其深入了解公司战略新兴产业发展及新业务拓展。通过展示各业务板块技术研发成果及发展目标，使投资者和股东进一步认识公司投资价值，增强了投资者的信心，保障了投资者知情权，增强了股东归属感，营造了良好股东文化。其中2019年10月，中集集团及中集天达组织投资者参加了第十八届国际消防设备技术交流展览会。此外，在2019年3月底和8月底

分别举办 2018 年度业绩发布会和 2019 年半年度业绩发布会，通过网络直播平台向境内投资者同步播放业绩推介实况。还通过手机端及时推送公司公告等内容，丰富中小投资者获取信息渠道。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本公司已经根据证券监管要求，订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该制度明确了内幕信息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规定了内幕信息的审批和登记备案制度以及保密责任，此项制度已成为公司内控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方面，公司严格按照制度规定和要求，对内幕信息的内部流转和披露实施了有效监管。经自查，2019 年，本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本公司的直接大股东为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有限公司（其控股股东为招商局集团）、中远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其控股股东为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本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本公司与大股东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分开，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一）业务方面：本集团的生产系统、采购系统、辅助生产系统、销售系统完全独立。本公司完全独立拥有工业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二）人员方面：本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机构独立、制度健全，与大股东在人员上完全独立，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股东单位双重任职的情况，均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本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关联公司兼职的情况。（三）资产方面：本公司与大股东产权明晰、手续齐全，由公司独立管理，不存在大股东占用、支配资产或干预本集团对资产的经营管理的情况。（四）机构方面：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健全，运作独立。大股东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五）财务方面：本公司财务部门、财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银行帐号独立，独立纳税。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或其他治理不规范的问题。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直接股东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有限公司为招商局工业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其实际控制人为招商局集团。据本公司了解，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有限公司未从事与本集团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但本公司与招商局集团旗下子公司存在同业经营情况，即本集团的海洋工程业务与招商局集团旗下子公司的业务有相同或类似的部分，存在同业经营情况。本公司通过收购烟台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进入海洋工程业务市场，并把海洋工程业务作为公司的核心业务之一。除此以外，招商局国际（中集）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本集团不存在同业经营情况。

本公司的直接股东中远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及 Long Honour Investments Limited 的实际控制人为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据本公司了解，中远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及 Long Honour Investments Limited 未从事与本集团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但本公司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旗下子公司存在同业经营情况，即本公司的集装箱制造业务、物流服务业务和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项下的融资租赁业务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旗下子公

司的业务有相同或类似的部分，存在同业经营情况。除此以外，中远集装箱工业有限公司及 Long Honour Investments Limited 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本集团不存在同业经营情况。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注)	召开日期	通知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9.1305%	2019.1.15	2018.11.29	2019.1.15	www.cninfo.com.cn;
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4.5038%	2019.1.15	2018.11.29	2019.1.15	www.hkexnews.hk;
2019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9.9384%	2019.1.15	2018.11.29	2019.1.15	http://www.cimc.com/。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9.2568%	2019.6.3	2019.4.12 及 2019.5.17	2019.6.3	
2019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4.4933%	2019.6.3	2019.4.12 及 2019.5.17	2019.6.3	
2019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0.1577%	2019.6.3	2019.4.12 及 2019.5.17	2019.6.3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9.2125%	2019.11.25	2019.10.10 及 2019.10.31	2019.11.25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8.9836%	2019.12.16	2019.10.30 及 2019.12.3	2019.12.16	

注：投资者参与比例是指参会的投资者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2019 年，本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严格按照境内外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报告期内，独立非执行董事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交的各项议案及相关文件，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及专门委员会会议，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维护独立股东权益，在董事会进行决策时起着制衡作用。独立非执行董事认真审阅公司定期报告，在年审审计师进场审计前后、董事会召开前与审计师进行多次定期或不定期的沟通。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 次数	委托出席次 数	缺席次 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 自参加会议

何家乐	12	1	11	0	0	否
潘承伟	8	1	7	0	0	否
潘正启	20	2	18	0	0	否
吕冯美仪	12	1	11	0	0	否
王桂壖	8	1	7	0	0	否
独立董事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详情参见本章之“第二部分：企业管治报告（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要求编制）”之“四、 股东与股东大会”之“2、每名董事于股东大会的出席情况”）。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无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立了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风险管理委员会五个专业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联交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各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赋予的职权和义务，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的会议情况请参见本章之“第二部分：企业管治报告（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要求编制）”之“三、董事会专业委员会”。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为了促进公司规范健康有序地发展，同时为了吸引人才、保持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董事会根据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和全体股东利益制定了《中集集团董事会聘任人员年度业绩考核及奖励办法》，建立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绩效和个人业绩相联系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

2010年9月17日，经本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推出并实施了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信息请参见本报告“第八章 重要事项”之“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实施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助于建立股东、管理团队和骨干员工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管理层能够更好地平衡短期目标与长期目标；吸引与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激励价值的持续创造，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增强公司的竞争力。

九、内部控制情况

（一）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根据本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本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二）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3.26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5%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5%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 X 落在如下区间）</p> <p>重大缺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发现董事、监事和管理层的对财务报告构成重大影响的舞弊行为； 更正已发表的财务报表，以反映对错误或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纠正； 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未发现，而被审计师发现影响当期的财务报告的重大错报； 已报告给管理层、董事会的重大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或者企业在基准日前虽对存在重大缺陷的内部控制进行了整改，但新控制尚没有运行足够长的时间； 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p>重要缺陷：</p> <p>在下列领域如存在内控缺陷，经综合分析不能合理保证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可靠，应判定为重要缺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对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的内控； 反舞弊程序和控制； 对非常规或非系统性交易的内控； 对期末财务报告流程的内控； 财务报告相关信息系统的内控； 对财务报告的可靠性产生重大影响的合规性监管 	<p>重大缺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企业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重大决策、重大事项、重要人事任免及大额资金支付业务决策程序不合规。 <p>重要缺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已向管理层汇报且经过合理期限后，重要缺陷仍未被纠正； 专利技术和专有技术受到侵权或泄密造成公司某项或多项产品市场竞争力遭到削弱，但并未影响公司产品市场地位。 <p>一般缺陷：</p> <p>专利技术和专有技术受到侵权或泄密造成公司某项或多项产品市场竞争力遭到削弱，但影响不大。</p>

	<p>职能失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 对需要设立内部审计职能或风险评估职能来进行有效监控的企业而言，这些职能失效。 <p>一般缺陷： 受到省级（含）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p>	
定量标准	<p>（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 X 落在如下区间）</p> <p>重大缺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X \geq$ 销售收入总额的 0.5%； 2、 $X \geq$ 利润总额的 5%； 3、 $X \geq$ 资产总额的 1%； 4、 $X \geq$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p>重要缺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销售收入总额的 $0.1\% \leq X <$ 销售收入总额的 0.5%； 2、 利润总额的 $1\% \leq X <$ 利润总额的 5%； 3、 资产总额的 $0.2\% \leq X <$ 资产总额的 1%； 4、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2\% \leq X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p>一般缺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X <$ 销售收入总额的 0.1%； 2、 $X <$ 利润总额的 1%； 3、 $X <$ 资产总额的 0.2%； 4、 $X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2%。 	<p>重大缺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连续 3 年及以上未维护、更新内控体系文件，未形成完整的内控抽样底稿； 2、 公司通讯系统（包括网络、邮件、电话）、ERP 系统、财务信息系统、PDM 系统、OA 系统等重要公共 IT 系统或平台连续中断正常服务达 48 小时以上。 <p>重要缺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连续 2 年未维护、更新内控体系文件，未形成完整的内控抽样底稿； 2、 公司通讯系统（包括网络、邮件、电话）、ERP 系统、财务信息系统、PDM 系统、OA 系统等重要公共 IT 系统或平台连续中断正常服务达 24 小时以上，但未到 48 小时。 <p>一般缺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按年度维护、更新内控文件，未形成完整内控抽样底稿； 2、 公司通讯系统（包括网络、邮件、电话）、ERP 系统、财务信息系统、PDM 系统、OA 系统等重要公共 IT 系统或平台不稳定，偶有中断，但均能在 24 小时以内恢复正常运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中集集团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3.2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二部分：企业管治报告（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要求编制）

本公司持续致力于提升企业管治水平，通过从严实践企业管治，努力提升企业价值，确保本公司的长期持续发展，履行作为上市公司的企业责任，增加股东长远最大价值。本公司在报告期内一直遵守《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的守则条文，惟与守则条文第 A.1.1 条有所偏离，有关《企业管治守则》守则条文的偏离详情及其所考虑因素列述于下文相关部分。

一、遵守《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本公司已采纳《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的有关董事及监事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标准守则》条文。经向所有董事和监事作出查询后，各董事及监事确认已在报告期内遵守了《标准守则》规定的标准。

二、董事会

（一）董事会的职权

本公司董事会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并向股东大会负责，其基本责任是对公司的战略性指导和对管理人员的有效监督，确保符合公司的利益并对股东负责。2019 年 1 月 15 日，经本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 2019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 2019 年 1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9-003）及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的职权包括：（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定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订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7）拟定公司重大收购、收购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0）聘任或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

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2)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5)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16)董事会负责评估及厘定公司达成策略目标时所愿意接纳的风险性质及程度，并确保本公司设立及维持合适及有效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17)董事会负责监督管理层对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的设计、实施及监察；及(18)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及董事会认真负责地开展公司的治理工作，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全体董事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认真、勤勉地履行董事职责，确定公司重大决策，任免和监督公司执行机构成员。

(二) 董事会的组成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由八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一名、独立非执行董事三名。

现任董事中，四位非执行董事拥有广泛而丰富的业务和管理经验，三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在航运、财务、法律、管理等方面亦拥有深厚的学术专业资历以及丰富的行业经验，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何家乐先生具备了适当的会计及财务管理专长、独立非执行董事潘正启先生具备了适当的航运管理专长，独立非执行董事吕冯美仪女士具备了适当的法律事务管理专长。现任董事的专业资历和丰富经验有助于董事会严格检讨及监控管理程序，确保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的利益。本公司董事的个人资料详见本报告“第十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董事简历”。本公司董事会的人员资质及构成符合《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3.10 条及第 3.10A 条的规定。

本公司董事会成员中，有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人数超过全体董事人数的 1/3，符合《联交所上市规则》有关独立非执行董事人数的要求。3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了职责，而且未在本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本公司已收到 3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3.13 条就其独立性所作出的 2019 年度确认函，本公司认为 3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完全独立于本公司和本公司的主要股东及其关连人士，符合《联交所上市规则》的要求。

董事会成员之间、董事长与 CEO 兼总裁之间不存在包括财务、业务、家属或其他重大/相关的任何关系。

(三) 董事会会议

1、出席情况

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四次会议。2019 年度，董事会召开了 20 次会议，包括 2 次现场会议、18 次以书面方式表决的会议，各董事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姓名	董事职务	董事会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率 (%)
王宏	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20	0	100
王宇航(注)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2	6	25
刘冲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20	0	100

麦伯良	执行董事	20	0	100
胡贤甫	非执行董事	20	0	100
明东（注）	非执行董事	12	0	100
潘承伟（注）	独立非执行董事	8	0	100
何家乐（注）	独立非执行董事	12	0	100
潘正启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	0	100
王桂壘（注）	独立非执行董事	8	0	100
吕冯美仪（注）	独立非执行董事	12	0	100

注：2019年6月3日，王宇航先生、潘承伟先生、王桂壘先生因任期满离任；同期，聘任明东先生为非执行董事；聘任何家乐先生、吕冯美仪女士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2、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董事会召开了 20 次董事会会议和 19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通过了 61 项董事会决议和 29 份委员会意见书。

董事会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董事会会议决议
第八届 2019 年第 1 次	2019 年 1 月 4 日	无
第八届 2019 年第 2 次	2019 年 1 月 14 日	关于推举董事主持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 2019 年第 3 次	2019 年 3 月 27 日	1、关于二〇一九年度第三次会议的决议； 2、关于二〇一九年度融资安排的决议； 3、关于对下属子公司二零一九年度金融机构授信及项目提供担保的决议； 4、关于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所属经销商及客户提供信用担保的决议； 5、关于陕西中集车辆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为其客户提供信用担保的决议； 6、关于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按揭贷款信用担保的决议； 7、关于沈阳中集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为其客户提供信用担保的决议； 8、关于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所属客户提供信用担保的决议； 9、关于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所属经销商及客户提供信用担保的决议； 10、关于中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申请为中集集团及成员单位办理对外担保业务的决议； 11、关于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为所属客户提供信用担保的决议； 12、关于中集现代物流发展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所属客户提供信

		用担保的决议； 13、关于二〇一九年度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管理的决议； 14、关于修订《中集集团短期资金管理业务管理办法》的决议；
第八届 2019 年第 4 次	2019 年 4 月 03 日	关于授权麦伯良 CEO 兼总裁全权处理分拆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独立上市相关事宜的决议
第八届 2019 年第 5 次	2019 年 4 月 12 日	1、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及 2019 年第二次 A+H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决议 2、关于天津港中集振华物流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决议
第八届 2019 年第 6 次	2019 年 4 月 29 日	1、关于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决议； 2、董事关于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第八届 2019 年第 7 次	2019 年 5 月 17 日	1、关于 2019 年度第七次会议的决议
第八届 2019 年第 8 次	2019 年 6 月 2 日	1、关于调整董事、CEO 兼总裁麦伯良 2019 年度固定薪酬的决议
第九届 2019 年第 1 次	2019 年 6 月 3 日	第九届董事会 2019 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
第九届 2019 年第 2 次	2019 年 6 月 28 日	关于调整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决议
第九届 2019 年第 3 次	2019 年 8 月 1 日	关于中集产城与深圳碧桂园合作开发太子湾项目的议案
第九届 2019 年第 4 次	2019 年 8 月 13 日	关于中集产城发行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类 REITs）融资的决议
第九届 2019 年第 5 次	2019 年 8 月 27 日	1、关于《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2、第九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3、关于更新对下属子公司 2019 年度金融机构授信及项目提供担保进行调整的议案 4、关于更新 2019 年度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所属经销商及客户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5、关于更新 2019 年度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所属客户提供买方信贷的决议 6、关于 2019 年度中集集团钢材期货套期保值交易管理的决议 7、关于设立中集海工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暨对中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增资的决议 8、关于设立中集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的决议 9、关于修订《中集集团利润分享计划实施及管理办法》的决议
第九届 2019 年第 6 次	2019 年 9 月 29 日	关于前海土地整备相关事宜的决议
第九届 2019 年第 7 次	2019 年 10 月 10 日	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
第九届 2019 年第 8 次	2019 年 10 月 24 日	关于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的决议
第九届 2019 年第 9 次	2019 年 10 月 28 日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决议
第九届 2019 年第 10 次	2019 年 10 月 30 日	1、关于与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决议 2、关于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接受及提供关连\关联方财务资助的决议

		3、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
第九届 2019 年第 11 次	2019 年 11 月 22 日	关于推举董事主持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
第九届 2019 年第 12 次	2019 年 12 月 13 日	关于推举董事主持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

《企业管治守则》守则条文第 A.1.1 条规定“董事会应定期开会，董事会会议应每年召开至少四次，大约每季一次。预计每次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皆有大部分有权出席会议的董事亲身出席，或透过电子通讯方法积极参与”。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召开的 20 次会议中唯现场会议 2 次。本公司执行董事通过管理及监察业务营运，就本集团的重大业务或管理事项不时提请举行董事会开会讨论决定。因此，若干有关决定乃透过全体董事以书面决议案方式作出。董事们相信，有关业务需要的决策的公平性及有效性已获得足够保证。后续，本公司将努力实践良好企业管治常规。

（四）董事会与管理层的职责与权限

董事会和管理层的职责和权限有明确界定。董事会的职责载于《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简要概述请见本报告本章节之“二、董事会”之“（一）董事会的职权”。管理层进行日常经营及管理工作并向董事会负责，及时向董事会及其专业委员会提供充分的数据，确保其在知情的情况下做出决定。

（五）董事长及总裁

本公司董事长及总裁为两个明确划分的不同职位。王宏先生任本公司董事长，麦伯良先生任 CEO 兼总裁。

根据《公司章程》，本公司董事长的主要职责包括：（1）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2）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实施情况；（3）签署公司股票、公司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4）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其他应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其他文件；（5）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6）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及（7）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本公司总裁的主要职责包括：（1）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2）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3）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4）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5）制订公司的具体规章；（6）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7）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8）拟定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决定公司职工的聘用和解聘；（9）负责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的设计、实施及监察；（10）负责向董事会确认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有效；（11）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及（12）《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六）董事、监事的任期与服务合约

根据《公司章程》，本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连任不得超过两届。董事、代表股东的监事的选举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代表职工的监事由职工大会审议批准后，本公司与董事、监事签订《董事服务合约》及《监事服务合约》。本年度内，本公司董事、监事的变化情况载于本报告“第十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非执行董事、董事长王宏、执行董事麦伯良于 2012 年 12 月 5 日与本公司订立服务合约，主要条款包括：（1）自上市日期（2012 年 12 月 19 日）起至本公司于 2013 年 6 月举行应届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止期

间生效，届满时可重续三年；及（2）可根据各自之条款予以终止。非执行董事、副董事长刘冲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与本公司订立服务合约，主要条款包括：（1）自 2015 年度股东大会（2016 年 5 月 31 日）起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止期间生效，届满时可重续三年；及（2）可根据各自之条款予以终止。非执行董事胡贤甫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与本公司订立服务合约，主要条款包括：（1）自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 年 9 月 26 日）起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止期间生效，届满时可重续三年；及（2）可根据各自之条款予以终止。服务合约可根据《公司章程》及适用之法律、规则及规例予以更新。非执行董事刘冲、明东于 2019 年 6 月 3 日与本公司订立服务合约。

独立非执行董事何家乐及吕冯美仪于 2019 年 6 月 3 日与本公司订立服务合约，主要内容包括：（1）自 2018 年度股东大会（2019 年 6 月 3 日）起至本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止期间生效，届满时可重续三年；及（2）可根据各自之条款予以终止。独立非执行董事潘正启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与本公司订立服务合约，主要细节包括：（1）自 2015 年度股东大会（2016 年 5 月 31 日）起至本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止期间生效，届满时可重续三年；及（2）可根据各自之条款予以终止。

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3 日分别与林锋监事长、娄东阳监事，于 2013 年 12 月 4 日与熊波监事，订立了服务合约。

本公司现任董事和监事的任期详见本报告“第十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一、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无董事或监事与本集团的任何成员公司订立或拟订立服务合约（该等合约属雇主在一年内不可在不予赔偿（法定赔偿外）的情况下终止者）。

（七）董事薪酬

本公司现任八位董事中，麦伯良先生因担任 CEO 兼总裁职务而在本公司受薪。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向非执行董事支付任何报酬。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非执行董事的津贴为每人每年人民币 24 万元，此外，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向独立非执行董事支付其他报酬。本年度内，本公司支付给董事的薪酬详情载于本报告“第十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在审阅及厘定董事的特定薪酬待遇时，本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虑可资比较公司所支付的薪金、董事所投入的时间及所负之责任等因素。具体对董事的考评程序和薪酬确定方案详见本报告本章“第二部分：企业管治报告（按照《联交所上市规则》要求编制）之“三、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之“（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就任何董事终止服务而对其作出付款或提供利益（不论该董事是以董事的身份提供该服务，或是在出任董事期间以其他身份提供该服务）。

（八）董事权益

1、董事及监事的合约权益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或监事概无在本公司或任何子公司所订立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约中直接或间接拥有任何重大个人权益。

2、董事及监事的竞争权益

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王宏先生在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胡贤甫先生在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

公司担任总经理，本公司监事娄东阳先生在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招商局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招商局集团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招商局集团旗下的海工业务与本集团有同业经营情况，具体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一章 公司治理及企业管治报告”之“三、同业竞争情况”。

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刘冲先生在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本公司监事长林锋先生在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会计师。中远海发及其控股股东中国远洋海运集团为本公司的第二大股东，其集装箱制造、物流服务和融资租赁业务与本集团有同业经营情况，具体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一章 公司治理及企业管治报告”之“三、同业竞争情况”。

除上述披露之外，概无其他任何董事或监事或与该董事/监事有关连的实体现正或曾经拥有与本集团业务存在或可能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的权益。

（九）为确保董事履行其责任而采取的措施

1、董事就任时，本公司提供相关就任须知材料，之后定期提供有助董事了解本公司业务及经营情况的资料，不时将新出台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内部刊物等动态资料寄发董事，组织其参加相关的持续专业培训，相关费用由本公司支付，以帮助董事完全理解《联交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职责，并对本公司经营情况及时全面了解。为确保独立非执行董事充分履行职责，本公司亦会组织独立非执行董事进行实地考察，并与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审计监察部总经理）和审计师进行充分沟通。

2、董事们为确保持续发展并更新其知识技能，以更好地履行董事职责，参加了由律师、审计师、香港联交所提供的相关培训。根据本公司存置之记录，2019 年度，本公司董事接受了以下培训：

姓名	董事职务	法律、法规及规则等阅读材料
王宏	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独立非执行董事吕冯美仪参加于 2019 年 6 月 25-28 日深交所主办独立董事培训；全体董事参加由普衡律师事务所、通商律师事务所主办的 H 股及 A 股上市规则培训。
刘冲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麦伯良	执行董事、CEO 兼总裁	
胡贤甫	非执行董事	
明东	非执行董事	
何家乐	独立非执行董事	
潘正启	独立非执行董事	
吕冯美仪	独立非执行董事	

3、董事对本公司对外担保、资金占用、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意见时，本公司根据需要聘请审计师、独立财务顾问及律师等相关独立的专业机构提供独立的专业意见，协助董事履行其责任。

4、本公司就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职责可能面对的法律风险，于 2019 年 6 月 5 日与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期限为 1 年、赔偿限额为人民币 3 亿元/年的“平安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

三、董事会专业委员会

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及风险管理委员会，各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为董事会进行决策提供支持。参加专门委员会的董事按分工侧重研究某一方面的问题，为公

司管理水平的改善和提高提出建议。

（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责

本公司薪酬及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1）研究、制定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的标准并进行考核，提出薪酬政策与方案；（2）对董事的考核标准以及薪酬政策与方案提出建议；（3）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股权激励计划；（4）负责对股权计划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对股权激励计划的人员之资格、授予条件、行权条件等审查；以及（5）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委员与会议出席率

薪酬及考核委员会由 5 名成员组成，包括 3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和 2 名非执行董事。现任委员包括：主任委员潘正启先生，委员何家乐先生、委员吕冯美仪女士、委员胡贤甫先生和委员明东先生。

薪酬及考核委员会成员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潘正启先生（主任委员）	5	0
潘承伟先生（委员）（注）	3	0
何家乐先生（委员）（注）	2	0
吕冯美仪女士（委员）（注）	2	0
王桂壘先生（委员）（注）	3	0
胡贤甫先生（委员）	5	0
明东先生（委员）（注）	2	0

注：2019 年 6 月 3 日，潘承伟先生、王桂壘先生因任期满离任；同期，聘任明东先生为非执行董事；聘任何家乐先生、吕冯美仪女士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3、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薪酬及考核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召开了 5 次会议，审议议案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决议
第八届 2019 年度第 1 次	2019 年 3 月 26 日	关于 2019 年度第一次会议的审核意见
第八届 2019 年度第 2 次	2019 年 4 月 25 日	1、关于对 CEO 兼总裁麦伯良 2018 年度绩效考核的审核意见； 2、关于对董事会聘任人员（除 CEO 兼总裁麦伯良）2018 年度绩效考核的审核意见
第八届 2019 年度第 3 次	2019 年 5 月 31 日	1、关于董事会聘任人员 2018 年度业绩奖金、利润分享奖金发放方案的意见； 2、关于董事会聘任人员 2020 年度固定薪酬调整方案的意见
第九届 2019 年度第 1 次	2019 年 8 月 26 日	关于修订《中集集团利润分享计划实施及管理办法》的意见
第九届 2019 年度第 2 次	2019 年 12 月 27 日	关于向部分高管人员发放奖励的审核意见

4、薪酬决策程序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及高管的考评程序为：（1）确定被考评人员名单，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2）被考评人员向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述职和自我评价；（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被考评人员进行绩效评价；及（4）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被考评人员的薪酬方案或建议，表决通过后，报公司董事会。

根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公司董事的薪酬计划或方案的建议，须报经董事会讨论同意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计划或方案须报经董事会审查批准后方可实施。本公司薪酬决策程序采用的是《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第 B.1.2(c)条中的第(ii)种模式。

（二）提名委员会

1、提名委员会的职责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1）每年定期审查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组成（包括技能、知识、多元化政策及经验方面）及提名政策的正式程序，并就任何为配合公司的策略拟对董事会作出的变动提出建议，以反映当前监管规定及良好企业管治常规；（2）招聘董事会成员，必须按公司的既定策略及目标，评核及评估董事会成员的最佳组合。物色具备合适资格可担任公司董事的人士，并挑选、提名有关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会提供意见；评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3）列明提名政策的目标，就董事甄选、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董事会主席及总裁）继任计划的有关事宜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及制定透明及公正的政策；（4）对董事的工作情况和表现进行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提出更换董事的意见或建议（如适用）；（5）在履行职责时，充分考虑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即甄选董事会人选将按一系列多元化范畴为基准，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及知识等。在此基础上，将按人选对本公司业务及发展的综合价值、可为董事会提供的贡献、观点与角度、独立性及保证本公司董事会成员的多元化等客观条件而作出决定。（6）在适当情况下检讨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并检讨为实现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而制定的可计量目标和达标进度，确保行之有效；（7）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2、提名委员会的委员与会议出席率

提名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包括 2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和 1 名非执行董事。现任委员包括：主任委员吕冯美仪女士，委员王宏先生和委员何家乐先生。

提名委员会成员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吕冯美仪女士（主任委员）（注）	0	0
王桂壘先生（主任委员）（注）	2	0
王宏先生（委员）	2	0
何家乐先生（委员）（注）	0	0
潘承伟先生（委员）（注）	2	0

注：2019 年 6 月 3 日，潘承伟先生、王桂壘先生因任期满离任；同期，聘任何家乐先生、吕冯美仪女士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3、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了 2 次会议，审议议案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决议
第八届 2019 年度第 1 次	2019 年 3 月 27 日	关于二〇一九年度第一次会议的意见
第八届 2019 年度第 2 次	2019 年 5 月 17 日	关于重选一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决议

4、董事会成员的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提名委员会的实施细则明确了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政策，即甄选董事会人选将按一系列多元化范畴为基准，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及知识等。在此基础上，将按人选对本公司业务及发展的综合价值、可为董事会提供的贡献、及保证本公司董事会成员的多元化等客观条件而作出决定。本公司一直为提高女性在董事会中的占比而持续努力，报告期内，本公司聘任独立非执行董事吕冯美仪女士，实现了董事会中女性人数的提升。董事会认为本公司现有实践符合《联交所上市规则》对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要求。

5、董事提名的程序及准则

根据《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的提名和选任程序为：（1）提名委员会应积极与公司有关部门进行交流，研究公司对新董事的需求情况，并形成书面材料；（2）提名委员会可在公司、公司股东以及人才市场等广泛搜寻董事的人选；（3）搜集初选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形成书面材料；（4）征求被提名人对提名的同意，否则不能将其作为董事的人选；（5）召集提名委员会会议，根据董事的任职条件，对初选人员进行资格审查；（6）在选举新的董事前一至两个月，向董事会提出董事候选人人选的建议和相关材料；及（7）根据董事会决定和反馈意见进行其他后续工作。

根据《公司章程》，选举和更换董事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监事会、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百分之一以上（含百分之一）的股东有提案权。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准备相关程序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推荐信、候选人简历、基本情况表、辞呈等在征得董事候选人同意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后提请董事会审议，然后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同时，请辞任董事签署辞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须于股东大会召开 45 日前发出书面通知，同时向股东寄发股东通函。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规定，董事候选人名单、简历及相关酬金等资料须列载于股东通函中，以便股东酌情投票表决。有关股东大会须由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额的半数以上同意为通过，选举产生新任董事。

（三） 审计委员会

1、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本公司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与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关系、审阅公司的财务资料以及监管公司财务申报制度及内部监控程序。

2、审计委员会的委员与会议出席率

审计委员会包括 3 位独立非执行董事。现任委员包括：主任委员何家乐先生，委员潘正启先生和委员吕冯美仪女士。

审计委员会成员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何家乐先生（主任委员）（注）	5	0

潘承伟先生（委员）（注）	4	0
潘正启先生（委员）	9	0
吕冯美仪女士（委员）（注）	5	0
王桂壘先生（委员）（注）	4	0

注：2019年6月3日，潘承伟先生、王桂壘先生因任期满离任；同期，聘任何家乐先生、吕冯美仪女士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3、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9次例会，审议议案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 2019 年度第 1 次	2019 年 3 月 8 日	无
第八届 2019 年度第 2 次	2019 年 3 月 26 日	关于 2019 年度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第八届 2019 年度第 3 次	2019 年 4 月 12 日	关于对天津港中集振华物流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审核意见
第八届 2019 年度第 4 次	2019 年 4 月 28 日	关于 2019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审核意见
第九届 2019 年第 1 次	2019 年 7 月 31 日	关于对中集产城与深圳碧桂园合作开发太子湾项目的审核意见
第九届 2019 年第 2 次	2019 年 8 月 27 日	1、关于对《关于<2019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的意见： 2、关于对《关于 2019 年度中集集团钢材期货套期保值交易管理的议案》的意见
第九届 2019 年第 3 次	2019 年 10 月 28 日	关于《2019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审核意见
第九届 2019 年第 4 次	2019 年 10 月 30 日	关于对 2019 年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第九届 2019 年第 5 次	2019 年 12 月 16 日	2019 年第五次会议纪要

（四）战略委员会

本公司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本公司战略委员会成员包括 2 位非执行董事和 1 位执行董事，现任委员为：主任委员王宏先生，委员刘冲先生及委员麦伯良先生。

报告期内，本公司战略委员会通过面谈、电话、邮件、电子通讯等方式进行会议，商讨公司重大事项，保持紧密有效的沟通，保障履行职责。同时战略委员会下设的投资审核委员会就投资项目也分别召开 7 次会议，对公司重大投资项目等进行充分论证，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有力依据。

（五）企业管治职能

董事会负有企业管治方面的职责，督促管理层建立合规的组织结构和制度，在日常管理中遵守《企业管治守则》及其他法律法规。根据《企业管治守则》规定，报告期内，董事会审核了本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及守则的遵守情况，负责并履行了以下企业管治职能：

1、 制定及检讨本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2、检讨及监察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
- 3、检讨及监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规；
- 4、制定、检讨及监察雇员及董事的操守准则；及
- 5、检讨公司遵守《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及在《企业管治报告》内的披露。

（六）风险管理委员会

为了进一步健全本公司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系统，提高风险控制能力，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董事会成立了风险管理委员会。

1、风险管理委员会的职责

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1）监督指导公司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情况；（2）审议公司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体系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和年度报告；（3）审议公司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体系管理组织机构设置及其职责方案；（4）审议公司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体系相关的制度、工作流程等；（5）审议公司风险管理策略和重大风险管理解决方案；（6）对重大投融资和经营管理中其他重大事项的风险及其控制进行研究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7）负责就突发性重大风险事件及其他有关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事宜的重要调查结果及管理层的反馈进行研究；及（8）办理董事会授权的有关全面风险管理的其他事项。

2、风险管理委员会的委员与会议出席率

报告期内，风险管理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现任委员包括：主任委员胡贤甫先生，委员明东先生、何家乐先生、潘正启先生及吕冯美仪女士。

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胡贤甫先生（主任委员）	3	0
明东先生（委员）（注）	2	0
何家乐先生（委员）（注）	2	0
潘承伟先生（委员）（注）	1	0
潘正启先生（委员）	3	0
吕冯美仪女士（委员）（注）	2	0
王桂壘先生（委员）（注）	1	0

注：2019 年 6 月 3 日，潘承伟先生、王桂壘先生因任期满离任；同期，聘任明东先生为非执行董事；聘任何家乐先生、吕冯美仪女士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3、报告期内，风险管理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 3 次会议。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 2019 年度第 1 次	2019 年 3 月 26 日	关于 2019 年度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第九届 2019 年度第 1 次	2019 年 8 月 27 日	无
第九届 2019 年度第 2 次	2019 年 12 月 16 日	无

四、 股东与股东大会

1、 股东权利

为保障本公司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有效地行使股东权利，本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每年召开股东大会。2019年1月15日，经本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2019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2019年1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9-003）及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本公司一直与股东保持良好的沟通，通过披露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季度报告等多个正式沟通渠道，向股东报告本集团的业绩及营运情况。同时本公司设立股东热线电话、电子邮箱等，让股东表达意见或行使权利。本公司定期更新网站资料，及时让股东及公众人士了解本公司的最新发展动向。

本公司股东通函及股东大会通知的日期、内容、送达方式、公告方式及股东投票程序等均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联交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确保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权利的顺利实现。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享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的权利。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8次股东大会，其中：4次全体股东大会、2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

2、 每名董事于股东大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职务	姓名	出席的股东大会	本年度召开8次股东大会	
			出席次数	出席率 (%)
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王宏	2018年度股东大会 2019年第二次A/H股类别股东大会	3	37.5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王宇航（注）	-	0	0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刘冲	-	0	0
执行董事、CEO兼总裁	麦伯良	2018年度股东大会 2019年第二次A/H股类别股东大会	3	37.5
非执行董事	胡贤甫（注）	-	0	0
非执行董事	明东（注）	-	0	0
独立非执行董事	何家乐（注）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25
独立非执行董事	潘正启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年第一次A/H股类别股东大会 2018年度股东大会 2019年第二次A/H股类别股东大会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8	100
独立非执行董事	吕冯美仪（注）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1	12.5

独立非执行董事	潘承伟（注）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第一次 A/H 股类别股东大会	3	37.5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王桂壘（注）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第一次 A/H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2019 年第二次 A/H 股类别股东大会	6	75

以上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详情请参见在深交所、巨潮网(www.cninfo.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网站上刊载的相关公告。

注：2019 年 6 月 3 日，王宇航先生、潘承伟先生、王桂壘先生因任期满离任；同期，聘任明东先生为非执行董事；聘任何家乐先生、吕冯美仪女士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3、董事会对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能够遵照上市地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勤勉地履行董事职责，认真执行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完成了年度股东大会授权的各项工作任务。

4、股东提请召开股东大会及提出建议的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提请董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类别股东大会。合并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股东，可以签署一份或者数份同样格式内容的书面要求，提请董事会召集类别股东会议或者临时股东大会，并阐明会议的议题。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的，股东应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五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议的变更，应征得原提议人的同意。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九十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前，召集股东持股比例不得低于百分之十）。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或者类别股东会议，会议所必需的费用由公司承担，并从公司支付失职董事的款项中扣除。

根据《公司章程》，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董事会。

本公司重视股东、投资者及公众人士的意见。股东可通过公司秘书以书面形式将其查询及问题递交董事会，股东亦可通过联络本公司作出查询及建议。相关联络信息请见本报告“第一章公司基本信息”。

五、 监事和监事会

本公司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各位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列席了全部董事会会议并坚持向股东大会汇报工作；能够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内部控制以及公司董事、总裁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详见本报告之“第七章监事会报告”。

于 2019 年 6 月 3 日，经本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王洪源先生因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同时委任林锋先生、娄东阳先生为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代表股东之监事，熊波先生为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代表职工之监事。2019 年 1 月 15 日，经本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

别股东大会和 2019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相关信息可查阅本公司 2019 年 1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网站（www.cimc.com）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CIMC】2019-003）及在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告。

六、 问责与审核、持续经营

董事确认其有责任为每个财政年度编制财务报表，真实及公平地报告本集团的状况以及于有关期间的业绩和现金流量的账目。在编制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时，在本公司财务部门的支持下，董事们审核了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并确保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贯彻应用适当的会计政策及遵守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真实、公平地报告本公司状况。经适当的查询后，董事会认为本集团拥有足够资源在可预见的未来继续营运，因此适宜采纳持续营运的基准来编制财务报表。董事们未知悉或发现有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况可能会严重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本公司审计师有关其申报职责及其对本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的意见的声明，详情载于本报告“第十三章 审计师报告”。

七、 审计师酬金

本公司在过去五年内未更换审计师。报告期内，有关审计师向本公司提供服务所得的酬金，请见本报告“第八章 重要事项”之“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八、 公司秘书

本公司公司秘书于玉群先生负责促进本公司董事程序，以及董事之间、董事与股东之间、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于先生的简历载于本报告“第十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一、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2019 年度，于先生接受了超过 15 小时更新其专业技能及知识的培训。

九、 投资者关系

截至 2019 年末，本公司的股东数量及股份种类，请参见本报告“第九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之“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2019 年，本公司继续重视并致力于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从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出发，在日常工作和重大事项实施过程中，采取有效及创新措施，加强与广大股东、投资者的全方位沟通。2019 年度，本公司接待投资者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五章 按内地证券规则编制的经营情况讨论和分析”之“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新的一年，本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致力于增加投资者对本公司的了解。同时也希望得到投资者更多的支持与关注。

2019 年，本公司对公司章程的修订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一章 公司治理及企业管制报告”之“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十、 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

（一）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

本公司严格遵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监局、香港联交所等有关规定，建立健全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公司基于五部委《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及其应用指引、《联交所上市规则》中《企业管治

守则》和《企业管治报告》的要求，参照 COSO《企业风险管理-整合框架》、ISO31000《企业风险管理原则与实施指南》等指引性文件，设计、实施并监察本企业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

本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建设。董事会根据战略规划，优化公司风险管理策略，制定年度风险管理工作方针，传达至各业务单元落实；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的设计、实施和监察，并向董事会汇报；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指导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的设计、实施和监察，并向董事会汇报；管理层负责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的设计、实施和监察，负责公司重大风险的识别及专项治理；审计监察部在董事会指导下，在管理层授权下，负责统筹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体系的构建、实施及监察等具体工作。

报告期内，本公司风控工作围绕“服务战略，助力经营，成为公司价值创造者”的定位，多措并举，以重大风险治理为主线，分步推进全面风险体系的建设。

2019 年，公司聚焦重大风险，协同业务板块完成两个重大风险专项治理项目，提出了具操作性的、较系统的解决方案；启动“季度审计提要专项”，推动外部风控形势的宣贯及内部审计发现的自查，初步构建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宣贯及自查机制；推动各级组织“董、监、高风险履职”考试，提升核心干部的风控意识和履职能力；聚焦风控薄弱领域，加强风控工具研发，发布了工程/采购/销售等系列风控指引，推动业务一线风控培训及持证上岗。

此外，为建立风险全景图、实现风险预警、推出风控亮点及风险横展机制、撬动各级组织风控自主管理，公司系统梳理了 4 级风险数据库架构，并开发上线了手机端、PC 端风控信息平台。

（二）重大风险辨认、评估及应对程序

本公司重视对重大风险的辨识、评估工作，通过对标法规监管要求、收集并整理内、外部各类风险损失事件、引入权威机构发布风险排序，结合市场和经济形势研判等信息，识别本公司目前可能面临的重大风险，更新风险损失事件库和风险数据库，推动开展重大风险评估工作。

风控管理部门联合外部专家，根据更新后的风险数据库和风险评价标准，形成风险评估调查问卷，由公司境内外管理层评价打分，形成风险初排序，与核心管理层访谈沟通后，确认最终风险排序。选择排名前五的风险进一步开展调研、访谈，分析风险发生的原因，制定总体应对措施，据此编制年度风险评估报告，报董事会审批。

对于识别出的重大风险，责任部门需出具应对方案，经管理层、董事会审批通过后执行；各级风控部门负责跟踪应对方案的执行，并定期向管理层汇报执行情况。

（三）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有效性的检讨程序

本公司已开展了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有效性的检讨，检讨程序包括年度内控自我评价、符合率检查、内部审计及监察等，持续推动内控缺陷的整改落实。报告期内，实施了 57 项内审内控项目，通过体系检讨，不断优化和完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

（四）董事会对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有效性的声明

董事会承认对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有效性负责。董事会认为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有效，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同时，董事会承认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达成业务目标的风险，而且只能就不会有重大的失实陈述或损失作出合理而非绝对的保证。

（五）处理及发布内幕消息的程序和内部监控措施

有关内幕消息的披露程序和内部监管，本公司已发布《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关于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设立监察机制，确定内幕信息范围，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详见本报告本章“第一部分：公司治理报告（按照内地证券监管机构要求编制）”之“一、公司治理的基本情况”。

十一、 其他

有关公司治理的相关内容载于本公司网站 www.cimc.com。阁下可按照以下步骤取得资料：

1. 进入公司网站首页，点击“投资者关系”；
2. 点击“公司治理”；及
3. 点击所需查阅的内容。

第十二章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海集 Y1	112808.SZ	2018 年 12 月 3 日	无固定到期日	200,000	4.85%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9 海集 01	112979.SZ	2019 年 10 月 15 日	2022 年 10 月 15 日	200,000	3.63%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18 海集 Y1”可续期公司债券已于报告期内按时兑付利息。 “19 海集 01”公司债券的首个付息日是 2020 年 10 月 15 日，报告期内未涉及还本付息情况。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18 海集 Y1”可续期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尚未需要执行相关特殊条款，仍计入权益。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18 海集 Y1”符合分类为权益工具的条件，作为权益工具结算。 “19 海集 01”公司债券不存在特殊条款。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 福田区中心三 路 8 号中信证 券大厦	联系人	宋禹熹	联系人电话	0755-23835224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0 号安基大厦 24 楼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 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 等（如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 序	“18 海集 Y1” 永续期公司债券及 “19 海集 01” 公司债券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 流程提取并使用，用于募集说明书规定的用途。
年末余额（万元）	“18 海集 Y1” 永续期公司债券及 “19 海集 01” 公司债券年末余额为 0.00 万元。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8 海集 Y1” 永续期公司债券及 “19 海集 01”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 作规范、正常。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 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18 海集 Y1” 永续期公司债券及 “19 海集 01”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 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2019年5月20日，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19）》，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结果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相比没有发生变化。本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其他债务融资工具，主体评级均为AAA，不存在差异情况。

2019年9月26日，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主体信用等级为AAA，债券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本公司的评级报告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www.ccxr.com.cn）予以公示。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8海集Y1”永续期公司债券及“19海集01”公司债券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披露的“18海集Y1”永续期公司债券及“19海集01”公司债券的相关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执行，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内，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包括但不限于持续关注公司的资信状况，对公司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监督。

2019年6月27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年度）》，对发行债券基本情况、发行人2018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债券跟踪评级情况等内容进行了披露。

2019年6月11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对公司董事变动的情况进行了披露。

2020年1月3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对公司2019年计提资产减值，以及中集集团全资子公司与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签署土地出让合同的情况进行了披露。

2019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将于2020年6月30日前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针对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根据监管要求建立完善的内部信息隔离和防火墙制度，保证：1) 债券受托管理人承担《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职责的雇员不受冲突利益的影响；2) 债券受托管理人承担《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职责的雇员持有的保密信息不会披露给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无关的任何其他人；3) 相关保密信息不被债券受托管理人用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之外的其他目的；4) 防止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有关的敏感信息不适当流动，对潜在的利益冲突进行有效管理。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0,026,910	10,868,152	(7.74%)
流动比率	1.28	1.11	15.32%
资产负债率	68%	67%	1.00%
速动比率	0.69	0.74	(6.7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5	0.17	(11.76%)
利息保障倍数	2.60	3.31	(21.4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77	1.65	67.88%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59	4.18	(14.11%)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变动超过 30%的原因：主要是由于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长所致。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本公司除公司债券外，尚有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其他债务融资工具，各项债务融资工具均按期偿还本息，未发生逾期违约的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发行尚在存续期的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情况如下：

单位：年，亿元，%

证券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期	发行期限	发行规模	当前余额	票面利率（当期）
19 海集 01	2019-10-15	2022-10-15	3	20	20	3.63
19 海运集装 MTN002	2019-10-10	2022-10-10	3	20	20	3.64
19 海运集装 MTN001	2019-04-15	2022-04-15	3	20	20	4.05

18 海集 Y1	2018-12-05	2021-12-05	3+N	20	20	4.85
18 海运集装 MTN002	2018-10-26	2021-10-26	3+N	20	20	5.17
18 海运集装 MTN001	2018-10-17	2021-10-17	3	20	20	4.29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获得银行授信额度总计人民币 1,772.01 亿元，已使用人民币 702.87 亿元，授信余额人民币 1,069.14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均按时偿还各项银行贷款，不存在展期及减免情况。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了“18 海集 Y1”、“19 海集 01”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变动人数超过三分之一，内容详见 2019 年 6 月 4 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九届董事会 2019 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预计计提资产减值约人民币 40 亿元-55 亿元，预计可能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内容详见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资产减值风险提示的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与深圳市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就深圳前海 9 宗地块签署了土地出让合同，预计本次签约将增加集团税后净利润约人民币 66.9 亿元。内容详见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前海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公告》。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是 否

公司债券的保证人是否为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否 不适用

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单独披露保证人报告期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是 否 不适用

第十三章 审计师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0 年 3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0)第 1003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曹翠丽、郭素宏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0)第 10036 号
(第一页，共八页)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集集团”)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集集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集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 (一) 海洋工程行业相关资产的减值
- (二) 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的减值
- (三) 商誉的减值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一) 海洋工程行业相关资产的减值</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二、11、存货会计政策、附注二、20、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附注二、33(2)以及(3)、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之长期资产减值以及存货跌价准备、附注四、9、存货、附注四、20、固定资产及附注四、21、在建工程。</p> <p>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中集集团于合并资产负债表确认存货之海洋工程项目净值为人民币 1,416,322,000 元、固定资产之海洋工程专用设备为人民币 19,593,180,000 元、在建工程之海洋工程专用设备净值为人民币 7,965,599,000 元。</p> <p>管理层聘请独立的外部评估机构以协助其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海洋工程行业相关资产之公允价值进行评估，并基于评估结果于 2019 年度合并利润表对存货之海洋工程项目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为人民币 21,915,000 元、对固定资产之海洋工程专用设备计提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3,534,124,000 元、对在建工程之海洋工程专用设备计提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1,496,182,000 元。</p> <p>管理层于资产负债表日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以存货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p> <p>管理层在确定存货的预计售价、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时需要运用重大判断，并考虑历史情况及未来市场趋势。</p>	<p>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海洋工程行业相关资产的减值执行了如下的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评估及测试了与海洋工程行业相关资产的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包括关键假设的采用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及审批。 - 评估了独立的外部评估机构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 就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执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将管理层使用的预计售价与存货出售的最近询价结果进行了比较，取得存货询价的报价单、预测售价的确定依据等支持性文件进行了检查。 (2)通过比较历史至完工时仍需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对管理层估计的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的合理性及计算的准确性进行了评估。 - 就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获取管理层编制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底稿并执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检查了计算的准确性。 (2) 利用内部评估专家的工作，以评估管理层测试中所采用的估值模型的恰当性。 (3) 将 2018 年的减值准备测试表中对相关资产的 2019 年现金流预测与 2019 年实际情况进行对比，评估管理层的减值测试评估过程是否存在管理层偏见。 (4) 参考了目前公开市场上及中集集团自有类似平台的租金、利用率及维持费用率、历史上租金的峰值及低谷以评估管理层预测的租金、利用率及未来的成本支出是否在合理范围内。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一)海洋工程行业相关资产的减值(续)</p> <p>管理层于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于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p> <p>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采用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进行了减值测试。管理层在进行减值测试时使用的关键假设包括未来的租金、利用率、未来的成本支出及折现率。</p> <p>由于上述海洋工程行业相关资产的减值测试中使用的关键假设涉及重大的判断,我们在审计中予以重点关注。</p>	<p>(5) 对于在建工程,检查了建造合同,以评估未来的成本支出金额的合理性。</p> <p>(6) 利用内部评估专家的工作,对折现率的合理性进行了评估。</p> <p>(7) 对未来的租金增长率、利用率及折现率执行了敏感性测试。</p> <p>我们在上述工作中取得的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在海洋工程行业相关资产的减值测试中使用的关键假设。</p>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二)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的减值</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二、9、金融工具会计政策、附注二、33(1)、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之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附注四、5、应收账款、附注四、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及附注四、17、长期应收款。</p> <p>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中集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净值为人民币 18,394,971,000 元，长期应收款净值(含一年内到期部分)净值为人民币 18,072,338,000 元，合计占中集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总资产的比例为 21%。2019 年度，中集集团于合并利润表分别确认应收账款坏账损失人民币 294,410,000 元及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部分)减值损失人民币 186,101,000 元。</p> <p>对于应收账款，管理层将相同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涉及的关键假设包括历史信用损失、逾期天数及当前和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p> <p>对于长期应收款，管理层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使用了模型和假设，涉及的关键假设包括承租人的信用情况、历史的损失率、历史损失出现期间。</p> <p>由于管理层确认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中使用的关键假设涉及重大的判断，我们在审计中予以重点关注。</p>	<p>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的减值执行了如下的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对于应收账款的减值执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评估及测试了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包括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采用关键假设的复核和审批。 (2) 获取了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情况表，采用抽样的方法检查了销售发票，评估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情况表的准确性。 (3) 通过抽样检查客户的期后回款情况、参考客户历史信用损失、客户的经营情况及业绩表现，结合行业走势及市场发展的考虑，评估管理层作出的预期信用损失的合理性。 - 对于长期应收款的减值执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评估及测试了与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包括管理层采用关键假设的复核和审批。 (2) 取得管理层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模型，根据中集集团的内部历史损失数据以及承租人/客户所处行业的经济环境，评估了阶段划分的合理性；评估了模型分析法中使用的关键假设，包括类似的信用风险、历史的损失率及历史损失出现期间等的合理性。通过对比行业标准对宏观经济情景的设定及权重分配的合理性进行了评估。 (3) 采用抽样的方法，检查管理层对承租人/客户财务状况、租赁物价值及保证人的财务状况的分析等。 <p>我们在上述工作中取得的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在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计提中使用的关键假设。</p>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三)商誉的减值</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二、20、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附注二、33(2)、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之长期资产减值及附注四、24、商誉。</p> <p>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中集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净值为人民币 2,182,326,000 元，其中涉及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行业资产组人民币 988,822,000 元，涉及道路运输车辆行业资产组人民币 428,389,000 元，涉及空港、消防及自动化物流装备行业资产组人民币 393,651,000 元。2019 年度，中集集团于合并利润表对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行业资产组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人民币 40,343,000 元。</p> <p>管理层根据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部分，确认相应的减值准备。在评估可回收金额时涉及的关键假设包括收入增长率、毛利率、费用率及折现率。</p> <p>由于上述商誉的减值测试中使用的关键假设涉及复杂及重大的判断，我们在审计中予以重点关注。</p>	<p>我们针对商誉的减值执行了如下的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评估及测试了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包括关键假设的采用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及审批。 - 获取了管理层编制的各资产组商誉的减值测试表。 - 评估商誉是否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 检查了计算的准确性。 - 将管理层 2018 年商誉减值测试表中对 2019 年的预测与 2019 年实际情况进行对比，考虑管理层的商誉减值测试评估过程是否存在管理层偏见。 - 综合考虑了该资产组历史运营情况、行业走势及新的市场机会及由于规模效应带来的成本及费用节约，对管理层使用的未来经营的假设，包括未来收入增长率、毛利率和费用率进行了合理性分析。 - 利用内部评估专家的工作，对折现率的合理性进行了评估。 - 对毛利率及折现率执行了敏感性测试。 <p>我们在上述工作中取得的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在商誉减值测试中使用的关键假设。</p>

四、其他信息

中集集团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集集团 2019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审计委员会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集集团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集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集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中集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集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集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六) 就中集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审计委员会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审计委员会提供声明，并与审计委员会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0)第 10036 号
(第八页，共八页)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从与审计委员会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曹翠丽 (项目合伙人)

中国·上海市
2020 年 3 月 26 日

注册会计师

郭素宏

第十四章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9,714,792	9,729,1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四、2	415,503	193,676
衍生金融资产	四、3	100,980	49,055
应收票据	四、4	636,619	1,423,547
应收账款	四、5	18,394,971	17,895,919
应收款项融资	四、6	1,236,504	179,412
预付款项	四、8	2,887,353	6,861,297
其他应收款	四、7	7,591,488	11,276,144
存货	四、9	41,302,279	27,335,324
合同资产	四、10	1,946,010	1,514,348
持有待售资产	四、11	93,102	197,8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四、12	4,294,669	4,387,886
其他流动资产	四、13	1,408,857	859,325
流动资产合计		90,023,127	81,902,959
非流动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四、14	31,272	30,581
长期应收款	四、17	13,777,669	13,874,369
长期股权投资	四、18	5,363,574	3,569,9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15	1,373,385	984,15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四、16	74,445	332,081
投资性房地产	四、19	2,769,715	1,966,277
固定资产	四、20	37,849,258	23,188,737
在建工程	四、21	9,827,563	24,164,814
无形资产	四、22	5,157,551	4,660,847
使用权资产	四、23	971,211	-
开发支出	四、22	94,078	99,062
商誉	四、24	2,182,326	1,954,985
长期待摊费用	四、25	753,154	322,1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26	1,800,265	1,441,2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27	58,928	391,7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084,394	76,981,004
资产总计		172,107,521	158,883,963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30	17,557,197	19,898,221
衍生金融负债	四、3	352,167	342,726
应付票据	四、31	2,581,139	1,889,785
应付账款	四、32	12,745,264	13,210,828
预收款项	四、33	40,683	132,001
合同负债	四、34	9,000,821	7,252,088
应付职工薪酬	四、35	3,441,555	3,096,818
应交税费	四、36	1,851,771	2,194,085
其他应付款	四、37	11,877,217	9,336,513
预计负债	四、38	1,482,975	1,083,2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39	9,616,415	13,676,729
其他流动负债	四、40	4,106	1,024,221
流动负债合计		70,551,310	73,137,2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四、41	30,918,302	25,769,773
应付债券	四、42	8,014,049	2,019,275
租赁负债	四、43	667,964	-
长期应付款		108,227	236,591
递延收益	四、44	1,096,605	1,370,4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26	4,330,065	1,836,1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四、45	1,383,021	2,111,454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518,233	33,343,686
负债合计		117,069,543	106,480,975
股东权益:			
股本	四、46	3,584,504	2,984,989
其他权益工具	四、47	4,007,545	4,007,545
其中:永续债		4,007,545	4,007,545
资本公积	四、48	4,881,311	4,128,400
其他综合收益	四、49	1,715,326	838,711
盈余公积	四、50	3,582,343	3,282,585
未分配利润	四、51	21,482,857	22,082,76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 权益合计		39,253,886	37,324,999
少数股东权益		15,784,092	15,077,989
股东权益合计		55,037,978	52,402,988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72,107,521	158,883,96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十六、1	1,576,298	1,745,889
衍生金融资产		4,781	4,734
应收票据		100	-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25,625,655	25,239,000
其他流动资产		96	441
流动资产合计		27,206,930	26,990,064
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十六、3	728,037	689,273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4	12,836,563	11,471,599
投资性房地产		117,347	-
固定资产	十六、5	133,544	137,939
在建工程		43,687	93,894
无形资产		89,776	13,949
长期待摊费用		10,280	18,8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六、12	56,075	90,5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015,309	12,516,090
资产总计		41,222,239	39,506,154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六、6	6,460,000	6,235,000
衍生金融负债		3,379	-
应付职工薪酬		342,521	367,011
应交税费	十六、7	23,792	15,513
其他应付款	十六、8	755,251	2,523,5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十六、9	800,000	8,886,500
其他流动负债	四、40	-	1,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8,384,943	19,027,5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十六、10	3,409,000	1,753,000
应付债券	十六、11	8,000,000	2,000,000
预计负债		18,680	-
递延收益		14,680	18,56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442,360	3,771,569
负债合计		19,827,303	22,799,110
股东权益:			
股本	四、46	3,584,504	2,984,989
其他权益工具	四、47	4,007,545	4,007,545
其中:永续债		4,007,545	4,007,545
资本公积	十六、13	2,758,230	3,337,205
其他综合收益	十六、14	470,500	344,122
盈余公积	四、50	3,582,343	3,282,585
未分配利润	十六、15	6,991,814	2,750,598
股东权益合计		21,394,936	16,707,044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41,222,239	39,506,15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52	85,815,341	93,497,622
减：营业成本	四、52	73,355,605	79,586,408
税金及附加	四、53	706,768	955,557
销售费用	四、54	2,297,273	1,744,260
管理费用	四、55	5,204,271	5,158,990
研发费用	四、56	1,437,046	993,416
财务费用	四、57	1,276,165	1,158,896
其中：利息费用		1,634,747	1,928,060
利息收入		490,214	590,292
资产减值损失	四、63	5,224,120	2,425,624
信用减值损失	四、64	521,473	304,550
加：其他收益	四、62	893,366	386,822
投资收益/(损失)	四、60	326,936	(82,0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4,819	166,41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四、59	(156,752)	(239,620)
资产处置收益	四、61	8,982,577	5,241,911
二、营业利润		5,838,747	6,477,005
加：营业外收入	四、65	198,534	374,891
减：营业外支出	四、66	423,407	168,338
三、利润总额		5,613,874	6,683,558
减：所得税费用	四、67	3,103,761	2,615,103
四、净利润		2,510,113	4,068,455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510,113	4,068,455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		1,542,226	3,380,436
少数股东损益		967,887	688,01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四、49	1,075,476	263,1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6,615	163,064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6,677	(172,8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36,677	(172,827)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9,938	335,891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83	1,599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42)	(1,014)
自用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188,210	57,788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其他综合收益转出		-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51,187	277,5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8,861	100,046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85,589	4,331,5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18,841	3,543,5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66,748	788,065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	四、68	0.37	0.92
稀释每股收益(元)	四、68	0.37	0.9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利润表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六、16	475,277	346,019
减：营业成本	十六、16	2,129	-
税金及附加		8,055	5,507
管理费用		323,836	402,347
研发费用		1,801	5,681
财务(收益)/费用	十六、17	(183,086)	(17,276)
其中：利息费用		902,334	698,019
利息收入		964,172	444,985
资产减值损失		336,550	88,086
加：其他收益		8,020	9,672
投资收益	十六、19	6,413,986	1,533,76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332)	5,348
资产处置收益		(250)	25,471
二、营业利润		6,404,416	1,435,933
加：营业外收入		3,110	1,360
减：营业外支出	十六、20	18,883	8,353
三、利润总额		6,388,643	1,428,940
减：所得税费用/(收入)	十六、21	5,289	(17,429)
四、净利润		6,383,354	1,446,369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6,383,354	1,446,369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十六、14	126,378	(150,976)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764	(150,9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8,764	(150,976)
自用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87,614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509,732	1,295,39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290,098	90,161,1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87,072	4,403,8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69(1)	1,387,982	1,674,3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165,152	96,239,3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2,757,136	78,645,7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17,017	8,454,7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13,118	3,070,1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69(2)	3,339,359	5,927,8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626,630	96,098,6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70(1)	3,538,522	140,7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4,432	803,49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8,926	28,8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62,021	2,096,788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四、70(3)	164,896	51,0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0,275	2,980,2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566,372	4,846,5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00,310	2,479,482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四、70(2)	407,750	56,1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74,432	7,382,196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9,084,157)	(4,401,93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738,638	659,83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718,098	615,34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5,144,266	70,916,37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6,000,000	6,013,27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69(3)	3,524,379	1,898,5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407,283	79,488,04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675,326	66,659,28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39,082	3,492,2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51,922	590,64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69(4)	279,233	40,7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793,641	70,192,2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3,642	9,295,7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9,125	55,3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70(1)	(1,872,868)	5,089,896
		10,532,753	5,442,857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70(4)	8,659,885	10,532,75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0,953	378,3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6,622	418,0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7,575	796,3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56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4,218	156,2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599	19,1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7,594	10,226,6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3,767	10,402,040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六、22	(1,226,192)	(9,605,7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548,713	702,469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9	27,474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49,223	272,3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98,155	1,502,296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2,883	46,6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	500,000
设立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656,119	518,24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9,002	1,064,8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9,153	437,4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0,833	44,49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980,000	15,752,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6,000,000	5,99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90,833	21,790,49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199,000	10,631,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02,484	1,578,57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89	27,3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832,373	12,236,966
筹资活动 (使用)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1,540)	9,553,5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0	4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减少) /增加额	十六、22	(268,429)	385,66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1,395	335,73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六、22	452,966	721,39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84,989	4,007,545	4,128,400	838,711	3,282,585	22,082,769	15,077,989	52,402,988	2,982,889	2,033,043	4,209,663	219,303	3,281,535	19,734,494	10,776,507	43,237,434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456,344	-	(146,737)	(24,776)	284,831
二、本年初余额		2,984,989	4,007,545	4,128,400	838,711	3,282,585	22,082,769	15,077,989	52,402,988	2,982,889	2,033,043	4,209,663	675,647	3,281,535	19,587,757	10,751,731	43,522,265
三、本年度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1.净利润		-	200,400	-	-	-	1,341,826	967,887	2,510,113	-	77,841	-	-	-	3,302,595	688,019	4,068,455
2.其他综合收益	四、49	-	-	-	876,615	-	-	198,861	1,075,476	-	-	-	163,064	-	-	100,046	263,110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200,400	-	876,615	-	1,341,826	1,166,748	3,585,589	-	77,841	-	163,064	-	3,302,595	788,065	4,331,56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公司的股份期权行使而投入的资本	四、48	2,427	-	18,113	-	-	-	-	20,540	2,100	-	25,167	-	-	-	-	27,267
2.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	-	15,669	-	-	-	2,729,045	2,744,714	-	-	(40,162)	-	-	-	195,447	155,285
3.购买或设立子公司而增加的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458,984	458,984	-	-	(55,333)	-	-	-	3,674,770	3,619,437
4.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四、48	-	-	506	-	-	-	(84,347)	(83,841)	-	-	(1,579)	-	-	-	(39,129)	(40,708)
5.处置子公司股权(未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	四、48	-	-	23,150	-	-	-	(3,088,425)	(3,065,275)	-	-	(12,114)	-	-	-	84,819	72,705
6.处置子公司股权(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		-	-	-	-	-	-	(92,469)	(92,469)	-	-	-	-	-	-	(11,794)	(11,794)
7.因子公司的股份期权行使而投入的资本	四、48	-	-	(1,487)	-	-	-	45,905	44,418	-	-	(5,073)	-	-	-	23,995	18,922
8.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九、2	-	-	39,326	-	-	-	18,042	57,368	-	-	20,578	-	-	-	9,382	29,960
9.转回授予少数股东的回购权		-	-	-	-	-	-	-	-	-	-	-	-	-	-	-	-
10.发行其他权益工具	四、47	-	-	-	-	-	-	-	-	-	3,981,604	-	-	-	-	-	3,981,604
11.赎回其他权益工具	四、47	-	-	-	-	-	-	-	-	-	(1,981,143)	(18,857)	-	-	-	-	(2,000,000)
12.冲回确认授予少数股东的回购权	四、48	-	-	1,249,826	-	-	-	-	1,249,826	-	-	-	-	-	-	-	-
13.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四、46 四、48	597,088	-	(597,088)	-	-	-	-	-	-	-	-	-	-	-	-	-
14.其他	四、48	-	-	4,896	-	-	-	-	4,896	-	-	6,110	-	-	-	-	6,11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四、50 四、51	-	-	-	-	299,758	(299,758)	-	-	-	-	-	-	1,050	(1,050)	-	-
2.对股东的分配	四、51	-	-	-	-	-	(1,641,980)	(447,380)	(2,089,360)	-	-	-	-	-	(806,533)	(399,297)	(1,205,830)
3.支付其他权益工具利息	四、47	-	(200,400)	-	-	-	-	-	(200,400)	-	(103,800)	-	-	-	-	-	(103,8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84,504	4,007,545	4,881,311	1,715,326	3,582,343	21,482,857	15,784,092	55,037,978	2,984,989	4,007,545	4,128,400	838,711	3,282,585	22,082,769	15,077,989	52,402,98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84,989	4,007,545	3,337,205	344,122	3,282,585	2,750,598	16,707,044	2,982,889	2,033,043	3,330,895	43,754	3,281,535	2,189,653	13,861,769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451,344	-	-	451,344
二、本年初余额		2,984,989	4,007,545	3,337,205	344,122	3,282,585	2,750,598	16,707,044	2,982,889	2,033,043	3,330,895	495,098	3,281,535	2,189,653	14,313,113
三、本年度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1.净利润		-	200,400	-	-	-	6,182,954	6,383,354	-	77,841	-	-	-	1,368,528	1,446,369
2.其他综合收益	十六、14	-	-	-	126,378	-	-	126,378	-	-	-	(150,976)	-	-	(150,976)
综合收益总额		-	200,400	-	126,378	-	6,182,954	6,509,732	-	77,841	-	(150,976)	-	1,368,528	1,295,39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2.公司的股份期权行使而投入的资本	四、46 四、48	2,427	-	18,113	-	-	-	20,540	2,100	-	25,167	-	-	-	27,267
3.发行其他权益工具	四、47	-	-	-	-	-	-	-	-	3,981,604	-	-	-	-	3,981,604
4.赎回其他权益工具	四、47	-	-	-	-	-	-	-	-	(1,981,143)	(18,857)	-	-	-	(2,000,000)
5.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597,088	-	(597,088)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四、50 四、51	-	-	-	-	299,758	(299,758)	-	-	-	-	-	1,050	(1,050)	-
2.对股东的分配	四、51	-	-	-	-	-	(1,641,980)	(1,641,980)	-	-	-	-	-	(806,533)	(806,533)
3.支付其他权益工具利息	四、47	-	(200,400)	-	-	-	-	(200,400)	-	(103,800)	-	-	-	-	(103,8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84,504	4,007,545	2,758,230	470,500	3,582,343	6,991,814	21,394,936	2,984,989	4,007,545	3,337,205	344,122	3,282,585	2,750,598	16,707,04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前身为“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有限公司”，是由招商局轮船股份有限公司与丹麦宝隆洋行、美国海洋集装箱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1992 年 12 月，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以深府办复[1992]1736 号文和中国人民银行深圳经济特区分行以深人银复字(1992)第 261 号文批准，由本公司的原法人股东作为发起人，将本公司改组为定向募集的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3 年 12 月 31 日和 1994 年 1 月 17 日，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以深府办复[1993]925 号文和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以深证办复[1994]22 号文批准，本公司分别向境内、外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和境内上市外资股(B 股)股票并上市交易。于 1995 年 12 月 1 日，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本公司更名为“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注册地址和总部地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大道 2 号 8 楼。

于 2012 年 12 月 19 日，本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B 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并挂牌交易，本公司原全部发行的 B 股转为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现代化交通运输装备、能源、食品、化工等装备的制造及服务业务，其中主要包括：制造修理各种集装箱及其有关业务，利用现有设备加工制造各类零部件结构件和有关设备，并提供切割、冲压成型、铆接表面处理，包括喷沙喷漆、焊接和装配等加工服务；开发、生产、销售各种高技术、高性能的专用汽车、重型卡车、空港设备、消防车、半挂车系列；集装箱租赁；压力容器、压缩机等高端燃气装备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天然气输配系统的集成业务；静态储罐、罐式码头设备的生产；在 LNG、LPG 及其他石油化工气体的存贮、处理领域，为客户提供 EP+CS(设计、采购和建造监工)等技术工程服务。除此之外，本集团还从事金融股权投资、物流服务、海洋工程、房地产开发等业务。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瑞科”)是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主要从事能源、化工及流体食品行业的各式运输、储存及加工设备的设计、开发、制造、工程及销售，并提供有关技术检测保养服务。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中集天达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集天达”)是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主要从事生产及销售旅客登机桥、机场地面支持设备及车库系统；为机场、电子商贸、快递、仓储等行业的物流运作提供工程和电脑软件解决方案；生产及销售消防车和消防设备。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车辆集团”)是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主要从事半挂车及专用车上装制造及销售。半挂车产品线主要包括集平半挂车、仓栏半挂车、罐式半挂车、冷藏半挂车及厢式半挂车；上装产品线主要包括自卸车和搅拌车的上装。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六，本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五、1，本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五、2。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批准报出。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方法(附注二、9)、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二、11)、长期资产发生减值的判断标准(附注二、20)、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二、14、17)、预计负债的计量(附注二、21)、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附注二、13)、收入的确认和计量(附注二、23)等。

本集团在运用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采用的关键判断详见附注二、33。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财务报表的若干相关事项已根据香港《公司条例》的要求进行披露。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时的依据是业务收支的主要币种。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香港及境外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当地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为外币。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报告货币为人民币。部分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这些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了折算(参见附注二、8)。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参见附注二、18)；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拥有被投资单位的权利，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利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自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被合并子公司开始实施控制时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以其账面价值并入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被合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并将被合并子公司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本集团终止确认与该子公司相关的资产、负债、少数股东权益以及权益中的其他相关项目。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记账本位币，其他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为记账本位币。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续)

即期汇率是根据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套算的汇率。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是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加权平均汇率。

年末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参见附注二、16)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其他权益工具融资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股东权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a)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1) 金融资产(续)

(a) 分类和计量(续)

(i)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集团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ii)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1) 金融资产(续)

(b)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应收租赁款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本集团亦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合同资产与未开票的在产品有关，其风险特征实质上与同类合同的应收账款相同。因此，本集团认为，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与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接近。

为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按照相同的信用风险特征和逾期天数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性质独特的应收账款	涉及项目规模巨大，有长期合作关系或合作关系有异常情况的客户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应收账款组合 1	集装箱制造业务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道路运输车辆业务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4	海洋工程业务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5	空港、消防及自动化物流装备业务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6	重型卡车业务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7	物流服务业务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8	其他业务组合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1) 金融资产(续)

(b) 减值(续)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应收租赁款和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 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除此以外的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和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应收融资租赁款, 本集团通过结合前瞻性信息评估预期信用损失。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模型和假设, 包括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和承租人的信用状况(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 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c)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予以终止确认: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 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 计入留存收益; 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 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 列示为流动负债; 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 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 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担保合同, 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 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企业作为此类金融负债发行方的, 应当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依据本准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附注二、23)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于合同签订之日进行初始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为正反映为资产，为负反映为负债。

某些衍生工具被嵌入混合合同中，如可转换债券中的转股权。在符合以下条件时，将嵌入衍生工具拆分为独立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并非紧密相关；
- (2) 具有相同条款但独立存在的工具满足衍生工具的定义；且
- (3) 混合工具并未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本集团可以选择将被拆分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或者选择将混合合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2)**将来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本集团发行的其他权益工具以实际收到的对价扣除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交易费用后的金额确认。

其他权益工具存续期间分派股利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回购本集团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以及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其后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减减值准备计量。本集团应收款项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9(1)(b)。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以及周转材料等。周转材料指能够多次使用、但不符合固定资产定义的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其他材料。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存货生产的借款费用，亦计入存货成本(参见附注二、16)。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存货类别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20)。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基于转换当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确定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投资性房地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以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二、15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二、28)。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 - 30	10%	3 - 9%
机器设备	3 - 12	10%	7.5 - 30%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3 - 10	10%	9 - 30%
运输工具	3 - 10	10%	9 - 30%
船坞、码头	50	10%	1.8%
海洋工程专用设备	15 - 30	10%	3 - 6%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20。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附注二、16)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年末，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20)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6、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除上述借款费用外，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本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20)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残值和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或其他可以反映与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方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二、28)。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无形资产(续)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20 - 50
海域使用权	40 - 50
生产专有技术和商标权	3 - 15
森林开采权	20
客户关系	2 - 10
客户合约	1 - 4
特许经营权	10 - 18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并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为研究产品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产品生产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产品生产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管理层已批准产品生产工艺开发的预算；
- 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产品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产品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以及
- 产品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年末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20)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分别为：

<u>项目</u>	<u>摊销期限(年)</u>
钻井平台动员费	3 - 5
使用权资产改良指出	2 - 10
其他	3 - 10

20、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本集团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的财务担保合同损失准备列示为预计负债。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流动负债。

对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则本集团会将该潜在义务或现时义务披露为或有负债。

22、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股份期权的公允价值使用二项式点阵模型进行估计。股份期权的合同期限已用作这个模型的输入变量。二项式点阵模型也包含提早行使期权的预测。二项式点阵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期限；(3)基础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的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期限内的无风险利率。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股份支付(续)

(4)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a)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本集团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b)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相关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换取服务的价格。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数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

23、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应当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

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收入(续)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在客户拥有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已实物占有商品并且本集团已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并很有可能收回对价时确认。

(a) 集装箱销售收入

本集团生产并销售集装箱，在取得买方验收单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b) 道路运输车辆及重卡销售收入

道路运输车辆及重卡分为国内销售及海外销售。国内销售在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海外销售在合同规定的装运港将货物装上买方指定的船只后确认收入。

(c) 空港装备销售收入

空港装备(除物流系统业务)在取得买方验收单后确认收入。

(d) 房地产销售收入

房地产销售收入在执行买卖协议时确认。当房产于建成前提前销售时，有关收入仅在开发完成并将房产交付给购房方予确认。

本集团在货品交付时确认应收款，因为此时收回对价的权利是无条件的，本集团仅需等待客户付款。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 30-90 天，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本集团为销售产品提供产品质量保证，并确认相应的预计负债(附注四、38)，本集团并未因此提供任何额外的服务或额外的质量保证，故该产品质量保证不构成单独的履约义务。

(2) 工程项目合同收入

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按本集团为完成履约义务而发生的支出或投入来衡量，该进度基于每份合同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的成本在预算成本中的占比计算。

本集团预计在向客户转让所承诺商品至最终客户付款的期间超过一年的情况不会订立任何合约。因此，本集团并未就货币时间价值调整交易价格。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收入(续)

(3) 提供劳务收入

本集团对外提供安装及货运代理服务，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其中，已完成劳务的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货运代理：收入于提供货运代理服务期间内按照服务完成进度确认，服务完成进度按已经提供的服务占应提供服务总量的比例确定。如果本集团实际上作为主要责任人为客户提供物流运输的服务，确认的收入一般包括承运人向本集团收取的承运费用。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集团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本集团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附注二、9)；如果本集团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为提供运输服务等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并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本集团将为获取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按照相关合同下确认与收入相同的基础摊销计入损益。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劳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分别列示为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对于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24、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等。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

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职工薪酬(续)

(2) 离职后福利(续)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

对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冲减相关成本；若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冲减相关成本。

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集团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7、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租赁(续)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集团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2)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集团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一)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本集团已与其他方签订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出售协议且已取得相关批准，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一)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二)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三)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利润表中列示的终止经营净利润包括其经营损益和处置损益。

29、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30、 关联方

一方有能力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实施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以及一方受第三方控制或共同控制而另一方受该第三方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反之，仅受同一方重大影响的企业之间不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集团的关联方。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a) 本公司的母公司；
- (b) 本公司的子公司；
- (c)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d) 对本集团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e) 与本集团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或个人；
- (f)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g)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h)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i)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j) 本公司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0、 关联方(续)

- (k) 与本公司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
- (l)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 (m)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n)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o)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a)，(c)和(m)情形之一的企业；
- (p)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i)，(j)和(n)情形之一的个人；及
- (q) 由(i)，(j)，(n)和(p)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31、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生产过程的性质；
- 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并于 2019 年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 6 号)及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下简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以下简称“债务重组准则”)，本集团已采用上述准则和通知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修订后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及债务重组准则对本集团及本公司无显著影响，其他修订对本集团及本公司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1) 一般企业报表格式的修改

对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本集团		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 月 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 月 1 日
本集团及本公司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项目。	应收账款	17,895,919	16,396,726	-	-
	应收票据	1,423,547	1,376,864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9,319,466)	(17,773,590)	-	-
本集团及本公司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项目。	应付账款	13,210,828	12,216,311	-	-
	应付票据	1,889,785	1,785,456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5,100,613)	(14,001,767)	-	-
本集团及本公司将以公允计量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自其他流动资产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项目。	应收款项融资	179,412	-	-	-
	其他流动资产	(179,412)	-	-	-
本集团及本公司对于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若摊销期限只剩一年或不足一年的，或预计未来一年内(含一年)摊销的部分均不再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仍在递延收益项目列报	递延收益	398,8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8,872)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2) 租赁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相关规定，本集团及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再重新评估。本集团及本公司对于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2018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集团	本公司
对于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合同，本集团及本公司按照剩余租赁期区分不同的衔接方法： 剩余租赁期长于 1 年的，本集团及本公司根据 2019 年 1 月 1 日的剩余租赁付款额和增量借款利率确认租赁负债，并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后确定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剩余租赁期短于 1 年的，本集团及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使用权资产	393,063	-
	租赁负债	(206,687)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483)	-
	预付账款	(116,893)	-
对于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合同，本集团及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因执行新租赁准则，本集团及本公司将原计入固定资产的融资租入固定资产重分类至使用权资产项目，并将原计入长期应付款的应付融资租赁款重分类至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	260,072	-
	固定资产	(260,072)	-
	长期应付款	31,69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应付款	83,384	-
	租赁负债	(31,69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	(83,384)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2) 租赁(续)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所采用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4.96%。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将原租赁准则下披露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调整为新租赁准则下确认的租赁负债的调节表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披露未来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	467,145	-
按增量借款利率折现计算的上述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的现值	418,896	-
加：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融资租赁款	115,074	-
减：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合同付款额的现值	142,726	-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确认的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u>391,244</u>	<u>-</u>

注 1：本集团及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披露尚未支付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的口径未包括续约选择权的因素。在首次执行日确定租赁负债时，对于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约选择权的租赁，本集团及本公司将续约期的租赁付款额纳入租赁负债的计算。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附注四、24，附注九和十四载有关于商誉减值、股份支付和公允价值的假设和风险因素的数据外，其他主要估计金额的不确定因素如下：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预期失业率的增长、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上述估计技术和关键假设于 2019 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2) 长期资产减值

如附注二、20 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资产(包括商誉、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全部收回，有关资产便会视为已减值，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毛利率、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或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集团需对长期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集团需对长期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长期资产减值损失。

(3) 存货跌价准备

如附注二、11 所述，本集团定期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本集团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并以可得到的资料作为估计的基础，其中包括存货的市场价格及本集团过往的营运成本。存货的实际售价、完工成本及销售费用和税金可能随市场销售状况、生产技术工艺或存货的实际用途等的改变而发生变化，因此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上述原因而发生变化。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调整将影响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4)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和摊销

如附注二、14 和 17 所述，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审阅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资产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产品质量保证

如附注四、38 所述，本集团会根据近期的产品维修经验，就出售产品时向客户提供售后质量维修承诺估计预计负债。由于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有关已售产品的维修情况，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较多判断来估计这项准备。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6) 工程合同

如附注二、23 所述，本集团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或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进而确认合同收入和利润。本集团基于近期的建造经验以及其建造工程的性质，在合同形成一定的工程量且相关收入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支出可以可靠计量的情况下，进行估计；因此，财务报表上披露的金额不包括工程尚未形成一定工程量前集团可能于未来实现的利润。此外，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实际总收入或总成本可能会高于或低于估计数，这些总收入或总成本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7) 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本集团慎重评估各项交易的税务影响，并计提相应的所得税。本集团定期根据更新的税收法规重新评估这些交易的税务影响。递延所得税资产按可抵扣税务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未来应纳税所得很有可能用作抵销有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时确认，所以需要管理层判断获得未来应纳税所得的可能性。本集团持续审阅对递延所得税的判断，如果预计未来很可能获得能利用的未来应纳税所得，将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8)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估计

本集团根据独立专业合资格评估师或管理层评定的估值或潜在独立第三方购买方的报价来确认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评估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如附注十四、6 所述，需要使用若干重大判断及假设。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a)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及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交增值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注 1
荷兰/澳大利亚劳务税	按货物或劳务实现的销售收入为计税依据，并可申请抵扣或退还已经缴纳的购进货物的税款	10-19%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 39 号)及相关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本公司下属的各业务板块子公司其发生的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的相关业务以及有形动产融资租赁和有形动产经营性租赁，原适用 16% 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13%；交通运输服务、不动产租赁服务等业务原适用 10% 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9%；物流及辅助服务等现代服务业、堆场服务、金融服务税率仍适用 6%，不在本次调整范围内。

注 1： 本公司及各主要子公司本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列示如下：

	2019年度税率	2018年度税率
本公司	25%	25%
注册在中国的子公司	15-25%	15-25%
注册在中国香港地区的子公司	16.5-25%	16.5-25%
注册在英属维京群岛的子公司	-	-
注册在美国的子公司	21%	15-25%
注册在德国的子公司	15.83-36.13%	15.83-31.6%
注册在英国的子公司	19%	19%
注册在澳大利亚的子公司	30%	30%
注册在荷兰的子公司	25%	25%
注册在比利时的子公司	29.58%	34%
注册在丹麦的子公司	22%	22%
注册在波兰的子公司	19%	19%
注册在泰国的子公司	20%	20%
注册在新加坡的子公司	17%	17%
注册在瑞典的子公司	21.4%	22%
注册在开曼群岛的子公司	-	-
注册在马来西亚的子公司	24%	24%
注册在卢森堡的子公司	24.94%	27.08%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 税项(续)

2、 税收优惠

享受税收优惠的各主要子公司资料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称	所在地 法定税率	优惠税率	优惠原因
1	南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5%	15%	2018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2	广东新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25%	15%	2019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3	扬州润扬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25%	15%	2017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4	扬州通利冷藏集装箱有限公司	25%	15%	2018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5	深圳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	25%	15%	2017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6	驻马店中集华骏车辆有限公司	25%	15%	2018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7	芜湖中集瑞江汽车有限公司	25%	15%	2017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8	洛阳中集凌宇汽车有限公司	25%	15%	2019年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9	张家港中集圣达因低温装备有限公司	25%	15%	2017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10	安瑞科蚌埠压缩机有限公司	25%	15%	2017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11	石家庄安瑞科气体机械有限公司	25%	15%	2017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12	安瑞科廊坊能源装备集成有限公司	25%	15%	2018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13	荆门宏图特种飞行器制造有限公司	25%	15%	2018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14	南通中集罐式储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5%	15%	2018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优惠税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三、 税项(续)

2、 税收优惠(续)

享受税收优惠的各主要子公司资料列示如下(续):

子公司名称	所在地 法定税率	优惠税率	优惠原因
15 辽宁哈深冷气体液化设备有限公司	25%	15%	2018 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
16 南通中集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25%	15%	2017 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
17 南通中集安瑞科食品装备有限公司	25%	15%	2019 年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
18 深圳中集天达空港设备有限公司	25%	15%	2017 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
19 民航协发机场设备有限公司	25%	15%	2018 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
20 深圳中集天达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25%	15%	2019 年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
21 深圳中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15%	2017 年度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
22 太仓中集冷藏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25%	15%	2019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
23 太仓中集特种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25%	15%	2018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
24 甘肃中集华骏车辆有限公司	25%	15%	2018 年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
25 江门中集车辆有限公司	25%	15%	2019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简称定义参见附注六、1 和附注四、18。

1、 货币资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5,900	7,935
银行存款	8,911,227	8,990,737
其他货币资金	797,665	730,480
合计	<u>9,714,792</u>	<u>9,729,152</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u>1,798,268</u>	<u>2,514,236</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 货币资金(续)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1,708,360,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97,813,000 元)(附注四(29))。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上述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中包含本集团子公司财务公司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款项共计人民币 381,113,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21,952,000 元)。财务公司为一家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i)	200,206	193,676
交易性债权工具投资(ii)	215,297	-
	<u>415,503</u>	<u>193,676</u>

(i) 交易性权益工具为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证券，证券的公允价值分别根据上述交易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确定。

(ii) 交易性债权工具投资为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的公允价值根据基金公司提供的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净值表确定。

3、 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金融资产—			
外汇远期合约	(1)	92,098	27,480
外汇期权合约	(2)	56	21,180
利率掉期合约	(3)	8,826	193
货币互换合约		-	35
套期工具		-	167
		<u>100,980</u>	<u>49,055</u>
衍生金融负债—			
外汇远期合约	(1)	50,595	22,520
外汇期权合约	(2)	101	18,672
利率掉期合约	(3)	166	-
货币互换合约		-	229
对少数股东的承诺	(4)	301,305	301,305
		<u>352,167</u>	<u>342,726</u>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 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续)

(1) 外汇远期合约

本集团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外汇远期合约，主要为未结算的美元远期合约、日元远期合约、英镑远期合约、欧元远期合约、港币远期合约、澳元远期合约及加拿大元远期合约，其名义金额分别为 1,311,719,000 美元、1,193,175,000 日元、4,900,000 英镑、160,800,000 欧元、22,500,000 港币、24,000,000 澳元及 1,733,000 加拿大元。根据合同约定，本集团将在结算日以约定的执行汇率及名义金额以相应的美元、日元、英镑、欧元、港币、澳元及加拿大元货币买入/卖出人民币。本集团外汇远期合约于结算日以市场汇率与合同约定执行汇率的差额结算，并将于 2020 年 1 月 3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5 日期满。

(2) 外汇期权合约

本集团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外汇期权合约，主要为未结算的美元期权合约、欧元期权合约和日元期权合约，其名义金额分别为 4,700,000 美元、800,000 欧元和 60,000,000 日元。根据合同约定，本集团将在结算日以约定的执行汇率及名义金额以相应的美元、欧元和日元货币买入/卖出人民币。本集团外汇期权合约于结算日以市场汇率与合同约定执行汇率的差额结算，并将于 2020 年 1 月 14 日至 2020 年 5 月 18 日期满。

(3) 利率掉期合约

本集团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持有 13 份尚未结算的以美元计价的利率掉期合约，其名义本金合计为 2,010,207,000 美元，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42,830,000 元，并将于 2020 年 3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28 日期满。

(4) 对少数股东的承诺

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中集香港对 CIMC Offshore 少数股东在通过向第三方出售股权退出时低于约定金额给予差额补偿。本集团就此差额补足义务按照公允价值确认衍生金融负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 应收票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80,043	1,237,458
商业承兑汇票	58,068	186,089
减：坏账准备	(1,492)	-
合计	<u>636,619</u>	<u>1,423,547</u>

(a)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列示于应收票据的已质押的应收票据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u>33,924</u>

(b)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列示于应收票据的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已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i)	2,377,584	143,995
商业承兑汇票	-	5,334
	<u>2,377,584</u>	<u>149,329</u>

(i) 2019 年度，本集团下属部分子公司仅对极少数应收银行承兑汇票进行了背书或贴现并已终止确认，故仍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外，本集团下属部分子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附注四(6))

本集团的应收票据均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产生，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1,492,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

(c) 上述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收票据。

上述应收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 应收账款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9,530,039	18,759,381
减：坏账准备	(1,135,068)	(863,462)
	<u>18,394,971</u>	<u>17,895,919</u>

(a)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集装箱制造类	5,397,086	6,852,841
道路运输车辆类	2,384,897	2,713,628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类	2,873,133	3,356,733
海洋工程类	1,316,397	495,519
空港、消防及自动化物流装备类	2,607,812	1,848,944
物流服务类	1,507,332	1,326,322
重型卡车类	1,650,464	1,060,341
其他	1,792,918	1,105,053
小计	<u>19,530,039</u>	<u>18,759,381</u>
减：坏账准备	<u>(1,135,068)</u>	<u>(863,462)</u>
合计	<u>18,394,971</u>	<u>17,895,919</u>

(b) 应收账款按其入账日期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17,579,518	16,161,762
1 到 2 年(含 2 年)	853,807	997,255
2 到 3 年(含 3 年)	672,276	868,445
3 年以上	424,438	731,919
小计	<u>19,530,039</u>	<u>18,759,381</u>
减：坏账准备	<u>(1,135,068)</u>	<u>(863,462)</u>
合计	<u>18,394,971</u>	<u>17,895,919</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应收账款(续)

(c)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2,533,269	-	12.97%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前五名应收账款总额为人民币 2,533,269,000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12.97%。

(d)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19 年度及 2018 年度，本集团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e) 坏账准备

本集团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i)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集装箱制造类	3,528,460	3.18%	112,354	
道路运输车辆类	102,038	16.84%	17,179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类	174,825	68.09%	119,041	
海洋工程类	2,702	66.51%	1,797	
空港、消防及自动化物流装备类	313,755	21.97%	68,917	
物流服务类	371,289	2.59%	9,609	
重型卡车类	404,161	66.78%	269,901	
其他	1,461,033	3.16%	46,219	
	<u>6,358,263</u>		<u>645,017</u>	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确认损失准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 应收账款(续)

(e) 坏账准备(续)

(ii)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 - 集装箱制造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1,628,844	0.02%	320	2,965,562	1.92%	56,832
逾期 1 个月以内	9,931	0.35%	35	19,558	2.03%	397
逾期 1 至 3 个月	14,559	0.59%	86	93,135	2.86%	2,663
逾期 3 至 12 个月	92,441	2.71%	2,503	144,896	7.16%	10,378
逾期 1 至 2 年	101,017	5.77%	5,829	5,848	8.69%	508
逾期 2 至 3 年	519	100.00%	519	20,846	95.00%	19,804
逾期 3 到 5 年	21,189	100.00%	21,189	44,016	100.00%	44,016
逾期 5 年以上	126	100.00%	126	-	-	-
	<u>1,868,626</u>		<u>30,607</u>	<u>3,293,861</u>		<u>134,598</u>

组合 - 道路运输车辆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1,494,656	1.18%	17,623	925,845	-	-
逾期 1 个月以内	192,751	2.73%	5,259	814,206	0.47%	3,825
逾期 1 至 3 个月	256,294	3.22%	8,243	81,093	3.32%	2,689
逾期 3 至 12 个月	248,003	4.04%	10,015	86,100	3.32%	2,855
逾期 1 至 2 年	24,735	16.89%	4,178	19,453	32.01%	6,226
逾期 2 至 3 年	16,473	58.31%	9,606	32,856	96.14%	31,588
逾期 3 到 5 年	12,510	91.92%	11,499	12,072	99.38%	11,997
逾期 5 年以上	37,437	93.63%	35,051	7,549	99.38%	7,502
	<u>2,282,859</u>		<u>101,474</u>	<u>1,979,174</u>		<u>66,682</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应收账款(续)

(e) 坏账准备(续)

(ii)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分析如下(续):

组合 -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1,773,404	0.74%	13,048	1,973,909	0.71%	14,015
逾期 1 个月以内	94,255	3.57%	3,364	410,475	3.01%	12,355
逾期 1 至 3 个月	292,027	3.76%	10,976	196,549	3.47%	6,820
逾期 3 至 12 个月	243,930	5.89%	14,367	157,596	5.33%	8,400
逾期 1 至 2 年	122,565	31.17%	38,199	134,504	17.80%	23,942
逾期 2 至 3 年	33,834	47.27%	15,995	55,059	52.96%	29,159
逾期 3 到 5 年	88,361	72.13%	63,736	109,764	61.73%	67,757
逾期 5 年以上	49,932	100.00%	49,932	-	-	-
	<u>2,698,308</u>		<u>209,617</u>	<u>3,037,856</u>		<u>162,448</u>

组合 - 海洋工程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1,279	-	-	24,130	-	-
逾期 1 个月以内	1,156,503	1.00%	11,529	-	-	-
逾期 1 至 3 个月	40,205	1.00%	404	-	-	-
逾期 3 至 12 个月	53,764	1.00%	540	-	-	-
逾期 1 至 2 年	54,019	3.43%	1,854	-	-	-
逾期 2 年以上	7,925	49.78%	3,945	-	-	-
	<u>1,313,695</u>		<u>18,272</u>	<u>24,130</u>		<u>-</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 应收账款(续)

(e) 坏账准备(续)

(ii)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分析如下(续):

组合 - 空港、消防及自动化物流装备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1,242,796	0.15%	1,892	585,610	-	-
逾期 1 个月以内	17,251	0.76%	131	609	-	-
逾期 1 至 3 个月	62,997	0.86%	543	36,200	-	-
逾期 3 至 12 个月	819,257	3.12%	25,574	1,032,773	5.96%	61,576
逾期 1 至 2 年	97,907	10.62%	10,399	63,655	23.00%	14,641
逾期 2 至 3 年	38,560	51.66%	19,922	27,959	50.00%	13,980
逾期 3 年以上	15,289	85.64%	13,094	43,511	63.00%	27,412
	<u>2,294,057</u>		<u>71,555</u>	<u>1,790,317</u>		<u>117,609</u>

组合 - 重型卡车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1,065,717	0.56%	5,989	324,894	-	-
逾期 1 个月以内	41,683	2.58%	1,075	-	-	-
逾期 1 至 3 个月	58,402	3.67%	2,143	2,026	-	-
逾期 3 至 12 个月	61,976	7.98%	4,943	35,449	23.92%	8,480
逾期 1 至 2 年	11,994	92.25%	11,065	11,692	31.63%	3,698
逾期 2 年以上	6,531	92.34%	6,031	76,051	47.28%	35,954
	<u>1,246,303</u>		<u>31,246</u>	<u>450,112</u>		<u>48,132</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应收账款(续)

(e) 坏账准备(续)

(ii)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分析如下(续):

组合 - 物流服务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1,001,022	0.04%	445	1,000,650	-	-
逾期 1 个月以内	62,685	1.53%	957	84,164	2.00%	1,684
逾期 1 至 3 个月	15,683	2.01%	315	35,958	2.82%	1,014
逾期 3 至 12 个月	35,484	4.47%	1,586	53,622	3.34%	1,791
逾期 1 至 2 年	3,449	38.59%	1,331	17,974	15.82%	2,843
逾期 2 至 3 年	13,368	88.79%	11,869	13,256	100.00%	13,256
逾期 3 年以上	4,352	100.00%	4,352	5,444	100.00%	5,444
	<u>1,136,043</u>		<u>20,855</u>	<u>1,211,068</u>		<u>26,032</u>

组合 - 其他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 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59,412	-	-	62,060	-	-
逾期 1 个月以内	3,504	-	-	19,070	21.06%	4,016
逾期 1 至 3 个月	-	-	-	729	-	-
逾期 3 至 12 个月	152,372	0.18%	275	52,034	5.39%	2,808
逾期 1 至 2 年	102,428	-	-	1,839	-	-
逾期 2 至 3 年	12	-	-	9	-	-
逾期 3 到 5 年	13,356	40.05%	5,349	-	-	-
逾期 5 年以上	801	100.00%	801	-	-	-
	<u>331,885</u>		<u>6,425</u>	<u>135,741</u>		<u>6,824</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应收账款(续)

(f)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426,864,000 元(2018 年度：人民币 161,196,000 元)，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132,454,000 元(2018 年度：人民币 62,650,000 元)。

(g)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41,115,000 元(2018 年度：人民币 77,013,000 元)，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41,115,000 元(2018 年度：人民币 77,013,000 元)。

(h) 年末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收关联方账款总额为人民币 95,018,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4,789,000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0.49%(2018 年 12 月 31 日：0.83%)。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联关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日本住友商事株式会社(“日本住友”)	本集团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18,067	0.09%	-	71,825	0.38%	-
浙江鑫隆	本集团联营公司	10,747	0.06%	-	5,794	0.03%	-
江苏万京	本集团联营公司	9,736	0.05%	-	-	-	-
日邮振华	本集团合营公司	5,643	0.03%	-	7,010	0.04%	-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宁波)有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	本集团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3,875	0.02%	-	-	-	-
天津首农东疆	本集团联营公司	1,863	0.01%	-	1,863	0.01%	-
舟山长宏	本集团联营公司	703	0.00%	-	-	-	-
天珠国际	本集团联营公司	497	0.00%	-	-	-	-
中集移动物联	本集团合营公司	442	0.00%	-	-	-	-
宁波地中海	本集团联营公司	431	0.00%	-	-	-	-
宁夏长明(i)	本集团联营公司	-	-	-	60,750	0.32%	-
其他关联方		43,014	0.23%	-	7,547	0.04%	-
合计		95,018	0.49%	-	154,789	0.82%	-

(i)于 2018 年，宁夏长明为本集团联营公司，本年已成为本集团子公司。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应收账款质押给银行作为取得短期借款的担保。

6 应收款项融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款项融资	1,236,504	179,412

本集团下属部分子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且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故将该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 应收款项融资(续)

本集团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已质押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人民币 39,640,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已质押的应收商业承兑汇票金额为人民币 28,796,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附注四(30)(b))。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已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1,363,239	631,105
商业承兑汇票	-	84,500

7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分类列示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资金拆借	四、7(7)	4,084,526	2,334,961
押金、保证金		787,839	1,216,741
应收股权增资/转让款		500,490	3,956,738
财务公司同业拆借		453,453	1,331,414
借款	(i)	412,964	400,584
应收退税款		244,754	234,30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ii)	200,000	670,000
应收政府补助		25,879	16,200
应收利息		23,786	8,775
应收股利		16,769	12,816
应收拆迁补偿款		6,971	91,445
预付股权转让款及财务资助款		-	178,634
其他		1,075,444	1,248,659
小计		7,832,875	11,701,273
减：坏账准备		(241,387)	(425,129)
合计		7,591,488	11,276,144

(i)借款主要包括车贷代偿款以及第三方借款和员工备用金借款。

(ii)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本集团子公司财务公司与同业间的债券质押式逆回购业务。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7、 其他应收款(续)

(2)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

	第一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 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未来 12 个月内 预期信用损失(单项)		小计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组合)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单项)		小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1,270,237	-	178,749	178,749	178,749	-	-	252,287	246,380	246,380	425,129
本年新增的款项	20,382,190	-	4,188,541	-	-	-	-	-	-	-	-
本年减少的款项	(28,230,849)	-	-	-	-	-	-	(208,280)	(203,403)	(203,403)	(203,403)
其中：本年核销	-	-	-	-	-	-	-	(203,287)	(203,287)	(203,287)	(203,287)
终止确认	-	-	-	-	-	-	-	-	-	-	-
本年新增/(转回)的坏账准备 i)	-	78,263	-	(32,841)	45,422	-	(11,193)	-	(14,568)	(25,761)	19,661
转入第三阶段	(19,900)	(19,434)	(139,394)	(136,130)	(155,564)	19,900	19,434	139,394	136,130	155,564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3,401,678	58,829	4,227,896	9,778	68,607	19,900	8,241	183,401	164,539	172,780	241,387

i) 除因本年新增、减少的款项及第一、第三阶段间互相转换引起的坏账准备变动外，由于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时所采用的参数及数据发生变化引起的坏账准备变动为人民币 19,661,000 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7、 其他应收款(续)

(2)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i)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第一阶段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预 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借款	36,038	0.01%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3,173,050	0.00%	80	
应收股权增资/转让款	132,164	0.00%	-	
押金、保证金	186,595	0.33%	624	注：按照未 来 12 个月内 预期信用损 失的金额确 认损失准备
应收退税款	81,968	0.00%	-	
应收拆迁补偿款	2,999	0.00%	-	
其他	615,082	1.47%	9,069	
	<u>4,227,896</u>		<u>9,778</u>	
第三阶段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借款	85,757	99.03%	84,929	
应收股权增资/转让款	20,758	100.00%	20,758	注：按照整 个存续期内 预期信用损 失的金额确 认损失准备
押金、保证金	23,485	51.08%	11,997	
应收拆迁补偿款	3,231	100.00%	3,231	
其他	50,170	86.95%	43,624	
	<u>183,401</u>		<u>164,539</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7、 其他应收款(续)

(2)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ii)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						
关联方资金拆借	911,476	-	-	2,334,881	-	-
应收股权增资/转让款	347,568	-	-	3,956,738	-	-
借款	290,921	1,383	0.48%	323,151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0,000	-	-	670,000	-	-
押金、保证金	575,359	30,642	5.33%	1,172,696	-	-
应收拆迁补偿款	741	-	-	91,055	-	-
应收退税款	162,786	12	0.01%	234,306	-	-
应收政府补助	25,879	-	-	16,200	-	-
应收利息	23,786	-	-	8,775	-	-
应收股利	16,769	-	-	12,816	-	-
财务公司同业拆借	453,453	-	-	1,331,414	-	-
其他	392,940	26,792	6.82%	1,118,205	-	-
	3,401,678	58,829		11,270,237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第三阶段						
借款	248	31	12.50%	-	-	-
押金、保证金	2,400	1,431	59.63%	-	-	-
其他	17,252	6,779	39.29%	-	-	-
	19,900	8,241		-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7、 其他应收款(续)

(3)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38,731,000 元(2018 年度：人民币 9,246,000 元)，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6,685,000 元(2018 年度：人民币 6,145,000 元)。

(4) 本年度实际核销其他应收款金额合计人民币 203,287,000 元(2018 年度：人民币 29,860,000 元)。

(5)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注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局蛇口”)	(i)	关联方资金拆借	1,431,908	1 年以内	18.28%	-
东莞市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东莞碧桂园”)	(ii)	关联方资金拆借	1,017,984	2 至 3 年	13.00%	-
曲靖市中碧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曲靖中碧瑞”)		关联方资金拆借	641,678	1 年以内	8.19%	-
深圳市碧桂园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碧桂园”)		关联方资金拆借	282,748	1 年以内	3.61%	-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借款-同业拆借	244,167	1 年以内	3.12%	-
合计			<u>3,618,485</u>		<u>46.20%</u>	-

(i) 集达发展、集宇发展、商启置业、乐艺置业为本集团子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招商蛇口、集达发展与乐艺置业，以及招商蛇口、集宇发展与商启置业分别签署了《盈余资金借用框架协议》。乐艺置业按照股东持股比例分别向集达发展、招商蛇口提供财务资助，商启置业按照股东持股比例分别向集宇发展、招商蛇口提供财务资助。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商启置业、乐艺置业分别向招商蛇口提供的无息往来资金人民币 1,149,242,000 元、人民币 282,666,000 元均尚未收回。

(ii)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子公司东莞正易向碧桂园地产的子公司东莞碧桂园提供的往来资金人民币 1,017,984,000 元尚未收回。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7、 其他应收款(续)

(6)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7)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 关联关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性质	占其他 应收款 总额的 比例(%)	坏账 准备	金额	性质	占其他 应收款 总额的 比例(%)	坏账 准备
碧桂园地产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1,996,083	资金拆借及应收股权投资款	25.48%	-	2,028,506	资金拆借	17.34%	-
招商蛇口	本集团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1,431,908	资金拆借	18.28%	-	-	-	-	-
扬州集智	本集团联营公司	400,013	资金拆借	5.11%	-	-	-	-	-
镇江中集润宇置业有限公司 (“润宇置业”)	本集团联营公司及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子公司	163,067	资金拆借	2.08%	-	256,952	资金拆借	2.20%	-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本集团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70,650	股权转让款	0.90%	-	70,650	股权转让款	0.60%	-
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本集团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48,464	股权转让款	0.62%	-	-	-	-	-
上海丰扬	本集团联营公司	34,204	资金拆借	0.44%	-	34,204	资金拆借	0.29%	-
青岛港国际	本集团联营公司	28,045	资金拆借	0.36%	-	93	资金拆借	0.00%	-
OOS International B.V.	本集团联营公司	14,790	资金拆借	0.19%	-	-	-	-	-
南通新洋环保板业有限公司 (“南通新洋”)	本集团联营公司	11,000	资金拆借	0.14%	-	11,028	资金拆借	0.09%	-
其他关联方		5,304		0.07%	-	5,000		0.04%	-
合计		4,203,528		53.67%	-	2,406,433		20.56%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分类分析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土地款(i)	-	4,101,550
原材料(包括在建船舶设备款)	2,836,721	2,745,818
其他	87,746	55,373
小计	2,924,467	6,902,741
减：减值准备	(37,114)	(41,444)
合计	2,887,353	6,861,297

(i)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预付土地款为本集团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的子公司上海智飞在上海市宝山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实施的土地拍卖中竞拍成功，收购土地使用权所支付的款项。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相关土地使用权证已经取得。

(2)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108,500	72.10%	5,978,612	86.61%
1 至 2 年(含 2 年)	167,508	5.73%	278,274	4.03%
2 至 3 年(含 3 年)	9,143	0.31%	46,078	0.67%
3 年以上	639,316	21.86%	599,777	8.69%
小计	2,924,467	100.00%	6,902,741	100.00%
减：减值准备	(37,114)	1.27%	(41,444)	0.60%
合计	2,887,353	98.73%	6,861,297	99.40%

账龄自预付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其他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主要是本集团支付与海洋工程业务相关的原材料设备的预付款。由于海洋工程项目的生产周期通常为 1 年以上，因此该等预付款项尚未结算。

(3)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款项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722,655	24.71%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前五名预付款项总额为人民币 1,037,969,000 元，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的 15.04%。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8、预付款项(续)

(4) 年末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5) 预付关联方的预付款项分析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 关联关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数翔科技	本集团联营公司	1,750	0.06%	-	-	-	-
天亿股权投资管理	本集团联营公司	260	0.01%	-	3,900	0.06%	-
天珠国际	本集团联营公司	-	-	-	408	0.01%	-
凯卓立液压	本集团联营公司	-	-	-	17	0.00%	-
合计		2,010	0.07%	-	4,325	0.07%	-

9、存货

(1) 存货分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及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及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91,923	(201,444)	4,290,479	4,414,392	(241,276)	4,173,116
在产品	3,910,630	(70,594)	3,840,036	3,597,594	(97,343)	3,500,251
产成品及库存商品	5,627,051	(134,926)	5,492,125	4,991,136	(104,573)	4,886,563
委托加工材料	140,725	(2)	140,723	241,316	(208)	241,108
备品备件	234,760	(5,524)	229,236	219,161	(6,457)	212,704
低值易耗品	30,397	(314)	30,083	30,199	(374)	29,825
在途材料	27,666	-	27,666	33,731	-	33,731
房地产已完工开发产品	264,894	(13,539)	251,355	660,425	(14,538)	645,887
房地产在建开发产品	25,578,254	(4,992)	25,573,262	9,523,556	(4,992)	9,518,564
海洋工程项目	1,528,546	(112,224)	1,416,322	4,943,242	(860,597)	4,082,645
合同履约成本	10,992	-	10,992	10,930	-	10,930
合计	41,845,838	(543,559)	41,302,279	28,665,682	(1,330,358)	27,335,324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存货余额中含借款费用资本化的金额为人民币 863,642,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60,255,000 元)。本集团本年度用于确定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 6.18%(2018 年度: 4.57%)。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为子公司中集产城人民币 8,018,099,000 元的房地产在建开发产品(2018 年 12 月 31 日: 无), 作为人民币 3,586,043,000 元长期借款的抵押物(附注四、29)。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9、 存货(续)

(2) 存货账面余额本年度变动分析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转出至固定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在建工 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4,414,392	50,589,815	(50,512,284)	-	4,491,923
在产品	3,597,594	45,589,396	(45,276,360)	-	3,910,630
产成品及库存商品	4,991,136	64,292,346	(63,656,431)	-	5,627,051
委托加工材料	241,316	1,512,341	(1,612,932)	-	140,725
备品备件	219,161	491,391	(475,792)	-	234,760
低值易耗品	30,199	230,373	(230,175)	-	30,397
在途材料	33,731	106,489	(112,554)	-	27,666
房地产已完工开发产品	660,425	351,329	(412,399)	(334,461)	264,894
房地产在建开发产品 (i)	9,523,556	17,547,834	(1,493,136)	-	25,578,254
海洋工程项目	4,943,242	2,058,393	(2,479,697)	(2,993,392)	1,528,546
合同履约成本	10,930	21,483	(21,421)	-	10,992
合计	<u>28,665,682</u>	<u>182,791,190</u>	<u>(166,283,181)</u>	<u>(3,327,853)</u>	<u>41,845,838</u>

(i)主要是 2019 年度，本集团子公司前海集云、前海精集(深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前海精集”)、前海英集(深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前海英集”)、前海创集(深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前海创集”)、前海盛集(深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前海盛集”)及前海世集(深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前海世集”)于前海管理局取得若干地块，确认土地价值人民币 8,807,535,000 元；本集团子公司扬州集创取得用于建设中集智诚(扬州)项目中的江广科创金融中心的地块，确认土地价值人民币 530,000,000 元；本集团子公司顺德宏钜取得用于建设顺德中集智谷项目的地块，确认土地价值人民币 230,000,000 元。本年新增上海智飞土地人民币 4,101,550,000 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9、 存货(续)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分析如下：

存货种类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计提	本年减少		本年转入/转出	外币报表 折算影响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241,276	34,786	(47,766)	(25,896)	-	(956)	201,444
在产品	97,343	9,626	(30,610)	(5,765)	-	-	70,594
产成品及库存商品	104,573	37,888	(6,241)	(9,425)	-	8,131	134,926
委托加工材料	208	-	(206)	-	-	-	2
备品备件	6,457	-	(880)	(23)	-	(30)	5,524
低值易耗品	374	105	(123)	(35)	-	(7)	314
房地产已完工开发产品	14,538	-	(1,000)	-	-	1	13,539
房地产在建开发产品	4,992	-	-	-	-	-	4,992
海洋工程项目	860,597	21,915	-	-	(785,004)	14,716	112,224
合计	1,330,358	104,320	(86,826)	(41,144)	(785,004)	21,855	543,559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9、 存货(续)

(4)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a) 2019 年度本集团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主要是由于部分产品价格下滑和对呆滞或废旧物资而计提。

存货跌价准备本年度转回/转销情况说明如下：

存货种类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可变现价值低于账面价值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可变现价值回升
在产品	可变现价值低于账面价值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可变现价值回升
产成品及库存商品	可变现价值低于账面价值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可变现价值回升
委托加工材料	可变现价值低于账面价值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可变现价值回升
备品备件	可变现价值低于账面价值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可变现价值回升
低值易耗品	可变现价值低于账面价值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可变现价值回升
房地产已完工开发产品	可变现价值低于账面价值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可变现价值回升
房地产在建开发产品	可变现价值低于账面价值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可变现价值回升
海洋工程项目	可变现价值低于账面价值	存货已使用或销售及可变现价值回升

10、 合同资产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1,951,179	1,551,556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5,169)	(37,208)
	<u>1,946,010</u>	<u>1,514,348</u>

如附注五、1 所述，本年度因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同资产金额增加人民币 71,837,000 元。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减值准备	理由
海洋工程类	472,447	0.84%	3,980	注：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确认损失准备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类	919,042	0.00%	-	
	<u>1,391,489</u>		<u>3,980</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0、 合同资产(续)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减值准备	理由
空港、消防及自动化物流装备类	<u>559,690</u>	0.21%	<u>1,189</u>	注：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 额确认损失准备

11、 持有待售资产和持有待售负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划分为持有待售前的 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资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资产—			
货币资金	-	-	-
投资性房地产	26,401	-	26,401
固定资产	56,448	-	56,448
无形资产	<u>10,253</u>	-	<u>10,253</u>
合计	<u>93,102</u>	-	<u>93,102</u>

于 2016 年 11 月 11 日，经董事会批准，本集团子公司秦皇岛车辆与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收购储备中心签订不可撤销的资产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人民币 30,404,000 元的固定资产和人民币 74,954,000 元的无形资产出售，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36,000,000 元，由于秦皇岛政府连续三年未履行合同，且预计未来一年很难完成，故本期重新转回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于 2016 年 11 月 16 日，经董事会批准，本集团子公司中集车辆(集团)新疆有限公司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人民政府、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不可撤销的资产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人民币 26,401,000 元的投资性房地产、人民币 55,892,000 元的固定资产和人民币 10,223,000 元的无形资产出售，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38,950,000 元。尽管此交易未能在 2019 年内完成，但本集团预计在 2020 年内完成。因此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中单独列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融资租赁款(附注四、17)	6,295,488	6,525,655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1,413,242)	(1,437,660)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值	4,882,246	5,087,995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7,782	10,674
其他	233,037	5,635
减：减值准备	(838,396)	(716,418)
合计	4,294,669	4,387,886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关联方的余额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联关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利华能源	本集团联营企业	157,799	53,588
玉柴联合动力	本集团合营企业	1,256	15,070
New Horizon Shipping UG	本集团合营企业	14,370	12,925
中亿新威	本集团联营企业	11,846	11,247
宁夏长明(i)	本集团联营企业	-	3,693
合计		185,271	96,523

(i)于 2018 年，宁夏长明为本集团联营企业，本年已成为本集团子公司。

13、 其他流动资产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预缴税费	1,157,002	836,995
其他(i)	251,855	22,330
合计	1,408,857	859,325

(i) 其他主要是根据南方中集与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及前海管理局签署的土地整备协议，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尚有价值为人民币 211,763,000 元的土地置换暂未约定补偿方式，南方中集已完成原土地证的注销(附注四(61))。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4、 其他债权投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国家开发银行 2015 年第十期金融债券	31,272	30,581
减：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	-
	31,272	30,581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其他债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0,000,000 元，票面利率 4.21%，到期收益率 3.32%，到期日为 2025 年 4 月 10 日，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31,272,000 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债券均具有投资级的外部信用评级，交易对手方偿还能力较强，违约风险较低，本集团将其视为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权益工具投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非上市公司股权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	424,094	243,677
—中铁联合国际有限公司(“中铁国际”)	303,943	445,596
—珠海云洲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珠海云洲”)	43,046	22,881
—上海商桥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商桥”)	10,920	30,000
—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美心”)	15,000	20,000
—世铁特货(北京)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世铁特货”)	-	3,500
—宁波北仑东华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宁波北仑”)	1,200	1,200
—天津滨海中远集装箱物流有限公司 (“天津滨海中远”)	-	19,618
—粤莞先进制造产业(东莞)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粤莞基金”)	43,965	14,384
—厦门华锐海归双语学校(“厦门华锐”)	5,855	-
—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中铁特货”)	161,563	-
上市公司股权		
—首长国际企业有限公司(“首长国际”)	361,421	180,884
—Otto Energy Limited	2,378	2,415
	1,373,385	984,155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续)

(1) 权益工具投资(续)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交银施罗德		
—成本	8,125	8,125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415,969	235,552
	<u>424,094</u>	<u>243,677</u>
中铁国际		
—成本	380,780	380,780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76,837)	64,816
	<u>303,943</u>	<u>445,596</u>
珠海云洲		
—成本	20,000	20,000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23,046	2,881
	<u>43,046</u>	<u>22,881</u>
上海商桥		
—成本	10,000	30,000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920	-
	<u>10,920</u>	<u>30,000</u>
重庆美心		
—成本	15,000	20,000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	-
	<u>15,000</u>	<u>20,000</u>
世铁特货		
—成本	-	3,500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	-
	<u>-</u>	<u>3,500</u>
宁波北仑		
—成本	1,200	1,200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	-
	<u>1,200</u>	<u>1,200</u>
天津滨海中远		
—成本	-	19,618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	-
	<u>-</u>	<u>19,618</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续)

(1) 权益工具投资(续)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粤莞基金		
—成本	44,060	14,384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95)	-
	<u>43,965</u>	<u>14,384</u>
厦门华锐		
—成本	5,855	-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	-
	<u>5,855</u>	<u>-</u>
中铁特货		
—成本	161,563	-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	-
	<u>161,563</u>	<u>-</u>
首长国际		
—成本	203,710	199,247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157,711	(18,363)
	<u>361,421</u>	<u>180,884</u>
Otto Energy Limited		
—成本	5,674	5,580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3,296)	(3,165)
	<u>2,378</u>	<u>2,415</u>

本集团对上述公司的表决权比例如下：

	表决权
非上市公司股权	
—交银施罗德	5.00%
—中铁国际	10.00%
—珠海云洲	1.78%
—上海商桥	1.82%
—重庆美心	2.82%
—宁波北仑	21.00%
—粤莞基金	13.97%
—厦门华锐	4.00%
—中铁特货	1.00%
上市公司股权	
—首长国际	4.36%
—Otto Energy Limited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续)

(1) 权益工具投资(续)

本集团的表决权仅与其行政性管理事务相关，本集团没有以任何方式参与或影响上述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因此本集团对上述公司不具有重大影响，将其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

于 2019 年度，由于本集团战略调整，本年新增了对厦门华锐 4%的权益工具投资，投资成本为人民币 5,855,000 元，新增了对中铁特货 1%的权益工具投资，投资成本为人民币 161,563,000 元。本年处置了上海商桥 3.33%的股权，处置价格为人民币 20,000,000 元，当期无确认的股利收入。处置了重庆美心 0.94%的股权，处置价格为人民币 5,000,000 元，当期确认股利收入为人民币 755,000 元。

于 2019 年度，本集团对世铁特货的股权投资增加至 20%，因此由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转为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天津滨海中远的股权投资增加至 6%，且委派董事，构成重大影响。因此由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转为长期股权投资(附注四(18))。

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掉期合约(附注四、3(3))	74,445	332,081

17、 长期应收款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融资租赁款	26,948,998	28,169,139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8,337,211)	(9,111,735)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值	18,611,787	19,057,404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84,853	53,332
其他	598,854	211,986
小计	19,295,494	19,322,722
减：坏账准备	(1,223,156)	(1,060,467)
小计	18,072,338	18,262,255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294,669)	(4,387,886)
合计	13,777,669	13,874,369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7、 长期应收款(续)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最低租赁收款额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分析如下:

最低租赁收款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6,295,488	6,525,655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3,484,786	3,305,901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2,779,570	2,462,104
3 年以上	14,389,154	15,875,479
小计	26,948,998	28,169,139
减: 未实现融资收益	(8,337,211)	(9,111,735)
合计	18,611,787	19,057,404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而予以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为人民币 1,148,967,000 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64,475,000 元):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收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	1,148,967	95,932

应收关联方长期应收款分析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联关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New Horizon Shipping UG	本集团合营企业	561,667	566,707
中亿新威	本集团联营企业	9,586	21,432
利华能源	本集团联营企业	-	10,285
玉柴联合动力	本集团合营企业	-	1,256
合计		571,253	599,68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7、长期应收款(续)

(1)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未来 12 个月内		未来 12 个月内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小计	合计
	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单项)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18 年 12 月 31 日	6,991,551	251,402	11,215,705	30,117	281,519	470,513	243,831	160,300	140,269	484,653	394,848	535,117	1,060,467
本年新增的款项	4,249,518	184,806	50,465	136	184,942	81,618	45,061	-	-	27,755	17,470	17,470	247,473
本年减少的款项	(3,616,065)	(140,906)	(709,072)	(1,904)	(142,810)	(36,752)	(13,223)	(67,694)	(46,197)	(7,000)	(7,000)	(53,197)	(209,230)
其中：本年核销	-	-	-	-	-	-	-	(17,075)	(17,075)	(7,000)	(7,000)	(24,075)	(24,075)
终止确认	-	-	(1,148,967)	-	-	-	-	-	-	-	-	-	-
本年新增/转回的坏账准备(i)	-	(89,073)	-	77,666	(11,407)	-	110,906	-	(7,847)	-	32,794	24,947	124,446
转入第三阶段	-	-	-	-	-	(49,850)	(27,340)	5,104	5,104	44,745	22,236	27,340	-
转回第一阶段	50,288	27,844	-	-	27,844	(50,288)	(27,844)	-	-	-	-	-	-
转入第二阶段	(360,231)	(6,146)	-	-	(6,146)	373,151	19,066	(12,920)	(12,920)	-	-	(12,920)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7,315,061	227,927	10,557,098	106,015	333,942	788,392	350,457	84,790	78,409	550,153	460,348	538,757	1,223,156

(i) 除因本年新增、减少的款项引起的坏账准备变动外，由于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时所采用的参数及数据发生变化，引起的坏账准备变动为人民币 124,446,000 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7、长期应收款(续)

(1)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i)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单项计提的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 期内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单项计提：				
应收融资租赁款	10,557,098	1.00%	106,015	按照未来 12 个月 内预期信用 损失金额计量 损失准备
	<u>10,557,098</u>		<u>106,015</u>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长期应收款分析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金额	损失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账面余额 金额	损失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组合计提：						
应收融资租赁款	6,764,962	3.34%	226,056	6,764,534	3.72%	251,402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48,119	-	-	15,031	-	-
其他	501,980	0.37%	1,871	211,986	-	-
	<u>7,315,061</u>		<u>227,927</u>	<u>6,991,551</u>		<u>251,402</u>

(ii)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二阶段的组合计提的长期应收款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金额	损失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账面余额 金额	损失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组合计提：						
应收融资租赁款	720,600	47.25%	340,500	470,513	51.82%	243,831
其他	67,792	14.69%	9,957	-	-	-
	<u>788,392</u>		<u>350,457</u>	<u>470,513</u>		<u>243,831</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7、 长期应收款(续)

(2)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iii)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单项计提的长期应收款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 期内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单项计提：				
应收融资租赁款	550,153	83.68%	460,348	按照整个存续 期内预期信用 损失金额计提 损失准备
	<u>550,153</u>		<u>460,348</u>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长期应收款分析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组合计提：						
应收融资租赁款	18,974	66.37%	12,593	121,999	83.58%	101,968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36,734	100.00%	36,734	38,301	100.00%	38,301
其他	29,082	100.00%	29,082	-	-	-
	<u>84,790</u>		<u>78,409</u>	<u>160,300</u>		<u>140,269</u>

(3)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8,027,760,000 元的长期应收款已作为美元 273,274,000(折合人民币 1,906,412,000 元)的长期借款以及美元 259,352,000(折合人民币 1,809,297,000 元)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的抵押物(附注四(29))。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8、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企业	(2)	707,730	604,023
联营企业	(3)	<u>4,808,352</u>	<u>2,968,487</u>
		5,516,082	3,572,51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u>(152,508)</u>	<u>(2,610)</u>
合计		<u><u>5,363,574</u></u>	<u><u>3,569,900</u></u>

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不存在转移资金方面的重大限制。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8、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对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或减少 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分派的 金股利或利 润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广西南方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广西南方物流”)	54,081	-	9,084	-	-	(6,640)	-	56,525	-
超酷(上海)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774	(1,774)	-	-	-	-	-	-	-
日邮振华物流(天津)有限公司(“日邮振华”)	66,916	-	3,889	-	4,434	(7,187)	-	68,052	-
川崎振华物流(天津)有限公司	26,949	-	1,660	-	-	-	-	28,609	-
青岛捷丰柏坚货柜维修有限公司	15,690	-	3,017	-	-	(3,712)	226	15,221	-
大连集龙柏坚货柜维修有限公司	5,694	-	876	-	-	(2,342)	921	5,149	-
上海柏坚德威集装箱维修有限公司	24,369	-	2,231	-	-	(5,791)	(2,578)	18,231	-
天津金狮柏坚集装箱维修有限公司	6,280	-	589	-	-	(529)	57	6,397	-
玉柴联合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玉柴联合动力”)	242,075	-	26,101	-	-	-	-	268,176	-
深圳中集移动物联国际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中集移动物联”)	37	-	(1)	-	-	-	-	36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创智联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1,070	-	(1,004)	-	-	-	-	50,066	-
杭州映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695	(20,204)	3,509	-	-	-	-	-	-
New Horizon Shipping UG	32,951	-	2,122	-	-	-	542	35,615	-
Chemgas Schiffahrts UG (haftungsbeschränkt)& Co.MT"GASCHEMNARWHAL"KG	7,452	86,168	-	-	-	-	2,234	95,854	-
深圳中集光大物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490	-	6,441	-	-	-	-	56,931	-
广西天使小镇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1,500	500	-	-	-	-	-	2,000	-
Bavaria Egypt	-	868	-	-	-	-	-	868	-
合计	604,023	65,558	58,514	-	4,434	(26,201)	1,402	707,730	-

在合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2。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8、 长期股权投资(续)

(3)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或减少 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分派的现 金股利或利润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		
新洋木业香港有限公司(“新洋木业”)	8,239	-	-	-	-	-	133	-	-	8,372	-
厦门中集海投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厦门中集海投”)	22,931	-	1,812	-	-	(1,481)	275	-	-	23,537	-
大连集龙物流有限公司	51,227	-	875	-	-	-	430	-	-	52,532	-
森钜(江门)科技材料有限公司(“森钜江门”)	45,093	-	(405)	-	-	(1,906)	-	-	-	42,782	-
上海丰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上海丰扬”)	205,083	-	102,488	-	-	(128,000)	-	-	-	179,571	-
华商国际海洋能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华商国际”)	202,236	36,735	(184,255)	-	-	-	-	-	-	54,716	-
Marine Subsea & Consafe Limited (“MSC”)	2	-	-	-	-	-	-	-	-	2	(2)
天珠(上海)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天珠国际”)	1,880	-	(170)	-	-	(189)	-	-	-	1,521	-
利华能源储运股份有限公司(“利华能源”)	111,415	-	-	-	-	-	-	(110,049)	-	111,415	(110,049)
江苏锐成机械有限公司(“江苏锐成”)	38,953	-	5,117	-	-	-	-	-	-	44,070	-
酒泉市安瑞科昆仑深冷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酒泉深冷”)	2,608	-	-	-	-	-	-	-	-	2,608	(2,608)
纽敦光电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纽敦光电”)	16,327	-	(164)	-	-	-	-	-	-	16,163	-
徐州中集木业有限公司(“徐州木业”)	28,408	-	(624)	-	-	-	-	-	-	27,784	-
天津首农东疆牧业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首农东疆”)	22,782	-	(2,687)	-	-	-	-	-	-	20,095	-
青岛港国际贸易物流有限公司 (“青岛港国际”)	49,568	-	4,085	-	-	-	-	-	-	53,653	-
天津港首农食品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1,110	(21,110)	-	-	-	-	-	-	-	-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8、长期股权投资(续)

(3)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续):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 或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		
加华海运有限公司(“加华海运”)	119,246	-	(18,270)	-	-	-	1,835	(39,114)	-	102,811	(39,849)
鑫都货运有限公司	951	-	434	-	-	(21)	-	-	-	1,364	-
赤峰绿田园农场有限公司	6,296	-	-	-	-	-	-	-	-	6,296	-
CIMC Arabia Factory Company Limited	2,971	-	-	-	-	-	-	-	-	2,971	-
North Sea Rigs AS	13,720	-	-	-	-	-	-	-	-	13,720	-
宁夏长明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宁夏长明”)	16,619	(16,619)	-	-	-	-	-	-	-	-	-
成都以达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1,890	-	(176)	-	-	-	-	-	-	1,714	-
深圳市路演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路演中”)	7,075	-	(939)	-	-	-	-	-	-	6,136	-
北京集酷创展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3,069	-	420	-	-	-	-	-	-	13,489	-
广州中浩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31,323	-	3,816	-	-	-	-	-	-	35,139	-
上海罐联供应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61	-	(8)	-	-	-	-	-	-	1,653	-
浙江鑫隆竹业有限公司(“浙江鑫隆”)	11,473	-	(442)	-	-	-	-	-	-	11,031	-
宁国广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宁国广申”)	1,069	-	(733)	-	-	-	-	-	-	336	-
福建省青晨竹业有限公司(“青晨竹业”)	4,589	-	(15)	-	-	-	-	-	-	4,574	-
森钜(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森钜上海”)	968	-	(159)	-	-	-	-	-	-	809	-
深圳市凯卓立液压设备股权有限公司 (“凯卓立液压”)	21,742	-	1,120	-	-	-	-	-	-	22,862	-
四川中亿新威能源有限公司(“中亿新威”)	31,195	-	3,590	-	(314)	-	-	-	-	34,471	-
河南一达天下物流科有限公司(“河南一达”)	1,891	-	212	-	-	-	-	-	-	2,103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8、 长期股权投资(续)

(3)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续)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 或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		
深圳市超级蓝领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8	-	53	-	-	-	-	-	-	61	-
上海鑫百勤专用车辆有限公司	15,538	-	1,521	-	126	-	-	-	-	17,185	-
深圳市中集天亿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天亿股权投资管理”)	8,971	2,750	2,152	-	-	(6,442)	-	-	-	7,431	-
横琴中集睿德信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0,295	-	(324)	-	-	-	-	-	-	29,971	-
深圳市星火火车联科技有限公司(“星火火车联”)	340	-	(740)	-	915	-	-	-	-	515	-
青岛港联华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青岛港联华”)	8,904	-	975	-	-	-	-	-	-	9,879	-
宁波华翔汽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04	-	(404)	-	-	-	-	-	-	-	-
镇江神行太保科技有限公司	1,928	330	(412)	-	-	-	-	-	-	1,846	-
深圳市信汇益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820	(28,820)	-	-	-	-	-	-	-	-	-
思蓝公司	21,729	-	1,623	-	-	-	(776)	-	-	22,576	-
OOS International B.V.	3,029	-	3,176	-	-	-	-	-	-	6,205	-
宁波地中海集装箱堆场有限公司 (“宁波地中海”)	20,308	-	5,107	-	-	(3,697)	-	-	-	21,718	-
深圳数翔科技有限公司(“数翔科技”)	509	-	(509)	-	-	-	-	-	-	-	-
舟山长宏国际船舶修造有限公司 (“舟山长宏”)	134,212	100,000	(5,966)	-	-	-	-	-	-	228,246	-
合肥创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创宇”)	2,799	(2,799)	-	-	-	-	-	-	-	-	-
南通中集翌科新材料开发有限公司 (“南通翌科”)	6,475	-	1,430	-	-	-	-	-	-	7,905	-
深圳市太子湾商融置业有限公司 (“商融置业”)	1,548,667	-	64,737	-	-	-	-	-	-	1,613,404	-
上海音锋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19,941	-	-	-	-	-	-	-	-	19,941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8、 长期股权投资(续)

(3)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续)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 或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		
深圳市太子湾商泰置业有限公司 (“商泰置业”)	-	1,620,347	(9,224)	-	-	-	-	-	-	1,611,123	-
中集东瀚(上海)航运有限公司	-	35,267	1,220	-	-	-	-	-	-	36,487	-
天津港中集振华物流有限公司 (“天津港振华”)	-	8,077	31	-	1,846	-	-	-	-	9,954	-
世铁特货	-	25,515	(158)	-	-	-	-	-	-	25,357	-
天津滨海中远	-	19,618	184	-	-	-	-	-	-	19,802	-
江苏万京技术有限公司(“江苏万京”)	-	12,800	(514)	-	-	-	-	-	-	12,286	-
扬州集智房地产有限公司(“扬州集智”)	-	173,760	-	-	-	-	-	-	-	173,760	-
深圳市碧集智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3,200	-	-	-	-	-	-	-	3,200	-
贵州银科环境资源有限公司	-	22,415	(1,684)	-	-	-	-	-	-	20,731	-
宜川县天韵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	860	(559)	-	-	-	-	-	-	301	-
山东南隍城海洋开发有限公司	-	8,000	(332)	-	-	-	-	-	-	7,668	-
福建老肯灭菌服务有限公司	-	500	-	-	-	-	-	-	-	500	-
合计	2,968,487	2,000,826	(23,695)	-	2,573	(141,736)	1,897	(149,163)	-	4,808,352	(152,508)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2。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8、长期股权投资(续)

(3)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续)

本集团对华商国际、利华能源、江苏锐成、纽敦光电、凯卓立液压、中亿新威、河南一达、天津滨海中远和深圳路演中的投资比例低于 20%，但由于本集团已委派董事于该等公司，本集团认为本集团能够对该等公司施加重大影响，因此，本集团将对这些公司的权益性投资作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按权益法进行后续计量。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对合营及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回收金额与其账面价值比较得出的减值测试结果，本集团除对 MSC、利华能源、加华海运及酒泉深冷，无需对联营及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

19、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建筑物及相关土地 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	合计
2018 年 1 月 1 日	1,265,466	413,723	1,679,189
公允价值变动	55,469	(246)	55,223
存货转入	113,176	-	113,176
在建工程转入	12,356	-	12,356
转入资产重估增值	125,314	-	125,314
本年处置	(18,981)	-	(18,98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552,800	413,477	1,966,277
	房屋建筑物及相关土 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	合计
2019 年 1 月 1 日	1,552,800	413,477	1,966,277
公允价值变动	32,249	907	33,156
固定资产转入	28,341	-	28,341
存货转入	334,461	-	334,461
在建工程转入	275	-	275
转入资产重估增值	412,336	-	412,336
转出至其他资产	(11,410)	-	(11,410)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数	6,279	-	6,279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355,331	414,384	2,769,715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9、 投资性房地产(续)

2019 年及 2018 年度，无资本化计入投资性房地产的借款费用。

2019 年度，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对本集团当期损益的影响金额为人民币 33,156,000 元(2018 年度：人民币 55,223,000 元)。

2019 年度，本集团无处置了的投资性房地产(2018 年度：人民币 18,981,000 元)，无处置收益(2018 年度：人民币 1,798,000 元)。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 213,896,000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6,781,000 元)由于手续原因尚未办妥房屋产权证，预计在 2020 年办理房屋产权证。201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1,860,000 元土地使用权尚未取得土地证(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1,860,000 元)。

20、 固定资产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a)	37,834,537	23,180,408
固定资产清理(b)	14,721	8,329
	<u>37,849,258</u>	<u>23,188,737</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0、 固定资产(续)

(a)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海洋工程专用设备	船坞码头	合计
	自用	自用	出租	自用	出租	自用	出租	自用		
原价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1,861,372	10,376,331	211,721	2,438,810	6,208	1,293,282	8,075,861	1,259,977		35,523,562
企业合并增加	478,071	355,023	-	9,786	-	15,948	-	-		858,828
本年增加	425,112	475,415	37,403	240,421	15	154,157	11,125	-		1,343,648
存货转入	-	-	-	-	-	-	2,222,399	-		2,222,399
在建工程转入	415,560	845,737	-	68,266	-	116,150	16,157,487	4,596		17,607,796
本年减少	(687,995)	(662,174)	-	(237,747)	-	(268,571)	(38,037)	(23,143)		(1,917,667)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28,341)	-	-	-	-	-	-	-		(28,341)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数	158,120	42,071	-	14,136	-	56,940	66,730	(172)		337,825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2,621,899	11,432,403	249,124	2,533,672	6,223	1,367,906	26,495,565	1,241,258		55,948,050
累计折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220,574	4,844,906	80,896	1,347,079	3,550	571,408	1,496,774	288,167		11,853,354
企业合并增加	74,839	58,383	-	6,715	-	12,684	-	-		152,621
本年计提	403,083	749,592	24,158	196,311	53	148,691	533,746	29,921		2,085,555
本年减少	(400,733)	(436,593)	-	(137,411)	-	(200,951)	(17,477)	(10)		(1,193,175)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数	3,504	11,937	-	(45,547)	-	52,482	28,652	(14)		51,014
2019 年 12 月 31 日	3,301,267	5,228,225	105,054	1,367,147	3,603	584,314	2,041,695	318,064		12,949,369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减值准备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40,732	44,321	759	6,133	-	17,264	180,591	-	489,800
本年计提	-	31	-	-	-	-	3,534,124	-	3,534,155
存货转入	-	-	-	-	-	-	584,439	-	584,439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510,514	-	510,514
处置转销	(5,099)	(1,447)	(10)	(238)	-	-	(13,503)	-	(20,297)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数	(29)	207	-	580	-	250	64,525	-	65,533
2019 年 12 月 31 日	<u>235,604</u>	<u>43,112</u>	<u>749</u>	<u>6,475</u>	<u>-</u>	<u>17,514</u>	<u>4,860,690</u>	<u>-</u>	<u>5,164,144</u>

账面价值

2019 年 12 月 31 日	<u>9,085,028</u>	<u>6,161,066</u>	<u>143,321</u>	<u>1,160,050</u>	<u>2,620</u>	<u>766,078</u>	<u>19,593,180</u>	<u>923,194</u>	<u>37,834,537</u>
2018 年 12 月 31 日	<u>8,400,066</u>	<u>5,487,104</u>	<u>130,066</u>	<u>1,085,598</u>	<u>2,658</u>	<u>704,610</u>	<u>6,398,496</u>	<u>971,810</u>	<u>23,180,408</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0、固定资产(续)

(a) 固定资产(续)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40,237,000 元(原价 187,578,000 元)的机器设备作为 14,600,000 元长期应付款的抵押物，参见附注四、29。

于 2019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2,085,555,000 元(2018 年度：人民币 1,779,248,000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1,758,560,000 元、人民币 38,507,000 元、人民币 170,231,000 及人民币 118,257,000 元(2018 年度：1,463,218,000 元、人民币 24,483,000 元、人民币 267,330,000 及人民币 24,217,000 元)。

于 2019 年度，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值为人民币 17,607,796,000 元(2018 年度：人民币 930,976,000 元)。

(1)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 73,062,000 元(原值人民币 117,324,000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人民币 207,596,000 元、原值人民币 306,162,000 元)暂时闲置。具体分析如下：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5,333	(1,351)	(934)	3,048
机器设备	55,240	(18,947)	-	36,293
运输工具	51,033	(20,854)	-	30,179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5,718	(2,176)	-	3,542
	<u>117,324</u>	<u>(43,328)</u>	<u>(934)</u>	<u>73,062</u>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厂房	405,501	已交付使用，正在办理中
办公楼	61,412	已交付使用，正在办理中
车间	48,660	手续不齐全，正在重新办理中
员工宿舍、食堂	47,201	已交付使用，正在办理中
仓库	20,511	正在办理中
其他	111,989	正在办理中
合计	<u>695,274</u>	

(3)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签订的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的租赁合同未设置余值担保条款。

(b) 固定资产清理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机器设备	14,417	8,071
运输工具	56	56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215	202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海洋工程专用设备
合计

33	-
14,721	8,329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中深及超深水钻井平台	7,828,456	(1,520,502)	6,307,954	20,878,856	-	20,878,856
来福士 H273、H1284 及 H1293 项目	2,384,496	(726,851)	1,657,645	2,910,650	(1,026,214)	1,884,436
安瑞科低温厂房改造项目	414,606	-	414,606	75,580	-	75,580
扬州通华厂房搬迁项目	238,712	-	238,712	139,611	-	139,611
东莞南方中集凤岗第二阶段项目	152,301	-	152,301	199,405	-	199,405
集团本部财务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120,967	-	120,967	91,707	-	91,707
中集产城深圳光明中集智园自持产业园	88,965	-	88,965	-	-	-
来福士岸吊项目	81,327	-	81,327	-	-	-
融资租赁马士基 2300TEU 集装箱船项目	62,351	-	62,351	-	-	-
天达空港工业园三期宿舍项目	58,106	-	58,106	44,220	-	44,220
东莞专用车宿舍及办公楼项目	43,818	-	43,818	-	-	-
中集华骏灯塔项目	26,337	-	26,337	59,516	-	59,516
芜湖车辆涂装线升级改造项目	22,284	-	22,284	25,701	-	25,701
来福士 CR600 平台适应性改造	18,567	-	18,567	-	-	-
东莞多式联运办公楼项目	18,483	-	18,483	18,483	-	18,483
太仓冷箱车间改造项目	17,855	-	17,855	10,045	-	10,045
太仓中集场堆扩建及废弃治理项目	16,719	-	16,719	13,411	-	13,411
中集华骏生产维持性投资	16,609	-	16,609	16,193	-	16,193
安瑞科车间工程项目	13,928	-	13,928	18,532	-	18,532
宁波中集水性漆涂装线改造及废弃废物处理项目	10,820	-	10,820	-	-	-
来福士 2 号门综合办公楼项目	8,163	-	8,163	3,344	-	3,344
新会特箱生产线与污水处理改造项目	8,114	-	8,114	7,309	-	7,309
江苏挂车帮运输设备改造项目	8,059	-	8,059	5,841	-	5,841
中集现代物流振华项目	6,662	-	6,662	23,423	-	23,423
深圳专用车涂装线及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3,981	-	3,981	20,838	-	20,838
青岛冷箱厂房改造项目	2,794	-	2,794	9,287	-	9,287
江门车辆厂房改造项目	939	-	939	14,027	-	14,027
东莞中集专用车物流装备项目	876	-	876	876	-	876
天达控股广东消防车项目	-	-	-	20,310	-	20,310
东莞南方中集凤岗项目前期工程	-	-	-	19,801	-	19,801
联合重工生产设备项目	-	-	-	3,516	-	3,516
其他	400,481	(860)	399,621	561,406	(860)	560,546
合计	12,075,776	(2,248,213)	9,827,563	25,191,888	(1,027,074)	24,164,814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中包含借款费用资本化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1,882,956,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222,614,000 元)。本集团本年度用于确定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 4.59%(2018 年度: 4.69%)。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在建工程(2018 年 12 月 31 日: 无)。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1、在建工程(续)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预算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 投资性房 地产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外币报表 折算影响 数
中深及超深水钻井平台	21,747,376	20,878,856	1,355,039	(14,534,590)	-	7,828,456	96%	96%	1,589,095	274,936	4.62%	自筹和借款	129,151
来福士 H273、H1284 及 H1293 项目	3,877,131	2,910,650	1,057,297	(1,622,897)	-	2,384,496	96%	97%	267,689	49,252	3.82%	自筹和借款	39,446
安瑞科低温厂房改造项目	523,330	75,580	373,073	(34,047)	-	414,606	71%	71%	975	975	4.00%	自筹和借款	-
扬州通华厂房搬迁项目	446,456	127,820	215,777	(104,885)	-	238,712	77%	77%	-	-	-	自筹	-
东莞南方中集凤岗第二阶段项目	230,000	22,181	142,485	(12,365)	-	152,301	62%	76%	-	-	-	自筹	-
集团本部财务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210,419	91,708	29,259	-	-	120,967	57%	91%	-	-	-	自筹	-
中集产城深圳光明中集智园自持产业园	1,178,550	-	122,908	(33,943)	-	88,965	10%	33%	2,462	2,462	4.90%	自筹和借款	-
来福士岸吊项目	93,579	-	81,327	-	-	81,327	87%	87%	4,900	4,900	3.82%	借款	-
融资租赁马士基 2300TEU 集装箱船项目	577,809	-	62,351	-	-	62,351	11%	11%	-	-	-	自筹	-
天达空港工业园三期宿舍项目	150,000	44,220	13,886	-	-	58,106	9%	60%	-	-	-	自筹	-
东莞专用车宿舍及办公楼项目	106,890	6,156	64,821	(27,159)	-	43,818	68%	79%	-	-	-	自筹	-
中集华骏灯塔项目	57,438	59,515	44,214	(77,392)	-	26,337	77%	77%	-	-	-	自筹	-
芜湖车辆涂装线升级改造项目	58,060	25,700	22,280	(25,696)	-	22,284	83%	83%	-	-	-	自筹	-
来福士 CR600 平台适应性改造	18,567	-	18,338	-	-	18,567	100%	100%	-	-	-	自筹	229
东莞多式联运办公楼项目	23,000	18,483	-	-	-	18,483	84%	90%	453	453	2.45%	借款	-
太仓冷箱车间改造项目	49,018	10,044	11,533	(3,722)	-	17,855	70%	65%	-	-	-	自筹	-
太仓中集场堆扩建及废弃治理项目	70,590	13,412	20,048	(16,741)	-	16,719	47%	47%	-	-	-	自筹	-
中集华骏生产维持性投资	28,791	16,193	22,060	(21,644)	-	16,609	77%	77%	-	-	-	自筹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1、 在建工程(续)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续)

	预算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 投资性房 地产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外币报表 折算影响 数
安瑞科车间工程项目	310,435	18,533	20,132	(24,737)	-	13,928	100%	100%	-	-	-	自筹	-
宁波中集水性漆涂装线改造及废弃废物处理 项目	40,462	1,193	9,627	-	-	10,820	23%	77%	-	-	-	自筹	-
来福士 2 号门综合办公楼项目	1,395,673	3,238	4,977	-	-	8,163	1%	1%	-	-	-	自筹	(52)
新会特箱生产线与污水处理改造项目	163,720	8,450	18,317	(18,653)	-	8,114	96%	96%	-	-	-	自筹	-
江苏挂车帮运输设备改造项目	59,820	5,841	34,644	(32,426)	-	8,059	68%	69%	-	-	-	自筹	-
中集现代物流振华项目	14,629	9,555	1,293	(4,186)	-	6,662	74%	74%	-	-	-	自筹	-
深圳专用车涂装线及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90,940	28,024	53,834	(77,877)	-	3,981	59%	59%	-	-	-	自筹	-
青岛冷箱厂房改造项目	44,539	10,434	24,600	(32,240)	-	2,794	79%	72%	-	-	-	自筹	-
江门车辆厂房改造项目	21,941	14,027	1,941	(15,029)	-	939	73%	73%	-	-	-	自筹	-
东莞中集专用车物流装备项目	1,250	876	-	-	-	876	88%	88%	-	-	-	自筹	-
天达控股广东消防车项目	69,052	20,310	-	(20,310)	-	-	100%	100%	-	-	-	自筹	-
其他		770,889	503,733	(867,257)	(275)	400,481			17,382	17,382	4.59%	自筹和借款	(6,609)
合计		25,191,888	4,329,794	(17,607,796)	(275)	12,075,776			1,882,956	350,360			162,165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1、 在建工程(续)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原因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折 算影响数		
中深及超深水钻井平台	-	1,496,182	-	24,320	1,520,502	中深及超深水钻井平台的可回收金额下降
来福士 H273、H1284 及 H1293 项目	1,026,214	-	(309,949)	10,586	726,851	自升式钻井平台转为固定资产
其他	860	-	-	-	860	
合计	1,027,074	1,496,182	(309,949)	34,906	2,248,213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1,496,182,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91,878,000 元)，转入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309,949,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2、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

(1)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生产专有技术和商标权	森林开采权	客户关系	客户合约	海域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合计
原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4,252,921	2,194,506	142,723	427,890	339,350	112,252	112,892	7,582,534
企业合并增加	173,338	169,652	-	38,964	-	-	-	381,954
本年增加	525,250	216,813	-	-	-	1,055	-	743,118
本年减少	(369,110)	(11,402)	-	-	-	-	(9,817)	(390,329)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数	128	5,492	3,188	4,498	925	94	(4)	14,32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582,527	2,575,061	145,911	471,352	340,275	113,401	103,071	8,331,598
累计摊销								
2018 年 12 月 31 日	806,615	1,308,244	34,060	270,316	248,250	33,254	15,257	2,715,996
企业合并增加	16,198	323	-	-	-	-	-	16,521
本年计提	134,671	146,952	-	40,127	1,000	1,803	2,764	327,317
本年减少	(94,495)	(1,860)	-	-	-	-	(3,436)	(99,791)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数	84	1,801	755	2,036	924	69	(4)	5,665
2019 年 12 月 31 日	863,073	1,455,460	34,815	312,479	250,174	35,126	14,581	2,965,708
减值准备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8,224	108,663	36,540	52,264	-	-	205,691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数	-	136	2,433	79	-	-	-	2,648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8,360	111,096	36,619	52,264	-	-	208,339
账面价值								
2019 年 12 月 31 日	3,719,454	1,111,241	-	122,254	37,837	78,275	88,490	5,157,55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446,306	878,038	-	121,034	38,836	78,998	97,635	4,660,847

于 2019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327,317,000 元(2018 年度：人民币 333,289,000 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2、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续)

(2)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如下：

	账面价值 等值人民币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南方东部物流汤坑堆场土地使用权	54,000	目前正在办理
安瑞科土地使用权	3,000	目前正在办理
合计	<u>57,000</u>	

经过本集团管理层的评估，上述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不存在减值的风险。

(3)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

(4)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加油站特许经营权及一项商标权，净值为人民币 118,738,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8,961,000 元)。

(5) 本集团开发支出列示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确认为 无形资产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车辆技术开发项目	75,659	45,234	(47,278)	73,615
其他	23,403	4,705	(7,645)	20,463
	<u>99,062</u>	<u>49,939</u>	<u>(54,923)</u>	<u>94,078</u>

2019 年度，本集团研究开发支出共计人民币 1,486,985,000 元(2018 年度：人民币 1,040,751,000 元)；其中 1,437,046,000 元(2018 年度：人民币 993,416,000 元)于当期计入损益，人民币 49,939,000 元于当期资本化(2018 年度：人民币 47,335,000 元)。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通过本集团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1.06%(2018 年度：0.34%)。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3、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 建筑物	土地 使用权	海洋工程 专用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及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会计政策变更	203,419	182,392	83,984	299,327	1,230	10,697	781,049
2019 年 1 月 1 日	203,419	182,392	83,984	299,327	1,230	10,697	781,049
本年新增租赁合同	342,249	132,104	3,826	24,462	10,044	36,625	549,310
本年减少	(3,203)	-	-	(121,424)	-	-	(124,627)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数	361	2,758	(2,780)	-	-	7	346
2019 年 12 月 31 日	<u>542,826</u>	<u>317,254</u>	<u>85,030</u>	<u>202,365</u>	<u>11,274</u>	<u>47,329</u>	<u>1,206,078</u>
累计折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会计政策变更	4,428	728	-	117,499	86	5,173	127,914
2019 年 1 月 1 日	4,428	728	-	117,499	86	5,173	127,914
本年计提	91,387	38,560	3,276	10,782	594	1,133	145,732
本年减少	(1,538)	-	-	(37,671)	-	-	(39,209)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数	135	251	41	-	-	3	43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u>94,412</u>	<u>39,539</u>	<u>3,317</u>	<u>90,610</u>	<u>680</u>	<u>6,309</u>	<u>234,867</u>
账面价值							
2019 年 12 月 31 日	<u>448,414</u>	<u>277,715</u>	<u>81,713</u>	<u>111,755</u>	<u>10,594</u>	<u>41,020</u>	<u>971,211</u>
2018 年 12 月 31 日	<u>-</u>	<u>-</u>	<u>-</u>	<u>-</u>	<u>-</u>	<u>-</u>	<u>-</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4、商誉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影响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安瑞科	625,401	6,781	-	3,331	635,513
Vehicles UK	336,252	-	-	16,804	353,056
TGE SA	170,556	-	-	(518)	170,038
Bassoe	132,245	-	-	2,175	134,420
Pteris	108,196	-	-	-	108,196
集瑞联合重工	132,145	-	-	-	132,145
哈深冷	103,530	-	-	-	103,530
中国消防	51,265	-	-	-	51,265
现代物流	125,549	14,051	(4,291)	-	135,309
上海金盾	-	102,998	-	-	102,998
沈阳捷通	-	116,726	-	-	116,726
其他	551,441	13,575	-	3,655	568,671
小计	<u>2,336,580</u>	<u>254,131</u>	<u>(4,291)</u>	<u>25,447</u>	<u>2,611,867</u>
减：减值准备					
Bassoe	132,245	-	-	2,175	134,420
集瑞联合重工	132,145	-	-	-	132,145
哈深冷	53,000	15,000	-	-	68,000
TGESA	-	25,343	-	-	25,343
现代物流	-	4,392	-	-	4,392
其他	64,205	-	-	1,036	65,241
小计	<u>381,595</u>	<u>44,735</u>	<u>-</u>	<u>3,211</u>	<u>429,541</u>
合计	<u>1,954,985</u>				<u>2,182,326</u>

(1)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减值测试

分摊至本集团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商誉净额根据经营分部汇总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集装箱制造行业资产组	128,836	126,896
道路运输车辆行业资产组	428,389	410,906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行业资产组	988,822	1,019,571
物流服务行业资产组	130,917	118,194
重型卡车行业资产组	4,575	-
空港、消防及自动化物流装备行业资产组	393,651	173,927
商誉分摊比例不重大的多个资产组	107,136	105,491
合计	<u>2,182,326</u>	<u>1,954,985</u>

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本集团将相关资产或资产组组合(含商誉)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相关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附注四、63)。本集团的商誉分摊于 2019 年度未发生变化。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4、商誉(续)

- (2) 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是基于管理层批准的三至五年期预算，之后采用固定的增长率(如下表所述)为基础进行估计，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

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

	Vehicles UK	TGE SA	Pteris	哈深冷
预测期增长率	(12%)-7%	5%-10%	18%	7%
稳定期增长率	2%	2%	3.07%	3%
毛利率	8%-9%	18%	18%-19%	31%
折现率	13%	12.5%	11.47%	13.9%

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增长率和毛利率，稳定期增长率为本集团预测三至五年期预算后的现金流量所采用的加权平均增长率，与行业报告所载的预测数据一致，不超过各产品的长期平均增长率。本集团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且与上一年度保持一致。

25、长期待摊费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 增加额	本年 摊销额	外币报表 折算影响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堆场配套设施费	3,594	8,110	(3,382)	225	8,547
项目融资保费及手续费	180,343	810	(105,239)	394	76,308
钻井平台动员费(i)	-	476,021	(14,056)	5,803	467,768
使用权资产改良	36,457	23,015	(10,000)	-	49,472
作业船改良支出	42,171	57,425	(23,989)	11,738	87,345
其他	59,610	65,771	(63,019)	1,352	63,714
小计	322,175	631,152	(219,685)	19,512	753,154
减：减值准备	-	-	-	-	-
合计	322,175	631,152	(219,685)	19,512	753,154

(i) 钻井平台动员费为平台为了满足合同的要求，在行使到特定海域前，所发生的船员人工费及平台运营费用。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及对应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或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或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262,693	489,998	2,292,521	528,871
预计负债	912,983	195,506	690,251	150,097
应付职工薪酬	2,146,759	535,272	1,802,294	425,089
预提费用	1,314,284	336,691	660,431	153,943
可抵扣亏损	3,222,265	648,908	2,754,157	466,237
衍生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4,336	1,084	2,234	559
其他债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	7	2	917	229
使用权资产折旧	3,572	893	-	-
集团内部未实现收益	28,047	7,012	84,008	21,002
其他	157,643	47,687	254,007	63,503
小计	10,052,589	2,263,053	8,540,820	1,809,530
互抵金额	(1,851,151)	(462,788)	(1,473,052)	(368,263)
互抵后的金额	8,201,438	1,800,265	7,067,768	1,441,267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536,358		618,756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1,263,907		822,511
		1,800,265		1,441,2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91,868)	(22,967)	(231,193)	(57,798)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调整	(1,298,802)	(274,700)	(803,726)	(196,193)
企业合并评估增值	(1,030,897)	(238,703)	(887,780)	(222,073)
债务重组收益	(1,364,848)	(341,212)	(1,364,848)	(341,212)
海外工程毛利(待完工时纳税)	(609,947)	(152,487)	(607,860)	(151,965)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758,852)	(185,283)	(608,345)	(146,732)
非居民外国企业向境内派息	-	-	(134,928)	(33,732)
企业搬迁所得	(12,761,554)	(3,190,389)	(3,841,160)	(960,290)
房地产销售利(待开票时纳税)	(1,140,096)	(260,547)	(326,608)	(81,652)
利息资本化	(214,060)	(53,515)	-	-
其他	(235,544)	(73,050)	(50,975)	(12,744)
小计	(19,506,468)	(4,792,853)	(8,857,423)	(2,204,391)
互抵金额	1,851,151	462,788	1,473,052	368,263
互抵后的金额	(17,655,317)	(4,330,065)	(7,384,371)	(1,836,128)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297,667)		(319,605)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4,032,398)		(1,516,523)
		(4,330,065)		(1,836,128)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2,102,940	2,158,143
南通太平洋项目减值损失	-	367,116
森林开采权减值损失	24,705	24,165
其他	146,431	80,763
合计	<u>2,274,076</u>	<u>2,630,187</u>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情况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2019 年	-	332,527	
2020 年	414,753	664,648	
2021 年	337,526	441,084	
2022 年	155,058	222,567	注 1
2023 年	177,203	177,203	
2023 年以后	8,499,440	7,966,762	
合计	<u>9,583,980</u>	<u>9,804,791</u>	

注 1: 2018 年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5 年及以上的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均为境外公司的亏损。在中国香港地区、美国、英国及澳大利亚注册的公司产生的税务亏损允许以未来的应纳税所得无限期弥补; 在荷兰注册的公司产生的未弥补税务亏损允许以未来 9 年内的应纳税所得弥补。

(4)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2,788)	1,800,265	(368,263)	1,441,2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2,788	(4,330,065)	368,263	(1,836,128)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于香港及其他境外子公司向其中国境内股东宣派股息时需就与其股东所在地的税率差补提所得税。该等子公司未分配利润引起的暂时性差异约为人民币 2,886,176,000 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4,679,695,000 元), 由于本集团可以控制其下属子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且已决定于可见将来不进行分配, 因此未就该等未分配利润应付之税项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此之外, 本年度本集团并无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股权投资款(i)	-	354,540
预付设备款	10,771	7,265
预付土地款	51	6,956
预付工程款	21,694	1,145
其他	26,412	21,848
合计	<u>58,928</u>	<u>391,754</u>

(i) 于 2018 年 7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0 月 19 日，本集团子公司中集天达分别与第三方签署股权收购协议，拟收购沈阳捷通 60% 股权及上海金盾 100% 股权。根据收购协议的约定，中集天达已支付合计人民币 354,540,000 元的预付股权投资款。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笔交易已经完成。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8、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明细

	2018 年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转入/转出	外币报表折算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	1,490	-	-	-	2	1,49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63,462	426,864	(132,454)	(41,115)	20,000	(1,689)	1,135,06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25,129	38,731	(6,685)	(203,287)	(20,000)	7,499	241,3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16,418	147,714	(19,731)	(6,005)	-	-	838,396
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344,049	84,701	(26,583)	(18,070)	-	663	384,760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37,208	1,189	-	(33,383)	-	155	5,169
小计	2,386,266	700,689	(185,453)	(301,860)	-	6,630	2,606,272
预付款项坏账准备	41,444	129	(17,738)	(1,733)	-	15,012	37,114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1,330,358	104,320	(86,826)	(41,144)	(785,004)	21,855	543,559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610	149,163	-	-	-	735	152,50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89,800	3,534,155	-	(20,297)	1,094,953	65,533	5,164,144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27,074	1,496,182	-	-	(309,949)	34,906	2,248,21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05,691	-	-	-	-	2,648	208,339
商誉减值准备	381,595	44,735	-	-	-	3,211	429,541
小计	3,478,572	5,328,684	(104,564)	(63,174)	-	143,900	8,783,418
合计	5,864,838	6,029,373	(290,017)	(365,034)	-	150,530	11,389,690

有关各类资产本年确认减值损失的原因，参见有关各资产项目的附注。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9、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如下：

	附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折 算影响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四、1	1,197,813	832,617	(322,070)	-	1,708,360
-应收票据	四、4	82,963	1,173	(50,212)	-	33,924
-应收款项融资	四、6	118,026	651,989	(54,410)	-	715,605
-长期应收款	四、17	8,175,480	290,317	(438,037)	-	8,027,760
-存货	四、9	-	8,018,099	-	-	8,018,099
-固定资产	四、20	167,502	-	(127,265)	-	40,237
合计		<u>9,741,784</u>	<u>9,794,195</u>	<u>(991,994)</u>	-	<u>18,543,985</u>

其中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保证金及子公司财务公司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款项。应收票据用于保函质押，票据池质押。应收款项融资为尚未到期且附有追索权的贴现票据。长期应收款及存货用于抵押贷款。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为长期应付款的抵押物。

3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a)		
美元		1,175,804	902,830
人民币		1,060,000	947,955
欧元		776,046	372,405
小计		<u>3,011,850</u>	<u>2,223,190</u>
质押借款	(b)		
人民币		<u>27,370</u>	<u>67,900</u>
信用借款			
美元		5,519,344	12,613,997
欧元		125,003	349,224
英镑		328,474	62,550
人民币		8,317,226	4,358,170
澳元		14,607	1,54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港币		170,066	45,990
小计		<u>14,474,720</u>	<u>17,431,471</u>
再贴现票据	(c)		
人民币		<u>26,795</u>	<u>44,800</u>
贴现票据			
人民币		<u>16,462</u>	<u>130,860</u>
合计		<u>17,557,197</u>	<u>19,898,221</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0、短期借款(续)

(1) 短期借款分类(续):

- (a)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短期保证借款包括：子公司 Fortune 由香港中集提供担保的保证借款欧元 24,500,000(折合人民币 191,539,000 元)和美元 145,000,000(折合人民币 1,011,863,000 元)；子公司 Ziegler 由本公司提供担保的保证借款欧元 75,020,000(折合人民币 584,507,000 元)；子公司集瑞联合重工由本公司提供担保的保证借款人民币 705,000,000 元；子公司集瑞卡车营销由本公司提供担保的保证借款人民币 100,000,000 元；子公司中集租赁由本公司提供担保的保证借款美元 23,500,000(折合人民币 163,941,000 元)、人民币 3,000,000 元；子公司烟台来福士由 Offshore (Singapore)提供担保的保证借款人民币 180,000,000 元；子公司驻马店中集华骏铸造有限公司(“华骏铸造”)由车辆集团提供担保的保证借款人民币 50,000,000 元；子公司梁山东岳由车辆集团提供担保的保证借款人民币 12,000,000 元；子公司智能科技由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保证借款人民币 10,000,000 元。
- (b)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短期质押借款包括：子公司烟台来福士以商业承兑汇票为质押条件向昆仑银行借款人民币 27,370,000 元。
- (c)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将持有的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到中国人民银行进行再贴现金额为人民币 26,795,000 元，再贴现利率为 2.25%(2018 年：2.25%)。
- (d)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来自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短期借款
- (e)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1.40% 到 6.31%(2018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1.40% 到 6.40%)。

31、应付票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356,667	1,572,287
商业承兑汇票	224,472	317,498
合计	<u>2,581,139</u>	<u>1,889,785</u>

上述余额均为一年内到期应付票据。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2、 应付账款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原材料采购款	9,827,823	10,758,110
工程合同款	1,197,805	797,069
物流综合服务款	759,352	598,652
设备采购款	593,824	627,542
工程采购款	136,533	227,014
加工费	67,990	31,264
运输费	58,157	98,615
其他	103,780	72,562
合计	<u>12,745,264</u>	<u>13,210,828</u>

(1) 应付账款按其入账日期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11,802,112	12,532,684
1 至 2 年(含 2 年)	510,225	413,234
2 至 3 年(含 3 年)	200,371	60,703
3 年以上	232,556	204,207
合计	<u>12,745,264</u>	<u>13,210,828</u>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人民币 943,152,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78,144,000 元)，主要是本集团支付的与海洋工程业务及能源化工业务，以及支付的与房屋建筑业务相关的应付款。由于海洋工程项目的生产周期及能源化工，房屋建筑的工程项目周期通常为 1 年以上，所以该等款项尚未结算。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2、应付账款(续)

(2) 年末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应付关联方的款项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联关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玉柴联合动力	本集团合营企业	266,111	2.09%	70,814	0.54%
江苏万京	本集团联营公司	16,220	0.13%	-	-
宁国广申	本集团联营企业	9,907	0.08%	1,572	0.01%
青晨竹业	本集团联营企业	6,200	0.05%	2,459	0.02%
宁波地中海	本集团联营企业	5,537	0.04%	5,993	0.05%
Floerns Asset Management(USA), Limited	本集团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3,170	0.02%	-	-
浙江鑫隆	本集团联营企业	2,392	0.02%	-	-
广东卓越景观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卓越景观”)	本集团子公司的少数股东的子公司	1,976	0.02%	-	-
青岛港联华	本集团联营企业	1,392	0.01%	632	0.00%
镇江神行太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团合营公司	719	0.01%	-	-
南通新洋	本集团联营企业	562	0.00%	-	-
肇庆市现代筑美家居有限公司	本集团子公司的少数股东的子公司	525	0.00%	-	-
深圳碧盛发展有限公司	本集团子公司的少数股东的子公司	259	0.00%	-	-
佛山市顺德区顺茵绿化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本集团子公司的少数股东的子公司	141	0.00%	-	-
上海申毅专用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上海申毅”)	本集团合营企业	-	-	1,299	0.01%
森钜江门	本集团联营企业	-	-	1,211	0.01%
华商国际	本集团联营企业	-	-	136	0.00%
其他关联方		2,426	0.02%	532	0.00%
合计		317,537	2.49%	84,648	0.64%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3、预收款项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租金	40,683	132,001
合计	<u>40,683</u>	<u>132,001</u>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为人民币 37,218,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0,530,000 元)，主要为烟台来福士预收平台租赁款，由于预收租金按使用年限摊销，因此该金额尚未结清，预计将于一年内抵扣完毕。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无预收关联方款。

34、合同负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4,411,511	4,916,865
房屋预售款	2,640,318	1,842,577
预收工程款	1,881,413	58,964
物流贸易款	67,579	433,682
合计	<u>9,000,821</u>	<u>7,252,088</u>

于 2019 年度，包括在期初账面价值中的人民币 3,135,684,000 元合同负债(2018 年度：人民币 4,283,537,000 元)已于当年转入营业收入。

如附注五、1 所述，本年度因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合同负债金额人民币 113,815,000 元。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同负债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合同负债中关联方款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联关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合同负债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合同负债总额的比例(%)
舟山长宏	本集团联营公司	47,192	0.52%	-	-
杭州映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集团合营公司	260	0.00%	-	-
深圳中集中车物流与智慧交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集团合营公司	121	0.00%	-	-
优佳智能汽车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本集团联营公司	4	0.00%	-	-
玉柴联合动力	本集团联营企业	2	0.00%	-	-
川崎振华物流(天津)有限公司	本集团合营公司	1	0.00%	-	-
天津首农东疆	本集团联营公司	1	0.00%	-	-
天珠国际	本集团联营企业	-	-	32	0.00%
合计		<u>47,581</u>	<u>0.53%</u>	<u>32</u>	<u>0.00%</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5、应付职工薪酬

	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	(1)	3,417,304	3,067,102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2)	22,903	28,547
应付辞退福利	(3)	1,348	1,169
		<u>3,441,555</u>	<u>3,096,818</u>

(1) 短期薪酬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影响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68,211	6,222,139	(5,866,822)	6,920	2,930,448
利润分享奖金	367,010	-	(24,490)	-	342,520
住房公积金	23,905	230,242	(229,895)	(247)	24,00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9,115	82,641	(74,811)	276	67,221
社会保险费及其他	9,682	205,414	(204,306)	19	10,809
其中：医疗保险	5,050	175,572	(174,110)	44	6,556
工伤保险	1,974	14,096	(14,245)	(3)	1,822
生育保险	2,658	15,746	(15,951)	(22)	2,431
其他短期薪酬	39,179	957,385	(951,231)	(3,032)	42,301
合计	<u>3,067,102</u>	<u>7,697,821</u>	<u>(7,351,555)</u>	<u>3,936</u>	<u>3,417,304</u>

(2) 设定提存计划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 折算影响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25,420	439,731	(446,174)	-	18,977
失业保险费	2,503	12,466	(12,437)	-	2,532
企业年金	624	7,756	(6,986)	-	1,394
合计	<u>28,547</u>	<u>459,953</u>	<u>(465,597)</u>	<u>-</u>	<u>22,903</u>

(3) 应付辞退福利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辞退福利(i)	<u>1,348</u>	<u>1,169</u>

(i)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提供的其他辞退福利为人民币 1,348,000 元。

工资、奖金、津贴与补贴中除当月计提下月发放的工资以外，其余部分金额主要为本集团下属各子公司历年根据集团年度业绩考核方案与结果计提的集团考核奖金但尚未发放的部分。

企业年金计划是为保障职工退休之后的生活水平而制定基金计划。每年度单位按上年度工资总额的 3%缴纳，个人按照基数 1%缴纳。达到条件员工可以按照自身服务年限在 0%-100%的范围选择一次性或者分期领取年金。另外，基金由专人管理，单位出现亏损或者特殊情况可以暂停缴费，后期也不补缴。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5、应付职工薪酬(续)

(3) 应付辞退福利(续)

本公司每年根据各项考核指标完成情况确定是否计提利润分享及总裁奖励金及具体计提金额，该项利润分享及总裁奖励金由总裁提出分配方案，并报集团正副董事长审批后发放。其余额为历年已经根据集团考核结果计提，但尚未发放部分的利润分享及总裁奖励金。

36、应交税费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未交增值税	305,371	279,663
应交企业所得税	523,033	1,031,83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2,502	25,208
应交城市建设维护税	38,944	40,387
应交教育费及附加	29,404	28,804
应交土地增值税	808,933	689,927
其他	113,584	98,265
合计	<u>1,851,771</u>	<u>2,194,085</u>

37、

38、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联营公司资金拆借款项	(3)	3,087,000	-
押金及暂收款		2,546,745	2,576,594
预提费用		2,403,464	1,976,076
应付少数股东款项	(3)	1,700,058	2,217,676
质保金		555,754	411,952
运费		209,806	323,744
应付重组负债款		175,807	216,839
应付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款		112,449	144,977
应付设备及土地款		82,639	64,580
咨询、培训费		22,053	5,537
外部佣金		21,018	2,454
保险费		18,553	27,893
房屋维修金		970	6,938
特许权使用费		24	7,323
应付利息		240,052	540,524
其中：战略投资者回购权计提利息		-	299,969
短期借款利息		52,389	51,000
企业债券利息		108,268	108,179
应付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79,395	81,376
应付子公司少数股东股利		58,546	63,088
其他		642,279	750,318
合计		<u>11,877,217</u>	<u>9,336,513</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7、其他应付款(续)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尚未结算的质保金、押金等。

(3) 年末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应付关联方款如下：

单位名称	注	与本集团关联关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 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 总额的比例(%)
商泰置业	(i)	本集团联营公司	1,568,000	13.20%	-	-
商融置业	(i)	本集团联营公司	1,519,000	12.79%	-	-
深圳威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威新”)	(ii)	本集团子公司少数股东	1,022,260	8.61%	-	-
碧桂园地产及其子公司	(iii)	本集团子公司少数股东	677,798	5.71%	2,193,807	23.50%
利华能源		本集团联营企业	33,605	0.28%	33,605	0.36%
上海丰扬		本集团联营企业	26,390	0.22%	-	-
OOS International B.V.		本集团联营企业	19,209	0.16%	1,603	0.02%
日本住友		本集团子公司少数股东	18,995	0.16%		
玉柴联合动力		本集团合营企业	7,607	0.07%	7,605	0.08%
宁波地中海		本集团联营企业	4,000	0.03%	4000	0.04%
中亿新威		本集团联营企业	3,500	0.03%	3,500	0.04%
宁夏长明	(iv)	本集团联营企业	-	-	11,900	0.13%
其他关联方			1,561	0.01%	335	0.00%
合计			4,901,925	41.27%	2,256,355	24.47%

(i)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子公司集星发展、集盛发展分别向联营公司商融置业以及商泰置业借入人民币 1,519,000,000 元、人民币 1,568,000,000 元。

(ii)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子公司深圳智城、上海智飞分别向少数股东深圳威新借入人民币 658,725,000 元、人民币 363,535,000 元。

(iii)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子公司中集产城、东莞正易、乐艺置业分别向少数股东碧桂园地产有限公司借入人民币 638,684,000 元、人民币 39,092,000 元、人民币 22,000 元。

(iv)于 2018 年，宁夏长明为本集团联营企业。本年，宁夏长明成为本集团子公司。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9、预计负债

		2018 年			外币报表	2019 年	
	附注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偿付	本年转回	折算影响	12 月 31 日
产品质量保证							
金	(1)	918,584	480,423	(187,407)	(231,467)	38,121	1,018,254
未决诉讼损失		4,315	52,335	-	-	(10)	56,640
搬迁及清算赔							
偿金	(2)	104,522	152,213	(16,588)	-	-	240,147
亏损性合同	(3)	-	75,058	-	-	425	75,483
其他	(4)	55,853	100,085	(31,688)	(43,649)	11,850	92,451
合计		<u>1,083,274</u>	<u>860,114</u>	<u>(235,683)</u>	<u>(275,116)</u>	<u>50,386</u>	<u>1,482,975</u>

- (1) 本集团向购买集装箱、车辆、压力容器、登机桥及海洋工程等产品的客户提供售后质量维修承诺，对集装箱售出后二至七年、车辆售出后一年、压力容器售出后一至七年、登机桥售出后一至两年、海洋工程船舶交船后一年内出现的非意外事件造成的故障和质量问题，本集团依照合同，承担保修责任。上述产品质量保证是按本集团预计为本年及以前年度售出的产品需要承担的产品质量保修费用计提的。
- (2) 主要为本集团部分子公司由于搬迁及清算而计提的搬迁及清算赔偿金额。
- (3) 烟台来福士承接客户建筑合同，由于部分项目建筑成本超过签订合同约定价格，预计将产生亏损，根据预计亏损金额计提相应的预计负债。
- (4) 主要为本公司子公司车辆集团对部分购买其车辆产品的的客户提供银行车辆贷款担保，并根据车辆贷款的质量状况对期末车辆贷款担保余额计提相应的预计负债。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项目列示如下：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四、41		
-信用借款		2,352,784	3,853,624
-抵押借款		1,809,297	1,460,417
-保证借款		5,144,060	279,708
		<u>9,306,141</u>	<u>5,593,749</u>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应付融资租赁款		-	83,38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	(8,585)
应付融资租赁款净值		-	74,799
其他		31,890	2,128
		<u>31,890</u>	<u>76,927</u>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四、43	155,325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四、45	123,059	19,55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7,986,500
合计		<u>9,616,415</u>	<u>13,676,729</u>

41、其他流动负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	-	1,000,000
其他	4,106	24,221
	<u>4,106</u>	<u>1,024,221</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1、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分类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借款			
-信用借款		6,651,209	6,343,416
-抵押借款	(i)	7,301,752	4,968,336
-保证借款	(ii)	24,129,663	20,051,770
-质押借款	(iii)	2,141,819	-
		<u>40,224,443</u>	<u>31,363,522</u>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信用借款		(2,352,784)	(3,853,624)
-抵押借款	(i)	(1,809,297)	(1,460,417)
-保证借款	(ii)	(5,144,060)	(279,708)
		<u>(9,306,141)</u>	<u>(5,593,749)</u>
合计		<u>30,918,302</u>	<u>25,769,773</u>

- (i)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长期抵押借款为子公司中集租赁以其中集租赁的合同标的物为抵押物向银行借款美元 532,626,000(折合人民币 3,715,709,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抵押借款为美元 259,352,000(折合人民币为 1,809,297,000 元);子公司中集产城将其存货-房地产在建开发产品向银行作为抵押进行借款人民币 3,586,043,000 元。
- (ii)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长期保证借款包括:子公司 Fortune 由中集香港提供担保的保证借款美元 546,450,000(折合人民币 3,813,329,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保证借款为美元 150,000,000(折合成人民币 1,046,755,000 元);子公司 Fortune 由本公司提供担保的保证借款美元 1,894,525,000(折合成人民币 13,220,69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保证借款为美元 555,000,000(折合成人民币 3,872,994,000 元);子公司 Fortune 由本公司和中集香港共同提供担保的保证借款美元 891,170,000(折合成人民币 6,218,911,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保证借款为美元 1,000,000(折合成人民币 6,978,000 元);子公司中集租赁由中集香港提供担保的保证借款美元 36,303,000(折合成人民币 253,257,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保证借款为美元 13,149,000(折合成人民币 91,733,000 元);子公司中集产城由本公司提供担保的保证借款人民币 450,735,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保证借款为人民币 125,000,000 元;子公司天津弘信博格由弘信博格担保的保证借款人民币 77,804,000 元;子公司华骏铸造由车辆集团提供担保的保证借款人民币 69,6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保证借款为人民币 200,000 元;子公司甘肃中集华骏车辆有限公司(“甘肃华骏”)由车辆集团提供担保的保证借款人民币 9,9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保证借款为人民币 200,000 元;子公司东莞智能科技由东莞产业园与智能科技担保的保证借款人民币 5,837,000 元;青岛中集环境保护设备有限公司(“青岛环保”)由车辆集团提供担保的保证借款人民币 9,6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保证借款为人民币 200,000 元。
- (iii)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中集产城以其所持有的子公司商启置业 51%的股权和乐艺置业 51%的股权作为质押物向银行借款人民币 1,800,000,000 元;子公司中国消防以其持有的沈阳捷通 60%的股权和上海金盾 100%的股权作为质押物向银行借款人民币 341,819,000 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1、长期借款(续)

(1) 本年度长期借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长期借款(2018 年度：无)。

(2) 2019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1.20%至 6.87%(2018 年 12 月 31 日：1.20%至 7.13%)。

42、应付债券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中期票据	(1)	6,000,000	9,986,500
公司债券	(2)	2,000,000	-
可转换债券	(3)	14,049	19,275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7,986,500)
合计		8,014,049	2,019,275

(1) 中期票据有关信息如下：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18 海运集装 MTN001(i)	2,000,000,000	2018 年 10 月 17 日	3 年	2,000,000,000
19 海运集装 MTN001(ii)	2,000,000,000	2019 年 4 月 15 日	3 年	2,000,000,000
19 海运集装 MTN002 (iii)	2,000,000,000	2019 年 10 月 15 日	3 年	2,0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			6,000,000,000

(i) 于 2018 年 10 月 17 日，本公司按面值发行 2018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每张中期票据的发行价格和面值均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利率采用固定利率的方式(年利率为 4.29%)，于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每年 10 月 17 日付息一次，本金于 2021 年 10 月 17 日交兑日一次偿还。本期中期票据不设担保，发行对象为银行间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ii) 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本公司按面值发行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每张中期票据的发行价格和面值均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利率采用固定利率的方式(年利率为 4.05%)，于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每年 4 月 15 日付息一次，本金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交兑日一次偿还。本期中期票据不设担保，发行对象为银行间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iii) 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本公司按面值发行 2019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每张中期票据的发行价格和面值均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利率采用固定利率的方式(年利率为 3.64%)，于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每年 10 月 15 日付息一次，本金于 2022 年 10 月 15 日交兑日一次偿还。本期中期票据不设担保，发行对象为银行间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2、应付债券(续)

(2) 公司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00,000,000	2019 年 10 月 15 日	3 年	2,000,000,000
合计	<u>2,000,000,000</u>			<u>2,000,000,000</u>

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本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每张债券的发行价格和面值均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利率采用固定利率的方式(年利率为 3.63%)，按年付息，本金于 2022 年 10 月 15 日交兑日一次偿还。

(3) 可转换债券

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本集团子公司中集天达(原名“中国消防”)向本集团子公司 Sharp Vision 及第三方发行可转换债券，作为换股协议的部分代价。债券到期日为 2048 年 4 月 22 日，年利率为 0.1%(实际年利率为 10.64%)，自发行日起至转换或赎回前于每周年日支付一次。根据可转换债券的条款，债券持有人有权于发行日至到期日期间的任何时间，将债券转换为中集天达的股份。按照转换价每股人民币 0.3111 元(“初步换股价”，每股 0.366 港元，按照固定汇率 1 港元：人民币 0.85 元换算)进行转换。

使用二项式定价估值模型确定公允价值，包含权益部分及负债部分。第三方持有的转换债券的负债部分价值如下：

	其他第三方持有
于发行日可转换债券之公允价值	<u>573,905</u>
于发行日之负债部分	31,458
已转换为中集天达股份	(20,032)
利息费用	3,120
应付利息	<u>(497)</u>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之负债部分	<u>14,049</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3、 租赁负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	823,289	-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四(39))	(155,325)	-
	<u>667,964</u>	<u>-</u>

44、 递延收益

	2018 年 附注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 1,369,749	131,441	(412,596)	1,088,594	已收到的政府补助尚待未来确认收益
其他	716	7,916	(621)	8,011	应收经营性租赁账款卖断后在未来确认收益
合计	<u>1,370,465</u>	<u>139,357</u>	<u>(413,217)</u>	<u>1,096,605</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4、递延收益(续)

(1) 政府补助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资产处置损益	其他减少		
烟台来福士国家发改委关于下达产业升级转型项目预算报告	200,000	-	-	-	-	200,000	与资产相关
安瑞科搬迁补偿款	169,988	-	(7,132)	-	-	162,856	与资产相关
扬州通华搬迁补偿款	398,872	5,158	(182,431)	(58,030)	(21,612)	141,957	与资产、收益相关
安瑞科新建工厂政府补助	73,458	-	(3,469)	-	-	69,989	与资产相关
海工集团天然气水合物钻采装备研发项目	47,759	-	(372)	-	-	47,387	与资产相关
海工集团海洋工程智能化关键技术研究及系统研制项目	43,245	-	-	-	-	43,245	与资产相关
陕西车辆产业园投资土地返还款	42,900	-	(702)	-	-	42,198	与收益相关
天达空港装备产业基地项目	26,969	-	(1,452)	-	-	25,517	与资产相关
联合重工三山区人民政府联合大厦所有权转让	26,397	-	(924)	-	-	25,473	与资产相关
青岛冷箱世行发泡设备	25,226	-	(2,311)	-	-	22,915	与资产相关
烟台来福士第七代超深水钻井平台(船)创新专项	-	38,182	(20,982)	-	-	17,200	与收益相关
沈阳捷通厂房拆迁政府补助	-	16,903	(404)	-	-	16,499	与资产相关
海工研究院深水半潜式支持平台项目	15,725	6,659	(8,560)	-	-	13,824	与资产相关
烟台来福士海洋工程装备试验检测平台建设	15,222	-	(2,550)	-	-	12,672	与资产相关
青冷特箱世行发泡设备项目	12,352	-	(1,132)	-	-	11,220	与资产相关
太仓特种装备政府补贴项目	10,788	-	(304)	-	-	10,484	与资产相关
太仓中集政府补贴项目	9,337	-	(263)	-	-	9,074	与资产相关
新会特箱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制造业专项资金	8,440	-	-	-	-	8,440	与资产相关
重庆中集返款补贴项目	7,620	-	(201)	-	-	7,419	与资产相关
高端海洋工程装备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7,000	-	-	-	-	7,000	与资产相关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4、递延收益(续)

(1) 政府补助(续)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资产处置损益	其他减少		
烟台来福士海工装备虚拟现实培训研发中心	7,212	-	(319)	-	-	6,893	与资产相关
南通特种箱重大成果转化项目	6,681	-	-	-	-	6,681	与收益相关
海工集团海上试验平台项目	5,844	2,000	(1,305)	-	-	6,539	与资产相关
天然气水合物试采平台安全保障技术及早期工程方案	-	6,000	-	-	-	6,000	与资产、收益相关
烟台来福士国家新材料生产应用示范平台建设项目	-	5,252	-	-	-	5,252	与收益相关
海洋工程装备国产化配套-深海测试场	-	5,000	(313)	-	-	4,687	与资产、收益相关
天达空港信息技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5,356	-	(724)	-	-	4,632	与资产相关
振华集团甩挂项目	6,080	-	(1,493)	-	-	4,587	与收益相关
沈阳捷通技改补贴	-	4,935	(630)	-	-	4,305	与收益相关
海工研究院补贴项目	5,218	-	(1,283)	-	-	3,935	与收益相关
烟台来福士超大型海上油田设施一体化拆解装备关键技术 研究科研经费	-	3,871	-	-	-	3,871	与收益相关
山东车辆无偿取得土地配套资金及技术研发经费	3,820	-	(225)	-	-	3,595	与资产相关
海工研究院支持产业创新专项资金	3,680	-	(626)	-	-	3,054	与资产相关
深圳超大型豪华游艇研发设计工程试验室项目	4,003	-	(1,026)	-	-	2,977	与资产相关
海底观测网无线拓展观测系统研发	-	2,286	(68)	-	-	2,218	与资产、收益相关
深圳星基装备物联网技术工程实验室项目	3,083	-	(1,000)	-	-	2,083	与资产相关
多种通讯接口的特种装备控制器及系统产业化项目	3,180	-	(1,363)	-	-	1,817	与资产相关
扬州润扬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1,804	-	(227)	-	-	1,577	与资产相关
集瑞重工设备融资租赁补贴	1,488	-	-	-	-	1,488	与资产相关
芜湖佳景科技重点产业技术研究院技术扶持	3,786	-	(3,110)	-	-	676	与资产相关
天达空港科技研发资金	692	-	(97)	-	-	595	与资产相关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4、递延收益(续)

(1) 政府补助(续)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其他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资产处置损益			
海工研究院收到自主创新示范区专项款/云平台项目	10,301	-	(10,251)	-	50	与资产相关
安瑞科基于减量化设计的液化气体储运装备绿色平台建设 (“绿色制造”)	5,200	-	(5,200)	-	-	与资产相关
宁波中集产业扶持资金	38,000	-	-	(38,000)	-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13,023	35,195	(32,505)	-	115,713	与资产/收益相关
合计	1,369,749	131,441	(294,954)	(58,030)	(59,612)	1,088,594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5、其他非流动负债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租金	(1)	105,081	11,241
利率掉期合约	四、3(3)	40,275	8,499
战略投资者增资款	(2)	-	1,249,826
对少数股东的承诺分红		-	487,632
其它	(3)	1,360,724	373,809
		<u>1,506,080</u>	<u>2,131,007</u>
减: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他		<u>(123,059)</u>	<u>(19,553)</u>
		<u>1,383,021</u>	<u>2,111,454</u>

(1) 预收租金主要为东莞产业园预收深圳顺丰泰森控股有限公司租用中集智谷三期物业的租赁款, 租赁期限为 20 年。

(2) 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 上海太富祥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山大成新材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日本住友和深圳市龙源港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曾用名: 深圳市龙源港城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合称“新战略投资者”)与本公司、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和中集香港(合称“原股东”)及车辆集团签署关于关于车辆集团的增资协议, 新战略投资者分别于 2016 年 1 月增资美元 166,173,000(按 2016 年 1 月 22 日汇率折合人民币 1,089,580,000 元)、美元 15,233,000(折合人民币 100,000,000 元); 于 2015 年 12 月增资美元 9,288,117(按 2015 年 12 月 18 日汇率折合人民币 60,246,000 元)以及人民币 100,000,000 元, 分别占增资后车辆集团股份的 16.822%、1.544%、0.929%及 1.544%。同时协议约定若车辆集团未能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实现合格 IPO, 则新战略投资者中除深圳市龙源港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外均有权要求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回购其所持有的车辆集团股权。回购对价应为以下两项款项之和: (a)该投资人在本次投资过程中所实际支付的认缴对价; (b)该认缴对价在实际投资期限(自认缴对价支付之日起至本公司实际全额支付回购价款日止之间的天数)内按每年单利 8%计算之利息。

由于存在回购权, 回购权对应的车辆集团权益部分初始全额确认负债。于 2019 年 7 月 11 日, 车辆集团完成上市, 原先战略投资者增资时约定的回购权自动失效, 原先计入其他流动负债中的战略投资者增资款自动转为资本公积(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249,826,000 元)。

(3) 其它主要为本集团子公司弘信博格和天津弘信博格作为原始权益人发行的“中泰证券-兴证资管-弘信博格租赁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其金额为人民币 156,783,000 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 101,473,000 元; 本集团子公司中集产城作为原始权益人发行的“中联前海开源-中集产城产业园一号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其金额为人民币 331,305,000 元; 本集团子公司中集产城作为劣后级合伙人参与投资的中集农银-中集产业园专项投资基金, 其金额为人民币 800,000,000 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6、股本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千股	本年 增加额 千股	本年 减少额 千股	限售 股份解冻 千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千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					
境内自然人持股(i)	762	88	-	-	850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267,650	256,112	-	-	1,523,762
境外上市外资股	1,716,577	343,315	-	-	2,059,892
合计	2,984,989	599,515	-	-	3,584,504

(i)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 10 股分派人民币 5.5 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本公司完成资本公积转股，其中境内自然人持股人民币 142,000 元，人民币普通股人民币 253,631,000 元，境外上市外资股人民币 343,315,000 元，合计人民币 597,088,000 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千股	本年 增加额 千股	本年 减少额 千股	限售 股份解冻 千股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千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					
境内自然人持股	499	338	-	(75)	762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265,813	2,100	(338)	75	1,267,650
境外上市外资股	1,716,577	-	-	-	1,716,577
合计	2,982,889	2,438	(338)	-	2,984,989

以上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7、其他权益工具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本年支付	本年 其他增加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8 海运集装 MTN002	2,006,165	-	103,400	(103,400)	-	2,006,165
18 永续期公司债第 1 期	2,001,380	-	97,000	(97,000)	-	2,001,380
合计	<u>4,007,545</u>	<u>-</u>	<u>200,400</u>	<u>(200,400)</u>	<u>-</u>	<u>4,007,545</u>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本年支付	本年 其他增加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5 中集 MTN001	2,033,043	-	51,900	(2,103,800)	18,857	-
18 海运集装 MTN002	-	1,987,264	18,901	-	-	2,006,165
18 永续期公司债第 1 期	-	1,994,340	7,040	-	-	2,001,380
合计	<u>2,033,043</u>	<u>3,981,604</u>	<u>77,841</u>	<u>(2,103,800)</u>	<u>18,857</u>	<u>4,007,545</u>

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本公司按面值发行人民币 20 亿元无担保永续债(“18 海运集装 MTN002”)，扣除发行费用后净额为人民币 1,987,264,000 元。该权益工具为一般企业融资目的而发行。该权益工具前 3 个计息年度按照每年 5.17% 的利率计息，自 2019 年 10 月 26 日起每年支付一次且本公司可选择利息递延支付。自第 4 个计息年度起，每 3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该权益工具并无固定到期日，且可由本公司选择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或以后每三个计息年度按其面值连同任何应计、未付或递延票息利息付款而可予赎回。在递延支付的利息清偿前(包括递延支付利息的利息)，发行人不能实施分红、减资等行为。

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本公司向合格投资者按面值公开发行人民币 20 亿元无担保永续债(“18 永续期公司债第 1 期”)，扣除发行费用后净额为人民币 1,994,340,000 元。该权益工具为一般企业融资目的而发行。该权益工具为前 3 个计息年度按照每年 4.85% 的利率计息，自 2019 年 12 月 5 日起每年支付一次且本公司可选择利息递延支付。自第 4 个计息年度起，每 3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该权益工具并无固定到期日，且可由本公司选择于 2021 年 12 月 5 日或以后每三个计息年度按其面值连同任何应计、未付或递延票息利息付款而可予赎回。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8、 资本公积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3,686,478	34,544	(597,088)	3,123,934
其他资本公积:				
-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692	-	-	692
-接受捐赠非现金资产准备	257	-	-	257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05,370	39,326	(16,431)	428,265
-因子公司的股份期权行使而增加的少数股东权益	10,095	-	(1,487)	8,608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产生的资本公积	1,396,843	77,685	(62,016)	1,412,512
其中: 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影响	(2,505)	-	-	(2,505)
-处置子公司部分股权(未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	892,786	24,123	(973)	915,936
-集团内重组对资本公积的影响	(42,696)	-	-	(42,696)
-因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而冲减的资本公积	(528,433)	506	-	(527,927)
-因少数股东投入股本而减少的资本公积	(58,964)	-	-	(58,964)
-本位币变更的影响	(406,795)	-	-	(406,795)
-购买或设立子公司而增加的少数股东权益	(107,258)	-	-	(107,258)
-转回授予少数股东的回购权	(1,249,826)	1,249,826	-	-
-其他	129,851	4,896	-	134,747
合计	4,128,400	1,430,906	(677,995)	4,881,311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3,664,244	41,091	(18,857)	3,686,478
其他资本公积:				
-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692	-	-	692
-接受捐赠非现金资产准备	257	-	-	257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00,716	20,578	(15,924)	405,370
-因子公司的股份期权行使而增加的少数股东权益	15,168	-	(5,073)	10,095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产生的资本公积	1,437,005	142,472	(182,634)	1,396,843
其中: 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影响	-	142,472	(144,977)	(2,505)
-处置子公司部分股权(未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	904,900	8,702	(20,816)	892,786
-集团内重组对资本公积的影响	(42,696)	-	-	(42,696)
-因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而冲减的资本公积	(526,854)	-	(1,579)	(528,433)
-因少数股东投入股本而减少的资本公积	(58,964)	-	-	(58,964)
-本位币变更的影响	(406,795)	-	-	(406,795)
-购买或设立子公司而增加的少数股东权益	(51,925)	-	(55,333)	(107,258)
-转回授予少数股东的回购权	(1,249,826)	-	-	(1,249,826)
-其他	123,741	6,110	-	129,851
合计	4,209,663	218,953	(300,216)	4,128,4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9、其他综合收益

	2019 年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80,741	236,677	-	236,677	-	517,418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评估增值准备	43,754	-	-	-	-	43,754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	2,720	(167)	25	(142)	-	2,578
-其他债权投资(含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599	911	(228)	683	-	2,28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315)	539,139	-	451,187	87,952	439,872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其他综合收益转出	(39,086)	-	-	-	-	(39,086)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6,448	-	-	-	-	16,448
-自用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 房地产在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543,850	412,336	(113,217)	188,210	110,909	732,060
	838,711	1,188,896	(113,420)	876,615	198,861	1,715,326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9、其他综合收益(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 变更	2018 年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 月 1 日	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453,568	453,568	(172,827)	-	(172,827)	-	280,741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评估增值准备	43,754	-	43,754	-	-	-	-	43,75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776)	2,776	-	-	-	-	-	-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	3,734	-	3,734	(1,193)	179	(1,014)	-	2,720
-其他债权投资(含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2,132	(533)	1,599	-	1,59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8,833)	-	(288,833)	341,372	-	277,518	63,854	(11,315)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其他综合收益转出	(39,086)	-	(39,086)	-	-	-	-	(39,086)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6,448	-	16,448	-	-	-	-	16,448
-自用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 房地产在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486,062	-	486,062	125,315	(31,335)	57,788	36,192	543,850
	<u>219,303</u>	<u>456,344</u>	<u>675,647</u>	<u>294,799</u>	<u>(31,689)</u>	<u>163,064</u>	<u>100,046</u>	<u>838,711</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0、 盈余公积

	2018 年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492,493	299,758	-	1,792,251
任意盈余公积	1,790,092	-	-	1,790,092
合计	<u>3,282,585</u>	<u>299,758</u>	<u>-</u>	<u>3,582,343</u>

	2017 年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491,443	1,050	-	1,492,493
任意盈余公积	1,790,092	-	-	1,790,092
合计	<u>3,281,535</u>	<u>1,050</u>	<u>-</u>	<u>3,282,585</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包含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经股东大会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51、 未分配利润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22,082,769	19,734,494
会计政策变更		-	(146,737)
年初未分配利润		22,082,769	19,587,757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		1,542,226	3,380,436
减：本公司所发行永续债的影响		(200,400)	(77,841)
减：提取盈余公积		(299,758)	(1,050)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1)	<u>(1,641,980)</u>	<u>(806,533)</u>
年末未分配利润		<u>21,482,857</u>	<u>22,082,769</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1、未分配利润(续)

(1) 本年内分配普通股股利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年末已提议但尚未派发的股利	-	-
当年提议派发的股利合计	<u>1,641,980</u>	<u>806,533</u>

根据 2019 年 6 月 3 日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55 元(2018 年：每股人民币 0.27 元)，共人民币 1,641,980,000 元(2018 年：人民币 806,533,000 元)。

5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83,883,719	91,482,249
其他业务收入	<u>1,931,622</u>	<u>2,015,373</u>
合计	<u>85,815,341</u>	<u>93,497,622</u>
主营业务成本	72,325,517	78,710,264
其他业务成本	<u>1,030,088</u>	<u>876,144</u>
合计	<u>73,355,605</u>	<u>79,586,408</u>

(1) 主营业务收入按行业与产品分类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集装箱制造业务	19,370,186	18,036,398	30,464,969	27,969,140
道路运输车辆业务	22,771,079	19,879,461	23,664,329	20,624,896
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	14,563,778	12,019,942	13,660,325	11,220,126
物流服务业务	9,055,183	8,252,052	8,542,388	7,839,944
空港、消防及自动化物流装备业务	5,680,794	4,461,808	4,226,984	3,428,707
重型卡车业务	2,391,293	2,111,644	2,319,494	2,168,724
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	1,606,849	1,029,809	2,019,373	1,225,044
海洋工程业务	3,797,528	3,509,354	1,563,021	1,538,716
产城业务	1,414,833	635,585	2,868,680	1,514,313
其他业务	3,232,196	2,389,464	2,152,686	1,180,654
合计	<u>83,883,719</u>	<u>72,325,517</u>	<u>91,482,249</u>	<u>78,710,264</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续)

(2)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中国	71,618,204	61,498,165	79,720,654	68,381,014
欧洲	6,247,659	5,471,456	6,069,969	5,183,829
美洲	4,737,820	4,253,157	4,212,951	3,847,300
亚洲(中国以外地区)	878,255	735,221	1,032,071	893,110
其他	401,781	367,518	446,604	405,011
合计	<u>83,883,719</u>	<u>72,325,517</u>	<u>91,482,249</u>	<u>78,710,264</u>

主营业务分地区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是按提供服务或销售产品企业的所在地进行划分。

(3)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销售材料	749,265	510,380	679,124	453,501
租金收入(i)	336,129	78,910	185,565	15,786
劳务收入	846,228	440,798	1,150,684	406,857
合计	<u>1,931,622</u>	<u>1,030,088</u>	<u>2,015,373</u>	<u>876,144</u>

(i)本集团的租金收入来自于出租自有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2019 年度，租金收入中基于承租人的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认的可变租金为人民币 0 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续)

(4) 收入按类型分：

	2019 年度										
	集装箱制造业务	道路运输车辆业务	能源、化工及装备业务	海洋工程业务	空港、消防及自动化物流装备业务	重型卡车业务	物流服务业务	产城业务	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19,370,186	22,619,276	9,961,164	433,282	4,945,269	2,391,293		1,414,833	5,803	3,232,196	64,373,302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151,803	4,602,614	2,286,576	735,525		9,055,183		47,572		16,879,273
租赁收入	-	-	-	1,077,670	-	-	-	-	1,553,474	-	2,631,144
	<u>19,370,186</u>	<u>22,771,079</u>	<u>14,563,778</u>	<u>3,797,528</u>	<u>5,680,794</u>	<u>2,391,293</u>	<u>9,055,183</u>	<u>1,414,833</u>	<u>1,606,849</u>	<u>3,232,196</u>	<u>83,883,719</u>
	2018 年度										
	集装箱制造业务	道路运输车辆业务	能源、化工及装备业务	海洋工程业务	空港、消防及自动化物流装备业务	重型卡车业务	物流服务业务	产城业务	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30,464,969	23,558,821	9,756,152	98,138	3,651,373	2,319,494	-	2,868,680	2,932	2,152,686	74,873,245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105,508	3,904,173	1,398,135	575,611	-	8,542,388	-	35,576	-	14,561,391
租赁收入	-	-	-	66,748	-	-	-	-	1,980,865	-	2,047,613
	<u>30,464,969</u>	<u>23,664,329</u>	<u>13,660,325</u>	<u>1,563,021</u>	<u>4,226,984</u>	<u>2,319,494</u>	<u>8,542,388</u>	<u>2,868,680</u>	<u>2,019,373</u>	<u>2,152,686</u>	<u>91,482,249</u>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9,000,821,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252,088,000 元)，其中，本集团预计人民币 8,800,251,000 元将于 2020 年度确认收入，人民币 5,076,000 元将于 2021 年度确认收入，人民币 195,494,000 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3、税金及附加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9,253	121,161	缴纳增值税的 7%
教育费及附加	106,749	90,326	缴纳增值税的 3%-5%
土地使用税	103,425	120,823	实际使用土地的面积和规定的单位税额计算
土地增值税	206,610	478,144	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和规定的税率计算
房产税	91,157	93,174	房产余值或房产租金收入和规定的税率计算
印花税	46,160	42,993	应税凭证所载金额或凭证的件数和规定的税率
其他	13,414	8,936	或者单位税额计算
合计	<u>706,768</u>	<u>955,557</u>	

54、销售费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人工费用	1,019,261	841,175
销售业务费	416,753	325,171
产品质量保修金	248,956	160,559
堆存费	79,552	41,099
商品维修费	61,934	47,754
中介费	52,637	45,965
广告费	48,267	54,597
产品外部销售佣金	29,131	101,775
运输及装卸费用	12,618	38,476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5,317	-
其他	322,847	87,689
合计	<u>2,297,273</u>	<u>1,744,260</u>

55、管理费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行政人员费用	2,572,908	2,596,090
考核奖金及利润分享奖金	459,672	540,381
中介费	371,310	361,257
摊销	264,996	272,857
折旧	170,231	267,330
招待费	153,736	145,269
差旅费	130,585	124,951
租金	124,833	177,405
材料消耗及低值品	87,239	102,151
税费及规费	67,297	123,756
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	57,369	29,960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45,894	-
审计师费用	11,410	15,150
保险费、外部修理费及其他	686,791	402,433
合计	<u>5,204,271</u>	<u>5,158,990</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6、 研发费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研发人工	570,448	431,430
直接材料消耗	471,128	353,070
设计费	129,000	67,584
折旧及摊销	118,257	33,633
试验费	73,997	63,722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45	-
其他	74,171	43,977
合计	<u>1,437,046</u>	<u>993,416</u>

57、 财务费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借款利息支出	2,792,116	2,602,562
加：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4,558	-
减：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1,181,927)	(674,502)
小计	<u>1,634,747</u>	<u>1,928,060</u>
减：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490,214)	(590,292)
净汇兑收益	(25,325)	(314,994)
其他财务费用	156,957	136,122
合计	<u>1,276,165</u>	<u>1,158,896</u>

58、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产成品及在产品存货变动	(948,951)	(1,101,778)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65,267,986	70,382,585
职工薪酬费用	8,159,122	8,839,348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2,632,557	2,256,534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145,732	-
租金	283,315	339,514
运输及装卸费	1,414,934	1,591,078
销售业务费	416,753	325,171
动力费	710,855	796,409
加工及修理费	753,735	908,092
审计师费用	11,410	15,150
其他费用-其他研发费用	277,167	199,042
其他费用-其他制造费用	650,493	601,865
其他费用-其他销售费用	742,882	467,203
其他费用-其他管理费用	1,776,205	1,862,861
合计	<u>82,294,195</u>	<u>87,483,074</u>

如附注二、27 所述，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的租金支出直接计入当期损益，2019 年度金额为 283,315,000 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9、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		2,800
1.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248	-
2.交易性债权工具投资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8,578	-
3.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66,311)	(198,596)
-因资产终止确认而转出至投资收益	73,143	226,918
小计	(165,342)	31,12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33,156	55,2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		
1.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41,217)	(338,398)
2.财务担保合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4,110	12,433
-因负债终止确认而转出至投资收益	2,541	-
小计	(24,566)	(325,965)
合计	(156,752)	(239,620)

60、投资收益/(损失)

投资收益分项目情况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5,474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取得的投资(损失)/收益	(19,500)	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股利收入	40,663	7,655
处置衍生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损失	(53,643)	(226,95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819	166,41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52,525	113,061
分步收购原股权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投资损失	-	(158,226)
其他	(43,402)	15,984
合计	<u>326,936</u>	<u>(82,029)</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1、资产处置收益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计入 2019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3,473	114,381	73,473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8,759)	(11,313)	(18,75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i)	8,928,037	5,138,843	7,64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174)	-	(174)
合计	<u>8,982,577</u>	<u>5,241,911</u>	<u>62,183</u>

(i) 2019 年 9 月 29 日，本集团全资子公司南方中集与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及前海管理局就本集团在深圳前海的三块宗地的整备事宜达成一致并签署了《土地整备协议书》，约定由前海管理局收回三块宗地，同时对南方中集给与价值为人民币 12,890,778,000 元的补偿，其中人民币 12,679,015,000 元以土地置换的形式，剩余价值人民币 211,763,000 元的补偿另行协商。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海管理局已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前海集云、前海精集、前海英集、前海创集、前海盛集及前海世集就上述置换入的土地签订了土地出让协议。上述整体前海土地整备涉及处置利得共人民币 12,761,554,000 元，其中 2018 年度通过先行用地置换确认处置利得人民币 3,841,160,000 元，剩余处置利得人民币 8,920,394,000 元于 2019 年度确认。

62、其他收益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i)	803,635	315,474	与资产/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35,396	53,209	与收益相关
其他	54,335	18,13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u>893,366</u>	<u>386,822</u>	

(i) 主要为 2019 年度本集团子公司中集产城获得扬州市江都区人民政府给予的中集智城（扬州）项目中江广科创金融中心的招商奖励补贴人民币 300,000,000 元，无任何附加条件，并于 2019 年收到款项。以及扬州通华因搬迁按新建工厂预算投入比例确认的补偿款人民币 182,431,000 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3、资产减值损失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496,182	991,878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7,494	981,380
商誉减值损失	44,735	210,657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534,155	199,186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38,64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49,163	2,608
预付款项坏账损失	(17,609)	1,275
合计	<u>5,224,120</u>	<u>2,425,624</u>

64、信用减值损失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损失	186,101	178,329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490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94,410	98,546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189	23,51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2,046	3,101
车贷担保损失	6,237	1,057
合计	<u>521,473</u>	<u>304,550</u>

65、营业外收入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i)	96,355	101,866	96,355
索赔收入		31,814	71,718	31,814
罚款收入		26,930	57,652	26,930
搬迁补偿		-	21,393	-
因企业并购而确认的利得		-	101,297	-
其他		43,435	20,965	43,435
合计		<u>198,534</u>	<u>374,891</u>	<u>198,534</u>

- (i) 本集团子公司安瑞科对以前年度采购没有复出口计划的保税材料预提相关的进口关税。本年度，上述保税材料完成生产并报关复出口，由于安瑞科将不再承担支付上述关税的义务，因此对相关的税款人民币 24,028,000 元进行核销处理并确认为营业外收入。此外，还包括已超过诉讼时效暂未支付的应付款项。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6、营业外支出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搬迁及清算赔偿金	152,213	-	152,21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6,088	52,966	66,088
非常损失	50,678	26,410	50,678
赔款支出	33,868	25,004	33,868
罚款支出	18,788	25,773	18,788
捐赠支出	3,622	7,019	3,622
其他	98,150	31,166	98,150
合计	<u>423,407</u>	<u>168,338</u>	<u>423,407</u>

67、所得税费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130,607	1,648,740
递延所得税	<u>1,973,154</u>	<u>966,363</u>
合计	<u>3,103,761</u>	<u>2,615,103</u>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润总额	5,613,874	6,683,558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2,989,099	2,011,351
税收优惠影响	(174,425)	(107,526)
不可抵扣的支出	180,333	168,497
其他非应税收入	(51,742)	(216,09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299,205)	(107,395)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327,134	768,224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5,520	93,84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312)	(35,456)
因税率变更导致的递延税项差异	16,585	23,499
年度汇算清缴缴税	49,774	16,153
所得税费用	<u>3,103,761</u>	<u>2,615,103</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8、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合并净利润	1,542,226	3,380,436
本公司所发行永续债的影响	(200,400)	(77,841)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调整后)	1,341,826	3,302,595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3,582,446	3,581,6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92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37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调整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及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合并净利润	1,542,226	3,380,436
本公司所发行永续债的影响	(200,400)	(77,841)
本集团子公司所发行可转债的影响	(3,120)	(1,141)
本集团子公司股份支付计划的影响	(6,855)	(5,484)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调整后)	1,331,851	3,295,970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千股)(调整后)	3,587,438	3,587,5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a)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过程如下：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3,582,446	3,581,606
本公司股份期权的影响(千股)	4,992	5,959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千股)	3,587,438	3,587,566

本公司董事会获授权授予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职工 6,000 万份股份期权，占本年度本公司已发行股份 3,584,504,382 股的 1.67%。本公司股份期权的信息参见附注九。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9、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本年收到的利息	673,241	600,609
本年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39,357	232,355
本年收到与当期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31,523	226,619
本年收到的搬迁补偿款	24,116	182,564
本年收到的索赔收入	31,814	71,718
本年收到的罚款收入	26,930	57,652
其他	61,001	302,823
合计	<u>1,387,982</u>	<u>1,674,340</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本年支付的运输装卸费用	1,414,934	1,591,078
本年支付的租金、保险费等与销售相关的杂费	114,571	156,928
本年支付的技术发展费	748,341	528,353
本年支付的保修金	188,535	178,109
本年支付的销售业务费	416,753	325,171
本年支付的业务招待费	153,736	547,702
本年支付的差旅、办公费等与其他费用	302,489	2,600,514
合计	<u>3,339,359</u>	<u>5,927,855</u>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本年收到的股份期权行使的少数股东权益	44,418	18,922
本年收到的少数股东借款	2,569,382	1,456,734
本年发行资产支持计划收到的金额	888,486	359,628
其他	22,093	63,275
合计	<u>3,524,379</u>	<u>1,898,559</u>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195,392	-
本年支付给少数股东的款项	83,841	40,708
合计	<u>279,233</u>	<u>40,708</u>

2019 年度，本集团支付的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 478,707,000 元，除上述计入筹资活动的偿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以外，其余现金流出均计入经营活动。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70、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净利润	2,510,113	4,068,45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5,745,593	2,730,174
固定资产折旧	2,085,555	1,779,24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45,732	-
无形资产摊销	327,317	333,2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9,685	143,9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8,916,489)	(5,188,945)
因企业并购而确认的利得	-	(101,29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56,752	239,620
财务费用	1,832,785	1,928,060
投资(收益)/损失	(326,936)	82,029
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	57,369	29,96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356,162)	(14,352)
递延收益摊销	(413,217)	(106,994)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	2,436,579	1,023,109
存货的增加	(2,511,055)	(830,3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901,363)	(8,713,1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446,264	2,737,8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538,522</u>	<u>140,732</u>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经营、投资和筹资活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前海项目置换入土地	8,807,535	3,871,480
天津蓝水少数股东退出	3,575,000	-
上海智飞预付土地款转存货	4,101,550	-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549,310	-
	<u>17,033,395</u>	<u>3,871,480</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8,659,885	10,532,753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10,532,753</u>	<u>5,442,857</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u>(1,872,868)</u>	<u>5,089,896</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70、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续)

(2) 本年取得子公司的相关信息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取得子公司的有关信息：		
本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40,075	85,141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u>232,325</u>	<u>28,944</u>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u>407,750</u>	<u>56,197</u>
取得子公司于购买日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1,522,998	2,730,627
非流动资产	1,282,601	82,736
流动负债	(1,395,711)	(2,487,616)
非流动负债	(59,420)	(59,654)
少数股东权益	421,958	66,285

(3) 本年处置子公司的相关信息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本年处置子公司的相关信息：		
1.本年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17,670	60,219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u>52,774</u>	<u>9,138</u>
2.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u>164,896</u>	<u>51,081</u>
2019 年度处置子公司的价格	217,670	60,219
处置子公司于处置日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706,194	53,159
非流动资产	137,223	128,105
流动负债	(664,220)	(211,852)
非流动负债	(38,279)	-
少数股东权益	-	3,319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5,900	7,9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861,263	8,450,1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9,269	73,299
二、财务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拆出资金	<u>653,453</u>	<u>2,001,414</u>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8,659,885</u>	<u>10,532,753</u>

注： 以上披露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使用权受限制的货币资金的金额。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71、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千元)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千元)
货币资金-			
美元	225.220	6.9784	1,571.676
欧元	79.016	7.8125	617.312
港币	2,171.493	0.8958	1,945.223
泰铢	452.122	0.2328	105.254
英镑	13.502	9.1491	123.528
澳元	3.229	4.8852	15.773
日元	717.098	0.0641	45.966
其他币种			110.467
			<u>4,535,199</u>
应收账款-			
美元	1,067.629	6.9784	7,450.341
欧元	104.688	7.8125	817.873
英镑	24.403	9.1491	223.267
日元	250.062	0.0641	16.029
港币	62.950	0.8958	56.391
澳元	3.313	4.8852	16.183
泰铢	27.315	0.2328	6.359
其他币种			240.035
			<u>8,826,478</u>
其他应收款-			
美元	110.138	6.9784	768.586
英镑	4.820	9.1491	44.095
港币	69.231	0.8958	62.017
欧元	16.751	7.8125	130.870
泰铢	2.784	0.2328	648
澳元	687	4.8852	3.354
其他币种			92.835
			<u>1,102,405</u>
长期应收款-			
美元	2,349.628	6.9784	16,396.645
港币	426.461	0.8958	382.024
其他币种			197.907
			<u>16,976,576</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71、 外币货币性项目(续)

	外币余额 (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千元)
短期借款-			
美元	959,410	6.9784	6,695,148
欧元	115,334	7.8125	901,049
港币	189,848	0.8958	170,066
澳元	2,990	4.8852	14,607
英镑	35,902	9.1491	328,474
			<u>8,109,344</u>
应付账款-			
美元	140,037	6.9784	977,234
欧元	59,770	7.8125	466,955
英镑	35,495	9.1491	324,750
澳元	4,493	4.8852	21,951
港币	16,422	0.8958	14,711
泰铢	7,298	0.2328	1,699
日元	16,381	0.0641	1,050
其他币种			45,919
			<u>1,854,269</u>
其他应付款-			
美元	144,214	6.9784	1,006,380
欧元	31,717	7.8125	247,787
英镑	4,281	9.1491	39,169
澳元	3,292	4.8852	16,081
港币	19,807	0.8958	17,743
泰铢	370,563	0.2328	86,267
其他币种			214,574
			<u>1,628,001</u>
长期借款-			
美元	4,191,073	6.9784	29,246,985
英镑	43,150	9.1491	394,783
			<u>29,641,768</u>
长期应付款-			
美元	29,370	6.9784	204,957
欧元	231	7.8125	1,808
其他币种			553
			<u>207,318</u>
租赁负债-			
美元	208,033	6.9784	1,451,737
港币	2,373	0.8958	2,126
澳元	17	4.8852	84
其他币种			3,600
			<u>1,457,547</u>

上述外币货币性项目指除人民币之外的所有货币 (其范围与附注十四、4(1)中的外币项目不同)。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本年度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	取得时点	购买成本	取得的 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年末 被购买方的 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 被购买方的 净收益	购买日至年末被 购买方的经营 活动现金流量	购买日至年末 被购买方的 现金流量净额
宁夏长明	2019年3月31日	154,650	65.09%	现金收购	2019年3月31日	股权交割日	181,481,335	(30,138,029)	12,000,439	(2,553,436)
DME Process System Ltd. (“DME”)	2019年3月5日	26,375	100%	现金收购	2019年3月5日	股权交割日	-	-	-	-
沈阳捷通消防车有限公司(“沈阳捷通”)	2019年5月	600,000	60%	现金收购	2019年6月	股权交割日	511,423	74,413	22,771	(50,397)
上海金盾特种车辆设备有限公司(“上海金盾”)	2019年4月	366,384	100%	现金收购及股 权支付	2019年4月	股权交割日	345,793	47,850	23,695	14,941
合肥创宇	2019年8月	3,368	48.95%	现金收购	2019年8月	股权交割日	1,092	147	(141)	(141)
涅普顿供应链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涅普顿”)	2019年8月31日	20,142	持股比例 25.24%，表决 权比例 54.24%	现金收购	2019年8月31日	股权交割日	242,966	2,948	(6,428)	(2,683)
深圳设计院	2019年8月13日	9,000	90%	现金收购	2019年8月31日	股权交割日	-	(2,544)	(5,795)	2,44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2) 宁夏长明

于 2019 年 3 月 31 日，本集团子公司安瑞科深圳投资控股与宁夏远杉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订立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宁夏长明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65.09% 股权，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106,500,000 元。交易完成后，结合本集团子公司天亿投资持有宁夏长明 8.84% 股权，本集团合计持有宁夏长明 76.37% 股权。宁夏长明主要从事天然气生产、天然气设备的销售及租赁业务。

(a) 宁夏长明合并成本以及损益的确认情况如下：

合并成本

现金	106,650
或有对价	48,000
合并成本合计	154,65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47,869
商誉	6,781

(b) 被收购方于购买日的资产和负债情况列示如下：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14,467	14,467	425
应收账款	1,150	1,150	1,950
其他应收款	88,796	88,796	64,553
预付账款	19,073	19,073	222,637
存货	3,105	3,105	4,706
固定资产	408,469	408,469	17,921
在建工程	76,583	76,583	269,929
无形资产	69,460	384	19,195
借款	(252,177)	(252,177)	(235,942)
应付账款	(19,453)	(19,453)	(8,685)
预计负债	(6,460)	(6,460)	(47,400)
其他应付款	(162,185)	(162,185)	(29,285)
递延收益	(2,252)	(2,252)	-
应交税费	(981)	(981)	12,3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419)	-	-
可辨认净资产	227,176	168,519	292,389
减：少数股东权益	(79,307)		
取得的净资产	147,869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3) 沈阳捷通

于2019年6月，本集团子公司天达控股完成收购沈阳捷通60%股权。收购对价为现金人民币600,000,000元。沈阳捷通主要从事生产消防车因业务。

(a) 沈阳捷通合并成本以及损益的确认情况如下：

合并成本

现金	300,000
2018 年预付现金对价	3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6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83,274
商誉	116,726
或有对价的现值(i)	(3,822)

(i) 沈阳捷通出售方对沈阳捷通 2018 及 2019 财政年度的业绩作出承诺，若盈利或营业收入未达承诺水平，本集团子公司天达控股可根据股权转让协议条款获财务补偿。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管理层评估该或有对价的现值为人民币 3,822,000 元。

(b) 被收购方于购买日的资产和负债情况列示如下：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112,179	112,179	107,353
应收款项融资	3,563	3,563	5,395
应收账款	292,765	292,765	444,813
其他应收款及预付账款	74,156	74,156	92,328
存货	302,855	302,855	277,785
合同资产	69,548	69,548	-
固定资产	238,751	223,363	232,538
无形资产	229,538	50,119	50,7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22	3,822	721
借款	(177,004)	(177,004)	(154,000)
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228,178)	(228,178)	(116,040)
合同负债	(70,484)	(70,484)	(119,860)
递延收益	(19,355)	(19,355)	(21,838)
应交税费	(27)	(27)	(7,7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221)	-	-
可辨认净资产	802,908	637,322	792,227
减：少数股东权益	(319,634)		
取得的净资产	483,274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4) 上海金盾

于 2019 年 4 月，本集团完成收购上海金盾的全部股权。收购对价为人民币 366,384,000 元，其中 60% 以现金支付，余下 40% 以发行股份形式支付。上海金盾主要从事生产消防车及消防设备业务。

(a) 上海金盾合并成本以及损益的确认情况如下：

合并成本

现金	114,540
2018 年预付现金对价	114,540
股份支付	137,304
合并成本合计	366,384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63,386
商誉	102,998

或有对价的现值(i) (1,007)

(i) 上海金盾出售方对上海金盾 2018 及 2019 财政年度的业绩作出承诺，若盈利或营业收入未达承诺水平，本集团子公司天达控股可根据股权转让协议条款获财务补偿。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管理层评估该或有对价的现值为人民币 1,007,000 元。

(b) 被收购方于购买日的资产和负债情况列示如下：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53,646	53,646	88,719
应收账款	174,296	174,296	228,604
应收款项融资	24,812	24,812	-
预付账款	68,496	68,496	57,870
存货	73,882	73,882	55,199
合同资产	2,289	2,289	-
固定资产	43,297	19,943	20,795
无形资产	116,293	84,751	21,7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33	2,133	2,1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34	1,934	1,734
借款	(170,000)	(170,000)	(170,000)
应付账款	(57,474)	(57,474)	(75,388)
合同负债	(43,331)	(43,331)	(31,878)
递延收益	(6,875)	(6,875)	(6,875)
预计负债	(1,911)	(1,911)	(11,911)
应交税费	(383)	(383)	(17,7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718)	-	-
可辨认净资产	263,386	226,208	162,967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
取得的净资产	263,386	-	-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5) 涅普顿

于 2019 年 8 月，本集团子公司现代物流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取得涅普顿的 25.24% 股权，取得对价为人民币 20,142,000 元。同时，现代物流与涅普顿股东签订上海大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李言欣签订表决权委托协议，现代物流获得 29% 股份的表决权。因此，现代物流合计拥有涅普顿 54.24% 股份的表决权，可以实现控制，涅普顿纳入其合并范围。收购日涅普顿可辨认净资产为人民币 27,160,000 元，少数股东权益为人民币 21,069,000 元，现代物流确认商誉人民币 14,051,000 元。

(6) 合肥创宇

于 2019 年 8 月，本集团子公司深圳三华卓悦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取得合肥创宇的 48.95% 股权，取得对价为人民币 3,368,000 元。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深圳三华卓悦已经持有合肥创宇 51.05% 股权，作为联营公司核算。收购日时点，深圳三华卓悦于购买日之前所持有合肥创宇 51.05% 股权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2,722,000 元，合肥创宇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515,000 元。此次收购后，深圳三华卓悦确认商誉人民币 4,575,000 元，对合肥创宇拥有 100% 股权，作为子公司核算。

(7) 于 2019 年度，除上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外，另有本集团子公司中集模块化建筑投资有限公司收购建筑设计院及本集团子公司 CIMC Enric Tank and Process B.V. 收购 DME 集团。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2、 处置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处置价款	处置比例	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
Creation Charter Limited	7,033	100%	出售	2019 年 3 月 1 日	于 2019 年 3 月 1 日，购买方已支付了全部购买价款，已经完成相关董事会权利移交，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3,992)	-
宁波中集集装箱制造	94,797	100%	出售	2019 年 5 月 4 日	于 2019 年 5 月 4 日，购买方已支付了全部购买价款，已经完成相关董事会权利移交以及工商变更手续，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78,153	-
Leopard Fleet Service Inc	-	31%	转让 31% 股权而失去控制权	2019 年 3 月 18 日	于 2019 年 3 月 18 日，已经完成相关董事会权利移交，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4,089	-
天津港振华	74,748	60%	转让 60% 股权而失去控制权	2019 年 4 月 12 日	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已经完成相关董事会权利移交以及工商变更手续，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56,127	-
扬州集智	115,840	40%	转让 40% 股权而失去控制权	2019 年 12 月 24 日	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购买方已支付了全部购买价款，本集团已失去董事会控制权，风险利益实现转移。	10,707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2、 处置子公司(续)

处置损益信息如下：

	Creation Charter Limited	宁波中集集装箱制造	Leopard Fleet Service Inc	天津港振华	扬州集智
处置损益计算如下：					
处置价格	7,033	94,797	-	74,748	115,840
被稀释后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	-	-	-	8,077	173,760
减：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3,992)	78,153	4,089	56,127	10,707
减：商誉	-	-	-	4,291	-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	-	-	-	-
处置产生的投资收益	<u>11,025</u>	<u>16,644</u>	<u>4,089</u>	<u>22,407</u>	<u>278,893</u>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集团所有子公司均通过设立、投资或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共计约 759 家。除以下列示的主要子公司外，本集团尚有其他子公司 581 家。该等子公司经营规模较小及以持股为目的无其他自营业务的设于香港、英属维京群岛或其他中国境外的投资控股公司。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i) 境内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南方中集”)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制造、修理和销售 集装箱,集装箱 堆存业务	人民币 13,769.87 万	100.00%	-
2	深圳南方中集东部物流装备制造 有限公司 (“东部物流”)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制造、修理集装箱, 公路、港口新型 特种机械设备 设计与制造	美元 8,000 万	-	100.00%
3	新会中集集装箱有限公司 (“新会中集”)	企业法人	广东江门	广东江门	制造、修理和销售 集装箱	美元 2,400 万	-	90.00%
4	南通中集顺达集装箱有限公司 (“南通中集”)	企业法人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制造、修理和销售 集装箱	美元 770 万	-	60.35%
5	大连中集特种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大连中集”)	企业法人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制造、销售集装箱 及相关技术咨询; 集装箱堆存业务	人民币 29,410 万	-	75.00%
6	深圳市商启置业有限公司 (“商启置业”)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房地产开发	人民币 6,122.449 万	-	36.9%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7 宁波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宁波物流装备”)	企业法人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制造、销售集装箱 及相关技术咨询； 集装箱堆存业务	美元 3,600 万	-	100.00%
8 太仓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太仓中集”)	企业法人	江苏太仓	江苏太仓	制造、修理集装箱	美元 3,100 万	-	100.00%
9 扬州润扬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扬州润扬”)	企业法人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制造、修理和销售 集装箱	人民币 14,388 万	-	100.00%
10 上海中集洋山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洋山物流”)	企业法人	上海	上海	制造、销售集装箱 及相关技术咨询	美元 2,948 万	-	100.00%
11 上海中集冷藏箱有限公司 (“上海冷箱”)	企业法人	上海	上海	制造、销售冷藏集装箱、 冷藏车和保温车 的冷藏保温装置	美元 3,100 万	72.00%	20.00%
12 南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南通特种箱”)	企业法人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制造、销售和修理各类特 种槽、罐及各类专用 贮运设备及其部件	美元 1,000 万	-	60.35%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3	广东新会中集特种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新会特箱”)	企业法人	广东江门	广东江门	制造、销售各类集装箱、 集装箱半成品、 相关零部件租赁、维修	美元 42549.34 万	-	100.00%
14	深圳辰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辰宇”)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投资咨询、创业投资;房屋租赁 公寓管理、物业管理	人民币 100 万	-	61.50%
15	深圳市中集智城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智城”)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 财务信息咨询、国内贸易	人民币 500 万	-	46.13%
16	北京中集精新相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精新相能”)	企业法人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企业管理咨询 货物进出口、批发化工产品	人民币 1,224 万	-	51.00%
17	中集理德传动系统无锡有限公司 (“理德传动”)	企业法人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销售机械设备及配件、 金属材料、装饰装潢材料	人民币 914 万	-	75.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8	深圳前海瑞集科技有限公司 (“前海瑞集科技”)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机械设备领域内的技术开发 及技术咨询、销售	人民币 800 万	-	70.00%
19	东莞中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智能科技”)	企业法人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工业智能设备、工业自动化设 研发、生产、销售	人民币 1,200 万	-	68.00%
20	深圳市中集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新材”)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集装箱木地板及其相关 产品生产销售并 提供相关服务	人民币 3,000 万	-	75.80%
21	中集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中集安防”)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消防相关产品的研产销	人民币 10,000 万	-	65.44%
22	青岛中集创赢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创赢”)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热塑性复合材料及其制品 研发生产销售及加工检测	人民币 7,000 万	-	80.00%
23	中集陕汽重卡(西安)用车有限公司 (“西安陕汽”)	企业法人	陕西西安	陕西西安	开发生产各种专用车 及其零部件并提供 相关技术服务	人民币 5,000 万	-	40.37%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24	深圳中集共享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共享后勤”)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后勤管理服务、 云计算共享服务	人民币 500 万	-	70.00%
25	中集车辆(江门市)有限公司 (“江门车辆”)	企业法人	广东江门	广东江门	生产开发及加工销售各 类塑料、塑料合金 等复合板材制品	人民币 14.122 万	-	41.22%
26	广州中集集装箱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服务”)	企业法人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集装箱维修、租赁服务 电气设备修理	人民币 1.000 万	-	60.00%
27	中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集租赁”)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财产 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 交易咨询和担保	美元 7.000 万	75.00%	25.00%
28	南通中集特种物流装备发展有限公司 (“南特物流”)	企业法人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制造、销售集装箱 及相关技术咨询	人民币 500 万	-	10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29	天津康德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康德物流”)	企业法人	天津	天津	生产、销售集装箱相关产品 进出口、批发、零售	美元 121 万	-	83.50%
30	新会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新会木业”)	企业法人	广东江门	广东江门	集装箱用木地板及其相 关产品生产销售并 提供相关服务	人民币 12.831 万	-	100.00%
31	嘉兴中集木业有限公司 (“嘉兴木业”)	企业法人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生产销售集装箱木 地板及运输装备	美元 500 万	-	81.85%
32	辽宁中集哈深冷气体液化设备 有限公司(“辽宁哈深冷”)	企业法人	辽宁铁岭	辽宁铁岭	天然气液化装置、 煤层设备的生产、销售	人民币 5.000 万	-	41.13%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33 东莞中集麦田联合多式联运有限公司 (“东莞中集多式联运”)	企业法人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国内货运代理、供应链管理 及国际海运代理	人民币 500 万	-	80.00%
34 中集申发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中集申发”)	企业法人	上海	上海	基础建设投资、建 设与经营、房地产 开发与经营	人民币 20,412 万	98.53%	1.47%
35 深圳中集智能停车有限公司 (“中集车库”)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自动化停车系统及设备、 产品的销售、技术服务	人民币 3,000 万	-	38.13%
36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车辆集团”)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开发、生产、销售 各种专用车、 半挂车系列	美元 21,222.51 万	37.67%	16.15%
37 青岛中集特种冷藏设备有限公司 (“青冷特箱”)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生产冷藏箱、保温箱、 铝制集装箱和厢 式半挂车机器配件	美元 3,918.41 万	-	10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38	天津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天津物流”)	企业法人	天津	天津	物流装备及零部件设计 制造、销售、维修、 及相关技术咨询	美元 1,000 万	-	83.50%
39	大连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大连物流”)	企业法人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物流装备和压力容器的 设计制造、销售、 维修及技术咨询	人民币 17,711.56 万	-	100.00%
40	中集(重庆)物流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重庆中集”)	企业法人	重庆	重庆	集装箱、物流机械设备 及零部件等设计 制造、租赁维修等	美元 800 万	75.00%	25.00%
41	大连中集重化装备有限公司 (“大连重化”)	企业法人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国际及转口贸易、压力 容器设计制造和销 售及相关技术咨询	美元 4,517 万	74.13%	25.87%
42	深圳中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科技”)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设计、开发、销售和 代理智能电子产品、 软件和系统	人民币 7,029.42 万	59.46%	8.54%
43	太仓中集冷藏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太仓冷箱”)	企业法人	江苏太仓	江苏太仓	研究、开发、生产、 销售冷藏集装箱及 其他特种集装箱	人民币 45,000 万	-	10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44 湖南中集竹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木业”)	企业法人	湖南绥宁	湖南绥宁	竹木结构产品的精深 加工、经营及销售	人民币 2.800 万	-	75.8%
45 中集冀东(秦皇岛)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秦皇岛车辆”)	企业法人	河北秦皇岛	河北秦皇岛	销售汽车、汽车配件	人民币 7.000 万	-	40.37%
46 深圳市集宏发展有限公司 (“集宏发展”)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投资兴办实业 创业投资、项目咨询等	人民币 5.000 万	-	16.00%
47 深圳市中集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深圳设计院”)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模块化建筑方案设计、施工	人民币 1.000 万	-	95.00%
48 广东中集建筑制造有限公司 (“广东建筑制造”)	企业法人	广东江门	广东江门	整体建筑模块及其配件、 销售、出租、维修	人民币 5.000 万	-	100.00%
49 上海智飞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智飞”)	企业法人	上海	上海	房地产项目开发	人民币 10.000 万	-	46.13%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50	中集海洋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海工研究院”）	企业法人	山东烟台	山东烟台	研究、开发海洋作业 平台及其他海洋 工程相关业务	人民币 15,000 万	75.00%	25.00%
51	上海利帆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利帆”）	企业法人	上海	上海	集装箱维修、改装； 集装箱信息化 管理和咨询服务	人民币 100 万	-	70.00%
52	中集新型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集新材”）	企业法人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开发、生产及销售各 种现代运输装备 用木及竹木制品	人民币 13,017.33 万	-	75.80%
53	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集产城”）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房地产开发经营	人民币 33,951.21 万	-	61.50%
54	扬州中集宏宇置业有限公司 （“扬州宏宇”）	企业法人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房地产开发；房 产销售、租赁	人民币 2,500 万	-	61.5%
55	前海集城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前海集城”）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房地产开发；房 产销售、租赁	人民币 3,000 万	-	79.78%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56	青岛中集创新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青岛产业园”)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产业园地产开发	人民币 2,614 万	-	47.41%
57	中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经营集团内部成员单 位的本外币业务	人民币 92,000 万	54.35%	45.65%
58	深圳中集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中集投资控股”)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股权投资、集装箱、集 装箱房屋销售及租赁	人民币 7,560 万	100.00%	-
59	东莞中集创新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东莞产业园”)	企业法人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产业园地产开发	人民币 5,000 万	-	47.66%
60	深圳市中集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中集投资”)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 及相关投资业务	人民币 14,000 万	100.00%	-
61	深圳天亿投资有限公司 (“天亿投资”)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 及相关投资业务	人民币 20,000 万	95.00%	5.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62	宁波西马克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西马克贸易”)	企业法人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防毒面具、塑料制品	人民币 1,000 万	-	85.00%
63	中集集团集装箱控股有限公司 (“集装箱控股”)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 及相关投资业务	人民币 529,282.89 万	100.00%	-
64	中集模块化建筑投资有限公司 (“模块化建筑投资”)	企业法人	广东江门	广东江门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 房地产投资	人民币 35,000 万	-	100.00%
65	中集模块化建筑设计研发有限公司 (“模块化建筑设计”)	企业法人	广东江门	广东江门	建筑模块化设计、 装饰工程设计	人民币 5,000 万	-	73.05%
66	中集前海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前海融资租赁”)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 交易咨询及担保	人民币 100,000 万	-	100.00%
67	烟台铁中宝钢铁加工有限公司 (“铁中宝”)	企业法人	山东烟台	山东烟台	研发、加工桩腿结构件 及销售自产产品	美元 915.02 万	-	65.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68	安徽联合飞彩车辆有限公司 (“安徽联合飞彩”)	企业法人	安徽宣城	安徽宣城	专用车销售生产、 销售工程机械	人民币 15,800 万	-	70.06%
69	东莞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 (“东莞专用车”)	企业法人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开发、生产、销售专用车、 改装车、特种车半挂车系列	人民币 30,000 万	-	53.82%
70	中集现代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现代物流”)	企业法人	天津	天津	国际、国内货运代理 及报检业务	人民币 104,922.67 万	100.00%	-
71	深圳三华卓悦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三华卓悦投资”)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投资控股	人民币 3,000 万	-	70.06%
72	太仓中集特种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太仓特箱”)	企业法人	江苏太仓	江苏太仓	生产及制造特箱装备	美元 2,000 万	50.00%	50.00%
73	深圳中集同创供应链有限公司 (“中集同创”)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投资控股	人民币 20,000 万	-	75.75%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74	天津永旺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永旺”)	企业法人	天津	天津	金融服务	人民币 650,000 万	-	100.00%
75	深圳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 (“深圳专用车”)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开发生产及销售各 种运输车辆及 其零部件	人民币 20,000 万	-	53.82%
76	中集凯通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中集凯通”)	企业法人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物流服务	人民币 15,000 万	-	51.00%
77	江苏凯通航运有限公司 (“江苏凯通”)	企业法人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物流服务	人民币 2,000 万	-	51.00%
78	中集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中集海控”)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投资控股	人民币 233.500 万	100.00%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79	深圳市中集冷链科技有限公司 (“冷链科技”)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冷链设备设计、研发、 销售、租赁、物流服务和 技术咨询	人民币 2,000 万	-	70.00%
80	深圳市乐艺置业有限公司 (“乐艺置业”)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房地产项目开发	人民币 6,122 万	-	8.16%
81	中集凯通江苏国际多式联运有限公司 (“凯通江苏国际”)	企业法人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物流服务	人民币 2,000 万	-	26.01%
82	江苏中集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中集新材”)	企业法人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竹制品、木制品、地板、 环保板材、塑料粒料研发 制造、销售等	人民币 10,000 万	-	75.00%
83	深圳中集汇杰供应链有限公司 (“中集汇杰”)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 涂料、颜料化工材料的技术开发与销 橡胶制品等	人民币 10,000 万	-	85.00%
84	烟台中集蓝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烟台蓝海洋”)	企业法人	山东烟台	山东烟台	海洋渔业养殖；渔业装备及构筑物的 研发、设计、及咨询服务； 渔业装备配套设备的销售等	人民币 5,000 万	-	95.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 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85	前海集云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前海集云”)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产业园项目的投资 信息咨询、运营管理	人民币 3,000 万	-	100.00%
86	深圳市集盛发展有限公司 (“集盛发展”)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投资兴办实业 创业投资、项目咨询等	人民币 5,000 万	-	71.12%
87	深圳市集星发展有限公司 (“集星发展”)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投资兴办实业 创业投资、项目咨询等	人民币 5,000 万	-	36.90%
88	深圳市集宇发展有限公司 (“集宇发展”)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投资兴办实业 创业投资、项目咨询等	人民币 5,000 万	-	71.12%
89	深圳市集达发展有限公司 (“集达发展”)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投资兴办实业 创业投资、项目咨询等	人民币 5,000 万	-	16.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 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90	深圳市集远投资有限公司 (“集远投资”)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房地产项目投资	人民币 5,000 万	-	71.13%
91	南京高投科技产业招商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高投”)	企业法人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产业园区开发运营	人民币 1,000 万	-	10.40%
92	扬州集创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集创产业园”)	企业法人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产业园区开发运营	人民币 2,000 万	-	61.50%
93	中集宜客通零部件有限公司 (“宜客通”)	企业法人	上海	上海	集装箱零部件贸易	人民币 10,000 万	-	90.00%
94	江门中集广珠多式联运有限公司 (“CGIC”)	企业法人	广东江门	广东江门	国内货运代理、供应链管理 及国际海运代理	人民币 500 万	-	60.00%
95	中集同创长江(舟山)贸易有限公司 (“舟山同创”)	企业法人	浙江舟山	浙江舟山	投资控股	人民币 5,000 万	-	45.45%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 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96	深圳市天集产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天集投资”)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投资管理	人民币 100,00 万	-	31.37%
97	中集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中集资本”)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投资管理	人民币 8,000 万	100%	-
98	广州国兆粤顺投资有限公司 (“国兆粤顺”)	企业法人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产业园区项目开发运营	人民币 1,000 万	-	18.82%
99	中集集新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中集集新”)	企业法人	上海	上海	物流服务	人民币 10,000 万	-	10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i) 境外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00	CIMC Holdings (B.V.I.) Limited ("CIMC BVI")	企业法人	英属 维京群岛	英属 维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5 万	-	100.00%
101	CIMC Tank Equipment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中集罐式储运装备”)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468 万	-	100.00%
102	红树资本环球有限公司 (“红树资本”)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金融服务	港币 200 万	-	55.00%
103	Adventure Explorer Limited ("Adventure")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1 元	-	100.00%
104	CIMC Intermodal Equipment ("CIE")	企业法人	美国	美国	设备服务	欧元 1,000 万	-	53.82%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i) 境外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05	Charm Wise Limited ("Charm Wise")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美元 5 万	-	100.00%
106	CIMC Air Marrel SAS ("Air Marrel")	企业法人	法国	法国	航空设备	欧元 120 万	-	50.75%
107	CIMC Logistics Service (Thailand) Co.,LTD (“泰国服务”)	企业法人	泰国	泰国	物流服务	泰铢 6,000 万	-	60.00%
108	China International Marine Containers (Hong Kong) Limited (“中集香港”)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200 万	100.00%	
109	Global Pacific Link Limited ("Global Pacific")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物流服务	港币 1 万	-	80.00%
110	CIMC Intermodal Development USA Co ("CIDC USA")	企业法人	美国	美国	物流服务	美元 5,000 元	-	8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i) 境外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11 Sharp Vision Holdings Limited ("Sharp Vision")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1 元	-	100.00%
112 Taisun Resources Development Pte Ltd ("Taisun Resources")	企业法人	新加坡	新加坡	投资控股	新加坡 1 元	-	85.00%
113 Verbus International Limited ("Verbus")	企业法人	英国	英国	控股公司	英镑 1,108 元	-	100.00%
114 CIMC DEVELOPMENTS LTD ("CIMC Developments")	企业法人	英国	英国	总包公司	英镑 1 元	-	100.00%
115 VERBUS SYSTEMS LTD ("Verbus Systems")	企业法人	英国	英国	模块化组装	英镑 1 元	-	100.00%
116 Allpro Investment Limited ("Allpro")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项目公司	港币 1 元	-	10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i) 境外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及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17 CIMC Financial Leasing (HK) Co Ltd. ("Financial Leasing (HK) ")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融资租赁	港币 50 万	-	100.00%
118 CIMC Offshore Holdings Limited ("CIMC Offshore")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223,485.5 万 及人民币 100,000 万	-	85.00%
119 Bluepicture Investment Limited ("Bluepicture")	企业法人	英国	英国	投资控股	英镑 100 元	-	100.00%
120 Sharp Finder Limited ("Sharp")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项目公司	美元 1 元	-	98.00%
121 中集天达空港设备(香港)有限公司 ("天达香港")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100 万	-	50.84%
122 CIMC Development (Australia) Pty Ltd ("Development Australia")	企业法人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项目总包	澳元 800 万	-	10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i) 境外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23	CIMC Westhill Limited ("CIMC Westhill")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项目公司	美元 1 元	-	100.00%
124	Sharp Manner Limited ("Sharp Manner")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项目公司	美元 1 元	-	100.00%
125	Sharp Noble Limited ("Sharp Noble")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项目公司	美元 1 元	-	100.00%
126	Bayone Corporation ("Bayone")	企业法人	美国	美国	项目公司	美元 10 元	-	100.00%
127	CIMC Vehicles (Bahrain) Factory WLL ("巴林中集")	企业法人	巴林	巴林	车辆设备服务	第纳尔 56.50 万	-	37.67%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i) 境外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28	CIMC MBS Hong Kong Limited ("MBS (HK)")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5 万	-	100.00%
129	CIMC FORTUNE HOLDINGS LIMITED ("Fortune")	企业法人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金融服务	美元 200 万	100.00%	-
130	CIMC Modula Building Systemes (Australia) Pty Ltd ("MBS AU")	企业法人	澳洲	澳洲	模块供应	澳元 50 万	-	100.00%
131	EVERISE CAPITAL PTY LTD ("EVERISE")	企业法人	澳洲	澳洲	投资控股	澳元 10 元	-	10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ii) 境外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32 GLOBAL PLUS PTY LTD ("GLOBAL")	企业法人	澳洲	澳洲	投资控股	澳元 1	-	100.00%
133 HARVEST AVENUE PTY LTD ("HARVEST")	企业法人	澳洲	澳洲	投资控股	澳元 1	-	10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2) 本集团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i) 境内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洛阳中集凌宇汽车有限公司 (“中集凌宇”)	企业法人	河南洛阳	河南洛阳	生产销售客运汽车,罐 式运输车辆及机械 加工, 进出口业务	人民币 12,274.57 万	-	38.37%
2	芜湖中集瑞江汽车有限公司 (“芜湖车辆”)	企业法人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开发生产和销售专用 车, 一般机械产 品及金属结构件	人民币 16,178.61 万	-	38.89%
3	梁山中集东岳车辆有限公司 (“梁山东岳”)	企业法人	山东梁山	山东梁山	生产、销售拌车、特 种车及其零部件	人民币 9,000 万	-	37.73%
4	青岛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青岛中集”)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制造、修理集装箱,加 工制造相关机械部 件、结构件和设备	美元 2,784 万	-	100.00%
5	青岛中集冷藏箱制造有限公司 (“青岛冷箱”)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制造销售冷藏箱、冷藏车 和保温车等冷藏保温 装置并提供相关服务	美元 8,684.668 万	-	10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6	天津中集北洋集装箱有限公司 (“天津北洋”)	企业法人	天津	天津	制造销售集装箱、箱 用车船、设备及 集装箱售后服务	美元 1,546.93 万	47.50%	52.50%
7	上海中集宝伟工业有限公司 (“上海宝伟”)	企业法人	上海	上海	制造、销售集装箱 及相关技术咨询	美元 2,850 万	-	94.74%
8	中集车辆(山东)有限公司 (“山东车辆”)	企业法人	山东章丘	山东章丘	开发制造各类专用车 及各种系列产品	美元 1,893.01 万	-	46.83%
9	东莞市正易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正易”)	企业法人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房地产投资、开发经营	人民币 6,802.72 万	-	43.05%
10	青岛力达化学有限公司 (“力达化学”)	企业法人	山东	山东	密封胶制品制造、销售； 零件、塑料零件及水性涂 加工销售	人民币 3,000 万	-	53.06%
11	青岛中集新材料有限公司 (“青岛新材”)	企业法人	山东	山东	橡胶零部件、塑料零部 金属结构制造及销售 集装箱部件研发等	人民币 600 万	-	53.06%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2	阳江市中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阳江地产”)	企业法人	广东阳江	广东阳江	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 产策划咨询、建筑材料 销售及室内装修工程	人民币 1,000 万	-	44.00%
13	东华集装箱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东华”)	企业法人	上海	上海	集装箱货物拆装箱、揽 分拨及报关业务 集装箱修理、堆存等	美元 450 万	-	70.00%
14	扬州通利冷藏集装箱有限公司 (“扬州通利”)	企业法人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制造销售冷藏箱、特种 箱并提供相关技术 咨询、维修服务	人民币 14,228 万	-	75.00%
15	青岛恒丰物流有限公司 (“青岛恒丰”)	企业法人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集装箱仓储、推存、 拆装、装卸、 清洗、修理业务	人民币 2,000 万	-	80.00%
16	振华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振华物流”)	企业法人	天津	天津	天津港集装箱及杂货 集散运输、修箱	美元 5,195 万	-	75.00%
17	厦门弘信博格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弘信博格”)	企业法人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融资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业务	美元 2,130 万	-	51.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8	天津振华国际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天津物流”)	企业法人	天津	天津	无船承运、货物运输代理	人民币 13,397 万	-	75.00%
19	柏坚货柜机械维修(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柏坚”)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提供集装箱及船舶的维 修服务及相关的技术 咨询服务	港币 750 万	-	70.00%
20	柏坚货柜机械维修(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柏坚”)	企业法人	上海	上海	集装箱、船舶及其零 部件的机械维修、保养	美元 51 万	-	70.00%
21	集瑞联合卡车营销服务有限公司 (“集瑞卡车营销”)	企业法人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销售及代理销售各类重型卡 车专用车、工程机械、汽 车底盘发动机及零部件	人民币 50,000 万	-	70.06%
22	佳景科技有限公司 (“佳景科技”)	企业法人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汽车及零部件产品为主的 工业设计和新技术开发	人民币 1,000 万	-	70.06%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23	烟台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烟台来福士”)	企业法人	山东烟台	山东烟台	建造大型船坞；设计制造 各类船舶；生产销售 各种压力容器及海上 石油工程设施等	人民币 229,119 万	-	83.20%
24	烟台中集莱佛士船业有限公司 (“烟台中集莱佛士船业”)	企业法人	山东烟台	山东烟台	设计、建造和修理各种 船舶及与之配套舾装 件、生产销售各种压 力容器、海上石油工 程设施、管道及各 钢结构混凝土产品	人民币 12,598 万	-	70.95%
25	瑞集物流(芜湖)有限公司 (“芜湖瑞集物流”)	企业法人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销售及代理销售各类重型卡 车专用车、工程机械	人民币 2,049 万	-	83.12%
26	集瑞联合重工有限公司 (“集瑞联合重工”)	企业法人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销售及代理销售各类重型卡 车专用车、工程机械	人民币 157,000 万	70.06%	-
27	安徽飞彩(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飞彩集团”)	企业法人	安徽宣城	安徽宣城	农用运输车及其配件、农机、 及其配件的制造和销售	人民币 15,800 万	-	70.06%
28	扬州中集通华专用车有限公司 (“扬州通华”)	企业法人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开发、生产、销售各种 专用车、改装车、特 种车、半挂车系列	人民币 43,430.08 万	-	53.82%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i) 境内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29	扬州泰利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扬州泰利”)	企业法人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制造、修理和销售 集装箱	人民币 7.000 万	-	100.00%
30	中集多式联运发展有限公司 (“中集多式联运”)	企业法人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国内货运代理、供应链管理 及国际海运代理	人民币 2.400 万	-	80.00%
31	佛山顺德宏钜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佛山顺德”)	企业法人	广东佛山	广东佛山	产业园区项目开发运营	人民币 2.000 万	-	30.14%
32	天津滨海新区弘信博格 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弘信博格”)	企业法人	天津	天津	金融服务	人民币 30.000 万	-	51.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ii) 境外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33	栢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栢坚国际控股”)	企业法人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1.000 万	-	70.00%
34	栢坚货柜机械维修有限公司 (“栢坚货柜机械维修”)	企业法人	香港	香港	集装箱修复和翻新、集装箱贸易	港币 500 万	-	70.00%
35	Albert Ziegler GmbH (“Ziegler”)	企业法人	德国	德国	海洋工程设计	欧元 1.354.30 万	-	80.42%
36	Bassoe Technology AB (“Bassoe”)	企业法人	瑞典	瑞典	海洋工程设计	瑞典克朗 100 万	-	100.00%
37	CIMC MBS LIMITED (“CIMC MBS”)	企业法人	英国	英国	模块供应	英镑 3.884.303	-	100.00%
38	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 (“安瑞科”)	企业法人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港币 12.000 万	-	68.2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ii) 境外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法人类别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及 经营范围	已发行股本 及债券信息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39	CIMC Raffles Offshore(Singapore) Limited ("Offshore (Singapore)")	企业法人	新加坡	新加坡	为离岸石油和天然气市场 建造各种船舶，包括自 升式钻井平台、半潜式 钻井平台、浮式生产储 油卸油船(FPSO)、 浮式储油船(FSO)	新加坡元 594,416,915 及美元 453,993,377	-	85.00%
40	Pteris Global Ltd ("Pteris")	企业法人	新加坡	新加坡	投资控股	新加坡元 10,478.1 万	-	50.75%
41	CIMC VEHICLES UK LIMITED ("Vehicles UK")	企业法人	英国	英国	运输设备	英镑 100 元	-	53.82%
42	CIMC TGE GAS INVESTMENT SA ("TGE SA")	企业法人	卢森堡	卢森堡	投资控股	欧元 5 万	-	60.00%
43	弘集(香港)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 ("香港弘集")	企业法人	香港	香港	金融服务	港币 838 万	-	51.00%
44	中国消防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消防")	企业法人	维尔京群岛	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1 元	-	51.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4)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2019 年度 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2019 年度 向少数股东 分派股利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累计少数 股东权益
安瑞科	31.80%	(9,602)	1,915	2,054,046
CIMC Offshore	15.00%	(19,782)	-	302,123
中集产城	38.50%	110,082	55,213	4,506,974
中集天达	49.00%	28,653	3,963	610,530
车辆集团	46.18%	117,186	33,294	470,159

上述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安瑞科	11,118,857	4,781,176	15,900,033	7,397,817	1,117,705	8,515,522
CIMC Offshore	25,495,553	11,400,658	36,896,211	38,810,318	1,704,107	40,514,425
中集产城	22,352,771	5,732,382	28,085,153	12,606,452	7,668,513	20,274,965
中集天达	6,790,635	2,901,692	9,692,327	5,442,522	731,366	6,173,888
车辆集团	12,362,552	6,318,532	18,681,084	8,121,175	339,235	8,460,410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安瑞科	11,761,233	4,092,121	15,853,354	8,089,634	1,217,926	9,307,560
CIMC Offshore	24,483,382	7,374,590	31,857,972	34,160,207	75,530	34,235,737
中集产城	18,276,251	2,177,914	20,454,165	12,596,508	1,888,565	14,485,073
中集天达	3,345,111	2,555,899	5,901,010	2,695,032	183,649	2,878,681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安瑞科	13,743,019	901,405	884,181	861,545		
CIMC Offshore	4,324,335	(1,260,684)	29,909	11,968		
中集产城	1,435,996	697,950	949,987	(7,321,307)		
中集天达	5,957,661	244,062	285,420	393,923		
车辆集团	23,220,206	1,326,461	1,387,999	1,845,804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		
安瑞科	13,051,651	782,450	743,761	1,589,896		
CIMC Offshore	2,257,696	(3,361,047)	(3,327,211)	(9,764,306)		
中集产城	2,893,204	477,993	575,940	3,129,620		
中集天达	2,786,421	172,618	198,011	124,514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5) 本年度发生重大对子公司股权的部分处置(未丧失控制权)

(i) 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本集团子公司中集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中集技术”)与大连新航程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现金对价人民币 13,619,000 元转让其持有的 6.5%大连中集股权，其支付对价与相对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为人民币 972,000 元，冲减资本公积。完成转让后，本集团仍持有大连中集 75%股权。

(ii) 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本集团子公司天达空港与深圳市永福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现金对价人民币 7,500,000 元转让其持有 25%的深圳中集智能停车有限公司(“深圳智能停车”)股权，其支付对价与相对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为人民币 1,393,000 元，冲减资本公积。完成转让后，天达空港仍持有深圳智能停车 75%股权。

(6) 本年度发生的重大少数股东交易事项

(i) 于 2019 年 11 月 1 日，本集团子公司中集技术与新余汇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增资协议，约定新余汇杰以人民币 13,169,000 元对南通中集进行增资，获得 15%股权。其增资款与相对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为人民币 872,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增资后，中集技术持股稀释为 60.35%。

(ii) 于 2019 年 11 月 1 日，本集团子公司中集控股与新余汇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增资协议，约定新余汇杰以人民币 24,511,000 元对南通特种箱进行增资，获得 15%股权。其增资款与相对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为人民币 1,366,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增资后，中集控股持股稀释为 60.35%。

(iii) 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本集团子公司中集技术与扬州融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增资协议，约定扬州融和以人民币 59,230,000 元对扬州通利进行增资，获得 25%股权。其增资款与相对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为人民币 1,603,000 元，冲减资本公积。增资后，中集技术持股稀释为 75%。

(iv) 于 2019 年 12 月 3 日，本集团子公司理德传动的股东中集技术和其少数股东与扬州通利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扬州通利以人民币 2,000,000 元取得理德传动全部股权。上述交易对价与其相对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为人民币 2,054,000 元，冲减资本公积。

(v) 本集团子公司车辆集团于 2019 年 7 月 11 日完成香港联交所首次发行股票上市，上市后净资产增加约人民币 1,397,736,000 元，少数股东权益增加人民币 1,391,216,000 元，差额人民币 6,52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vi) 本集团子公司中集产城与深圳碧桂园签署增资协议，约定深圳碧桂园分别以人民币 33,333,000 元向本集团子公司深圳市集宏投资有限公司(“中集集宏”)和深圳市集远投资有限公司(“中集集远”)增资，分别获得 40%股权。中集产城和深圳碧桂园分别向中集集宏和中集集远同比例增资，中集集宏和中集集远分别增加少数股东权益人民币 179,951,000 元和人民币 765,265,000 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是否 具有战略性	持股比例-直接	持股比例-间接
合营企业-						
玉柴联合动力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生产、销售重型发动机 及其零部件	是	-	50.00%
联营企业-						
扬州集智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房地产业务	是	-	60.00%
商泰置业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房地产业务	是	-	49.00%
商融置业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房地产业务	是	-	49.00%
上海丰扬	上海	上海	房地产业务	是	-	40.00%
舟山长宏	浙江舟山	浙江舟山	船舶修造	否	-	24.91%

本集团对上述股权投资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玉柴联合动力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238,832	112,008
其他流动资产	946,417	636,561
流动资产合计	1,185,249	748,5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3,132	712,874
资产合计	1,898,381	1,461,443
流动负债	1,292,901	910,971
非流动负债	69,128	66,322
负债合计	1,362,029	977,293

	玉柴联合动力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少数股东权益	-	-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536,352	484,150
本集团持股比例	50%	5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i)	268,176	242,075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68,176	242,075

(i)本集团以合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合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合营企业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续)

	玉柴联合动力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2,338,512	1,542,681
财务费用	26,763	25,260
所得税费用	9,212	10,341
净利润	52,201	58,599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52,201	58,599
本集团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扬州集智		商泰置业		商融置业		上海丰扬		舟山长宏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20,273	-	620,921	-	650,971	1,813,706	18,374	320,437	662,364	329,139
其他流动资产	651,156	-	3,970,959	-	4,020,206	345,188	505,945	651,416	1,818,130	612,149
流动资产合计	671,429	-	4,591,880	-	4,671,177	2,158,894	524,319	971,853	2,480,494	941,2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14	-	6,274	-	27,015	4,467	151	79,456	4,426,352	4,442,074
资产合计	674,543	-	4,598,154	-	4,698,192	2,163,361	524,470	1,051,309	6,906,846	5,383,362
流动负债	663,836	-	2,966,595	-	2,964,042	597,630	76,627	539,686	348,845	467,515
非流动负债	-	-	-	-	-	-	-	-	5,690,292	4,109,308
负债合计	663,836	-	2,966,595	-	2,964,042	597,630	76,627	539,686	6,039,137	4,576,823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续)

	扬州集智		商泰置业		商融置业		上海丰扬		舟山长宏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10,707	-	1,631,559	-	1,734,150	1,565,731	447,843	511,623	867,709	806,539
按照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进行调整及商誉	278,893	-	1,656,447	-	1,558,511	-	1,085	1,085	-	-
调整后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289,600	-	3,288,006	-	3,292,661	1,565,731	448,928	512,708	867,709	806,539
本集团持股比例	60%	0%	49%	0%	49%	49%	40%	40%	24.91%	14.7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i)	173,760	-	1,611,123	-	1,613,404	767,208	179,571	205,083	216,146	118,96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73,760	-	1,611,123	-	1,613,404	1,548,667	179,571	205,083	228,246	134,21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投资的公允价值	-	-	-	-	-	-	-	-	-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续)

	扬州集智		商泰置业		商融置业		上海丰扬		舟山长宏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	-	-	-	414,761	-	367,036	781,500	1,113,493	778,377
净利润/(亏损)	(9,293)	-	(18,825)	-	168,419	(12,936)	192,220	234,123	(38,829)	(32,462)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	(9,293)	-	(18,825)	-	168,419	(12,936)	192,220	234,123	(38,829)	(32,462)
本集团本年度 收到的来自 联营企业的 股利	-	-	-	-	-	-	128,000	-	-	-

(i)本集团以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4)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合营企业：		
2019 年 12 月 31 日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39,554	293,45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i)	32,413	18,598
其他综合收益(i)	-	-
综合收益总额	32,413	18,598
联营企业：		
2019 年 12 月 31 日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01,513	1,368,50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亏损)/收益(i)	(175,730)	30,953
其他综合收益(i)	-	-
综合收益总额	(175,730)	30,953

(i) 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均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5)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本年度无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超额亏损。

七、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年度无重大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公司无控股母公司。

2、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参见附注六、1。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参见附注六、2。

除附注六中已披露的重要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外，其余与本集团发生关联交易的其他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情况如下：

	主要经 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是否 具有战略性	持股比例 -直接	持股比例 -间接
合营企业-						
日邮振华	天津	天津	物流服务	否	-	50.00%
联营企业-						
南通新洋	南通	南通	环保板业务	否	-	20.00%
森钜江门	江门	江门	材料生产	否	-	21.53%
徐州木业	徐州	徐州	木业	否	-	35.00%
星火车联	深圳	深圳	信息技术	否	-	10.03%
润宇置业	镇江	镇江	房地产	否	-	12.30%
青晨竹业	福建	福建	竹木业	否	-	30.00%
宁国广申	安徽	安徽	竹木业	否	-	30.00%
宁波地中海	宁波	宁波	集装箱服务	否	-	49.00%
青岛港联华	青岛	青岛	物流服务	否	-	40.00%
天珠国际	上海	上海	物流服务	否	-	22.50%
天亿股权投资管理	深圳	深圳	投资控股	否	-	55.00%
厦门中集海投	厦门	厦门	物流服务	否	-	45.00%
世铁特货	北京	北京	物流服务	否	-	20.00%
浙江鑫隆	浙江	浙江	竹木业	否	-	30.0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关联关系

日本住友

子公司少数股东

东方国际

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广东卓越景观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卓越景观”)

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东方国际集装箱(锦州)有限公司(“东方国际(锦州)”)

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Florens Container Investment(SPV) Limited(“FCI”)

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东方国际集装箱(广州)有限公司(“东方国际(广州)”)

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中国上海外轮代理有限公司(“上海外轮代理”)

子公司少数股东

Orient Overseas Container Line Ltd.(“OOCL”)

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寰宇东方国际

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深圳威新

子公司少数股东

招商局蛇口

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注： 重要股东是指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

下列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相关协议进行并遵循一般非关联方交易的审批程序。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本集团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9 年度 金额	2018 年度 金额
玉柴联合动力	采购商品	565,953	942
浙江鑫隆	采购商品	82,306	174,194
青晨竹业	采购商品	81,040	182,188
宁国广申	采购商品	77,383	177,564
徐州木业	采购商品	34,343	148,732
森钜江门	采购商品	-	110,760
日邮振华	采购商品	-	911
星火车联	采购商品	-	722
其他关联方	采购商品	558	3,544
小计		<u>841,583</u>	<u>799,557</u>
宁波地中海	接受劳务	20,619	-
青岛港联华	接受劳务	13,028	4,452
天珠国际	接受劳务	7,939	-
天亿股权投资管理	接受劳务	4,311	-
广东卓越景观	接受劳务	1,976	-
其他关联方	接受劳务	342	-
小计		<u>48,215</u>	<u>4,452</u>

本公司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详见附注八、5(5)。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本集团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9 年度 金额	2018 年度 金额
舟山长安	销售商品	244.487	-
日本住友	销售商品	99.953	95.647
OOCL	销售商品	45.345	-
浙江鑫隆	销售商品	19.402	-
东方国际	销售商品	19.303	61.993
东方国际(锦州)	销售商品	13.743	31.358
玉柴联合动力	销售商品	9.763	340
日邮振华	销售商品	9.031	3.205
厦门中集海投	销售商品	7.150	2.503
东方国际(广州)	销售商品	5.813	42.929
寰宇东方国际	销售商品	3.429	-
宁波地中海	销售商品	1.586	1.099
FCI	销售商品	126	1,249.251
上海外轮代理	销售商品	-	1.164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	40.715	2,393
小计		<u>519.846</u>	<u>1,491.882</u>
天珠国际	提供劳务	51.570	52.862
日邮振华	提供劳务	27.341	20.389
宁波地中海	提供劳务	9.031	-
青岛港联华	提供劳务	4.863	466
世铁特货	提供劳务	4.505	-
其他关联方	提供劳务	9.178	3,516
小计		<u>106.488</u>	<u>77,233</u>

(3) 租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9 年确认 的租赁收入	2018 年确认 的租赁收入
青岛港联华	集装箱堆场	<u>6,982</u>	<u>4,452</u>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当期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宁国广申	机器设备	<u>776</u>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本集团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2019 年度 确认的利息 收入/支出	说明
拆入					
商泰置业	1,568,000	2019 年 12 月 20 日	到期日未约定	-	股东经营借款
商融置业	1,519,000	2019 年 12 月 20 日	到期日未约定	-	股东经营借款
深圳威新	1,022,260	2019 年 3 月 26 日	到期日未约定	39,172	同比例股东经营借款
碧桂园地产及其子公司	677,798	2016 年 1 月 29 日	到期日未约定		同比例股东经营借款
		2018 年 8 月 24 日	到期日未约定	86,817	同比例股东经营借款
	<u>4,787,058</u>				
拆出					
		2016 年 9 月 30 日	到期日未约定		股东经营借款
		2018 年 5 月 31 日	到期日未约定		同比例股东经营借款
碧桂园地产及其子公司	1,713,072	2018 年 8 月 10 日	到期日未约定	56,619	股东经营借款
		2019 年 8 月 2 日	到期日未约定		股东经营借款
		2019 年 11 月 30 日	到期日未约定		股东经营借款
招商局蛇口	1,431,908	2019 年 12 月 23 日	到期日未约定	-	股东经营借款
扬州集智	400,013	2019 年 8 月 2 日	到期日未约定	9,128	股东经营借款
润宇置业	163,067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到期日未约定	6,115	同比例股东经营借款
上海丰扬	34,204	2007 年 12 月 25 日	到期日未约定	-	同比例股东经营借款
南通新洋	11,000	2019 年 8 月 12 日	2020 年 2 月 20 日	1,000	股东经营借款
	<u>3,753,264</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5) 其他关联交易

(i) 本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28 日起实行一项股份期权计划(详见附注九)。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关键管理人员持有的未行使的期权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期权数量(万份)
麦伯良	总裁、执行董事	342
高翔	常务副总裁	45
李胤辉	副总裁	90
于玉群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90
曾邗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34.65
合计		601.65

本公司部分关键管理人员除获授予上述本公司期权外，还获授予本公司子公司安瑞科期权。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等关键管理人员持有的未行使安瑞科期权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期权数量(万份)
高翔	副总裁	90
于玉群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60
合计		150

注： 2019 年 3 月 27 日，原公司副总裁吴发沛先生离任。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吴发沛先生持有尚未行使的 90 万份本公司 A 股股票期权。

有关上述获授予股份期权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信息载于附注九。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5) 其他关联交易(续)

(ii)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2019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

姓名	董事薪金酬金	就管理本公司或子公司而提供的其他服务的薪酬				合计
		工资及补贴	养老金计划供款	奖金	其他津贴福利	
董事						
王宏	-	-	-	-	-	-
刘冲	-	-	-	-	-	-
麦伯良	-	3,180	67	5,760	444	9,451
胡贤甫	-	-	-	-	-	-
明东	注释(i)	-	-	-	-	-
王宇航	注释(ii)	-	-	-	-	-
潘正啟	240	-	-	-	-	240
何家乐	注释(i)	140	-	-	-	140
吕冯美仪	注释(i)	140	-	-	-	140
潘承伟	注释(ii)	100	-	-	-	100
王桂壩	注释(ii)	100	-	-	-	100
小计	720	3,180	67	5,760	444	10,171

注释(i)：于 2019 年 6 月 2 日，经本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2019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 2019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选举明东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选举何家乐先生及吕冯美仪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注释(ii)：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9 年度第三次会议决议，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王宇航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潘承伟先生及王桂壩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于 2019 年 6 月 2 日，王宇航先生、潘承伟先生及王桂壩先生的董事会任期届满。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5) 其他关联交易(续)

(ii)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续)

2019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续):

姓名	董事薪酬酬金	就管理本公司或子公司而提供的其他服务的薪酬				合计
		工资及补贴	养老金计划供款	奖金	其他津贴福利	
监事						
林锋	-	-	-	-	-	-
娄东阳	注释(iii)	-	-	-	-	-
熊波	-	326	13	164	5	508
王洪源	注释(iv)	-	-	-	-	-
小计	-	326	13	164	5	508

注释(iii): 于 2019 年 6 月 2 日, 经本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2019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和 2019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 选举娄东阳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注释(iv): 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 经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 2019 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后, 王洪源先生将不再担任本公司监事。于 2019 年 6 月 2 日, 王洪源先生的监事会任期届满。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5) 其他关联交易(续)

(ii)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续)

2019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续):

姓名	董事薪金酬金	就管理本公司或子公司而提供的其他服务的薪酬				合计
		工资及补贴	养老金计划供款	奖金	其他津贴福利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高翔	-	1,857	131	2,170	29	4,187
李胤辉	-	1,444	116	1,442	29	3,031
黄田化	-	1,419	128	2,064	29	3,640
于玉群	-	1,476	68	2,190	29	3,763
曾邗	-	1,204	95	882	29	2,210
吴发沛	注释(v)	332	-	-	-	332
小计	-	7,732	538	8,748	145	17,163
合计	720	11,238	618	14,672	594	27,842

注释(v): 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9 年度第三次会议决议，吴发沛先生由于年龄原因，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聘任吴发沛先生为高级顾问。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5) 其他关联交易(续)

(ii)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续)

2018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

姓名	董事薪金酬金	就管理本公司或子公司而提供的其他服务的薪酬				合计
		工资及补贴	养老金计划供款	奖金	其他津贴福利	
董事						
王宏	-	-	-	-	-	-
王宇航	-	-	-	-	-	-
麦伯良	-	2,904	76	4,796	448	8,224
胡贤甫	-	-	-	-	-	-
刘冲	-	-	-	-	-	-
潘承伟	240	-	-	-	-	240
王桂堃	240	-	-	-	-	240
潘正啟	240	-	-	-	-	240
小计	<u>720</u>	<u>2,904</u>	<u>76</u>	<u>4,796</u>	<u>448</u>	<u>8,944</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5) 其他关联交易(续)

(ii)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续)

2018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续):

姓名	董事薪酬	就管理本公司或子公司而提供的其他服务的薪酬				合计
		工资及补贴	养老金计划供款	奖金	其他津贴福利	
监事						
熊波	-	355	49	54	17	475
张铭文	注释(vi)	-	-	-	-	-
林锋	注释(vii)	-	-	-	-	-
王洪源	-	-	-	-	-	-
小计	-	355	49	54	17	475

注释(vi): 于 2018 年 10 月 22 日, 本公司监事会收到监事长张铭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 张铭文先生辞职的生效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 12 日。

注释(vii): 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 经本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提名补选林锋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代表股东的监事。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5) 其他关联交易(续)

(ii)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续)

2018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续):

姓名	董事薪金酬金	就管理本公司或子公司而提供的其他服务的薪酬				合计
		工资及补贴	养老金计划供款	奖金	其他津贴福利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高翔	-	2,754	123	960	30	3,867
吴发沛	-	1,564	110	960	29	2,663
李胤辉	-	1,267	114	960	31	2,372
于玉群	-	1,392	76	1,800	31	3,299
黄田化	注释(viii)	1,787	82	960	22	2,851
曾邗	-	1,004	93	420	31	1,548
李贵平	注释(viii) (ix)	558	19	6,018	10	6,605
刘学斌	注释(x)	345	29	-	9	383
张宝清	注释(xi)	332	-	-	-	332
于亚	注释(xi)	375	-	-	-	375
杨榕	注释(xii)	191	19	-	6	216
小计	-	11,569	665	12,078	199	24,511
合计	720	14,828	790	16,928	664	33,930

注释(viii): 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六次会议批准, 聘任李贵平先生、黄田化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注释(ix): 于 2018 年 8 月 9 日,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批准, 李贵平先生因工作原因, 辞去本公司副总裁职务。

注释(x): 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8 年度第六次会议批准, 刘学斌先生因身体原因, 辞去本公司副总裁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 刘学斌先生将转任本公司高级顾问。

注释(xi): 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 本公司副总裁于亚先生和副总裁张宝清先生任期届满。到期后, 副总裁于亚先生和副总裁张宝清先生将不再担任本公司副总裁职务, 而转任本公司高级顾问。

注释(xii): 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 杨榕女士因个人原因, 申请辞去本公司资金管理部总经理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 杨榕女士将不在本公司或下属子公司任职。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5) 其他关联交易(续)

(ii)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续)

其他福利主要包括住房公积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等。

(iii) 董事的终止福利

2019 年度，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无就提前终止委任董事做出的补偿(2018 年：无)。

(iv) 就获得董事服务而向第三方支付的对价

于 2019 年度，本公司无就获得董事服务而向第三方支付的对价(2018 年：无)。

(v) 向董事、受董事控制的法人及董事的关连人士提供的贷款、准贷款和其他交易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向董事、受董事控制的法人及董事的关连人士提供的贷款、准贷款及担保(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

(vi) 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的重大权益

本年度，本公司没有签订任何与本集团之业务相关而本公司的董事直接或间接在其中拥有重大权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同 (2018 年：无)。

(vii) 薪酬最高的前五位

2019 年度本集团薪酬最高的前五位中包括 1 位董事，3 位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已反映在附注八、5(5)(ii) 中；其他 1 位的薪酬金额列示如下：

	2019 年度
基本工资、奖金、住房补贴以及其他补贴	8,772
养老金计划供款	82
	8,854
	人数
	2019 年度

薪酬范围：

人民币 8,500,000 元-9,000,000 元

1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账款详见附注四、5。
其他应收款详见附注四、7。
预付款项详见附注四、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详见附注四、12。
长期应收款详见附注四、17。
应付账款详见附注四、32。
合同负债详见附注四、34。
其他应付款详见附注四、37。

7、 关联方承诺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九、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本集团本年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无
本集团本年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本公司本年行权总额为 2,427 千股，安瑞科本年行权总额为 13,434 千股。
本集团本年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本公司本年无失效或作废的权益工具，安瑞科本年失效/作废的总额为 2,660 千股。
本集团年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1.安瑞科分别于 2009 年度、2011 年度和 2014 年度授予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分别为港币 4 元、港币 2.48 元和港币 11.24 元，合同剩余期限分别为 0 年、1.83 年和 4.43 年。 2.本公司分别于 2010 年度和 2011 年度授予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分别为人民币 8.06 元(调整后)及人民币 12.67 元(调整后)，合同剩余期限均为 0.74 年。
本集团年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本年发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如下：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57,369	29,96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股份支付(续)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1) 安瑞科股份支付情况

(a) 股票期权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安瑞科股东大会于 2009 年 11 月 11 日审议批准，实行一项股份期权计划。据此，该公司董事获授权酌情授予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职工无需支付对价获得股份期权，以认购该公司股份。股份期权的权利在授予日起一年后可行权 50%，满两年后可行权 100%。每项股份期权赋予持有人认购一股该公司普通股的权利。授予数量为 4,375 万份，行权价格为每份港币 4 元。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安瑞科股东大会于 2011 年 10 月 28 日审议批准，实行一项股份期权计划。据此，该公司董事获授权酌情授予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职工无需支付对价获得股份期权，以认购该公司股份。股份期权的权利在授予日起两年后可行权 40%，满三年后可行权 70%，满四年后可行权 100%。每项股份期权赋予持有人认购一股该公司普通股的权利。授予数量为 3,820 万份，行权价格为每份港币 2.48 元。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安瑞科股东大会于 2014 年 6 月 5 日审议批准，实行一项股份期权计划。据此，该公司董事获授权酌情授予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职工无需支付对价获得股份期权，以认购该公司股份。股份期权的权利在授予日起两年后可行权 40%，满三年后可行权 70%，满四年后可行权 100%。每项股份期权赋予持有人认购一股该公司普通股的权利。授予数量为 3,842 万份，行权价格为每份港币 11.24 元。

安瑞科期权变动如下：

	2019 年度 千股	2018 年度 千股
期初数量	66,550	76,374
本期行权	(13,434)	(8,134)
本期作废	-	(345)
本期失效	(2,660)	(1,345)
期末数量	<u>50,456</u>	<u>66,550</u>

(b) 限制性股票

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授予日)经本集团子公司安瑞科股东批准，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8)授予限制性股票(以下简称“奖励计划”)。随后，向代表选定参与者持有限制性股票的独立受托人发行和分配了 46,212,500 股限制性股票，直到限制股票到达解锁日为止。选定的参与者有权在发行受限制股票的日期起至该等受限制股票的解锁日(包括两个日期包括在内)的期间内获得就有关受限制股票所衍生的有关分配，而该等分配只可于解锁日在符合受限制股票的解锁条件时向限制性股票的有关参与者解锁。

经选定参与者是本公司董事会成员、特定高级管理人员和奖励计划条款中涉及的安瑞科员工，每股限制性股票应付的认购价 3.71 港元。

根据奖励计划的条款，如符合受限制股票的解锁条件，则在 2019 年 4 月、2020 年 4 月和 2021 年 4 月之前，受限制股票应分别被授予 30%、30%和 40%。

对于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合资格参与者，在奖励计划结束时剩余的未解锁限制股票将被收回。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股份支付(续)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续)

(1) 安瑞科股份支付情况(续)

(b) 限制性股票(续)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未承兑的股票	46,212,500
本年度批准的限制性股票	-
本年度收回的限制性股票	(13,758,750)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未承兑的股票	<u>32,453,750</u>

发行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是根据授予日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评估的。在评估所获股票的公允价值时，考虑到预期股息和等待期内的预期股利的时间价值。2018 年 12 月 31 日年度授予的股票的加权平均公允价值为每股 6.70 港元(约合每股人民币 5.67 元)。

(2) 本公司股份支付情况

本公司股东大会于 2010 年 9 月 28 日审议批准，实行一项股份期权计划。据此，本公司董事获授权酌情授予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职工无需支付对价获得股份期权，以认购本公司股份。该股份期权计划的有效期为自股份期权首次授权日起十年。股份期权的权利分两期行权：第一个行权期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可以行权不超过获授期权总量 25% 的股份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自授权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本计划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可以行权不超过获授期权总量 75% 的股份期权。每项股份期权赋予持有人认购一股该公司普通股的权利。另外，股票期权持有人行使股票期权还必须同时满足如下全部条件：

- (a) 股票期权持有人上一年度考核合格。
- (b) 行权前一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其上年增长不低于 6%；行权前一年度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10%。
- (c) 股票期权等待期内，各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权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

2015 年 5 月 12 日，经第七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一批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达到行权条件，实际行权期为 2015 年 6 月 2 日至 2020 年 9 月 27 日，可行权总数为 39,660,000 份。2015 年 10 月 9 日，经第七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二批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达到行权条件，实际行权期为 2015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0 年 9 月 27 日，可行权总数为 4,132,500 份。

授予股份期权总数为 6,000 万份，其中首次授予数量为 5,400 万份，行权价格为每份人民币 12.39 元；其余 600 万份股份期权作为预留期权。

本公司董事会按照上述股份期权计划的规定，对上述 2010 年 9 月 28 日授予的 5,400 万份股份期权行权价格根据授予期后实施的年度分红派息方案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后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为每份人民币 8.06 元。

本公司股东大会于 2011 年 9 月 22 日审议批准，授予 2010 年 9 月 28 日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股份期权计划中的 600 万份预留股份期权，行权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7.57 元。上述期权行权价格根据授予期后实施的年度分红派息方案调整为人民币 12.67 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九、 股份支付(续)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续)

(2) 本公司股份支付情况(续)

本公司期权变动如下：

	2019 年度 千股	2018 年度 千股
期初数量	18,817	20,917
本期行权	(2,427)	(2,100)
2018 年度分红派息影响(i)	3,673	-
期末数量	<u>20,063</u>	<u>18,817</u>

(i)2019 年 6 月 28 日，本公司 2018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

(3)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如下：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年估计与上年估计无重大差异。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本公积中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428,265

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其中：

-本公司股份支付	-
-安瑞科股份支付	<u>57,369</u>
	<u>57,369</u>

十、或有事项

1、对外提供担保

本集团的子公司烟台来福士为其客户提供船舶租赁担保。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担保额约为人民币 118,750,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63,146,000 元)。

本集团的子公司车辆集团与徽商银行、中原银行、广发银行及兴业银行等开展车辆买方信贷业务并签署贷款保证合同，为相关银行给予本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之经销商及客户购买车辆产品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由本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经销商及客户融资款项共计人民币 1,161,439,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63,736,000 元)。

本集团的子公司沈阳中集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和陕西中集车辆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和陕西咸阳秦都农村商业银行进行按揭授信合作并签署房屋贷款保证合同，为相关银行给予两家公司的客户所购房产获取的贷款提供阶段性保证担保。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由沈阳中集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和陕西中集车辆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客户融资贷款项共计约人民币 18,953,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8,176,000 元)。

本集团的子公司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与外部银行开展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抵押按揭贷款担保。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738,861,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73,457,000 元)。

本集团的子公司集瑞联合重工及其子公司与外部银行开展车辆买方信贷业务并签署车辆贷款保证合同，为相关银行给予其之经销商及客户购买车辆产品的融资提供信用担保。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由集瑞联合重工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经销商及客户融资款项共计约人民币 869,185,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72,427,000 元)。

2、已开具未入账的应付票据、已开具未到期的信用证和已开具未到期的履约保函

本集团开出保证金性质的应付票据和信用证时暂不予确认。于货物送达日或票据到期日(两者较早者)，本集团在账上确认相应的存货或预付账款和应付票据。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开具未入账的应付票据，已开具未到期的信用证为人民币 187,630,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23,994,000 元)。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开出的尚未到期的保函金额为人民币 496,345,000 元、美元 295,773,000(折合人民币 2,063,372,000 元)和欧元 75,669,000(折合人民币 591,395,000 元)，共计人民币 3,151,112,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计：人民币 1,485,296,000 元)。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子公司由银行开出的尚未到期的保函金额为人民币 1,340,667,000 元，主要包含履约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740,402,000 元，付款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556,558,000 元，质量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9,528,000 元，海关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6,000,000 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41,386,000 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或有事项(续)

3、重大未决诉讼事项

本集团子公司安瑞科之间接全资子公司安瑞科深圳投资控股于 2018 年 12 月收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及传票等诉讼材料，SOEG PTE LTD 要求安瑞科深圳投资控股支付其中包括就 2015 年从 SOEG PTE LTD 收购南通太平洋股权转让之人民币 153,456,000 元余款。安瑞科深圳投资控股已提出管辖权异议而一审时间尚未确定。考虑现时诉讼的进展及独立法律顾问的意见后，本公司董事会认为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就该诉讼无需计提预计负债。

十一、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1) 资本承担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固定资产购建合同	74,281	179,560
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	-	1,761,507
建造用于销售或出租的船舶	265,320	69,516
合计	<u>340,141</u>	<u>2,010,583</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拟分配的股利(注(1))	<u>430,141</u>
--------------	----------------

(1)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分配的普通股股利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分派人民币 0.12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按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股数计算金额约为人民币 430,141,000 元(2018 年度：每股人民币 0.55 元，共人民币 1,641,744,000 元，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2 股)。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股利分配预案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份数为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2、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营租赁收款额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资产负债表日后应收的租赁收款额的未折现金额汇总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365,894
一到二年	935,034
二到三年	775,155
三到四年	40,755
四到五年	40,755
五年以上	25,119
	<u>3,182,712</u>

3、 新冠肺炎的影响

自 2020 年 1 月新冠肺炎疫情爆发以来，本公司及下属板块、子公司全面贯彻落实政府疫情防控工作部署，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积极应对疫情可能对生产经营带来的影响。本公司大部分板块和子公司在非严重疫区，截至本报告出具日，除位于严重疫区的子公司外，本公司下属板块及子公司已有序复工复产。

由于新冠疫情将会给国内和国际整体经济运行带来明显影响，预计将会对本公司不同板块的经营造成不同程度的影响：由于物流行业整体业务生态受疫情影响严重，预计将对本公司物流板块影响明显；对其余板块预计将有一定程度的影响，后续影响程度将取决于国内和国际疫情防控的情况、持续时间以及全球上下游产业链的恢复情况。

本集团将继续密切关注新冠疫情发展情况，评估和积极应对其可能对本集团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

十三、 分部报告

本集团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集装箱制造业务、道路运输车辆业务、能源、化工及液态食品装备业务、海洋工程业务、空港、消防及自动化物流装备业务、重型卡车业务、物流服务业务、产城业务以及金融及资产管理业务共九个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为单独的业务分部，提供不同的产品和劳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及市场策略而需要进行单独的管理。本集团管理层将会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业绩。

1、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的信息

为了评价各个分部的业绩及向其配置资源，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审阅归属于各分部资产、负债、收入、费用及经营成果，这些信息的编制基础如下：

分部资产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所有的有形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及应收款项等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其它未分配的总部资产。分部负债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应付款、银行借款、预计负债、专项应付款及其他负债等，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负债。

分部经营成果是指各个分部产生的收入(包括对外交易收入及分部间的交易收入)，扣除各个分部发生的费用、归属于各分部的资产发生的折旧和摊销及减值损失、直接归属于某一分部的银行存款及银行借款所产生的利息净支出后的净额。分部之间收入的转移定价按照与其它对外交易相似的条款计算。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 分部报告(续)

1、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的信息(续)

下述披露的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的信息是本集团管理层在计量报告分部利润(亏损)、资产和负债时运用了下列数据，或者未运用下列数据但定期提供给本集团管理层的：

项目	集装箱	道路运输	能源、化工及		空港、消防		物流服务	金融及资产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制造分部	车辆分部	液态食品装备	海洋工程	及自动化物	重型卡车	产城分部	管理分部	其他分部			
	2019 年度	2019 年度	2019 年度	2019 年度	2019 年度	2019 年度	2019 年度	2019 年度	2019 年度	2019 年度	2019 年度	2019 年度
对外交易收入	19,716,666	23,215,109	14,885,699	3,840,742	5,959,423	2,427,352	9,109,855	1,432,577	1,798,493	3,429,425	-	85,815,341
分部间交易收入	446,116	120,269	189,417	675,833	2,749	121,201	47,433	3,419	414,506	871,856	(2,892,799)	-
主营业务成本	18,279,881	19,949,555	12,208,640	4,378,869	4,496,951	2,271,573	8,315,364	639,065	1,719,096	3,720,048	(3,653,525)	72,325,517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收益	(985)	(3,522)	(1,103)	(332)	937	26,213	16,677	158,001	5,852	(166,919)	-	34,819
资产减值损失	(1,609)	22,812	(18,201)	21,915	5,424	20,447	26,267	-	5,030,298	116,767	-	5,224,120
折旧和摊销费用	480,365	376,831	280,997	556,359	191,098	148,432	166,887	51,746	625,625	31,276	(131,327)	2,778,289
利息收入	324,156	111,411	14,438	728,825	4,689	34,661	13,336	110,797	292,666	2,635,777	(3,780,542)	490,214
利息费用	232,468	139,246	52,529	1,435,865	75,711	111,873	35,846	662,907	457,707	2,559,146	(4,128,551)	1,634,747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82,733	1,537,969	1,001,195	(1,251,351)	302,137	(247,573)	167,715	1,048,967	(4,954,482)	8,065,768	(139,204)	5,613,874
所得税费用	(54,358)	234,790	183,116	33,741	49,061	(27,700)	57,264	242,640	163,859	2,273,951	(52,603)	3,103,761
净利润/(净亏损)	137,091	1,303,179	818,079	(1,285,092)	253,076	(219,873)	110,451	806,327	(5,118,341)	5,791,817	(86,601)	2,510,113
资产总额	18,627,725	18,458,864	16,213,870	37,240,984	9,060,017	4,356,856	5,266,855	28,293,788	49,458,824	58,148,561	(73,018,823)	172,107,521
负债总额	10,869,010	8,240,243	8,786,315	40,964,430	6,108,527	4,033,179	3,346,657	19,710,093	47,849,323	49,700,717	(82,538,951)	117,069,543
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	-	-	-	-	-	-	-	-	-	-	-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收益)	(98,841)	(45,395)	35,862	98,314	45,374	204,217	60,318	(40,932)	5,217,947	393,621	6,534	5,877,019
-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36,760	101,256	22,685	7,668	23,444	270,279	543,341	3,581,058	382,140	294,943	-	5,363,574
-长期股权投资、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外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1,064,093	1,349,792	1,051,777	5,086,225	1,141,941	227,223	369,149	1,184,352	13,495,499	350,757	(16,217,827)	9,102,981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 分部报告(续)

1、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的信息(续)

下述披露的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的信息是本集团管理层在计量报告分部利润(亏损)、资产和负债时运用了下列数据，或者未运用下列数据但定期提供给本集团管理层的(续)：

项目	集装箱	道路运输	能源、化工及		空港、消防		物流服务		金融及资产			合计
	制造分部	车辆分部	液态食品装备	海洋工程	及自动化物	重型卡车	流装备分部	分部	产城分部	管理分部	其他分部	
	2018 年度	2018 年度	2018 年度	2018 年度	2018 年度	2018 年度	2018 年度	2018 年度	2018 年度	2018 年度	2018 年度	2018 年度
对外交易收入	31,164,394	24,142,946	14,065,905	1,631,760	4,670,212	2,351,978	8,585,513	2,888,302	2,085,170	1,911,442	-	93,497,622
分部间交易收入	371,827	256,772	96,895	801,838	935	135,688	42,749	4,903	7,214	2,320,047	(4,038,868)	-
主营业务成本	28,134,193	20,868,516	11,316,428	2,547,251	3,699,530	2,304,291	7,882,680	1,519,215	1,232,258	3,909,622	(4,703,720)	78,710,264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收益	(145)	2,295	(94)	-	1,621	29,529	31,670	93,696	579	7,264	-	166,415
资产减值损失	35,387	84,173	77,996	2,160,506	780	40,866	1,204	-	18,438	6,274	-	2,425,624
折旧和摊销费用	401,307	288,829	379,134	414,830	92,651	142,334	131,786	13,216	261,057	131,390	-	2,256,534
利息收入	279,540	86,084	27,969	529,116	8,350	28,206	8,957	227,915	318,631	2,140,214	(3,064,690)	590,292
利息费用	193,558	163,714	77,406	994,383	40,235	100,882	18,315	265,254	154,340	1,911,624	(1,991,651)	1,928,060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2,535,395	1,614,642	1,045,942	(3,382,469)	225,599	(133,981)	242,236	790,082	626,769	3,641,124	(521,781)	6,683,558
所得税费用	644,744	341,538	254,212	66,766	32,855	(14,421)	84,453	226,176	69,449	929,580	(20,249)	2,615,103
净利润/(净亏损)	1,890,651	1,273,104	791,730	(3,449,235)	192,744	(119,560)	157,783	563,906	557,320	2,711,544	(501,532)	4,068,455
资产总额	22,809,798	16,107,264	16,392,546	32,367,211	6,331,148	4,092,417	4,672,804	20,529,296	45,672,865	56,870,263	(66,961,649)	158,883,963
负债总额	12,529,958	8,132,501	10,777,089	34,797,274	3,961,303	3,508,437	2,640,715	13,974,787	36,710,325	50,242,861	(70,794,275)	106,480,975
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收益)	(133,186)	(11,527)	42,020	2,294,341	10,113	78,745	829	(14,311)	159,134	(112,431)	341,073	2,654,800
-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96,771	89,493	1,661	32,951	21,729	246,765	525,182	1,782,570	380,129	392,649	-	3,569,900
-长期股权投资、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外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955,605	983,524	513,520	447,276	371,941	53,237	291,664	139,021	4,220,840	133,456	(3,182,818)	4,927,266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分部报告(续)

2、地区信息

本集团按不同地区列示的有关取得的对外交易收入以及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长期应收款，下同)的信息见下表。对外交易收入是按接受服务或购买产品的客户所在地进行划分。非流动资产是按照资产实物所在地(对于固定资产而言)或被分配到相关业务的所在地(对无形资产和商誉而言)或合营及联营企业的所在地进行划分。

地区信息(按接受方划分)

	对外交易收入总额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	45,317,471	44,558,488	52,340,352	57,483,032
亚洲(除中国以外)	9,250,880	6,533,782	290,438	699,335
美洲	14,409,712	23,406,096	10,666,618	384,761
欧洲	14,892,982	17,439,309	1,551,403	1,697,877
其他	1,944,296	1,559,947	178,547	53,546
合计	<u>85,815,341</u>	<u>93,497,622</u>	<u>65,027,358</u>	<u>60,318,551</u>

十四、金融风险及公允价值估计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风险
- 利率风险
- 外汇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过程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十四、 金融风险及公允价值估计(续)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为套期目的签订的衍生金融工具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管理层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与信用期限。信用评估主要根据客户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资料、银行资信证明(如有可能)和支付记录。有关的应收款项通常自出具账单日起 30 天到 90 天内到期。在一般情况下，本集团不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但对产品的物权转移有严格约定，并可能会视客户资信情况要求支付定金或预付款。

对于应收租赁款，本集团管理层已根据本身所做行业研究、交易对手信贷评级及对交易对手业务、财务状况的了解制定计划以实施风险管理。若出现违约情况，本集团管理层可能要求退还、收回或出售租赁物，视适用情况而定。若出现延迟付款情况，本集团管理层有权就任何部分到期未付的租金按违约利率征收利息，直至结欠款项获得支付为止。此外，可能会视情况要求收取保证金，用以支付或解除承租人的欠款。本集团发现信贷风险时会管理、限制及控制其过分集中，尤其是定期评估承租人的还款能力。

本集团根据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资产状况，开发项目的盈利预测等指标，向联营及合营企业提供款项，并持续监控项目进展与经营情况，以确保款项的可收回性。

本集团未逾期也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主要是与近期并无违约记录的众多客户有关的。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所在行业的共同影响，而较少受到客户所在国家和地区的影响。由于全球航运业及相关服务业的高集中度，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款项。于资产负债表日，由于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项占本集团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16.72%(2018 年：29.44%)，因此本集团存在一定程度的信用风险集中情况。

本集团一般只会投资于有活跃市场的证券(长远战略投资除外)，而且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须高于或与本集团相同。如果交易涉及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对方须有良好的信用评级，并且已跟本集团订立《ISDA 协议》(International Swap Derivative Association)。鉴于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良好，本集团管理层并不预期交易对方会无法履行义务。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所载本集团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于资产负债表日就上述财务担保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在附注十披露。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风险及公允价值估计(续)

2、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集团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1 年内或 实时偿还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714,792	-	-	-	9,714,792	9,714,7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5,503	-	-	-	415,503	415,503
衍生金融资产	100,980	74,445	-	-	175,425	175,425
应收票据	636,619	-	-	-	636,619	636,619
应收账款	18,394,971	-	-	-	18,394,971	18,394,971
应收款项融资	1,236,504	-	-	-	1,236,504	1,236,5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546,308	-	-	-	6,546,308	4,294,669
其他应收款	7,591,488	-	-	-	7,591,488	7,591,488
其他债权投资	-	-	-	31,272	31,272	31,272
长期应收款	-	3,574,232	17,489,724	-	21,063,956	13,777,669
小计	<u>44,637,165</u>	<u>3,648,677</u>	<u>17,489,724</u>	<u>31,272</u>	<u>65,806,838</u>	<u>56,268,912</u>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7,557,197	-	-	-	17,557,197	17,557,197
衍生金融负债	352,167	40,275	-	11,264	403,706	403,706
应付票据	2,581,139	-	-	-	2,581,139	2,581,139
应付账款	12,745,264	-	-	-	12,745,264	12,745,264
应付债券	312,200	2,294,802	6,138,733	17,170	8,762,905	8,014,049
其他应付款	11,877,217	-	-	-	11,877,217	11,877,2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616,415	-	-	-	9,616,415	9,616,415
其他流动负债	4,106	-	-	-	4,106	4,106
长期借款	1,608,710	15,325,545	16,868,983	3,367,254	37,170,492	30,918,302
租赁负债	-	164,439	280,043	313,363	757,845	667,964
长期应付款	-	108,227	-	-	108,227	108,2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1,226,401	1,226,401	1,226,401
小计	<u>56,654,415</u>	<u>17,933,288</u>	<u>23,287,759</u>	<u>4,935,452</u>	<u>102,810,914</u>	<u>95,719,987</u>
净额	<u>(12,017,250)</u>	<u>(14,284,611)</u>	<u>(5,798,035)</u>	<u>(4,904,180)</u>	<u>(37,004,076)</u>	<u>(39,451,075)</u>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长短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风险及公允价值估计(续)

2、 流动风险(续)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1 年内或 实时偿还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729,152	-	-	-	9,729,152	9,729,1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3,676	-	-	-	193,676	193,676
衍生金融资产	49,055	57,506	274,575	-	381,136	381,136
应收票据	1,423,547	-	-	-	1,423,547	1,423,547
应收账款	17,895,919	-	-	-	17,895,919	17,895,919
应收款项融资	179,412	-	-	-	179,412	179,4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541,964	-	-	-	6,541,964	4,387,886
其他应收款	11,276,144	-	-	-	11,276,144	11,276,144
长期应收款	-	3,554,910	18,257,798	79,785	21,892,493	13,874,369
小计	<u>47,288,869</u>	<u>3,612,416</u>	<u>18,532,373</u>	<u>79,785</u>	<u>69,513,443</u>	<u>59,341,241</u>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9,898,221	-	-	-	19,898,221	19,898,221
衍生金融负债	342,726	-	8,499	25,374	376,599	342,726
应付票据	1,889,785	-	-	-	1,889,785	1,889,785
应付账款	13,210,828	-	-	-	13,210,828	13,210,828
应付债券	8,072,300	85,800	2,075,552	19,275	10,252,927	2,019,275
其他应付款	9,336,513	-	-	-	9,336,513	9,336,5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075,601	-	-	-	14,075,601	14,075,601
其他流动负债	1,024,221	-	-	-	1,024,221	1,024,221
长期借款	1,133,034	8,809,899	19,188,682	826,918	29,958,533	25,769,773
长期应付款	-	7,442	232,783	-	240,225	236,5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278,210	278,210	278,210	1,349,812	2,184,442	1,737,458
小计	<u>69,261,439</u>	<u>9,181,351</u>	<u>21,783,726</u>	<u>2,221,379</u>	<u>102,447,895</u>	<u>89,540,992</u>
净额	<u>(22,151,982)</u>	<u>(5,568,935)</u>	<u>(3,251,353)</u>	<u>(2,141,594)</u>	<u>(33,113,864)</u>	<u>(30,379,163)</u>

- (i)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外提供的财务担保的最大担保金额按照相关方能够要求支付的最早时间段列示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u>1,172,536</u>	<u>2,215,665</u>	<u>516,587</u>	<u>2,400</u>	<u>3,907,188</u>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u>1,546,109</u>	<u>669,694</u>	<u>471,139</u>	<u>4,000</u>	<u>2,690,942</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风险及公允价值估计(续)

2、 流动风险(续)

(ii) 银行借款及其他借款偿还期分析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借款	其他借款	银行借款	其他借款
1 年以内	26,863,338	-	25,491,970	-
1 至 2 年	14,031,614	-	7,878,943	-
2 年至 5 年	14,353,711	-	17,249,718	-
超过 5 年	2,532,977	-	641,112	-
	<u>57,781,640</u>	<u>-</u>	<u>51,261,743</u>	<u>-</u>

3、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20,626,847,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0,910,958,000 元)(附注四、41)。

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 2019 年度及 2018 年度本集团存在利率互换安排(附注四、3，附注四、16 及附注四、45)。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 77,351,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78,416,000 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风险及公允价值估计(续)

4、 外汇风险

由于本集团的主要收入货币为美元，而主要支出货币为人民币，为了规避人民币汇率波动的风险，对于不是以人民币计价的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 (1) 除附注四、3，附注四、16 及附注四、45 披露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外汇风险敞口外，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的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未包括在内。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日元项目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日元项目
货币资金	961,838	144,124	1,497,898	91,059	994,782	153,252	87,457	25,756
应收款项	6,606,400	152,570	58,034	16,029	9,539,480	284,324	38,435	103,019
合同资产	62,885	-	-	-	-	-	-	-
短期借款	(2,180,345)	(280,217)	(134,372)	-	(8,005,935)	(277,504)	(64,839)	-
租赁负债	(4,403)	-	(2,126)	-	-	-	-	-
长期借款	(2,196,226)	-	-	-	(4,654,401)	-	-	-
应付款项	(2,111,753)	(108,793)	(35,154)	(1,050)	(6,431,794)	(148,434)	(51,812)	(172)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3,061,059)	-	(1,589)	-	(4,371,183)	-	-	-
资产负债表 敞口总额	<u>(1,922,663)</u>	<u>(92,316)</u>	<u>1,382,691</u>	<u>106,038</u>	<u>(12,929,051)</u>	<u>11,638</u>	<u>9,241</u>	<u>128,603</u>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内记账本位币为美元的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外币金融负债和外币租赁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日元项目	人民币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日元项目
货币资金	209,642	12,108	6,069	-	314,753	989	8,542	-
应收款项	148,991	-	1,495	-	447,618	-	-	-
应收款项融资	32,792	-	-	-	-	-	-	-
短期借款	(207,370)	(247,266)	-	-	(312,234)	(198,553)	-	-
应付款项	(786,092)	-	(5)	-	(573,106)	(52,982)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动负债	(2,043)	-	(1,589)	-	-	-	-	-
资产负债表 敞口总额	<u>(604,080)</u>	<u>(235,158)</u>	<u>5,970</u>	<u>-</u>	<u>(122,969)</u>	<u>(250,546)</u>	<u>8,542</u>	<u>-</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风险及公允价值估计(续)

4、 外汇风险(续)

(2) 本集团适用的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分析如下：

	平均汇率		报告日中间汇率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6.8918	6.6313	6.9784	6.8634
欧元	7.7160	7.8064	7.8125	7.8493
港币	0.8802	0.8460	0.8958	0.8762
日元	0.0632	0.0601	0.0641	0.0619

(3) 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本集团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对美元、港币、欧元和日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或贬值 5%(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对美元和港币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 4.44%和 2.19%，人民币对欧元和日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贬值 0.48%和 0.06%)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增加 (减少)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股东权益	净利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72,100	72,100
欧元	3,462	3,462
港币	(51,851)	(51,851)
日元	(3,976)	(3,976)
合计	<u>19,735</u>	<u>19,735</u>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46,545)	(46,545)
欧元	(388)	(388)
港币	4	4
日元	(2,112)	(2,112)
合计	<u>(49,041)</u>	<u>(49,041)</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风险及公允价值估计(续)

4、 外汇风险(续)

(3) 敏感性分析(续)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对于记账本位币为美元的公司，其兑换人民币、欧元、港币和日元升值或贬值 5%(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兑换人民币、欧元、港币和日元升值 0.49%、4.95%、0.42%和 2.69%)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增加(减少)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股东权益	净利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2,653	22,653
欧元	8,818	8,818
港币	(224)	(224)
日元	-	-
合计	<u>31,248</u>	<u>31,248</u>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452	452
欧元	9,302	9,302
港币	(27)	(27)
日元	-	-
合计	<u>9,727</u>	<u>9,727</u>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面临外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上述分析不包括外币报表折算差异及其他未包括在内的风险敞口项目的描述。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上述敏感性分析不包括附注四、3，附注四、16 及附注四、45 披露的外汇远期合约及利率掉期合约的外汇风险敞口，但汇率变动将可能会影响股东权益和净利润。

5、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为股票价格风险。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主要持有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首长国际、Otto Energy 40,414,000、1,047,931,000、13,521,000 股上市流通股。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股票价格上升/下降 5%(2018 年：5%)，将导致股东权益增加/减少人民币 20,784,000 元(2018 年：人民币 7,023,000 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基于假设资产负债表日股票综合指数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且此变动适用于本集团所有的权益性证券投资。该敏感性分析也基于另一个假设，即本集团权益性证券投资的公允价值与股票市场综合指数具有相关性，可供出售证券投资与交易型证券投资所面临的风险系数是相同的，并且其他变量保持不变。股票综合指数变动 20%是基于本集团自资产负债表日至下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期间股票市场综合指数变动的合理预期。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风险及公允价值估计(续)

6、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资产	附注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四、2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200,206	-	-	200,206
债权工具投资		-	-	215,297	215,297
衍生金融资产—	四、3				
外汇远期合约		-	92,098	-	92,098
外汇期权合约		-	56	-	56
利率掉期合约		-	8,826	-	8,826
应收融资款项—	四、6				
应收票据		-	1,236,504	-	1,236,504
其他债权投资—	四、14				
金融债券		31,272	-	-	31,2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15				
非上市公司股票		-	-	1,009,586	1,009,586
上市公司股票		363,799	-	-	363,79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四、16				
利率掉期合约		-	74,445	-	74,445
金融资产合计		<u>595,277</u>	<u>1,411,929</u>	<u>1,224,883</u>	<u>3,232,089</u>
非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四、19	-	-	2,769,715	2,769,715
合计		<u>595,277</u>	<u>1,411,929</u>	<u>3,994,598</u>	<u>6,001,804</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风险及公允价值估计(续)

6、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续)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续):

负债	附注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四、 3				
外汇远期合约		-	(50,595)	-	(50,595)
外汇期权合约		-	(101)	-	(101)
货币互换合约		-	(166)	-	(166)
对少数股东的承诺		-	-	(301,305)	(301,305)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四、 45				
利率掉期合约		-	(40,275)	-	(40,275)
财务担保合同		-	-	(11,264)	(11,264)
金融负债合计		-	(91,137)	(312,569)	(403,706)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资产	附注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四、 2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93,676	-	-	193,676
衍生金融资产—	四、 3				
外汇远期合约		-	27,480	-	27,480
外汇期权合约		-	21,180	-	21,180
利率掉期合约		-	193	-	193
货币互换合约		-	35	-	35
套期工具		-	167	-	167
应收融资款项—	四、 6				
应收票据		-	179,412	-	179,412
其他债权投资—	四、 14				
金融债券		30,581	-	-	30,5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15				
非上市公司股票		-	-	800,856	800,856
上市公司股票		183,299	-	-	183,29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四、 16				
利率掉期合约		-	332,081	-	332,081
金融资产合计		407,556	560,548	800,856	1,768,960
非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四、 19	-	-	1,966,277	1,966,277
合计		407,556	560,548	2,767,133	3,735,237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风险及公允价值估计(续)

6、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续)

负债	附注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四、 3				
外汇远期合约		-	(22,520)	-	(22,520)
外汇期权合约		-	(18,672)	-	(18,672)
货币互换合约		-	(229)	-	(229)
对少数股东的承诺		-	-	(301,305)	(301,305)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四、 45				
利率掉期合约		-	(8,499)	-	(8,499)
财务担保合同		-	-	(25,374)	(25,374)
金融负债合计		-	(49,920)	(326,679)	(376,599)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亦无第二层次与第三层次间的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EBITDA 乘数、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对于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委托外部评估师对其公允价值进行评估。所采用的方法主要包括租金收益模型和成本法等。所使用的输入值主要包括租金增长率、资本化率和单位价格等。

上述第三层次非金融资产变动如下：

	投资性房地产
2019 年 1 月 1 日	1,966,277
自存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转入	363,077
当期利得总额	451,771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33,156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418,615
转出至其他资产	(11,410)
本年处置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u>2,769,715</u>
	投资性房地产
2018 年 1 月 1 日	1,679,189
自存货及在建工程转入	125,532
当期利得总额	180,537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55,223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125,314
本年处置	(18,98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u>1,966,277</u>

本集团由财务部门负责金融资产的估值工作，估值结果由本集团财务部门进行独立验证及账务处理，并基于经验证的估值结果编制与公允价值有关的披露信息。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 金融风险及公允价值估计(续)

6、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续)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 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 之间的关系	可观察/ 不可观察
投资性房地产—			回报率/资本化率	5%-9%		
已竣工投资物业	2,355,331	收益法	月租 (人民币元/平方米/月)	4.25-80.22	(a)	不可观察
土地使用权	414,384	直接比较法	市场报价 (人民币元/平方米)	479.3-2113	(a)	不可观察

(a) 不可观察输入值与公允值的关系：

- 最终回报率/资本化率越高，公允值越低；
- 预期空置率越高，公允值越低；
- 月租越高，公允值越高；
- 市场价格越高，公允值越高；
- 将发生的预算建筑成本越高，公允值越低；
- 发展商预计利润率越高，公允值越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范围/加权 平均值	与公允价值 之间的关系	可观察/ 不可观察
投资性房地产—			回报率/资本化率	5.5%-9%		
已竣工投资物业	1,552,554	收益法	月租 (人民币元/平方米/月)	11.43- 116.81	(a)	不可观察
		收益法	将产生的预算建筑成本 (人民币元/平方米)	962-7,666		
		收益法	发展商预计利润率	6.7%- 12.9%	(a)	不可观察
土地使用权	413,723	直接比较法	市场报价 (人民币元/平方米)	450-2188	(a)	不可观察

(2)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以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孰低的金额计量。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中包括投资性房地产人民币 26,401,000 元、固定资产人民币 56,448,000 元、无形资产人民币 10,253,000 元 (附注四、11)。该等公允价值基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人民币 26,401,000 元、人民币 65,228,000 元、人民币 23,460,000 元进行估值，属于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十四、 金融风险及公允价值估计(续)

6、 公允价值估计(续)

(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等。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一层次。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以及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三层次。

(4) 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和假设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资产及负债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披露的公允价值信息，本集团在估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时运用了下述主要方法和假设。

(a) 股票投资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负债(不含衍生工具)、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的。

(b) 应收款项

公允价值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估计，折现率为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利率。

(c) 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及其他非衍生金融负债

对于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及其他非衍生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是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估计的。折现率为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利率。

(d) 衍生工具

远期外汇合同的公允价值是根据市场报价确定，或根据合同远期外汇价格的现值与资产负债表日即期外汇价格之间的差额来确定。利率掉期合同的公允价值是基于经纪人的报价。本集团会根据每个合同的条款和到期日，采用类似衍生工具的市场利率将未来现金流折现，以验证报价的合理性。

(e) 财务担保合同

对外提供财务担保的公允价值，在有关信息能够获得时是参考公平交易中同类服务收取的费用确定的；或者在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通过参考有担保贷款和无担保贷款的利率差异而进行的估值。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五、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资本。

本集团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其资本。该比率是总负债除以总资产。

本集团的策略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于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总负债	117,069,543	106,480,975
总资产	172,107,521	158,883,963
资产负债率	<u>68%</u>	<u>67%</u>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1,569.703	1,739.350
其他货币资金	<u>6.595</u>	<u>6.539</u>
合计	<u>1,576.298</u>	<u>1,745.889</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u>-</u>	<u>-</u>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23,332,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4,494,000 元)。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定期存放在本集团子公司财务公司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1,100,000,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00,000,000 元)。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款项	21,235.920	20,489.937
应收股利	4,291,084	4,698,756
应收利息	80.349	38.013
押金、保证金	171	127
应收股权转让款	-	8,148
其他	22,711	8,599
小计	25,630,235	25,243,580
减：坏账准备	(4,580)	(4,580)
合计	25,625,655	25,239,000

(2)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7,272,905	15,435,646
一到二年	3,780,819	3,905,816
二到三年	62,812	113,347
三年以上	4,513,699	5,788,771
	25,630,235	25,243,580

(3)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

	第一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单项)		小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19 年 1 月 1 日	25,239,000	-	-	-	-	4,580	(4,580)	(4,580)	
本年新增	33,226,050	-	-	-	-	-	-	-	
本年转回	(32,839,395)	-	-	-	-	-	-	-	
本年转销	-	-	-	-	-	-	-	-	
其中：本年核销	-	-	-	-	-	-	-	-	
终止确认	-	-	-	-	-	-	-	-	
其他	-	-	-	-	-	-	-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5,625,655	-	-	-	-	4,580	(4,580)	(4,58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3)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i)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应收关联方款项	21,235,920	-	-	20,489,937	-	-
应收股利	4,291,084	-	-	4,698,756	-	-
应收利息	80,349	-	-	38,013	-	-
应收股权增资/转让款	-	-	-	8,148	-	-
押金、保证金	171	-	-	127	-	-
其他	18,131	-	-	4,019	-	-
	<u>25,625,655</u>			<u>25,239,000</u>		

(ii)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均处于第三阶段，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单项计提：				
其他	<u>4,580</u>	100%	<u>(4,580)</u>	(i)
	<u>4,580</u>		<u>(4,580)</u>	

(i) 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确认损失准备。

(4) 本年度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5)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集香港	资金往来、日常往来	8,398,665	1 年以内、1 到 2 年	32.77%	-
烟台来福士	资金往来	4,630,923	1 年以内、1 到 2 年	18.07%	-
中集租赁	资金往来、日常往来	3,350,911	1 年以内	13.07%	-
集瑞联合重工	资金往来、日常往来	1,043,530	1 年以内、1 到 2 年	4.07%	-
深圳中集投资	资金往来	884,224	1 年以内、1 到 2 年	3.45%	-
		<u>18,308,253</u>		<u>71.43%</u>	-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集香港	资金往来、日常往来	5,358,734	1 年以内、1 到 2 年	21.23%	-
烟台来福士	资金往来	2,792,873	1 年以内、1 到 2 年	11.06%	-
中集产城	资金往来、日常往来	2,543,281	1 年以内	10.07%	-
中集租赁	资金往来、日常往来	2,354,495	1 年以内、1 到 2 年	9.33%	-
弘信博格	资金往来	1,079,857	1 年以内、1 到 2 年	4.28%	-
		<u>14,129,240</u>		<u>55.97%</u>	-

(6) 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7) 应收关联方款项

	与本集团关联关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本公司联营企业	本公司联营企业	70,599	0.28%	69,259	0.27%
应收子公司合计	本公司子公司	21,165,321	82.58%	20,420,678	80.89%
合计		<u>21,235,920</u>	<u>82.86%</u>	<u>20,489,937</u>	<u>81.16%</u>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予以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予以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2018 年 12 月 31 日: 无)。

(9) 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交易(2018 年 12 月 31 日: 无)。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权益工具投资		
非上市公司股权		
— 交银施罗德	424,094	243,677
— 中铁国际	303,943	445,596
	<u>728,037</u>	<u>689,273</u>

4、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2)	13,261,200	11,559,68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u>(424,637)</u>	<u>(88,086)</u>
合计	<u>12,836,563</u>	<u>11,471,599</u>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子公司:

被投资单位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本年现金红利
成本法—子公司								
南方中集	359,978	-	-	359,978	100.00%	100.00%	-	2,979,194
新会中集	-	-	-	-	-	-	-	-
天津北洋	77,704	-	-	77,704	47.50%	100.00%	-	-
大连中集	-	-	-	-	-	-	-	-
重庆中集	39,499	-	-	39,499	75.00%	100.00%	-	-
上海冷箱	200,892	-	-	200,892	72.00%	92.00%	-	43,938
中集香港	1,690	-	-	1,690	100.00%	100.00%	-	-
中集申发	162,686	-	-	162,686	98.53%	100.00%	-	126,118
车辆集团	606,912	-	-	606,912	37.67%	63.33%	-	177,320
智能科技	41,526	-	-	41,526	59.46%	68.00%	-	-
中集新材	-	-	-	-	-	-	-	869
中集管理培训(深圳)有限公司	48,102	-	-	48,102	100.00%	100.00%	-	-
大连重化	182,136	343,000	-	525,136	74.13%	100.00%	(424,637)	-
海工研究院	111,703	-	-	111,703	75.00%	100.00%	-	-
深圳市中集新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472	-	3,472	-	12.00%	100.00%	-	-
中集投资控股	71,324	602	-	71,926	100.00%	100.00%	-	-
财务公司	482,590	-	-	482,590	54.35%	100.00%	-	19,006
中集租赁	422,363	735,262	-	1,157,625	75.00%	100.00%	-	91,718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子公司(续)

被投资单位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青岛中集专用车有限公司	-	-	-	-	-	-	-	681
深圳中集投资	140,000	-	-	140,000	100.00%	100.00%	-	-
天亿投资	190,000	-	-	190,000	95.00%	100.00%	-	-
集装箱控股	5,043,682	-	-	5,043,682	100.00%	100.00%	-	2,889,676
COOPERATIE CIMC U.A	205,022	-	-	205,022	99.00%	99.00%	-	-
现代物流	803,904	-	-	803,904	100.00%	100.00%	-	86,010
集瑞联合重工	1,430,593	-	-	1,430,593	70.06%	70.06%	-	-
中集海控	35,000	-	-	35,000	100.00%	100.00%	-	-
Fortune	67,755	-	-	67,755	100.00%	100.00%	-	-
东莞集望产业园有限公司	30,000	-	-	30,000	100.00%	100.00%	-	-
模块化建筑投资	106,080	200,000	-	306,080	100.00%	100.00%	-	-
中集技术	695,072	346,123	-	1,041,195	100.00%	100.00%	-	-
中集资本	-	80,000	-	80,000	100.00%	100.00%	-	-
小计	11,559,685	1,704,987	3,472	13,261,200			(424,637)	6,414,53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固定资产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a)	133,486	137,907
固定资产清理(b)	58	32
	<u>133,544</u>	<u>137,939</u>

(a)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自用	运输工具 自用	办公设备 及其他 自用	合计
原价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46,606	29,426	137,687	313,719
在建工程转入	-	-	8,055	8,055
本年购置	-	-	3,223	3,22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542)	-	-	(542)
本年减少	-	(1,674)	(3,207)	(4,88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u>146,064</u>	<u>27,752</u>	<u>145,758</u>	<u>319,574</u>
累计折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54,811	20,385	100,616	175,812
本年计提	4,356	1,796	8,530	14,68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4)	-	-	(14)
本年减少	-	(1,506)	(2,886)	(4,392)
2019 年 12 月 31 日	<u>59,153</u>	<u>20,675</u>	<u>106,260</u>	<u>186,088</u>
净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u>91,795</u>	<u>9,041</u>	<u>37,071</u>	<u>137,907</u>
2019 年 12 月 31 日	<u>86,911</u>	<u>7,077</u>	<u>39,498</u>	<u>133,486</u>

2019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计入管理费用的金额为人民币 14,682,000 元(2018 年：人民币 13,906,000 元)。

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人民币 8,055,000 元(2018 年度：人民币 6,068,000 元)。

(b) 固定资产清理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u>58</u>	<u>32</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借款		
-信用借款	6,460,000	6,235,000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3.69%至 4.25% (2018 年 12 月 31 日：4.55%至 5.44%)。

7、 应交税费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增值税	18,808	1,706
应交所得税	1,867	11,65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金	1,269	1,867
其他	1,848	289
合计	23,792	15,513

8、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子公司款项	623,130	2,373,047
应付利息	119,250	119,072
预提费用	1,701	18,378
质保金	188	68
应付软件使用费	-	1,659
其他	10,982	11,293
合计	755,251	2,523,51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尚未支付的质保金等。

(3)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

(4) 应付关联方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联关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子公司合计	本公司的子公司	623,130	2,373,047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信用借款	十六、10	800,000	9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十六、11	-	7,986,500
合计		<u>800,000</u>	<u>8,886,500</u>

10、 长期借款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借款		
-信用借款	<u>3,409,000</u>	<u>1,753,000</u>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形成的长期借款(2018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1.20%至 3.69% (2018 年 12 月 31 日：1.20%至 5.46%)。

11、 应付债券

本公司应付债券详情请参见附注四、42。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及对应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或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或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342,521	85,630	367,011	91,753
衍生金融负债	3,379	845	-	-
小计	345,900	86,475	367,011	91,753
互抵金额	(121,601)	(30,400)	(4,734)	(1,184)
互抵后的金额	224,299	56,075	362,277	90,569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56,075		90,569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或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或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4,781	1,195	4,734	1,184
投资性房地产转换日公允价值	116,820	29,205	-	-
小计	121,601	30,400	4,734	1,184
互抵金额	(121,601)	(30,400)	(4,734)	(1,184)
互抵后的金额	-	-	-	-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资本公积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3,697,912	34,544	(597,088)	3,135,368
其他资本公积:				
-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687	-	-	687
-接受捐赠非现金资产准备	87	-	-	87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207,011	-	(16,431)	190,580
其他	(568,492)	-	-	(568,492)
合计	<u>3,337,205</u>	<u>34,544</u>	<u>(613,519)</u>	<u>2,758,230</u>
	2018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3,675,678	41,091	(18,857)	3,697,912
其他资本公积:				
-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687	-	-	687
-接受捐赠非现金资产准备	87	-	-	87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222,935	-	(15,924)	207,011
其他	(568,492)	-	-	(568,492)
合计	<u>3,330,895</u>	<u>41,091</u>	<u>(34,781)</u>	<u>3,337,205</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其他综合收益				2019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8年 12月31日	会计 政策变更	2019年 1月1日	税后净额	2019年 12月31日	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其他综合 收益本年转出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净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00,368	-	300,368	38,764	339,132	38,764	-	-	38,764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 性房地产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 于账面价值部分	-	-	-	87,614	87,614	116,819	-	29,205	87,614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评估增值准备	43,754	-	43,754	-	43,754	-	-	-	-
	344,122	-	344,122	126,378	470,500	155,583	-	29,205	126,378

	资产负债表其他综合收益				2018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7年 12月31日	会计 政策变更	2018年 1月1日	税后净额	2018年 12月31日	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其他综合 收益本年转出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净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451,344	451,344	(150,976)	300,368	(150,976)	-	-	(150,976)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评估增值准备	43,754	-	43,754	-	43,754	-	-	-	-
	43,754	451,344	495,098	(150,976)	344,122	(150,976)	-	-	(150,976)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未分配利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2,750,598	2,189,653
加：本年净利润	6,383,354	1,446,369
减：本公司所发行永续债的影响	(200,400)	(77,84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9,758)	(1,05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41,980)	(806,533)
年末未分配利润	<u>6,991,814</u>	<u>2,750,598</u>

根据 2019 年 6 月 3 日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55 元(2018 年：每股人民币 0.27 元)，共人民币 1,641,980,000 元(2018 年：人民币 806,533,000 元)。

1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u>475,277</u>	<u>346,019</u>
其他业务成本	<u>2,129</u>	<u>-</u>

(2)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佣金收入	209,265	-	330,252	-
其他	<u>266,012</u>	<u>2,129</u>	<u>15,767</u>	<u>-</u>
合计	<u>475,277</u>	<u>2,129</u>	<u>346,019</u>	<u>-</u>

17、 财务收益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借款利息支出	902,334	698,019
减：利息收入	(964,172)	(444,985)
汇兑损益	(152,137)	(297,701)
其他	30,889	27,391
合计	<u>(183,086)</u>	<u>(17,276)</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费用按性质分类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职工薪酬费用	139,728	231,315
中介费用	47,171	61,030
日常运营及办公费	32,854	33,434
软件及系统维护费	43,321	24,958
折旧和摊销费用	29,254	24,924
差旅通讯费	17,974	12,967
宣传及股证费	9,246	6,560
技术研发费	1801	5,681
其他费用	4,288	7,159
合计	<u>325,637</u>	<u>408,028</u>

19、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分项目情况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414,531	1,597,8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5,000	6,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183	(70,840)
其他投资收益	(7,728)	788
合计	<u>6,413,986</u>	<u>1,533,768</u>

20、 营业外支出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赔款支出	18,680	-
担保损失	-	5,130
其他	203	3,223
合计	<u>18,883</u>	<u>8,353</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所得税费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	-
递延所得税	5,289	(17,429)
合计	<u>5,289</u>	<u>(17,429)</u>

将基于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税前利润	6,388,644	1,428,940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1,597,161	357,235
不可抵扣的支出	1,141	3,338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当年亏损的税务影响	-	2,58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71,295)	-
其他非应税收入	(1,604,883)	(400,95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税务影响	83,165	20,371
本年所得税费用	<u>5,289</u>	<u>(17,429)</u>

22、 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净利润	6,383,354	1,446,369
加：资产减值准备	336,550	88,086
固定资产折旧	14,682	13,906
无形资产摊销	5,985	25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587	10,760
递延收益的摊销	(3,889)	(6,602)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损失	250	(25,47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332	(5,348)
财务费用	(186,101)	570,255
投资收益	(6,413,986)	(1,533,768)
预计负债	18,680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减少)	5,289	(17,4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386,410	(7,247,0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785,335)	(2,899,6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226,192)</u>	<u>(9,605,720)</u>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续)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452,966	721,395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721,395)	(335,7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u>(268,429)</u>	<u>385,665</u>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 现金		
其中: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2,966	721,3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 年末可随时变现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452,966</u>	<u>721,395</u>

注: 以上披露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的金额。

一、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收益	(3,905)	1,347,8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893,366	386,822
除同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以及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217,160)	(442,89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521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净收益	352,525	113,06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158,2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8,785)	259,462
所得税影响额	(207,787)	(360,1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4,028)	(24,070)
合计	300,747	1,121,827

注：上述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本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本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以及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4%	10%	0.37	0.92	0.37	0.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	7%	0.29	0.61	0.29	0.61

第十五章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要求，作为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经认真审阅本公司 2019 年度报告，认为该年度报告真实并客观地反映了本公司的业绩，其所载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其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监管机构的规定。

第十六章 备查文件目录

以下文件备置于深圳本公司总部，供有关监管机构及股东依据中国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参阅：

- 一、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于报告期内本公司在香港联交所和本公司网站上发布的所有中英文公告副本。
- 六、《公司章程》文本。